

440
豫鄂皖三省湖北水利堤工事務清理委員會
剿匪總司令部

清理報告書

朱汝榮



1476

Tc121
812
V2

上海图书馆藏书



A541 212 0014 89908

堤

交通大學
研究所
THE CHIAO TUNG UNIVERSITY
RESEARCH INSTITUTL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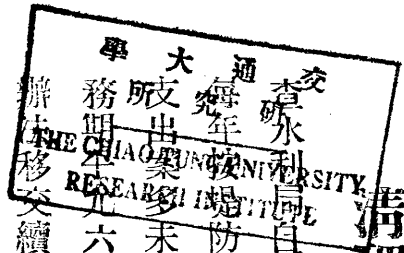
工

篇



~~151307398~~

清理前水利局歷年堤防工程報告



查水利局自十五年冬季成立至二十一年止爲時六載設立工程防汛等機關共計二百七十餘處（每年按堤防地段分設處所工竣撤銷）支款一千二百餘萬元其施工防汛各情形歷屆不同惟欸既未結卷宗淵浩情形複雜清理之始擬定以個別處所爲單位分處澈查審核不厭精詳處理務期至六月於茲清結者約一百四十餘處其專案呈請通緝或追繳者約十餘處未經辦結已擬定辦法移交續辦者約四十餘處均經分別編製報告表至前水利局所結各案亦經重行清查編具報告表此次本係整個清理故關於堤工上經支各欸務求詳盡茲將歷年堤工情形及清理之經過與結果分述於後

一 歷年辦理堤工情形

1. 十六年工程：因荆河路有車灣潰口襄河路有簡家灣潰口漢黃路有馬華堤潰口其餘鍾祥三四工京山王唐黃袁沔陽宏恩以及嘉蒲咸武等堤防均屬險要故一面派員勘估即一面興工間或有變更之處則派員復估計設十三工程處（荆江堤工局襄陽老龍堤工局係常年機關不在內）復先後設襄河漢黃荆河各路水利分局以資督率各處工竣後分段派員驗收

2. 十七年工程：多係上屆所未完成者如鍾祥三四工京山王唐黃袁天門普淵口以及車灣宏

恩蒲咸協修馬華堤等處連同各路新工重行派員勘估或就原承辦人繼續辦理或另派人修築計設二十三工程處嗣因原估多有不符概行派員復估各路水利分局於十七年二月底裁撤派調查員考查各路工程工竣後復派員分段驗收

3. 十八年工程：十七年十二月水利局歸併建設廳石廳長聘哪噉人安立森爲工程師廳內設水利工程處各路堤工均由安工程師勘测規劃經核定後派員修築設工程處凡二十復因襄河荆河兩路工程需石孔多於荆門馬良山漢川馬鞍山監利塔市驛分設採石處安工程師常到工視察亦時派調查員考查各路工程

4. 十九年工程：十八年九月水利局復成立直隸省政府水利工程處撤銷安工程師已辭退水利局派員驗收十八年工程一面派員勘估十九年新工經呈報核准後派員修築設工程處凡二十五添設嘉魚馬鞍山採石處各路派視察員專考查各堤工程進度並驗收脚部工程以爲後來正式驗收之根據嗣通令各處一律於六月十五日停工辦理防汛各處工程有派員驗收者有委該處防汛主任就近驗收者

5. 二十年工程：亦係派員勘估呈准後分段派員修築計設十八工程處（樊口堤工局在外）各堤需用樁木洋灰等料水利局設購料委員會購辦轉發各工程處應用復援十九年例分設督查員駐工督查間因工程上發生事端派調查員或密查員以明真相本年水勢浩大水落後派員分段驗收

6. 二十一年工程：水利局於二十年三月設常年勘測隊原定查勘襄江兩岸堤防險夷情形估計應修工程工款以便新工依據修築適值二十年大水匪共甚熾未能完全勘測故二十一年工程有另派員勘估者有勘測隊所估不適用另行復估者但本年各路土工由 國民政府水災救濟委員會分區設局興修水利局只辦理各路石工及土工附屬工程計設工程處所共二十三添設陽夏米糧山採石處以堤工關係重要按工賑區分派駐工委員協助土工復派督查員駐工考查石工各處工程告竣水利局奉令改爲水利堤工兩局堤工局正呈請分段派員驗收復奉令裁撤驗收尙未舉行

(二) 歷年辦理防汛情形

1. 十六年防汛：係由各堤工程處兼辦不另組織一面施工一面防汛不另開支防汛處用工程完竣者准支防汛處用各處防汛費有由水利局規定者有由各處呈請核定者防汛期間以七八九三個月爲限

2. 十七年防汛：分襄河荆河漢黃各路爲十三區設十三防汛處僅襄河一四五等區荆河一區係由各該處堤工專員承辦其餘各區另行委員辦理防汛主任之下設防汛員若干人分段負責各區防汛費由局酌量地方情形支配開始防汛時即發給各防汛主任具領購辦材料器具以備不虞並規定各區所領防汛費以百分之幾作爲預備費各路幹堤概歸公家防護地方推舉堤董堤保協助之仍應受局委之指揮以夏歷六七八三個月爲防汛期間

3. 十八年防汛。分襄河荆河漢黃各路爲二十區設二十防汛處多係由各該處堤工專員承辦惟襄四區荆二區漢三區另委員辦理防汛辦法與十七年無大變更本屆并得取用上屆存餘料具以七八九三個月爲防汛期間

4. 十九年防汛。係設長江十二防汛段襄河八防汛段不由各堤工專員兼辦均另委員辦理防汛辦法期間與十八年同惟長江第四段因情形特殊延長一月

5. 二十年防汛。由各堤工處兼辦自六月一日起至九月底止爲防汛期間工程未完竣者防汛期間仍繼續辦理工竣後專事防汛開支防汛處用至防汛範圍以新工上下各五里以內爲限其餘幹堤防汛事宜概歸各該縣縣長負責督率各該堤董堤保辦理各堤董堤保仍應受局委之指揮

6. 二十一年防汛。仍由各堤工程處兼辦改防汛主任爲監防委員另行組織監防處各堤防汛事宜由各該縣縣長督率各修防處負責辦理監防委員攷查情形酌給補助費並監察其用途支補助費由監防委員報請核銷原定七八九三個月爲防汛期間嗣因水勢退落縮短一月各處只支七八兩月處用

(二) 歷年堤工懸案情形

查水利局主辦堤工凡六年逐年領支各款雖有賬可稽但每年工程防汛各實支洋若干已核銷者若干未核銷者若干清結者若干處未結者若干處且各堤需用工料逐年不同既未隨時統計又未整個

清查故水利局經手堤款只有支出之數而無實用之數只知案多未結而不明案之內容時愈久則糾紛愈多案不結則疑竇易起茲本會澈底清查通盤計算自湖北水利局成立之日起至二十一年十一月止共支工款一千二百餘萬元至歷年懸案頭緒紛繁情形亦異常複雜有一人而蟬聯數任者有同時兼辦兩處工程者有甲處手續未了而復辦理乙處者案件牽連款項挪移此懸案之情形一有工竣後即因事他往者有未報計而人已病故者有任意拖延不了手續者案不能銷款無從結此懸案之情形二有浮報工料巧於糜蔽者有互相勾結冒領工款者有捲款潛逃希圖滅迹者款已侵蝕案終懸擱此懸案之情形三有超過規定預算而不遵令辦理者有未經呈准而擅自列報者有擅挪工款而任情混扯者案情雖輕款項未了此懸案之情形四至若購料委員會經支料款須由工程處轉賬列報而工程處亦支有料款蠻石採辦處經支石款須由工程處轉賬列報而工程處亦支有石款牽連愈多糾紛愈甚此懸案之情形五推原其故數年以來水利局堤防辦法之未盡妥善堤防人員之未盡慎選實為最大原因而水利局內部辦事上缺乏聯絡一貫之精神承辦人又少澈底根究之責任心在在予堤防人員以拖延巧舞之機會致堤防要政幾形成敷衍因循之局勢懸案甚多非無因也

(四) 清理之經過

本會清理自以前水利堤工兩局積案為主以十六年至二十年工程為舊工二十一年工程尚未驗收者為新工分清理步驟清理辦法兩種

(甲) 清理步驟

1. 屬于舊工各案：將各承辦人姓名職務詳細錄出登報通告限期投會清理本會一面先辦接收各項案件一面清查懸案隨時擬具解決辦法奉准決定即行飭遵或分函湖北省政府及財政廳查照並製詳細報告表

2. 屬于新工各案：即函請湖北省政府派員驗收由本會派員參加至分段查驗及經費函請江漢工程局代為計劃本會應須人員並由江漢工程局調用新工驗收呈報到會隨時辦理簽具意見提會核准即函湖北省政府備查所有已經點驗存餘材料函江漢工程局轉飭取用一面飭承辦人報計並製報告表

(乙) 清理辦法

1. 以個別處所為單位：各堤工程防汛處所均係逐年設立情形既有不同辦法亦不一致故須分處清查各依各案各清各款每一處清理完竣無論已結未結各就實在情形製一報告表

2. 視案情之輕重分別擬辦：其案情重大者專案呈請 總司令部核辦案情次要或具特殊情形者錄案提交本委員會核辦情節較輕或僅手續未了者簽請核示或照案辦結

3. 如有未結案件移交繼續辦理：本會係屬臨時機關有款未繳清者有手續未補者有兩次登報通告未遵限投會而住址不明公文無從送達者此種清而未結之案本會結束時彙造清冊移交堤

款保管委員會及江漢工程局繼續辦理並呈報 總司令部備查

4. 查填水利堤工兩局已結各案表：本會原係清理積案但對於歷年工程工款亦須整個清查一次故於清理積案之外將水利堤工兩局已結各案詳查經過事實核計款項分填報告表以便統計惟是歷年工程防汎積案數百餘件案卷至二萬宗以上每辦一案必須查百數十宗卷每清一處又多與他處相關連糾紛既多清理不易又爲時間所限故未能完全辦結此清理之經過也

(五) 清理之結果

查前水利堤工兩局已結各案計一百另三處核銷洋三百五十萬另一千三百六十七元四角七分四厘二毫本會清結二十年以前各案計八十三處核銷洋四百三十八萬八千五百四十九元六角五分五厘五毫清結二十一年新工各案計四十五處核銷洋一百四十一萬七千另一十二元五角七分其專案呈請通緝或追繳暨移交繼續辦理各案計四十四處內核准洋二百二十九萬二千另三十二元九角六分四厘未核准洋二十萬零九千八百八十九元零九分九厘應繳工款二十萬零五千零一十一元七角五分七厘其核准之二百二十九萬餘元內漢市府防水費三萬七千五百四十八元一角九分係 總部黨政委員會監察處核定水利局防水費三十三萬一千六百七十七元四角九分五厘係 總部軍法處核定通盤計算經本會核銷與核准者共七百七十二萬八千三百六十九元五角零四厘五毫所有各案案情經過清理情形均經分年分案列表附後計共報告表二百七十五份

表 例

- 一 本表計分三組(甲)本會清結各案(乙)前水利堤工兩局辦結各案(丙)尙未結束各案
- 一 本表於已結各案分年順序編列未結各案就案情輕重編列不順年度次序
- 一 本表每組排列次序先工程處次防汛處次採石處十六年各路設有水利分局則冠其首十九年設有視察員辦事處二十一年設有駐工委員辦事處則列在工程處之後防汛處之前至撥用堤款而機關不屬於水利局者則殿其後
- 一 本表內容分『工程概況』『實用款項』『經過事實』『清理情形』『結束辦法』五項(甲)工程概況例叙『工程種類』及『勘估』『實施』『驗收』各工款數目(乙)實用款項專列核准工款之計算或報銷數目(丙)經過事實叙前水利堤工兩局對該處之一切處置辦法(丁)清理情形叙本會成立後清理該案之一切經過情形(戊)結束辦法於未結各案後擬具解決辦法移交接收之機關繼續辦理已結各案即無結束辦法一項

湖北水利堤工事務清理委員會清理堤工報告表 (甲組)

湖北水利局襄河水利分局 分局長潘毓藻

自十六年三月一日起
至十七年二月底止

工 程 概 況		實 用 款 項							
督促各隄工程處工作兼辦歲修工程	工 估 款	工 實 施 款	驗 收 核 准 工 款	工 款 報 銷 數	處 用 報 銷 數	防 汎 費 報 銷 數	防 汎 處 用 報 銷 數	中 央 漢 鈔 折 現 損 失	合 計
		三·六九二六〇五		一·五〇二五〇	一·五〇二五〇	一〇·九三〇六二二	六·八八〇四〇〇		一·六〇二〇〇〇
					內有開辦費五二七元四七二				

經過事實

(一) 該分局設沙洋管轄地段南岸自內方山起至漢陽之貓兒湖止北岸自鍾祥起至夏口之新溝止隨時督促各堤工程於十六年三月一日成立至十七年二月撤消

(二) 該分局經辦鍾祥三四工塞鑿穴三工補溝嵌補天心眼等歲修工程原估工款三六九二元六〇五由鍾祥船捐項下撥用嗣經水利局委李道宗建設廳委顏守仁前往驗收該項工款爲一五〇一元二五水利局呈奉建設廳令准核銷仍將各項單據送廳存查等因轉飭遵照在案

(三) 該分局辦理夏秋兩汛防護襄河南岸分爲七段北岸分爲八段擬定汛防費二二八二一元實支六八八〇元四

清理情形

(一) 該分局工款單據迄未遵送本會令據該分局長呈復承修工程遲紳高家麒已于二十年春間病故無從檢齊單據等情當指令准造送預計算書表聲叙不能取其單據情由呈會核奪旋據該前分局長補送前來其不敷洋一元二五已在該項報冊註明毋庸補領經本會審核相符業將該項報冊函轉財政廳備案再該分局開辦費報冊呈湘鄂臨時政務委員會核銷各月份局用及防汛費各計算書類均實由前水利局函送財政廳核轉

(二) 查該分局在前水利局領開辦費局用防汛費共洋二二二五元四七二在鍾祥船捐局撥洋四九一元〇四八又撥一五〇〇元作歲修工程之用共計領撥洋三四一六元五二除右列各項報銷數外繳還三二〇七元四九三經前水利局核收兩抵多繳五元二三五該分局尚有處用結存〇元二五未繕業經本會准在多繳款項內抵銷其餘四元九八五亦經作雜項收賬不再發給此案已結

湖北水利堤工事務清理委員會清理堤工報告表 (甲組)

湖北水利局漢黃水利分局

分局長徐心武

自十六年四月一日起
至十七年三月四日止

工 程 概 況		實 用 款 項			
督促各堤工程處工作兼夏秋兩汛 防護	工 勘 款 估	防 汎 處 用 報 銷 數	防 汎 處 用 報 銷 數	防 汎 費 報 銷 數	處 用 報 銷 數
	工 實 款 施	准 驗 工 收 款 核			
				四·四二〇四八六	一〇·一五二八三元
				五·二七四二四七	關辦費在內
				合 計	一九·八四六五七二

經過事實

該分局管轄漢黃一段二段三段各堤工程處督促各工程處工作兼夏秋兩汛防護分局設武穴自十六年四月一日成立至十七年三月四日裁撤止支開辦費四九五元三局用洋九六五六元五三九防汎費四四二〇元四八六中鈔損失洋五二七四元二四七又

繳還存鈔一七三元共計洋二〇〇一九元五七二比原領洋二〇〇一二元一六八多七元四〇四

清理情形

查該分局用防汛費報冊均經前水利局核轉並准財政廳函復准予存轉開辦費計算單等件尚存卷未轉本會檢出審核列支各數均與案相符經函轉財政廳備案此案完結

湖北水利堤工事務清理委員會清理堤工報告表 (甲組)

湖北水利局鍾祥堤三四工工程處

專員丁雲翔

自十六年二月一日起至十六年十一月三十日止

工 程 概 況		實 用 款 項			
工 勘 估 款	工 實 施 款	工 款 報 銷 數	處 用 報 銷 數	防 汎 費 報 銷 數	防 汎 處 用 報 銷 數
高家樺等八處運礮修坦挽月各工	二七四·二八三·六六	一四九·二八〇·二三五	一八·八六六·七三三	三·八五三·三七	一·四一八·六〇四
驗收核 准工款	一四〇·八〇四·九三七五	准列報	開辦費三五〇元一九五在內		
未據呈報					
					呈准特支報銷數
					二·一九六·三四
					內重警特支四六三元八一四被搶損失一七三二元五
					合 計
					一七五·六四〇·八〇五

經過事實

該堤工程原估高家樺周家渡傅家密巴家西工缺口那公祠門首李長青門首尹興廟等八處修坦挽月各工程由湖北建設廳委胡良恕復估工程告竣由局委譚佩孫廳委朱彈會同驗收驗收核定工款數經水利局呈奉湖北省政府令准有案

清理情形

該堤六十七七八三年工程均係該專員丁雲翔承修各年支領款項通盤核算業已清結（參看十八年該堤工程處報告表）各項報銷表冊均經核轉湖北財政廳此案完結

湖北水利堤工事務清理委員會清理堤工報告表 (甲組)

湖北水利局監利車灣堤工程處

專員楊煥

自十六年一月一日起
至十六年十二月底止

工 程 概 況		實 用 款 項				
車灣建修新月堤及加修棠棣湖堤		工 款 報 銷 數	處 用 報 銷 數	防 汎 費 報 銷 數	防 汎 處 用 報 銷 數	特 支 報 銷 數
工 助 估	三七〇・二四六五	三六八・三〇五四三〇	三七・〇〇六三〇七	一六・三三二八三	五・三六四四九八	一一・一四六九一〇
工 實 施	三六八・七九五〇〇	三六八・三〇五四三〇				
驗 收 核 准 工 款						
合 計	四三八・二四五四六					

經過事實

(一)該處復估工價為九五八〇五二元五二五除磯坦及退挽工程緩辦計洋二五七五四元五外新月堤及棠棣湖加修計洋三〇〇五〇八元〇二五嗣由水利局呈准增加月堤工款洋六六七一〇元〇八六棠棣湖工款二九九六元五一四共三七〇二一四

元六二五爲該處十六年工款復估數該工程處呈報實施工款比復估洋減少一四一九元一二五經湖北省政府委黃燮水利局委楊道明陳澤榮前往驗收工款洋三六一四九九元一三七加受天然積壓方積壓四十分之一土方洋六八〇六元二九三共三六八三〇五元四三爲驗收核准工款數又呈准開辦費遷屋遷墳建塔施藥等費銅元運費軍隊招待費共洋一一四六元九一作特支列報

- (一) 該工程處十六年一月一日起至二十九日止爲籌備時期一月三十日起至七月底止爲施工時期八月一日起至十二月底止爲留用員役時期各月份處用呈准共洋三八〇八九元〇一一共實支洋三七〇〇六元三〇七
- (二) 該工程處十六年兼辦防汛七月一日起至九月底止爲防汛期間防汛費呈報前水利局核准
- (三) 該工程處十八年五月失火據呈報十六年支用各款單據均被焚燬經建設廳及前水利局派員赴該工程處與該專員省寓調查屬實准向各受款人補具收據如事實不能補具者由經手人分別詳細開單署名蓋章以資證明在案

清理情形

(一) 查接收卷內該堤工處呈費十六年各項用款表冊簿據聲叙列載洋數均係遵令辦理經本會審查所列工款特支處用及防汛處用各數目均經建設廳及前水利局先後核准在案聲叙各節與案相合惟漏送收付總表收支對照表四柱清冊令飭補送旋據該前專員補查各表冊到會審核相符檢同原費表冊簿據一並函轉湖北財政廳備查此案完結

湖北水利堤工事務清理委員會清理堤工報告表 (甲組)

湖北水利局嘉蒲咸武堤工程處 專員熊志遠

自十六年二月十日起
至十六年九月底止

實 用 款 項					工 程 概 況		
合 計	特 支 報 銷 數	防 汎 處 用 報 銷 數	防 汎 費 報 銷 數	處 用 報 銷 數	工 款 報 銷 數	退 挽 及 加 修 工 程	
一四六・〇九一九三六	七五八一〇〇	二・二七四七九八	二・八八九二七六	一一・〇五二〇〇〇	一二九・二七七六〇	工 實 施 款	工 勘 估 款
						一三九・五四七九七三	一三三・二九三六九三
						准 驗 收 核 工 款	
						一二九・四七五九七三	

經過事實

(一) 該堤為四縣公隄分日月光天德山河壯帝居金城同樂十四字號計長三十五里有奇十六年工程係金字號退挽加修日月天居四字號潰口加修光德山河壯帝城同樂九字號加修原估工款一二〇五四二元一經該專員復估為一二三二九三元六九三造

具詳細估冊資由水利局轉呈備查工竣後建設廳委屈德澤梁繼頌前往驗收據呈報各字號工程共驗收實施工程款爲一二九四七五元九七三比復估多六一八二元二八該委員等聲稱工程款增多實由於當時洋價跌落之故等語復經建設廳委許汝霖李文瀾重行驗收水利局委余嘉鉞調查當時鈔價據各該委員先後呈復情形水利局以該處工程應照第一次驗收列報該處工程款應以全部支出核算仍以屈委員等驗收數目爲準惟雜工雜費兩項超過洋四三〇元一四應剔除遂以一二九〇四五元八三三爲該處工程款核定數外加起運七二元共爲一二九一七元七六

(二)該工程處設嘉魚縣城自十六年二月十日開工起至八月十日完竣止每月處用核定一八四二元又籌備費五〇二元一警備隊津貼二五六元均經呈准作特支列報

(三)該專員兼辦防汛自七月一日起至九月底止該專員薪俸八月十一日以後在防汛費內開支該處防汛經費冊據經建設廳審核不合發還更正建廳傳達遞送遺失未幾傳達更換無從追究水利局遂提交局務會議議決准令該專員按照實支防汛經費補造報冊免予呈費單據等語並呈湖北省政府函財政廳備查令飭該專員遵照辦理各在案

清理情形

查該處工程款處用特支及防汛費防汛處用各項報冊先後費由前水利局分別核轉惟起運木樁費未造報本會令據該專員補造前來核案相符函轉財政廳備查此案完結

築土撐均呈准有案故實施洋爲一三三一七〇元四七八經建設廳委鍾文藻水利局委劉萬選會同驗收核減爲一三三三九八元
○五八外加旱准償備工洋二〇〇元故工款爲一三一五九八元○五八該工程處設蔡家甸處用核准一二一五〇元外加呈准各項特支洋三三三八元二故處用爲一五四八八元二又加防護費五〇〇元總共一五二〇八六元二五八該處共領工款處用一五四〇八四元二五八除繳還中鈔洋二四二〇元外實領洋一五一六四元二五八兩抵尙應補發四二二元

清理情形

(一)查該處續呈更正各報冊內列應找尾數四四〇元一三三經本會審查手續仍有不合應剔除洋一五三元九二三令據該前專員呈復遵令剔除並聲叙報冊改造困難情形本會指令准免改編並將各報冊兩轉湖北財政廳備查(二)該前專員任內各項手續經此次清理完全了結除剔除外尙應補發洋二八六元二一已彙案呈請 總部核發給領清楚此案完結

湖北水利堤工事務清理委員會清理堤工報告表 (甲組)

湖北水利局張公堤修防處 處長李道宗

自十六年一月十八日起
至同年三月十三日止

工 程 概 況		實 用 款 項				工 程 概 況		
培修石坡工程		工款報銷數	處用報銷數	防汎費報銷數	防汎處用報銷數	工勘款估	工實款施	驗收核准工款
						144000		
合 計						754700		
						上數係工款處用報銷合計數		

經過事實

該處工程前水利局并未勘估委由該處長自行估勘培修經估計修築譙家磯至黃家大灣一段石坡又黃家大灣至川漢鐵路添築石坡共計工款一四四〇〇〇元嗣因財政部宋部長面諭前水利局局長王祺將該處工程提歸華洋義賑會辦理該處遂於三月十三

日結束彼時正着手培修金壇險工三處及黃家大灣險工兩處已經搭棚開工者一律給與相當工資酌補損失而招夫將到未經開工者僅補盤川損失是項報銷經前水利局以支用各款爲數僅有七百五十餘元尙無浮濫情弊轉呈建設廳批示俟張公堤修理完竣水利局分別款項性質一併呈核以免零碎原件發還在卷

清理情形

查建設廳批示俟張公堤修理完竣係指該堤防險期間所做工程而言該防險工程係楊道明陳億龍修理工竣後據呈費報冊經審核料款單據浮報洋一千餘元查係王獵魏冕南經手業經本會專案呈請緝拿在案該處長李道宗經支之款原不相關連故將該處長報冊檢出轉送財政廳備案此案已結

湖北水利堤工事務清理委員會清理堤工報告表 (甲組)

湖北水利局沔陽新堤防汛特務員辦公處 特務員劉昇恒

自十六年七月二十日起
至十六年九月三十日止

工 程 概 況		實 用 款 項			
防護工程		工款報銷數	處用報銷數	防汛費報銷數	防汛處用報銷數
工勘款估	工實款施	驗收核准工款			
				七二〇〇〇	二六八二〇
					九八七八二〇

經過事實

(一)十六年七月間前水利局轉奉湖北省政府發交新堤市政委員會電稱江水汎漲新堤附近江堤危急萬狀事關七邑賦命望設法救濟等情令飭妥籌辦法切實防護并迅派員赴新堤附近防護險堤勿使潰決等因當派劉昇恒為新堤防汛特務員攜帶防險費

一〇〇〇元(中央鈔國庫券各五百元)馳往會同該市政委員曾主持防險并市飭沔陽縣長協助辦理該特務員呈報於七月二十日到新堤會同市黨部組織部長劉植安省農協派往駐新特派員郭超沔陽縣委嚴化成等一同查勘上自界牌下至葉家洲沿堤五十餘里因上年車水潰決堤身內部均爲風浪洗刷崩殘不堪平常小水無險可言伏汛盛漲至爲可慮當即部署一切雇請文牘兼書記一員會計兼庶務一員一二等事務員各一員巡丁四名公役二名隨時斟酌險情駐工督理并造送職員表冊經局指令(七二六號)規定該特務員之下設事務員一員月支三十元巡丁二名月共支二四元公役一名月支一二元其餘一概裁撤俟實行搶險時再行酌增(該特務員原在局內支薪不另支薪)

(二)十六年十一月該特務員呈報八月十一日新堤下十五里茅山發生險情當時召集該地堤首由地方出供公家出款協同救濟以帚柴葑草蘆席等料檔浪防護福根洲橫堤低矮之處加高以防漫溢并呈贖防汛費收支四柱清冊單據粘存簿等件經局以冊列員丁及薪餉數目核與原案不符至搶險各節亦欠明晰未便轉呈令飭仍遵前案分別另造清冊切實詳復再行核辦(原件姑存)十九年九月據該特務員呈請將原件發還以便另造經局發還飭令另造書表呈核旋據該特務員呈竇更正書表冊據到局經審核員丁薪餉數目與原案相符至搶險用費仍未詳細聲叙單據手續亦間有未合再將贖費發還令飭遵照更正呈核各在卷

清理情形

本會以該員手續未了令據該員遵照辦理費會復經本會審核與原案尚屬相符西轉財政廳備查原領一千元尙結存一二元一九一二年經繳還此案已結

湖北水利堤工事務清理委員會清理堤工報告表 (甲組)

湖北水利局武泰武豐堤閘防守局

局長 王克創 楊鴻助
蔡美章

監修 楊道明

自十五年十二月一日起至十七年二月二十九日止

工程概況

修補滑坡及老堤水道明洞

工勘估

一三·二九六二〇

工實施

一三·一九〇九六〇

驗收核
准工款

工款報銷數

一三·九一八四五

工程期間員役薪餉公費在內

處防報銷費

八·九二〇〇〇

防汛費報銷費

六九八〇〇

呈准報計為六九八元

防汛處用報銷費

開閉
修理局屋
費

四七五九一一
三二六三八

合計

二三·三五二六四

經過事實

(一)該局自十五年十二月一日委由王克創開辦成立至十六年六月一日改委蔡美章代理七月十六日委楊鴻助接充至十七年二月底停辦工程方面初由王克創修築因辦理不良撤換蔡美章亦僅辦理月餘辭去由監修委員楊道明與楊鴻助負責辦理完竣

原估工款一三二九元六二根據原估施工後經建設廳委萬希章朱友禧水利局委田蔚光驗收工款一二一九〇元九六又工程期間臨時員役公費月支四四八元以五十天爲限故工款報銷總數爲一二九一八元四一五

二、該局各項報銷除已轉核銷不計外其防險費及十五年開闢費下六年閉闢費經前水利局核存未轉修理局屋冊據轉呈省政府發交建設廳亦核存未轉又工款報銷於十七年三月呈送前水利局經審核內多錯誤發還遺失嗣由水利局轉省政府准造報冊免費單據迄未補辦

清理情形

本會成立後令據楊鴻勛補造工款報冊呈會當經核轉財政廳其欠繳工款一八一五八五准予在楊鴻勛二十年承修陽夏堤工程欠領工款項下扣抵轉賬至存卷各報冊除王蔡二人經手開闢閉闢費冊據手續不完備王蔡二人踪跡不明無從發還改造祇得照數記賬彙案呈請核銷外其餘防險費及修理局屋各報冊均提出函轉財政廳備案此案已結

湖北水利堤工事務清理委員會清理堤工報告表 (甲組)

湖北水利局襄陽老龍堤工局

局長洗景熙

自十六年四月七日起
至十九年三月底止

項 目	實 用 款	工 程 概 況		
		工 勘 估 款	工 實 施 款	驗 收 核 准 工 款
歲修工程		二・〇五七五三〇	一三・六七一一六	一三・九九三三八八
工 勘 估 款				
工 實 施 款				
驗 收 核 准 工 款				
工 款 報 銷 數	二・九九三三八八			
處 用 報 銷 數	一八・〇三四五四二			
防 汎 費 報 銷 數				
防 汎 處 用 報 銷 數				
合 計	三・〇二八三六〇			

上數係十八年補修工程之款

經過事實

(一)查襄陽堤由來已久前清設有襄陽水利同知一員以專責成民國改堤工局委員常川駐守經常各費向係指定鍾祥船捐項下
下水四成數目撥用民國十年以前稅收暢旺所撥四成船捐除局用開支外尚有餘存以備歲修用費以後稅收逐漸短少洗局長於

十六年四月接事至十七年十二月規定局用尙欠二千四百餘元歲修之款完全無着迨十七年冬間老龍堤脚日益空虛急需補修適工程師安立森赴襄會同洗局長查勘認爲該堤補修實屬必要估計十九段工料雜費共洋二一〇五七元五二洗局長呈請由省庫先行撥洋一五〇〇〇元以便早日施工其餘款項請將鍾祥船捐解省之下水六成免予提解由該局按月陸續支撥經建設廳函准財政廳允將鍾祥船捐局下水船捐自十八年三月份起全數撥充該堤經費並由建設廳於堤費內撥一五〇〇〇元該局遂於五月二十五日施工據呈報本屆工程原估十九段僅修六段計實施工款一三六七一元八一六經前水利局派繼任老龍堤工局長易震芳驗收工款洋一二九九三元八八准以此數作爲該堤工局十八年工款核定數

(一)該堤工局每月經費規定四九七元洗局長自十六年四月七日接事起至十九年三月底止共應支局用洋一八〇二四元五四二鍾祥船捐下水六成雖自十八年三月份起完全撥作該堤工局經費因頻年匪患往來船隻頓減收入不敷開支截至洗局長交卸止欠局用六三七二元四八洗局長迭呈困難情形請予補發經前水利局委員呈奉湖北省政府核准備堤工經費管理委員會如數撥交水利局轉發在案

清理情形

(一)查洗局長赴任時在水利局領洋一五〇〇元在建設廳領工款洋一五〇〇〇元由鍾祥船捐局直接撥洋一五一九三元三七三後由水利局補發局用洋六三七二元四八共計洋三六七一五元八五三除支工款局用外剩餘工款洋五六九七元四七三移交後任局長易震芳接收呈報有案

(二)查洗局長任內工款及十八年一月至十九年三月份局用預計算書類均費由前水利局核轉並准財政廳函復准予存轉惟洗局長赴任時所領洋一五〇〇元未經造報自十六年四月至十七年十一月止每月收支清冊經廳局令准備查未送財政廳核辦

(三)洗局長所領一五〇〇元未經造報自十六年四月至十七年十二月收支清冊不敷存轉本廳令飭補造因洗局長業經病故提經本委員會第七次會議議決准予免造紀錄在卷經呈奉 總司令部指令該員生前領洋一百五十元所欠手續僅未造每月收支清冊其經手堤工款項存放萬泰生倒塌洋三千二百元萬泰生亦經法院宣告破產分配得洋二百五十餘元有案均准核銷等因在案此案完結

- 一再加呈准增加疊石洋七五五六元八〇六共爲一四六二七七元七七八八因增加疊石在原估範圍以外故驗收數超過勘估
- (一)該堤歲修工程係應委蔡學毅局委伍正林附帶驗收驗收工款核准爲二九一四元二七六
- (二)青石磯工程告竣後水勢漲發初堤裂浪濤竟倒場經廳局派員會同查勘決定修復計劃責令該專員興工修復所有修復工款除原估及增加疊石洋七千五百餘元准予發給外其餘用費由該專員賠款應用

清理情形

該堤十六十七十八三年工程均係該專員承修項支款項通盤清算業已清結(參看十八年該堤工處表)各項報銷表冊亦經核轉財政廳在卷此案完結

湖北水利堤工事務清理委員會清理堤工報告表 (甲組)

湖北水利局潛江孫家拐堤工程處 監修員蔡懷義
 自十六年十二月九日起 至十七年四月十日止

工 程 概 況		實 用 款 項			
月堤撐幫工程		工 款 報 銷 數	處 用 報 銷 數	防 汎 費 報 銷 數	防 汎 處 用 報 銷 數
工 勘 估 款	九 九 . 八 五 二 〇 〇	二 五 . 六 二 七 〇 五 四	二 . 八 四 九 〇 六 二		
工 實 施 款	九 三 . 〇 五 二 七 三 六	上 係 洋 數 以 元 爲 單 位 下 同			
准 驗 工 收 核 款	九 二 . 六 九 一 九 六 〇				
	上 係 錢 數 以 串 爲 單 位				
合 計	二 八 . 四 六 六 一 一 五				

經過事實

(一)十六年八月前水利局長王祺委廖調陽爲孫家拐堤工監修員十一月胡局長到任改委蔡懷義爲該處監修員旋據蔡監修員呈報廖調陽到工數月未經開工所領工款洋三〇五三〇元携款潛逃廖調陽所購竹根灘蘇西記木行磨木山蔡監修員點收應用

樁木價二三〇五串慶調陽并未發給蔡監修呈准代付以了糾紛慶調陽即由水利局呈請湖北省政府行知湘省原籍查緝未獲

(二)該處工程係加修孫家拐月隄內帮及開老隄鎖口原估工款九九·八八五串二蔡監修呈報實施工款九三·〇五二串七三六經建設廳委張筱良水利局委黃燮前往驗收工款九二·六九一串九六轉呈核准即以驗收錢數為該處工款實支數

(三)該處勘估實施驗收工款均以錢計算以申為單位該處工程驗收核准後經前水利局呈准以錢碼按照施工時期洋價折合洋元核銷嗣據蔡監修呈繳逐日洋價折合賬據經建設廳核尙相符呈報工款洋數照價折錢亦未超過驗收核准錢數准予列報

(四)十九年六月二十九日孫家拐隄潰決前水利局以蔡懷義加修該處月隄內帮尙在保固期間並據劉雲卿等控告蔡懷義所修工程不實等情呈准湖北省政府委員會議議決將蔡懷義停委並追賠工款十分之五令行轉飭遵照旋據蔡懷義一再申訴冤抑前承利局長復呈請酌量應否減輕或派員復查經省政府指令仍照前此議決案辦理各在案

清理情形

(一)慶調陽捲款潛逃經本會叙案呈奉 總司令部核准行知湘省原籍查拿另案列表

(二)本會成立後湖北省政府據蔡懷義呈請變更追賠原案以示體恤等情錄案轉函查核辦理蔡懷義復以隄潰有因處罰失當等情遞呈到會經提於本委員會第四次會議議決除停委兩年外姑准免予追賠等語紀錄在卷隨即敘述案情經過附具審查意見呈請 總部核示旋奉 總部秘財鄂字第一七九等指令既據查核其情不無可有追賠處分應准免予置議等因本會當即抄錄呈稿函知湖北省政府查照並令蔡懷義知照再查蔡懷義任內工款處用報冊簿據按照核准洋數列載業資由前水利局函轉湖北財政廳准予存轉是該蔡懷義任內支用各款手續早了潰口案亦解決此案完結

湖北水利堤工事務清理委員會清理堤工報告表 (甲組)

湖北水利局漢川太安垸堤工程處 監修員夏鍾武

自十七年四月二日起至
同年十一月十四日止

項 款 用 實		工 程 概 况					
合 計	防 汎 處 用 報 銷 數	防 汎 費 報 銷 數	處 用 報 銷 數	工 款 報 銷 數	巒石磚泥坦坡及加培土方		
					工 實 施 款	工 勘 估 款	准 驗 工 收 核 款
七·二〇六八四七			二·三七七六〇〇	四·八二九二四七	四·八三九九一四	四·五三〇二六九	四·八二九二四七

經過事實

查該處工程係太安院巒石坦坡與護岸及加培土方嗣因巒石採運不及改用磚泥砌坦前水利局派員復估工款四五三〇元二六九該處呈報實施工款四八三九元九一四比復估多二九八元九七八聲明修補舊坦工款未經復估前水利局委伍正林會同建設

廳委員蔡學毅往驗據呈報驗收工款四八二九元二四七轉呈建設廳核准令飭該處遵照造報該前監修於二十年六月造送工款處用報冊經前水利局審核手續多有不合開單指示連同原費報冊發還更正在案該工程處設太安垵二甲

清理情形

本會以該處工款處用報冊未據補送令飭遵限趕辦旋據遵令改造送會審核仍有不合因此次費送報冊係夏鍾武之侄夏仲康代為改造並呈明其叔夏仲遠在利川一時難以歸家等語姑予通融將原費報冊函送財廳核轉此案完結

湖北水利堤工事務清理委員會清理堤工報告表 (甲組)

湖北水利局監利車灣堤工程處

專員楊煥

自十七年一月一日起
至十七年十一月底止

項 目	實 用 款			工 程 概 況				
	工 款 報 銷 數	處 用 報 銷 數	防 汎 費 報 銷 數	防 汎 處 用 報 銷 數	合 計	勘 估 工 款	實 施 工 款	驗 收 核 准 工 款
建石磯及加修撐幫開鎖口等工程	二三一·三六八五九	一九·六〇六一〇〇	二·四八七七五	三·八三九〇〇	二五六·二八四六三四	三七·四八八五八	二三五·一四三〇五四	三三一·七七〇五四
		結束辦公費八〇元在內						

經過事實

(一)該處十七年工程原估車灣石磯三座月堤加修青菓碼頭撐內帮棠棣湖開鎖口共洋三三七四四八元八五八嗣因變更計劃改護一磯址第三磯停辦只做第二磯故該處呈報實施工款比原估減少經建設廳委熊濤水利局委余旦初胡良恕往前驗收工

款洋一八〇六八四元一九四特支洋四七六三元存餘材料洋四六二五九元八六（該處一三兩磯停辦原購材料有存餘作為下屆應用）共二三一七〇七元〇五四

（二）該處石工於十七年一月一日開工至七月十日竣工土工於十七年三月十五日開工五月三十一日竣工該工程處兼辦防汛十七年六月一日起至十一月底止為防汛及留用員役與保管材料期間

清理情形

查該處十七年工款實支數比驗收洋數減少三四〇元一九五工款處用報冊於二十一年元月費送前水利局函轉湖北財政廳審核相符准予存轉十七年防汛費與防汛處用預計算書類於二十年六月費由前水利局轉送財政廳審核相合准予存轉此案完結

湖北水利堤工事務清理委員會清理堤工報告表 (甲組)

湖北水利局圻水茅山北永隄工程處

監修員干寶歧

自十七年三月十日起
至十七年七月四日止

工 程 概 況		實 用 款 項					
土石各項工程	工 勘 估 款	工 實 施 款	准 驗 收 核 工 款	工 款 報 銷 數	處 用 報 銷 數	防 汎 費 報 銷 數	防 汎 處 用 報 銷 數
		三・一四五七八〇	三・三六三三八	二・三〇〇四五〇	二・三〇〇四五〇	三・四六五三三八	
合 計				二四・七六五七七八			
				彙請核銷洋七五九九元二七二在外			

經過事實

(一)該處工程分培修砌坦兩種按前水利局十七年辦法規定以營造尺丈量土石各工程計算方價原估工款三二一四五元七八
竣工後該監修員復按規定營造尺算方造冊呈局領款共報實施洋三二三六二元三二八但該員與包工趙玉堂訂立合約註明以

海關尺收方給價該工程處段長徐敬承等向湖北建設廳水利局舉發經水利局派員密查並經驗收委員查明確有其事水利局將該監修員干寶歧收押一面呈請建設廳轉呈湖北省政府提交第五十四次委員會議議決由府廳局各派一人會同審判其結果認爲該監修員侵蝕工款七五九九元二七二處以槍決並追賠其贓款

(二)該員在前水利局共領工款洋三二三五八元六經驗收委員易翼生黃燮以營造尺驗收土方一四九五二方五尺七寸一分以海關尺七三拆合之僅一〇九一五方三尺七寸六分按包約所載每方價〇元八二計算合洋八九五〇元三再加驗收所修花果園坦坡工款九五〇二元一羅家堵堤及堤角坦坡工款二八四八元〇五共計驗收工款二一三〇〇元四五審判時認爲應以此數爲該處工款核定之數再加應支處用三四六五元三二八合計應支二四七六五元七七八較已領之款三二三五八元六少七五九二元八二二又加該監修短給包工洋六元四五合計侵蝕工款七五九九元二七二各項報銷亦未造送

清理情形

查此案經湖北臨時審理委員會判決後當由建設廳抄發審判全案飭蘄春縣長楊承書勒令其家屬將所侵蝕之工款如數繳呈旋據該縣長呈復已遵令飭警備大隊長湯文斌會同該管區保衛團董管鶴年前往追繳俟提繳到署再行轉解等情迄未遵繳本會清理此案復令蘄春縣長查明情形呈復核辦在案旋據蘄春縣長辜仁發呈復該干寶歧虧款甚多遺產甚少且爲孤兒寡婦生命所託卽令全數沒收措繳亦無濟於事等情經提于本會第十八次委員會議報告彙呈 總司令部核銷經呈奉 總司令部指令干寶歧已判決槍決遺產甚少且爲孤兒寡婦生命所託其情不無可原始准從寬核銷等因在案此案完結

湖北水利堤工事務清理委員會清理堤工報告表 (甲組)

湖北水利局圻春唐五隄工程處

監修員朱有庸

自十七年五月九日起至十七年八月三十日止

工 程 概 況		實 用 款 項						
培修各堤工程	工 估 款	工 實 施 款	驗 收 核 准 工 款	工 款 報 銷 數	處 用 報 銷 數	防 汎 費 報 銷 數	防 汎 處 用 報 銷 數	合 計
		一四·一〇一〇三三	一三·七〇五四〇〇	一三·七〇五四〇〇	一三·七〇五四〇〇	二·五〇一四一		

經過事實

(一)該處十七年工程原估三處一，荆竹嘴二，唐林岸三，五里荒共估工款一四一〇二元〇二二工竣後建設廳派易囊生水
利局派黃燮會同驗收核准工款一三七〇五元四實施表因驗收時趕造不及呈准先行切實驗收故實施與驗收同

- (一)該工程處設荊竹嘴各月份處用共支洋二五一〇元一四一
- (二)該處共領工款處用洋一六二一五元五一尙少領洋三分一厘各項報冊均經財政廳以格式不合發還改造並剔除五七兩月處用三四元六一

清理情形

本會成立後令催該前監修員繳還剔除洋三四元六一改造報冊補呈核辦旋據該前監修員遵令呈繳到會欸已核收彙轉改造冊報仍有不合已叙明情形函轉湖北財政廳備查此案已結

官湖雷家場劉家權爲第六段防汛人員第一段住龍頭第二段住王家拐第三段住甘家拐第四段住姚家月第五段住涂家拐第六段住彭市河防汛處設岳口

(二)該主任共領六三七四元九三〇除各項報銷三八八七元七八四外計繳還結存一四三六元八〇六尙有一〇五〇元三四〇係該主任存放岳口商店同昌厚倒塌場經前水利局令飭該主任負責賠繳嗣據呈復仍請飭縣標封拍賣該商房屋復經指令該主任查明具復未據遵辦原資防汛計算書因倒欠關係核存未轉

(三)該處事務員艾嘉瑞因勞病故呈請建設廳轉呈湖北省政府核准按該事務員月支實薪以六個月計算給予恤金三六〇元又又臨時翻築鑿穴洋三一八元四六九呈經建設廳核准有案均作特支列報

清理情形

本會清理此案仍令該前主任賠繳旋據該主任呈復該商尙有房屋兩所請飭天門縣標封拍賣經據情飭據天門縣呈復稱該商房產現僅有徽州巷之房屋已當去一半等語復指令該縣查封標賣並指示辦法嗣該前主任親往辦理仍無結果呈請以十九年兼辦車灣工程應發尾欸及結束辦公費共洋八二九元二四九抵繳倒欸之一部其餘二二一元〇九一照繳現欸以了懸欠等情經提於本委員會第十八次會議議決照准紀錄在卷當將應補發之欸轉賬現欸核收並在卷內提出前水利局核准未轉之六七八等月防汛計算書類函轉財政廳核辦並呈奉 總司令部指令既據呈明如數抵繳及繳還現欸准予所請辦理等因在案此案完結

湖北水利堤工事務清理委員會清理堤工報告表

(甲組)

湖北水利局武泰武豐隄閘保管處

保管員龔紹騫

自十七年三月一日起至十七年四月三十日止

工程概況

看管堤閘

項	用 實				工 程 概 況			
	合 計	防 汎 處 用 報 銷 數	防 汎 費 報 銷 數	處 用 報 銷 數	工 款 報 銷 數	工 勘 估 款	工 實 施 款	准 驗 工 收 核 款
	一五二〇〇			一五二〇〇				

經過事實

查十七年二月前武泰武豐堤閘防守局及分局一併裁撤另委龔紹騫負責保管該保管員月支薪水五十二元并雇公役二名各月支工餉一二元總共月支七十六元該保管員任事兩月即予裁撤(另設置防守主任)故該員共領支一五二元此款應否由該員造

報當時未經明白規定致迄今仍未造報

清理情形

本會清理積案令催該前保管員將支用薪餉造報以了手續因該員住址不明令文無從送投經提於第十八次委員會報告彙案呈請 總司令部核銷經呈奉 總部指令准予核銷等因在案此案完結

該主任未領支）并由局直接支給巡丁工餉及燈油費兩項一一八元此款應由該前主任造報因當時未經明白規定該前主任亦擱置未辦

(二)查十七年七月間前水利局以該堤開爲武昌全市屏蔽呈准建設廳設置專員防守仍委劉昇恒充當主任(局內股員另委他員接充)并規定該主任薪俸月支一二〇元巡丁工餉及燈油費仍月支五二元該兩開常年啟開費六〇元閉開費九〇元統由該主任造報該防守處十七年六月份兩天七八九三個月及十月份十二天處用因該主任兼任之武泰武豐開防汛處(另一機關)自六月二十九日至十月十二日止報有處用又十八年七八九三三個月處用因該主任兼任之荊河路第八區防汛處七八九三三個月報有處用故均不另開支該主任任內十九年一月份准支之八天處用局令歸左叔平併案造報故該主任任內處用只十七年十一月，十二，等月十八年一，二，三，四，五，六，十，十一，十二等月有報銷

(三)查十八年二月建設廳據該主任呈報武泰開閘樑裂斷並閘座石台跌塌及閘外滑坡損壞各情形請派員勘估及早修理并據呈報武泰開閘板朽壞請派員查明添購各等情當經派技士陳澤榮前往勘估具復需工款洋八五一元五角并即照發交由該防守主任負責籌辦與修旋據該主任報竣經廳派張寅臣前往驗收具報核准實支工款洋五三三元四角五分又因該項工程經令准支臨時雇員薪水及辦公雜費共四〇元但實支三六元七角五分該主任領整開工款及特准處用共洋八九一元五角除實支五七〇元一角七五分結存洋三二一元二角五分已據繳還該項工款及特准處用均經核銷在案

清理情形

本會成立清理該前主任經手事項懸案計有中，十七年五六七三個月巡丁工餉及燈油費未據報銷乙，欠繳十七年六月份閉開費剔除洋三元七角四分，十八年十一月份處用計算經財廳發還未據更正呈復丁，欠繳十八年填補戰壕砲台工款洋八〇元六角二分，欠繳十七十八兩年閉開及處用餘款洋八元三角八分五釐本會令據該前主任分別補具繳還在案計甲，丙，兩項已據補呈核轉財政廳乙，丁，戊，已據照數呈繳核收此案完結

湖北水利堤工事務清理委員會清理堤工報告表 (甲組)

湖北水利局漢黃路第二區防汛處

主任葉萬青

自十七年六月四日起
至十七年八月底止

項 目		實 用 款 項				工 程 概 況		
合 計		防汛費用報銷數	防汛費報銷數	處用報銷數	工款報銷數	工勘款估	工實款施	驗收核准工款
二·二五二八四六		一·三五四一九三	八九八六五三			一·六四六〇〇〇	八九八六五三	

經過事實

查該區防汛地段北岸自折春迎山起至廣濟龍坪止南岸自陽新富池口起至黃額口止防汛處設武穴防汛期間規定夏歷六七八

三個月

清理情形

查該處防汛期間並無正式工程僅支防護費無從驗收故未填驗收數該處防護費及各月份處用報冊資由前水利局核轉原領洋二六〇〇元除支防護費及處用外結存三四七元一五四除繳還前水利局洋三〇〇元外其餘四七元一五四本會令據該前主任如數呈繳核收此案已結

湖北水利堤工事務清理委員會清理堤工報告表 (甲組)

漢陽縣政府

縣長白潤蒼

十七年

工程概況

補修閘板

工勘 工實 准驗 工實 工勘
款收 款施 款估

項	實 用 款 項				工 款 報 銷 數	處 用 報 銷 數	防 汎 費 報 銷 數	防 汎 處 用 報 銷 數	購 閘 板 費	合 計
	購 閘 板 費	防 汎 處 用 報 銷 數	防 汎 費 報 銷 數	處 用 報 銷 數						
	1.000000									1.000000

經過事實

查前漢陽縣長白潤蒼轉據江永堤首俞登瀛等呈請撥款興修江永堤等情經前水利局局長胡忠民奉建設廳石廳長面諭准在漢陽縣堤工附捐項下截撥洋一〇〇〇元以作該堤購閘板之急需當即批示白縣長照撥並據白縣長出具印領費由前水利局發給領

欸收據轉送前湖北堤工經費管理委員會抵解未據造報

清理情形

本會以白縣長早已去職所撥之欸係為補助地方公益後任縣長應代為造報令飭該縣現任縣長鄧炳查明原案遵限繕造該項預計算書核實旋據鄧縣長遵令造報經審核手續稍有不合發還更正現據該縣長將更正書表送會核尙相符函送湖北財政廳核

交 通 大 學
研 究 所
計 算 書 核 實
THE CHIAO TUNG UNIVERSITY
RESEARCH INSTITUTE

能認爲有效剔除該冊陷部分工款四百五十餘元由下屆專員補修並將全部驗收核准工款呈奉省政府令准有案

清理情形

(一) 查該堤十六十七十八三年工程均係該專員承修三年在局共領各款洋四〇二五三八元四六二又抵領十七年襄區防汛處結餘一〇一元七七八五撥收鍾祥船捐八七九四元九七八十六年李前局長濡生舊存條木蠻石價值六一五六元八一三四項共應收洋四一七五九二元〇三一五除已報銷之十六年實收款項一七五六一四元〇八〇五十七年實收款項一六一四二二元六一五十八年實用工款處用七〇三六三元二五二及十六年繳還廢鈔洋八六五〇元用餘舊存蠻石價值九八二元〇八四鍾祥禁烟分局檢領未兌洋四〇〇元(此款已經前提委會核銷有案)十六十七兩年結束津貼八〇元合計四一七五一二元〇三一五外其餘八〇元係十八年結束公費尙未造報

(二) 十八年結束公費八〇元經本會飭據編造預算書類審核尙合函達湖北財政廳核辦在卷此案完結

湖北水利堤工事務清理委員會清理堤工報告表 (甲組)

湖北建設廳潛江賴謝深趙等堤工程處 專員王世英

自十八年二月二十一日起
至同年十一月二十日止

工 程 概 況		實 用 款 項				
建坦護岸及加修工程		工 勘 估 款				
		工 實 施 款				
准工款	驗收核	工 款 報 銷 數	處 用 報 銷 數	防 汎 費 報 銷 數	防 汎 處 用 報 銷 數	結 束 公 費 報 銷 數
八六·七九六八二三	八六·七九六八二三	八六·九〇三三三三 <small>較驗收數多洋一〇六元四係潰軍過境損失松板雜木價款呈奉省政府令准核銷有案</small>	一二·四二五四六			七九二七〇
		合 計	九九·三九七八三元			

經過事實

該處工程係深河潭賴家集趙家台加修坦坡拋石龍頭拐改坦修堤謝家月加修土工禹王廟加擇外帮建設廳初委會祥俊張筱良估計工款八〇九五七元二五五後經呈准追加深河潭護脚鑿石洋一五〇〇元鑿石運費四九七三元七填築鑿穴洋八一〇元煉

穴藥料洋三五元水利局令准追加青磚價洋一〇六元一九五合共勘估工款爲八九三八二元一五工竣後前水利局委王兆虎王宗琳前往驗收具報核准驗收工款爲八六七九六元八二三呈奉省政府核准有案

清理情形

查該專員共領工款處用結束公費洋九九四三五元八八五除支工款處用共洋九九三一八元六六九及繳還水利局結餘洋三七元二一六外下餘八十元係結束公費經本會令飭該專員補造計算書類到會核轉計實支洋七九元一七餘款〇元八三亦據繳會核收彙案轉解此案完結

湖北水利堤工事務清理委員會清理堤工報告表 (甲組)

湖北建設廳潛天高盧黑稿等堤工程處

專員楊聲溢

自十八年三月一日起至同年十一月二十九日止

工 程 概 况		實 用 款 項			
建修磚石坦坡	工 勘 估 款	工 實 施 款	驗 收 核 准 工 款	工 款 報 銷 數	處 用 報 銷 數
		七五·四二七五〇四	七二·七四七三元	七二·〇一四九〇〇	七二·〇七四九〇〇
					防 汎 處 用 報 銷 數
					防 汎 費 報 銷 數
					合 計
					八一·八三九二三六

經過事實

(一) 該處工程共計四處 1. 高家拐青磚坦坡 2. 盧家台磚石坦坡 3. 黑流渡磚石坦坡 4. 稿舖場磚石坦坡原估工款洋七五四二七元五〇四嗣該處按實際施工呈報實施工款洋七二七四四元七三九經前水利局委張鳳樓張葆緯驗收核准工款洋七二〇七

四元九該處因少拋護腳蠻石四百餘方故實施驗收洋數均較原估減少

(二)該工程處設黑流涉原定六月十五日竣工嗣以蠻石採運不及兼受軍事影響展至八月十五日爲竣工期

清理情形

查該處工程款及各月份處用預算書類均費由前水利局核准惟處用結存洋二七元三三三經本會令據楊前專員如數呈繳核收此案
完結

湖北水利堤工事務清理委員會清理堤工報告表 (甲組)

湖北建設廳沔陽龔蕭灣堤工程處 專員王寶琛
 自十八年三月一日起至十八年十一月十二日止

工 程 概 況		工 勘	工 實	工 驗	工 准
建修坦坡及內撐幫		估 款	施 款	收 核	工 款
		四〇·六一三〇〇	三元·八六〇七二八		三元·八二〇四四
		以元為單位			

實 用 款 項		工 款	處 用	防 汎	防 汎	合 計
		報 銷 數	報 銷 數	費 報 銷 數	處 用 報 銷 數	
		三元·八二〇四四	七·二八一五五五			四七·一〇二五九九

經過事實

(一) 該工程地段共分二處 1. 龔家灣蠻石坦坡及內撐幫 2. 蕭家灣蠻石坦坡及內撐幫其估工款洋四〇六一三元
 (二) 該工程進度因馬鞍山採石艱難不能如期運到至八月底坦坡而方石工始告完畢延至九月十二日護腳蠻石始運完抵工

如式拋下經局委梁仲箎胡漢濠驗收核准洋如上數

(三)該工程處設蕭家灣自三月至八月爲施工時期九月至十一月爲留用員役時期

清理情形

查該處工款各月份處用預計算書類均實由前水利局核轉其工款早已清結惟處用餘款四四元三四五經本會令飭遵繳據稱經修二十年份天潛堤結束辦公費一百元尙未具領經准予抵繳照數收付轉賬此案完結

湖北水利堤工事務清理委員會清理堤工報告表

(甲組)

湖北建設廳監利車灣堤工程處

專員楊煥
幫辦范坤侯

自十七年十二月一日起
至十九年一月十日止

工 程 概 況		實 用 款 項			
臨時搶護及建礮削坦撐幫護岸 等工程	工 勘 估 款	工 實 施 款	驗 收 核 准 工 款	工 款 報 銷 數	處 用 報 銷 數
	一九二·四八四五〇	一三八·八九三三	一三七·四八四二	一六〇·〇六六一三七	一七·三六九七〇
			失火被焚損失洋五·一三元在內	結束辦公費八〇元在內	
					合 計
					一三三·四三五八三六

經過事實

(一) 該處十八年工程原估分甲乙丙丁戊己庚七項施工時因發生困難不能按照原估修築故呈報實施工款比原估減少五三五九元一九九經前水利局委朱有庸胡良恕前往驗收工款洋一三七四八八元四二一因有一部份崩陷水利局據實轉呈湖北省政府核准令飭按照驗收洋數造報

(二) 該處專員楊煥於十八年七月因事撤職建設廳令該處幫辦范坤侯技士顏守仁負責辦理一面委三帝廟堤工專員吳煥章兼辦車灣工程七月十六日以後該處繼續工程及防汛事務由吳兼專員辦理

(三) 楊專員任內處用自十七年十二月一日起至十八年七月二十五日止係工作期間范幫辦任內處用自十八年七月二十六日起至十九年一月十日止係留用員役期間

清理情形

(一) 查該工程處七年十二月全月至十八年元月上半年月捨護處用十八年元月下半年月至七月二十五日施工處用七月二十六日至十九年元月十日留用員役處用各計算書類均費由前水利局先後轉送湖北財政廳審計委員會經審核核准予核銷存轉

(二) 查該工程處十八年工款預算計算書類經前水利局審核應照原費單據列載詳數一一五五五三元一三七列報因用上年存餘材料計洋二萬餘元上年工款報銷已列入本年工款報銷照驗收洋數應減去二一九三五元二八四發還原件改造本會成立後令據該前專員將十八年工款預算計算書類更正費會審核仍有不合由該前專員來會領去再行更正至該處十八年五月失火焚燬損失工款洋五二三元亦經令飭併在工款內列報旋據該前專員將更正預算計算書類費呈核尙相符轉送湖北財政廳備查

(三) 查該工程處十六十七十八三年共領洋八三八六三元六共支工款處用防汛各費洋八二七七〇六元九繳還存鈔洋四八五〇元移交吳兼專員洋八五〇二元九一過付德順公司石款洋五三二二元五九二監利縣保衛團借洋三九〇元總共支洋八四六七七一五八三不敷洋八一〇七元九八三該前專員呈請補發并造送收支清冊由前湖北堤工局移轉到會經審查該處過付石款及借給監利縣保衛團之款共洋五七一二元五九二應俟桂黃兩專員驗收案核准劉盛鑫浮報鑿石案解決并令監利縣將借款價還後再行核發其餘欠洋二二九九元三九一提經本委員會第四次會議議決准先發給據楊煥呈請將十六十七十八三年車灣堤工程欠領洋八一〇七元九八三在該員承修二十一年兩年潛京荆潛兩處堤工餘款項下轉帳抵繳以資了結附費收支結算清冊前來復提於第十九次委員會議議決一，透支款准予先行轉帳二，保衛團借款令催監利縣補繳并呈奉總司令部指令准如所議辦理等因在案

(四) 該處欠領工款八一〇七元九八三既經核定加六十七七十八三年結束辦公費一六〇元共應補領八二六七元九八三業經本會令准該員將在潛京荆潛兩處堤工任內結存未繳工款八一九四元三一抵領車灣堤欠領之款并分別轉帳其不敷洋七三元六七二連同該員驗收陽夏武金堤工應補發旅費新俸洋七元四三三五暫作該員墊繳監利縣保衛團借款記帳俟該縣如數歸還再行給領監利保衛團借款三九〇元令據該縣現任縣長蔣樹人呈復俟九月份籌還等情已移交江漢工程局繼續辦理在案該堤工程處案已結

湖北水利堤工事務清理委員會清理堤工報告表 (甲組)

湖北建設廳監利車灣堤工程處

專員吳煥章

自十八年七月十六日起至十八年十一月十六日止

工 程 概 況		實 用 款 項			
防護及搶護工程	工 勘 估 款	實 施 款	驗 收 核 准 工 款	工 款 報 銷 數	處 用 報 銷 數
		三五〇七二四八三	三三・五〇七二九四		三三・五〇七二九四
				五・二四三五五	防汎費報銷數
				一・九六五六四九	防汎處用報銷數
				四三・九三七二七	合 計

內有上屆剩餘材料洋一五七〇元三九二

經過事實

吳專員於十八年七月十六日接辦楊前專員任內未了工程適值大汛期間僅將車灣正式工程防護略加修補兼搶護二磯上首水利局派技士顏守仁王祥甫會同辦理原計劃工款洋三五〇七二元四八三呈報實施工款計防護洋二三六八三元五一搶護洋九

八三三元七八四共三三五〇七元二九四惟防護與搶護工程大汛後無從驗收即以實施工款數爲報銷數

清理情形

- (一)查該處防護工程款冊與搶護工程款預算及工程處用與防汛費防汛處用各預算書類均彙由前水利局先後核轉本會成立後以該處結束辦公費未據造報令飭補造旋據該前專員編造該項預算書類彙會審核相符函轉湖北財政廳備案
- (二)再查右列報銷數內有透支探石處洋二六〇六元九六另詳蠻石清理表

湖北水利堤工事務清理委員會清理堤工報告表 (甲組)

湖北建設廳嘉魚蕭家洲堤工程處

專員曾祥俊

自十八年二月一日起至十九年一月三十日止

項 款		用 實		工 程 概 況								
合 計	特 支	防 汎 處 用 報 銷 數	防 汎 費 報 銷 數	處 用 報 銷 數	工 款 報 銷 數	護 岸 工 程						
九八·九四七·六三〇	一·一三〇·七〇〇			八〇·八五九·六七五	八八·九五七·二五五	<table border="1"> <tr> <td>工 勘 估 款</td> <td>九一·七一〇〇〇</td> </tr> <tr> <td>工 實 施 款</td> <td>未據呈報</td> </tr> <tr> <td>准 驗 收 核 工 款</td> <td>八八·九五九·五七四</td> </tr> </table>	工 勘 估 款	九一·七一〇〇〇	工 實 施 款	未據呈報	准 驗 收 核 工 款	八八·九五九·五七四
工 勘 估 款	九一·七一〇〇〇											
工 實 施 款	未據呈報											
准 驗 收 核 工 款	八八·九五九·五七四											

經過事實

該處因河泓逼岸估修護岸工程工款爲九一七〇一元建設廳長石瑛委會祥俊爲該處專員工程處設蕭家洲開工未久即據總工程師安立森勘報坦坡崩裂嗣因河流激射坡岸過陡脚部空虛崩塌日劇加以礮石供給不足水漲妨碍進行以致五月底期限屆滿

砌石工程方始着手迭據該專員呈報困難情形經建設廳委郭世英舒翔雲前水利局委陳澤榮李邦粹先後查明陳李兩委員擬具四項辦法呈局核准照辦嗣後水利局委黃明愈武耀驗收該處正式工程據呈報工款洋七四二二〇元〇七四當以該驗委與專員所具切結有工程未竣不負保固責任字樣核與規則不合發還更正復又委嘉蒲咸武堤工專員張瞻辰驗收該處湖淤磚石及蔴袋樹帶等工程據報工款洋一四七三九元五共爲八八九五元七四水利局彭局長復任親往履勘始知該處工程崩塌殆盡幾無工程可言經飭據主管科將本案經過查卷簽呈稱該處工程因水泓逼近岸腳臨流施工石未運到土已先崩詳核案載事實多屬不可避免之困難等語提經局務會議議決由局據情錄案呈湖北省政府請示旋奉指令以此案因發生特殊情形經派員復查屬實姑准備案以後不得援以爲例等因轉飭遵照驗收數造送計算書類經審核書類多有未合發還更正

清理情形

查該員在建設廳水利局先後領款九九六二八元八五其處用報銷經前水利局函送財政廳核轉至工款報銷本會成立時始據呈送查核尙無不合惟該專員承辦工程虛糜工款毫無成效經併於該員經辦十九年宏恩堤案提出本委員會第十一次會議議決呈請 總部將會辭俟停止任用五年紀錄在卷隨呈奉 總部秘財鄂字第六一四號指令會辭俟應即停止任用五年以示懲儆已令湖北省政府及江漢工程局遵照辦理等因業將工款計算書類函送財政廳查照存轉該處工款處用特支各項報銷共洋九八九四七元六三繳還洋二九一元六六四收支兩抵尙欠繳洋三八九元五五六准在該員十九年宏恩堤應領工款內扣繳此案完結

湖北水利堤工事務清理委員會清理堤工報告表 (甲組)

湖北建設廳兩蘄北永荊唐等堤工程處

專員胡宗棣

自十八年二月十七日起至十八年十一月二十九日止

工 程 概 况		實 用 款 項				
砌垣護脚整閘等工程		工 款 報 銷 數	處 用 報 銷 數	防 汎 費 報 銷 數	防 汎 處 用 報 銷 數	合 計
工 勘 估 款	一六·六八五六〇	一七·二七六三二	五·七五〇〇八			三三·〇三六三九
工 實 施 款	一六·三三七四七					
驗 收 核 准 工 款	一六·二三五七五	折換懋業鈔票損失洋在內				

經過事實

(一) 該處十八年工程係唐林岸砌垣護脚茅山橫堤下橋護脚北永閘修理閘底原估工款一三六八八元三該處因所購樁木比原估價昂呈准水利局追加洋一二四〇元二六又因唐林岸滑坡被雨水冲塌呈准增加護橋鑿石洋一七〇〇元共爲一六六二八

元五六工竣後呈報實施工款一六三三一元七四七經前水利局委常春元鄒天衢前往驗收據呈復驗收唐林岸工款洋八五八四元一五二元茅山橫堤工款洋七三三一元七八五北永開工款洋四一九元七七八共爲一六二三五元七一五水利局轉呈湖北省政府并函財政廳備查再該處折換懸業鈔票損失洋二三元〇四亦經水利局呈報省政府備案准列入工款內作特支報銷

(二)該工程處設唐林岸自十八年二月十七日起至七月十日止爲施工時期七月十一日起至十一月二十九日止爲留用員役期間

清理情形

查該處十八年二月至五月工款預算及二月至九月處用預算費由建設廳水利局審核存轉六月份工款計算及十一月兩月份處用計算因該專員胡宗棣遇匪被害前水利局呈請湖北省政府及函審計委員會核准免造報銷再查該堤工處欠繳十八年三月份處用溢支六月份處用溢支共洋一〇三元四一三係經財政廳剔除前水利局令據胡專員呈述困難情形請將溢支洋數轉入留用員役處用辦公費內計算以資彌補等情當函轉財政廳查核在案本會以前清理湖北水利局工款委員會編造水利局支款分戶表內列有該堤工處處用溢支洋數錄案提經本委員會第六次會議報告准免置議呈奉總司令部指令該員已遭匪害其所溢支經費僅一百零三元有零應准核銷等因在案此案完結

湖北水利堤工事務清理委員會清理堤工報告表 (甲組)

湖北建設廳襄河路第一區防汛處

主任丁雲翔

自十八年七月一日起至十八年九月三十日止

項 款		實 用			工 作 概 況		
合 計	防 汎 處 用 報 銷 數	防 汎 費 報 銷 數	處 用 報 銷 數	工 款 報 銷 數	工 實 施 款	工 勘 估 款	准 驗 工 收 核 款
六〇三五九四二	二〇五三六九五	三・六八八九六七					

經過事實

該處防汛堤段上起鍾祥下迄日口分爲三小段分別派人負責防護支用防汛費及處用如右

清理情形

查該前主任在建設廳共領防汛費及處用洋八七六二元除支洋六二二五元九四二及繳還水利局洋二五三六元〇三三外尙欠繳洋二分五厘已據呈繳本會核收轉解其計算書類亦均核轉財政廳查核此案已清結

湖北水利堤工事務清理委員會清理堤工報告表 (甲組)

湖北建設廳襄河第二區防汛處

主任 易冀生

自十八年七月一日起至十八年九月三十日止

防護沿襄幹隄

項 款		用 實			工 作 概 况			
合 計		防 汎 處 用 報 銷 數	防 汎 費 報 銷 數	處 用 報 銷 數	工 款 報 銷 數	工 勘 估 款	工 實 施 款	驗 收 核 准 工 款
六·五四六·二一三		二·七三七·三七六	三·八〇八·七三七					

經過事實

該區防汛自白口堤起至賴家集堤止計長一百二十里堤綫既遠險要尤多王家營唐心口賴家集三堤尤為襄河著名險工非分段防護不足以策安全計分四段第一段自白口鐘堤十五工起至馬林口堤止第二段自張壁口堤起至李家洲坦坡下塔止第三段自

李家洲坦坡下塔起至鮑家嘴堤止第四段自鮑家嘴堤起至賴家集月堤止防汛處設沙洋支防汛費及處用如右

清理情形

查該處防汛費及防汛處用均經前水利局核轉惟八月份防汛處用經財政廳剔除洋一二元二又七八九三個月結存洋六元六二四均未據呈繳本會令據該前主任如數繳清當經核收轉解此案清結

防汛處設岳口防汛主任之下設防汛員三人事務員二人公役三人堤丁十五人

(二)該處領防汛費五三五二元除開支外結存四三一三元五已繳前水利局核收領處用洋二三二八元除開支外結存三九〇元
二二六但開支處用一九三十一元七七四內關於七月份辦公費超過預算五四元四九三經前水利局令准以八九兩月份結存洋二元〇三及七月份購置器具洋一三元〇五共洋三四元〇八彌補尚透支二〇元四一三局令如數繳還是該處應繳還處用結存三九〇元二二六及透支處用二〇元四一三僅據繳還三七九元八二八在案

清理情形

本會以該前主任尙欠繳洋三〇元八一令催照繳旋據該前主任如數由郵匯繳到會當經核收轉解再查該處防汛費及處用預算書類均賣由前水利局轉送省政府及財政廳分別核銷存轉此案清結

清理情形

查該處防汛費暨處用預算書類均經前水利局函送財政廳核轉惟七月份追加經費三十元未據造報各月份結存洋一、一元七四二分未據呈繳經本會令據該前主任造送報銷並繳結存已分別審轉核收此案完結

湖北水利堤工事務清理委員會清理堤工報告表 (甲組)

湖北建設廳荊河路第七段防汛處

主任曾祥俊

自十八年七月一日起
至同年九月三十日止

實 用 款 項					工 作 概 況		
合 計	防 汎 處 用 報 銷 數	防 汎 費 報 銷 數	處 用 報 銷 數	工 款 報 銷 數	工 勘 估 款	工 實 施 款	驗 收 核 准 工 款
四・三四七四一三	二・六〇二九一三	一・七四五〇〇					
	計 七 八 九 三 個 月						

經過事實

查該員曾祥俊係十八年六月由前湖北建設廳(彼時水利局裁撤)委為荊河路第七區防汛主任於七月一日開始工作防汛處設蕭家洲其計劃將該管區域分為三大段上自潘家灣起下至九灣廬止約長二十五里為第一段上自九灣廬起下至上沙湖止約長

二十五里爲第二段自上沙湖起下至金口橫堤止約長三十里爲第三段每段設防汛員一人督率堤丁並會同堤董堤保執行應辦事宜至七月三十日防汛期滿裁撤

清理情形

查該處實支防汛費洋一七四四元五又七八九三個月處用洋二六〇一元九一三均經造具計算書表呈由前水利局（同年九月復成立直隸省政府）函送財政廳核轉湖北審計委員會認爲尙無不合發給審查證明書函覆水利局轉令該主任知照在案該處原領防汛費六〇三六元處用洋二六〇四元防汛費結存四二九一元五繳還前水利局核收處用結存一元〇八七未據繳還已令據繳會核收轉解此案完結

湖北水利堤工事務清理委員會清理堤工報告表

(甲組)

湖北建設廳荊河路第八區防汛處

主任劉昇恒

自十八年七月一日起至十八年九月三十日止

工 程 概 況	工 勘 估 款		工 實 施 款	驗 收 核 准 工 款	工 款 報 銷 數	處 用 報 銷 數	防 汎 費 報 銷 數	防 汎 處 用 報 銷 數	項 款
	六 五 四 六 二								
防護武泰武豐堤並補剛及加修工	六 五 四 六 二			六 四 四 三 四	六 四 四 三 四	70000	四 二 一 九 一	二 〇 八 二 八 三	
合 計	二 八 三 六 九 八								

經過事實

(一) 該防汛區上自金口下迄青山即武泰武豐堤計分全區為三段以金口至楊泗磯為第一段以楊泗磯至武泰圍為第二段以紅關至青山為第三段并按全區里數分十里為一董五里為一保武泰武豐兩堤各設防汛員一人其下設堤董堤保堤丁協助防護

(一) 該區內有武泰武豐等閘故防護工作有補閘工填築閘土工

(二) 該處於防汛期間填築袁家河戰壕砲台及加修武昌篾子湖子堰經水利局派委俞武耀黃明驗收工款洋爲六四四元二二四故該處於防護費之外另有工款報銷並用監工事務員各一人各支薪三〇元辦公費一〇元統計呈准特支處用洋七〇元

(三) 該處防護費及防汛處用均經核銷惟另辦加修工程之工款計算書類經財廳審核單據簿手續稍有欠缺發還轉飭補完手續再行呈核時經兩載未據遵辦欠繳防汛費六〇元五七六亦未照繳

清理情形

本會成立後令飭該前主任將加修工程之工款單據補具手續連同欠繳防汛費一併呈繳旋據該前主任將前項單據及欠繳防汛費呈送到會查案相符業經分別函轉核收轉解此案清結

湖北水利堤工事務清理委員會清理堤工報告表 (甲組)

湖北水利局 襄河路督探 馬鞍山鑿石 辦事處

專員陳建勛

自十八年一月一日起至
十九年七月三十一日止

工 作 種 類

督採鑿石

此表僅敘述處用經費其鑿石價款收支情形詳鑿石清理表

處用報銷數

三·二五五·一八〇

實 用 款 項

合 計

三·二五五·一八〇

經過事實

查該專員自十八年一月一日開辦起至十九年七月三十一日交卸止中間因各工程處鑿石運足十八年九十一三個月停辦未
開支處用自十二月份繼續成立原規定每月處用一九二元至十八年十二月增加事務員一人月薪三十元共為三二二元

清理情形

查該處各月份處用計算書類除十八年七八兩月經前水利局核存未轉九十一三個月停辦外其餘均經核轉財廳及審計委員會准存轉其處用結存四元八二剔除處用七元五經本會令飭如數繳解核收十八年七八兩月份處用計算亦經提出函轉財政廳此案完結

湖北水利堤工事務清理委員會清理堤工報告表 (甲組)

湖北水利局京山堤工程處

專員羅仲堃

自十九年二月二十一起
至十九年六月十五日止

實 用 款 項					工 程 概 況			
合 計	呈 准 臨 時 費	防 汎 處 用 報 銷 數	防 汎 費 報 銷 數	處 用 報 銷 數	工 款 報 銷 數	工 勘 估 款	工 實 施 款	驗 收 核 准 工 款
九四·四四七〇四	八七七·三六〇			六·九六九九九	八六·五九七四四五	九八·三四六七三	九五·一八五二三	八六·五九七四四五

經過事實

查該處十九年工程分爲四段1.王家營接修青石礮上首坦坡上端接修巒石坦坡加護老礮上首新礮周圍暨建新巒石堆2.袁家窪李家洲加護坦坡脚3.羅家台接修已成坦坡下端4.唐心口接修青石礮上下坦坡加護舊有礮坦原估九八三四六元七三一該

處呈報實施工款九五一八八元五三工竣後水利局委黎其位張岳鎮驗收據呈報除大王廟石磯上游袁家窪兩處蠻石未拋王家營新築蠻石堆及唐心口下段工程未竣外其餘各處工程共計驗收洋八六五九七元四四五水利局轉呈湖北省政府並函財政廳備查一面令飭該前處長造報再該處被匪劫損失工款洋五八二元呈經前水利局轉呈奉省政府令准核銷並由水利局如數補發至招待軍警及商會派招待團隊捐二九五元二六亦經前水利局核准連同損失洋均作臨時費

清理情形

查該處共領工款洋八八二二二二一除支用工款及臨時費外尚餘七四六元五二六由該專員發交探石專員楊鴻賓轉發蠻石公司此款歸楊鴻賓負責本會已令催楊鴻賓轉催蠻石公司運石償欠在案該處工款處用各預算書類均費由前水利局核轉財政廳分別存轉惟招待軍警及招待團隊捐洋二九五元二六未據造報經本會令據該前專員補造費送審核相符轉送財政廳備查此案完結

湖北水利堤工事務清理委員會清理堤工報告表 (甲組)

湖北水利局潛天堤工程處

專員 張積慶 楊鴻勛

自十九年二月十八日起
至十九年六月十五日止

項 款		用 實		工 程 概 況		
合 計	特 支 報 銷 數	防 汎 處 用 報 銷 數	防 汎 費 報 銷 數	處 用 報 銷 數	工 款 報 銷 數	砌 坦 工 程
七九·三〇七〇六	二二〇〇〇			六·六四〇七五	七三·四六二七一	工 勘 款 估 一〇四·二五八七六一
彙請核銷洋八四元〇五五在外	招待軍警費一二〇元結束辦公費一〇〇元			張前專員經支二三 六元九三六 楊專員經支四二七三元八五九		工 實 款 施 九七·五〇八七五一
						驗 收 核 准 工 款 七三·四六二七一

經過事實

(一)查該處工程係王家拐五支角紅石坦坡蘆家台五支角下段青磚坦坡李家嘴姚家月黑流渡蠻石坦坡補天心眼高家拐護端原估工款為一〇四二五八元七六一實施表列九七五〇八元七五一因高家拐削坦土工告竣值匪共猖獗未施石工李家嘴工程

因水漲僅成十分之一王家拐原估青磚垣坡長九廣餘後因青磚不足改用紅石已成四廣餘故較原估實施均為減少前水利局令據驗收委員朱友椿江暑生呈報驗收工款七二四四六元二七一其未作工程留待下屆繼續完成

(二)該處前專員張積慶自二月十八日成立起至四月二十一日移交前一日止餘存未用款項均交後任專員楊鴻勛接收惟交冊內列支處用經費係按預算數填列

清理情形

(一)查該處前後兩任各月份處用計算書類均經前水利局核轉財廳准存轉

(二)查張前專員任內處用計算數較預算減少八四元〇五五未據繳局經本會迭次令據該員呈請緩期變產繳還迄未照繳楊專員任內處用結存一元一四一已據繳清

(三)工款計算書類據呈送前堤工局移轉到會查核尙符函送財政廳核轉工款結餘除已繳呈水利局二二六元四四六外其餘一七六〇元准在楊專員二十年承修陽夏堤欠領工款內扣除業經備據轉賬

(四)楊專員經手工款處用各手續均已清結張專員任內處用結存八四元〇五五據其妻熊氏呈稱其夫張積慶回原籍變產償欠因匪患之後難於售出其夫賦閒數年目幾失明生活乏術請予免繳等情經查屬實提於第十八次委員會報告並呈奉

總部指令該員欠繳結存洋八十四元另五分五厘既據查明賦閒數年貧困屬實在原籍匪患之後變產亦難售出姑准從寬核銷等因在案此案完結

湖北水利堤工事務清理委員會清理堤工報告表 (甲組)

湖北水利局沔陽堤工程處

專員王寶琛

自十九年二月二十五日起
至十九年六月十五日止

工 程 概 况		實 用 款 項			
加修土工及蠻石坦坡		工 款 報 銷 數	處 用 報 銷 數	防 汎 費 報 銷 數	防 汎 處 用 報 銷 數
工 勘 估 款	工 實 施 款	驗 收 核 准 工 款			
三三·五七三九六〇	三〇·六九〇三三〇	二九·六四五六八二	四·二二四五〇七		
合 計		三三·二〇一八九			

經過事實

(一)該工程地段分爲四處 1.楊林院加修土工 2.小河口蠻石坦坡 3.黃家月內帮土工 4.上楊院挽月兼帮修共估工款洋三三五七三元九六銅據該專員按實際施工情形呈報實施工款較原估減少二八八三元六三工程處設脈旺嘴

(二) 該處工程以小河口坦坡爲重要自開工至六月十五日所有土工均已告竣惟蠻石坦坡尙未完工遂奉令停止其未完部分留待下屆修築至楊林院黃家月上楊院等工程經獎金超熊濤驗收核准洋三九九〇元五一小河口工程經委夏安倫饒士彬驗收核准洋二五六五元一七二

(三) 七月間上楊院難民控王寶琛疏土讓害致該堤潰決等情當經水利局停職示懲並責令賠修完畢旋派夏安倫饒士彬驗收具報令准備案

清理情形

(一) 查該處工款報銷數較驗收核准數增多二六〇元係被搶洋數呈奉省府令准列報

(二) 查該處工款及各月份處用預計算書類均費由前水利局核轉其工款早已清結惟處用餘款二九元四九三未繳本會令催遵繳據稱二十年份經修天潛堤結束辦公費一〇〇元尙未領取本會查案相符令准抵繳轉賬此案完結

湖北水利堤工事務清理委員會清理堤工報告表 (甲組)

湖北水利局漢川第一堤工程處

專員范新培

自十九年二月十九日起
至十九年六月十五日止

工程概況

陳字號廟宇號黃字號張吳字號各處疊石坦坡及太安垸土堤撐幫疊石護脚

工勘 款估	六二·四六三〇〇	
工實 款施	六二·〇四八八五	
驗收 核准 工款	四〇·五三三 七二五	因原估各工程有未全部完竣者故減少二萬餘元

實 用 款 項		工 款 報 銷 數		處 用 報 銷 數		防 汎 費 報 銷 數		防 汎 處 用 報 銷 數		合 計	
			四〇·五三三七五		四·七六〇五四三						、四五·二八四二六八

經過事實

該堤工程係易發張積慶所估竣工後局派夏安倫饒士彬前往驗收驗收洋數呈奉省政府核准有案

清理情形

查該專員共領工款處用洋四九六一元三三三除支洋四五二八四元二六八及繳還水利局洋四六五五元五五三外應欠繳洋
二一九五一二經前水利局令飭賠繳有案工款處用各計算書類均已函轉財政廳核復存轉本會清理此案查明該項欠繳洋二一
元五一二係該員多付漢川馬鞍山壘石料款應由該採石處繳還已予分別轉賬此案清結

四八該局本年領補助費二萬元其餘事實與清理該局十七年表列三四兩項同

(二)再十九年江陵縣前縣長傅蘭梅借堤款二一〇〇元作團務委員會用費江陵縣教育局借堤款一〇四〇元郝穴商會保衛團借堤款一〇〇〇元該局長迭呈經前水利局轉呈湖北省政府令行民政廳查明傅前縣長原籍飭縣追繳水利局一面令江陵縣政府轉令教育局及郝穴商會保衛團迅速歸還並飭該局長負責嚴催如數收回二十年十月該堤工督查員呂友璋與該局長會呈稱郝穴商會保衛團已還二一〇元尙欠六九〇元教育局已還四〇元尙欠一〇〇〇元

清理情形

(一)該堤工局十九年歲修暨特別工程與局用各預算算書類以及土費鹽捐撥支各款預算計算書類又全年收入各款預算計算書類均由前水利局分別核轉其他情形與清理該局十七年表列一二四等項同(十七年表詳乙組)

(二)本會成立後令該局長將經手借出各款限一月內負責繳還該局長呈覆稱傅前縣長借款仍懇依據省令轉令民政廳嚴飭如數清還教育局借款准雷縣長函覆俟教育經費收入稍裕如數奉還郝穴商會保衛團借款前後共還六一〇元尙欠三九〇元一月內可如數清償等語本會指令該局長將經手借出之款火速追賠復據該局長呈復追索前債力有未逮歷叙困難情形擬請函轉省府催還本會以該局長呈述情節不無可原准函湖北省政府轉飭江陵縣長在團費教育費項下分別籌還並指令該局長就近督催旋准湖北省政府函復已飭江陵縣政府遵照辦理

湖北水利堤工事務清理委員會清理堤工報告表 (甲組)

湖北水利局石首黃家拐堤工程處

專員劉文權

自十九年二月十六日起
至十九年六月十五日止

工 程 概 況		實 用 款 項				
挽月護岸工程		工 款 報 銷 數	處 用 報 銷 數	防 汎 費 報 銷 數	防 汎 處 用 報 銷 數	特 支 報 銷 數
工 勘 估 款	工 實 施 款	准 驗 收 核 工 款	工 款 報 銷 數	處 用 報 銷 數	防 汎 費 報 銷 數	防 汎 處 用 報 銷 數
三〇·二七三三一	二四·三六二五八	二四·三七三六〇	二四·三七三六〇	三·一五七五八六		
			合 計	二七·五三二二六		

經過事實

查該工程處設黃家拐本年工程係黃家拐護岸兼修月堤原估工款三〇二一七元三三一該處工竣後呈報護岸工程實施洋一六二一四元八七四月堤實施洋八一六六元二八四共二四三八一元一五八水利局初派劉鎮寰殷盤驥收繼派錢瀚聲易冀生驗收

均因黃家拐地面不靖交通梗阻未能前往水利局於二十一年七月令據第七區駐工技士田亞英呈報前往驗收情形附費圖表切結經審核月堤工程驗收表列洋八一五八元七五六角尚無不合護岸工程驗收表列巒石方數與劉專員旬報表不符飭令改造具復旋據田亞英呈復巒石不符情由繳還表冊前堤工局以所呈各節是否實在無從懸揣令長江第二段堤工驗收委員於驗收該堤時附帶考查未幾堤工局奉令裁撤該項令文未發驗收委員亦未委派

清理情形

(一)本會以該處巒石方數尙未核定將該項案件抄發長江第二段驗收委員周少川會哲前往查驗據呈復田亞英所報巒石方數暨工程進度表損失情形尙屬實在等語經提于本委員會第十次會議議決准照驗收數造報紀錄在案當檢原驗收圖表一份函送湖北省政府備查並令飭該前專員劉文權遵照造報並給領工程尾款三百七十三元六角三分

(二)查該處十九年三四五等月份處用計算書類經前水利局核轉六月份十五天處用計算未造報本會令據該前專員補造費送核尙相符已函轉財政廳

(三)該處工款計算書類亦經該前專員遵令編造並補送工款預算書由本會函送財政廳此案完結

湖北水利堤工事務清理委員會清理堤工報告表

(甲組)

湖北水利局沔陽葉家洲堤工程處

專員李重威

自十九年二月十日起
至十九年六月十五日止

項 款		實 用			工 程 概 況		
合 計	防汎處用報銷數	防汎費報銷數	處用報銷數	工 款 報 銷 數	蠻石坦坡及臨時防護工程		
					工 勘 估 款	工 實 施 款	驗 收 核 准 工 款
二六·一九一〇六八			五·八八〇一九七	一一〇·三〇八七一	一八六·七七四八二	二〇一·七七四八二	一二九·六七九九七

經過事實

(一) 該處工程原估係築蠻石坦坡拋石護腳實施時因蠻石供給不及暨匪風阻滯加之水勢增漲以致已削之土坦及原岸有崩塌之虞經前水利局令准增加臨時護岸工程故前列實施工款較勘估工款增多計蠻石坦坡工款原估與實施同為一十八萬六千七

百七十四元八角六分二釐至臨時護岸工款實施數則爲一萬五千元

(一)該處工程因蠻石不濟原計劃之蠻石坦坡工程只做削坦打樁拋石三項嗣經前水利局派伍正林前往驗收核定該三項工款總數爲十萬另七千三百四十元一角五分六厘臨時護岸工程係派視察員金超前往驗收核定該項臨時工款爲一萬二千三百三十九元六角四分一厘右列驗收核准工款即兩次驗收數之和

(二)該處領工款一三二三三九元六四一領處用五七三六元繳還工款一二〇二八元七七該處十九年二三兩月處用經費早經核銷臨時護岸工款及四五六月等月處用計算書類諸多不合亦經前水利局呈准省政府通融核銷惟坦坡工款計算經水利局審核以所報總數較驗收數多列六三二一元〇七四元除呈請追加四五六月等員役薪餉洋三一〇元有一四四元一九七未領作抵外尚應繳還四八六元八七七且所費單據簿內附費該前專員挪用土方工資押金一七八元三三六及打樁工資押金洋六九元七五收條各一紙非承包該兩工之忠成公司所具種種手續不合及造報錯誤未便遽予存轉嗣以李專員病故無從發還更正按照十九年令行各處辦理預算及結束暫行規則第四條之規定迭令該處前會計專員羅湘傑辦理該前工程處未了事件在案迄未遵辦

清理情形

本會成立後依照前案令催羅湘傑來會清理因該員住址不明令文無從投遞復查原計算列支洋數確係實際支出之數據李專員彌留時呈述種種困難則身後蕭條概可想見其眷屬又早已回籍則追繳驗收減少之款似屬匪易至局令所指手續不清以未取具忠成公司收據但李專員沒後該公司並未請求發款羅湘傑住址不明計算更無法改造經提於本委員會第十七次會議議決准予核銷計算照轉紀錄在卷因將原費計算書類檢出分別存轉並呈奉總司令部指令該員既已死亡所有計算錯誤透支之數無多姑准核銷等因在案此案完結

外願負三年保固責任字樣前水利局認爲不合令據驗收委員呈復稱查該處三磯下腮已有崩燬形勢與去歲原估時不同所謂特殊情形乃實指此前水利局以該項切結是否正當實屬絕大問題至三磯下段崩塌令候新工核定後再行核辦二十年元月彭局長介石履勘該處坦坡之已砌成者間有洗刷部份經隨同履勘技士涂允成趙用予簽稱原估只有灌漿而無坐灰設計不良不能盡責之工程負責人員又稱三磯下腮崩燬百餘尺此亦水流與地質不良使然但樁木較原估移上丈餘據稱水流太速之故惟未經呈准殊屬疏忽等語前水利局以該處雖有種種障礙但切結不合規則當提出第十八次局務會議議決呈府請示旋奉省令姑准備案以後不得援以爲例等因轉令該專員遵照驗收數造報在案

清理情形

該前專員呈賈該項工款計算書類到會本可照章審核惟查該專員承辦該處工程虛糜公款八萬餘元成效毫無經並該員十八年承修蕭家洲工程崩塌案提於本委員會第十一次會議議決以該堤支用工款計算照驗收核准數目審核會祥俊呈請停止任用五年紀錄在卷隨呈奉

總部秘財鄂字第六一四號指令會祥俊應即停止任用五年以示懲儆已令湖北省政府及江漢工程局遵照辦理等因業將原賈該項計算書類轉送財政廳查照存轉該處各月份處用計算書類早經前水利局核轉再查該專員在前水利局領洋七九三〇四元七九九實支工款處用洋八〇一六五元一一七兩抵尚不敷洋八六〇元三一八除抵繳蕭家洲工款三八九元五五六尚欠領洋四七〇元七六二已彙案呈請核發給領清楚此案完結

湖北水利堤工事務清理委員會清理堤工報告表 (甲組)

湖北水利局廣濟堤工程處

專員易冀生

自十九年二月九日起至十九年六月十五日止

工 程 概 況		實 用 款 項						
護岸修闢培修各工程	工 勘 估 款	工 實 施 款	驗 收 核 准 工 款	工 款 報 銷 數	處 用 報 銷 數	防 汎 費 報 銷 數	防 汎 處 用 報 銷 數	合 計
		八五·二九〇·一六一	八四·七三五·六三七	六三·二六九·七二〇	六三·二六四·九二〇	五·九〇五·一七八		

經過事實

查該堤十九年工程係分七處一·盤塘堤橫堤培修因腰間不能洩水有碍石牆須培厚填實二·水仙祠重修溝槽因原有石坦脚部空虛須做脚接寬以免崩塌三·龔姓門首填築塞漏因該處頻年發漏須用灰土填築四·二里半郭祥磯兩處因下翅崩及堤脚

故築石坎以防崩陷五·中廟滑坡接修石坦因該處江心沙洲頻年擴大逼流北冲崩塌劇烈故接修坦坡以圖穩固六·羅城堤開基因開基不固須重修以策安全此工程之大概情形也原估工款八五二九〇元一六一該處呈報實施工款八四七三五元六三七嗣由水利局局長委長江第十二段視察員邱志莘防汛主任潘毓藻驗收旋據該兩員呈稱盤塘橫堤龔姓門首及羅城堤開等地皆被匪佔水仙祠二里半郭祥磯等處皆被水淹無法驗收最後彭局長委胡鍾榮張書鈞驗收據呈報驗收各處工款共洋六三二六九元七二因該處奉令於六月十五日停工尙有水仙祠門首填槽砌坦工程未完竣故驗收數較原估實施均減少經水利局呈奉省政府指令准予備查該工程處設武穴

清理情形

查該處工款處用各預計算書類均費由前水利局函送財政廳核辦惟處用結存洋一二一元二八八又四五兩月工餉剔除洋二元未據呈繳六月份上半月處用及結束費兩項共洋八〇〇元未據造報經本會令據該前專員遵令造送報銷並繳還各款當即分別審轉核收此案清結

湖北水利堤工事務清理委員會清理堤工報告表 (中組)

湖北水利局同仁堤工程處

監修委員張鳳樓

自十九年一月十日起至十九年六月二十七日止

項 款		實 用			工 程 概 況		
合 計	防 汎 處 用 報 銷 數	防 汎 費 報 銷 數	處 用 報 銷 數	工 款 報 銷 數	工 實 施 款	工 勘 估 款	驗 收 核 准 工 款
五·八三·一五八			五九七〇五三	五·二六·一〇五			一五·六七·八三〇
						一七·四七·五二六〇	

經過事實

- 一·該處工程係和字號退挽月堤其工款由鄂贛皖三省平均分攤故工款報銷數為驗收核准數三分之一
- 二·該堤由蔡報瑤投標承包五月底完工

- 三·該工程處設九江一二兩月爲會同籌備時期三四五月爲施工時期六月爲結束時期
- 四·該工程完竣後經前水利局委徐伯成會同贛委傅元符等驗收具報經呈奉湖北省政府核准江款洋如上數
- 五·黃有輝等稟控張委員鳳樓舞弊情形令飭張致安徐伯成先後查復呈奉湖北省政府令准免予置議在案

清理情形

查該處工款暨四月十一日至六月二十七日處用預算書類均費由前水利局核轉財政廳二月十日至四月十日處用由該員兼辦楊家口隄處用內開支不另造報惟一月十日至二月九日處用經本會令據該員補費計算書類核轉財政廳此案完結

湖北水利堤工事務清理委員會清理堤工報告表 (甲組)

湖北水利局 嘉蒲咸武 蕭家洲宏恩 等堤視察員辦事處

視察員伍正林

自十九年四月十八日起
至十九年六月二十日止

實 用 款 項						工 作 概 況		
合 計	防 汎 處 用 報 銷 數	防 汎 費 報 銷 數	處 用 報 銷 數	工 款 報 銷 數	視 察 各 堤 工 程			
					工 勘 估 款	工 實 施 款	驗 收 核 准 工 款	
七 九 八 三 〇 三			七 九 八 三 〇 三					

經過事實

各月份處用計算書類均經前水利局核轉財政廳函復准予存轉惟五六兩月結存一四三元三九未繳

清理情形

五六兩月欠繳結存經本會嚴令追繳到會彙解湖北堤款保管委員會核收此案清結（該員多繳洋九分）

湖北水利堤工事務清理委員會清理堤工報告表 (甲組)

湖北水利局襄河第一段防汛處

主任孫衛伯

自十九年六月十八日起
至十九年九月十三日止

工 作 概 況		實 用 款 項				
工 勘 款 估	工 實 款 施	准 驗 工 收 款 核	工 款 報 銷 數	處 用 報 銷 數	防 汎 費 報 銷 數	防 汎 處 用 報 銷 數
					三・二六一五八五	二・六六八二四〇
						五・九二九八三五

經過事實

該防汛處設鍾祥自十九年六月十八日起至九月十三日止共領防汛處用兩費八三八五元實支防汛費三二六一元五八五處用二六六八元二四繳還餘款二四六一元一七五

清理情形

查該處防汛費與處用各預算早經前水利局核轉各項計算書類經財政廳審核不合發還改造至剔除處用六元四本會成立後令飭繳還剔除洋補送各項計算書類旋據該前主任繳還剔除洋六元四並費呈改正防汛處用各計算書表單據到會當將欸核收計算書類審核無訛函轉財政廳備查該處應補發洋六元准其抵繳此案完結

湖北水利堤工事務清理委員會清理堤工報告表 (甲組)

湖北水利局襄河第二段防汛處

主任楊聲溢

自十九年六月十六日起
至十九年九月十五日止

工作概況

防護沿襄幹堤

工勘 款估	五·五四〇〇〇
工實 款施	一·五三二二〇
驗收核 准工款	

項	實 用 款 項			
	工 款 報 銷 數	處 用 報 銷 數	防 汎 費 報 銷 數	防 汎 處 用 報 銷 數
合 計			一·五三二二〇	二·八二八〇六
				四·三五二四八

經過事實

(一) 該防汛段分為三分段第一分段自白口起至拖船口止第二段自坳船口起至唐心口止第三分段自唐心口起至賴家集止
分別險夷緩急辦理

(二)該段防汛費預算數爲五五四元因水勢尙小實支防汛費一千五百餘元

(三)七月下旬二三兩分段員役均避匪沙洋八月後始回段工作防汛期限爲六七八九等月防汛處設沙洋

清理情形

查該段防汛費及各月份處用預計算書類均費由前水利局核轉惟八九兩月處用內經財政廳剔除津貼廚房洋一二元送經本會令催遵繳迄未繳到

旋據該前主任呈請由該員經辦二十年車灣工程結束辦公費內如數扣抵以資結束業經本會准予照數轉賬此案完結

湖北水利堤工事務清理委員會清理堤工報告表 (甲組)

湖北水利局襄河第八段防汛處

主任傅樸誠

自十九年六月二十日起
至十九年九月十五日止

實 用 款 項					工 作 概 況		
合 計	防 汎 處 用 報 銷 數	防 汎 費 報 銷 數	處 用 報 銷 數	工 款 報 銷 數	工 勘 估 款	工 實 施 款	驗 收 核 准 工 款
八·六八〇九七	二·八一四八三	五·八六五二七五					

經過事實

該段防汛處設蔡甸自十九年六月二十日起至九月十五日止共領防汛處用兩費九九四九元四三二實支防汛費五八六五元二七五實支處用二八一四元八二二繳還餘款一二六九元三三五

清理情形

查該處防汛預算及處用預算書類均經前水利局核轉在案處用計算書表單據已改造補送存卷未轉經本會審核相符函轉湖北財政廳備查此案完結

清理情形

查該處防汛處用各預算書均經前水利局核轉防汛費計算書表單據經前水利局審核相符因欠繳剔除洋九元六八故存卷未轉處用計算書類因單據手續不合發還改造未據補送本會成立後令催該前主任繳還剔除洋九元六八業已遵令呈繳核收處用計算書表單據已補呈到會經審核相符連同存卷未轉之防汛費計算書類一併函轉湖北財政廳備查此案完結

湖北水利堤工事務清理委員會清理堤工報告表 (甲組)

湖北水利局長江第五段防汛處

主任李錦駒

自十九年六月十六日起至十九年十二月三十日止

工程概況

防護車灣後市月堤及修築未完各工程

工勘	工實	驗收	核准
款估	款施	核	工款

九二·六九三〇七

三·八四五三八六

實 用 款 項		工 款 報 銷 數		處 用 報 銷 數		防 汎 費 報 銷 數		防 汎 處 用 報 銷 數		特 支		合 計	
		三·八四五三八六		六·二八二〇七〇		五·九〇九三八五		五·二四二〇六二		一一·一四二八六三		五一·四二〇七六六	
<p>內材料保管費二五九元輪租洋二一〇元煤炭三二四〇元運費三六九元六煤炭起力一〇〇元八恤金八〇元拾題月堤四九九三元四六三共支如上數</p>													

經過事實

(一)該區防汛地段自上車灣起至界牌止共長一百七十六里全線分爲四段自上車灣至萬家港爲第一段自萬家港至尺入口爲第二段自尺入口至白螺山爲第三段自白螺山至界牌爲第四段防汛處設車灣

(一)查車灣堤前專員黃子良尚有未完工程局令該主任繼續興修由該主任先行驗收具報以清新舊界限嗣因黃子良以李錦駒係接辦工程之人驗收不無故意減少情事聲明不服前水利局以所呈不無理由准予另行派員復驗遂令二十年該堤處長楊聲溢工程主任黃明就近驗收惟該處蔣家大腦月堤被匪佔據不能前往車灣市後月堤事隔年餘兩任界限不易分晰故楊聲溢等呈報驗收數與李錦駒驗收數無大出入前水利局以此次呈報之數難混爭執遂交劉技士查案簽註據簽以十九年該堤視察員何子佳呈報之數認為可以平兩造之爭點經交局務會議議決蔣家大腦未經李主任加修仍應以該主任之驗收數為準至車灣市後月堤則飭兩造來局面算等語紀錄在卷當飭黃李兩員投局清算迄未遵辦

(二)該主任在前水利局領洋五一八三四元〇六二准予報銷及特支各數為二八五七五元三八繳還各項結存及剔除洋一一五九元六二八其餘二萬二千餘元因土方數未經決定權價雜工尚有糾紛故未報請核銷

清理情形

(一)查該處土方數目前堤工局以黃子良未能繳出證件又不遵令到局即以楊聲溢黃明驗收數為準並令該前主任知照在案嗣黃子良聲明不服呈由堤工局移轉本會復令來會清算該黃子良迄未遵辦已專案呈准通緝至李錦駒經手事項迭據該員呈請依照前堤工局核定驗收數二二八四五元三八六以應領款七二九元三四九及結束辦公費一〇〇元抵繳前在襄河第三段防汛主任任內被岳口同昌厚商號倒塌之款等情經提於本委員會第十八次會議議決照准紀錄在卷當令飭該前主任遵照並將原實工款計算及結束辦公費計算核轉財政廳

(二)該處各月份處用計算書類已由前水利局核轉此案完結

湖北水利堤工事務清理委員會清理堤工報告表 (甲組)

湖北水利局長江第八防汛處

主任伍正林

自十九年六月二十日起
至十九年九月十五日止

實 用 款 項					工 作 概 況		
合 計	防 汎 處 用 報 銷 數	防 汎 費 報 銷 數	處 用 報 銷 數	工 款 報 銷 數	防 護 沿 江 幹 堤		
					工 實 款 施	工 勘 款 估	准 驗 工 收 工 款 核
四·七七八九二六	二·六四〇三六	二·一三八六〇〇					

經過事實

該段防汛期內曾搶護金口下約八里地之周家港補修樊口至袁家境一帶堤身並翻築巴舖至余家榨屋一帶陷塌坦坡故支防汛費如右數

清理情形

(一)該主任共領防汛費及處用洋五四七五元七三二除支四七七八元九二六外繳還水利局洋六九六元八〇六其計算書類均已核轉財政廳

(二)前項支款數內有二五元〇九查係七月份處用超過預算之數前水利局已准財政廳函囑剔除本會又飭令照案繳還去後嗣據呈復經過情形請予原情核銷到會又經函請財政廳免予置議在卷此案清結

湖北水利堤工事務清理委員會清理堤工報告表 (甲組)

湖北水利局武泰武豐隄開防守處

主任涂允欽

自十九年九月一日起至二十年九月三十日止

實 用 款 項						工 程 概 況		
合 計	開 闢 閉 闢 費	防 汎 處 用 報 銷 數	防 汎 費 報 銷 數	處 用 報 銷 數	工 款 報 銷 數	防 守 堤 闢		
						工 勘 估 款	工 實 施 款	准 驗 工 收 核 款
四·六四三六〇	一四九六一〇		一·九九八〇五〇	二·四九六〇〇〇				

經過事實

- (一) 該防守處設武泰開係常設機關司開闢閉闢事項防汎期間則兼辦防汎事宜
- (二) 涂主任在職時二十年八月武泰堤被水衝潰前水利局奉 省政府令據武泰堤災民左仁親等呈報堤破受災堤委不盡職責

飭核辦具報等因當將該防守主任涂允欽撤職永不叙用等語呈奉 省政府令准備案

清理情形

查該處開闢閉闈費防汛費及各月處用預算書類均資由前水利局暨本會先後核轉財政廳至欠領防汛費一九八元〇五亦經本會令飭在該員經辦二十年份武金堤應繳工款內如數扣抵此案完結

湖北水利堤工事務清理委員會清理堤工報告表 (甲組)

湖北水利局襄陽老龍隄工局

局長易震芳

自十九年四月一日起
至十九年十二月底止

實 用 款 項						工 程 概 况		
合 計	購 條 石 洋	防 汎 處 用 報 銷 數	防 汎 費 報 銷 數	處 用 報 銷 數	工 款 報 銷 數	未 做 工 程		
						工 勘 款 估	工 實 款 施	驗 收 核 准 工 款
四·七三·四六〇	二九九四六〇			四·四七三〇〇〇				

經過事實

(一)易局長於十九年四月一日接事十一月晉省領九十一十二等月份經費十二月八日返襄因道途不靖至十二月三十日始由隨乘汽車前進行至棗陽地方遇匪攔劫二十年一月二十七日被害故該局長任內局用截至十九年十二月底止

(一)該局長接收前局長洗景熙移交工款洋五六九七元四八四收鍾祥船捐局四月至十月船捐二七〇〇元六三三在前水利局領九月至十二月經費一九八八元共洋一〇三八六元一一七除支四月至十二月局用洋四四七三元購石條洋二九九元四六外餘存工款洋五三九八元(二)四結存局用洋二一五元六三三該局長存萬泰生錢摺計洋六二〇〇元係工款局用結存加餘款五八六元三四該局長遇害存摺由其子易琰呈繳前水利局令發後任局長錢瀚聲接收具報有案

(三)該局長在水利局所領九十十一十二等月經費洋一九八八元被匪搶劫經前水利局呈請湖北省政府提交委員會第一百一十七次會議議決准予核銷並分令財政廳及審計委員會知照在案

清理情形

查易前局長十九年四月至十二月局用預算費由前水利局核轉四月至十二月計算書類及購條石預算均未造報本會以易局長既被匪害老龍堤工局亦經裁撤負責無人經提本委員會第六次會議議決准予免造計算並呈奉總司令部指令該員既已遇匪慘死所欠造報計算手續應准免予補造等因在案此案完結

(二)該委員接收期間三月份八天四月份全月經費均經核銷五月份十八天經費因其單據手續殊多欠缺前水利局准財政廳復函發還轉飭該委員補具完備呈核在卷時經數載未據遵辦

清理情形

本會成立經查照原案令催該前委員將五月份十八天經費單據手續補完呈核旋據遵辦呈會審核相符經函轉財政廳在卷此案
完結

湖北水利堤工事務清理委員會清理堤工報告表 (甲組)

湖北水利局樊口湖荒堤工局

局長杜亞雄

自十九年五月十九日起
至十九年九月十八日止

實 用 款 項						工 程 概 況		
合 計	防 汎 處 用 報 銷 數	防 汎 費 報 銷 數	處 用 報 銷 數	工 款 報 銷 數	修 閘 搶 險			
					工 勘 估 款	工 實 施 款	驗 收 核 准 工 款	
二七·六四五八九五		一三·六四七六六三	九·五三八二三三	四·四六〇〇〇〇				

經過事實

(一)查樊口湖荒堤工局經費自十九年三月杜亞雄奉前水利局令接收時起由湖北全省堤工經費項下借撥將來由樊口湖荒收盆歸墊該局係常年機關故防汛期間未支局用

(一) 修理民信開工程係前督理樊口湖荒堤開委員嚴式超吳炳元任內未竣工程該督理委員時期隸屬省政府對於該項工款經呈請省府撥發未經給領嗣後杜局長奉令接收完成該項修開工程向前水利局具領該項修開費四六〇〇元除支銷四四六〇元外應結餘洋一四〇元

(二) 該前局長曾於五六兩月份兩次搶險共支洋一三六四七元六六三曾向前水利局具領搶險費洋一三六五三元六四應結餘五元九七七

(四) 該前局長領局用經費洋九四二六元六六三寔支九五三八元二二二欠領一一一元五六九以(一)(二)(三)兩項結餘抵銷通盤結算尚餘存洋三四元四〇八已據移交下任接收

(五) 該前局長任內十九年五六七等月份局用經費均經核銷惟八九兩月份用費單據經前水利局先後准財政廳復函發還令飭將欠缺手續遵照財政廳簽註補完呈核并將不應開支公費之八九兩月份醫藥費共五三元暨九月份該局長晉省辭職旅費一五元如數繳還在卷時逾數年未據遵辦

清理情形

本會成立令催將八九兩月份局用單據欠缺手續補完呈核并繳還剔除各款旋據將更正八九兩月份單據呈到會并簽叙原報醫藥費係員役因公所致該局長晉省辭職旅費係晉省赴總局結束領款手續承辦人誤為辭職懇予原情核銷等語經會審核以補具手續相符至請免繳剔除各款亦情有可原一并函轉財政廳核辦在卷此案完結

湖北水利堤工事務清理委員會清理堤工報告表

(甲組)

湖北水利局樊口湖荒堤工局

局長帥元敬

自十九年九月十九日起
至二十年四月十日止

工 程 概 況		實 用 款 項			
修補工程	工勘 款估	工實 款施	准驗 工收 款核	工款報銷數	處用報銷數
				防汎費報銷數	防汎處用報銷數
	二七·五〇八六〇			一七·八六五三三五	一七·八六五三三五

經過事實

(一) 該局設樊口係常年機關原無起止日期上列起止日期係就帥局局長接收移交而言

(二) 該局二十年工程係修補民信開各工程經前水利局派員復估工款為二七五七〇元八六帥局長經領工款洋三〇〇〇元開

工未久即奉令移交遂將購置材料及除存現金交由後任局長江善生辦理造報故帥局長任內未呈報實施工款與工款報銷數帥局長在任期間非防汛時期未支防汛費與防汛處用

清理情形

帥局長經領局用經費洋一七八五元又接收杜前任移交洋三四元四一共收洋一七八九〇元四一實支局用經費洋一七八六五元二三五又移交江局長洋一二元五〇八共支洋一七九七元七四三收支兩品該員欠領洋八七元三三三查係四月份十天經費未經如數具領本會已飭後任江局長如數撥付帥前局長領訖此案完結

湖北水利堤工事務清理委員會清理堤工報告表 (甲組)

湖北水利局荊門馬良山採石處

主任周衆懷

自十九年十一月廿二日起
至二十年四月三日止

督採蠻石

此表僅敘述處用經費其蠻石價款收支情形詳蠻石清理表

實 用 款 項					工 作 種 類	
合 計				處用報銷數		
一·三〇六八七				一·三〇六八七		

經過事實

該主任於十九年十一月二十二日接辦起至二十年四月四日交卸止各月份處用預算書類均費由前水利局核轉處用結存洋四元七八三及剔除洋五元六迄未遵繳

清理情形

本會以該前主任應繳各款未曾繳還令據呈繳洋九元其餘一元二八三請抵赴樊口旅費經審查請抵之旅費係超過原領洋數指
令不准該前主任遂郵匯一元四到會經核收轉解此案完結

湖北水利堤工事務清理委員會清理堤工報告表 (甲組)

湖北水利局襄河路馬鞍山督採蠻石專員辦公處 專員張鴻 自十九年八月一日起至十九年十月二十日止

工 作 種 類	督採蠻石	每月	二七二〇〇	此係僅述處用經費其蠻石價款收支情形詳蠻石清理表
		預算		

實 用 款 項	處用報銷數	五 四 〇 〇 〇							
合 計		五 四 〇 〇 〇							

經過事實

該處經常費原定每月二二三元該專員接事後呈奉前水利局令准加辦公費二〇元添事務員一人月薪三〇元共增加五〇元自八月一日起支故經常費為二七二元

清理情形

查該員在鄂水利局領洋七四四元繳還洋五元八一六毫後任洋一八元七毫支處用七一九元四八四除十月份二十天經費由後任專員陳建勛併案造報所有八九兩全月處用經本會令據該前專員編造計算書類齊核尙無不合已函送財政廳核轉此案完結

月呈准增加每月處用五九元共爲三四六元

(三)查該主任任內各月份處用計算書類除十九年十月份未造送及十一月份前水利局核存未轉二十年十二月六天由後任併成整月造送外其餘各月均核轉財廳在案

(四)查該處各月結存除二十年八月份四元一二六及七月份別除二元已繳外所有三月份結存一八元尙未繳清

清理情形

本會令飭該主任造報十九年十月份計算并繳結存一八元旋據造送計算繳還結存經本會分別審轉核收此案完結

湖北水利堤工事務清理委員會清理堤工報告表 (甲組)

湖北水利局監利塔市驛石山採石處

主任文節裁

自十九年十二月十六日起
至廿一年十一月三十日止

此表僅敘述處用經費其鑿石價款收支情形詳鑿石清理表

實 用 款 項		工 作 種 類	
處用報銷數	一一·三三五九一	督採鑿石	
恤金報銷數	六〇〇〇		
合 計	一一·三三七五九一		
			原爲一一三·一六元六四一別除三元〇五故如上數

經過事實

該主任係十九年十二月十六日接事至二十一年十一月底止任內實支處用如右數

清理情形

(一) 該主任經領處用除實支右列報銷數外結存均已繳局惟二十一年九月份結存一角經本會飭據呈繳核收

(二) 該主任任內逐月處用計算均已由前水利局堤工局隨時核轉財政廳准函復准予存轉惟二十一年九十三個月計算係本會核轉

(三) 船戶楊梓林恤金六十元前經呈准水利局在料款內開支向未造報經本會令飭該主任補編計算書類函轉財政廳此案完結

湖北水利堤工事務清理委員會清理堤工報告表 (甲組)

湖北水利局鍾祥堤工程處

處長丁雲翔

自二十年二月三日起至
二十年九月三十日止

工程概況

各工建礮補礮修坦補坦翻築雜穴
加高培厚及十三工樹修灣堤內脚
填沙各工程

工勘 款估	工實 款施	驗收 核准 工款
一〇六·五〇五一八〇	一〇八·五二六九三〇	一〇八·二九一六五〇
	呈准增加十四工金剛口堤加高培厚工程故較勘 估數爲多	

實 用 款 項		工 程 概 況	
工 款 報 銷 數	處 用 報 銷 數	防 汎 費 報 銷 數	防 汎 處 用 報 銷 數
一〇八·六〇九〇三七	一〇·七二八三四八	一五·七九四三〇三	三·八四四〇〇〇
內增加呈准特支洋三一七元四三七故較驗收數增多			
			結 束 辦 公 費 報 銷 數
			一〇〇〇〇〇
			合 計
			一三九·〇七五六八八

經過事實

- (一) 該堤工程係黃明朱幼春所勘估張臬鳴潘暉根所驗收
- (二) 驗收案因潘張兩委所造驗收表錯誤甚多屢次發還更正以致迄堤工局結束時猶未解決
- (三) 二十年十月初正辦結束土匪陷鍾祥該處職員被害者數人文卷印章賬簿表冊以及工款防汎費八九兩月防汎處用各項單

據損失無餘匪退後前往清檢僅騰鈐記私章收發文簿與零星文件等物迭據該處長呈報並飭由鍾祥縣查復屬實先後呈奉省政府令准備查有案

(四)防汎費原規定八〇〇元嗣以水漲堤危兩次呈准增加據報共實支洋一五七九四元三〇三先後如數領訖究竟搶護工作是否屬實所報用款有無浮濫曾飭潘張兩驗委附帶查驗迄未據復二十一年經發交鍾祥堤工處長萬勃生會同鍾祥縣嚴祥雲召集三十四五十六等工堤董保在縣政府共同查對僉云均屬實在各堤董保並出具證明書由縣政府工程處會銜呈局有案

(五)該處工程防汎餘存料具據驗委潘張等點驗呈報經核與該處前呈各冊羸差甚多迭飭該前處長呈復在卷

(六)二十年六月間據鍾祥災民代表胡延林等呈控丁雲翔偷工減料營私舞弊等情由水利局飭據該堤督查員易發查復或係虛構或係未明事實並稱原稟列名諸人除胡延林外餘多詢無其人等情令准姑免置議至工程方面仍候局委驗收員續密查報再辦嗣又據胡延林等呈控丁雲翔藉公苛詐附費証件到局經一面批示知照一面飭據丁雲翔呈復又以詞出一面令候驗委驗收該處工程時查明具復旋又據鍾祥縣民衆代表孔繁昌等呈控丁雲翔營私瓜款減工尅伏等情亦經令飭鍾祥縣驗收委員澈查各在卷均未據呈復前來又鍾祥八工至十八工公民呈控該工程處第二分處監工員帥敦裕官連陞等勾通伙頭偷工減料共同作弊一案令據督查易發查復並無舞弊情事令准免予置議有案

清理情形

(一)該堤驗收表件已據潘張兩委更正呈由堤工局移轉到會經查核散總數目尙屬相符第一第二兩柴礮自二十年大水後河道變更致被沙土壓沒惟所用材料均經前督查員點驗報局有案提由本會議決准予核銷並免具包工切結等因令飭該處長遵照驗收核定洋數一〇八二九一元六五造費工款計算書類呈局並函知湖北省政府在卷嗣據呈送計算列數一〇八六〇九元〇三七因增列呈准特支洋三一七元四三七經核案相符函轉財廳在卷

(二)該處餘存料具數目不符經本會根據原案飭令該前處長將不符料具照價賠償繳款以重公物一面仍須補具清冊呈候詳核去嗣後據呈復樁木不符原因及麻袋實購數目並篋衣與其餘各料具損失情形復經查核不無可原始准免置議令知在卷

(三)防汎費計支洋一五七九四元三〇三前水利局既係按照冊報實用數發給又經查明屬實單據損失亦彙案呈報省政府有案已飭據該前處長補造計算書表呈會核轉在卷

(四)八九兩月防汎處用報銷早經呈由水利局核轉矣

(五)十三至十五等工培修工程留用會計專員處用七月份全月及八月份二十八天共計洋二六六元四四八前水利局核准未發已由本會彙案請款補發清楚並據造具計算函轉財廳核辦矣

(六)其餘各月份工程處用計算均經報由前水利局核轉有案

(七)結束辦公費一〇〇元前水利局並未發給已由會彙案請款補發飭據造呈預計計算書類核轉矣

(八)前水利局發給該處工款九三六〇元連同撥領馬良山巒石款一二〇九八元八三三共收洋一〇五六九八元八三三除工款報銷數一〇八六〇九元〇三七外實欠領洋二九一〇元二〇四已由會彙案請款補發清楚矣此案完結

湖北水利堤工事務清理委員會清理堤工報告表 (甲組)

湖北水利局潛京堤工程處

處長楊 煥

自二十年三月三日起
至二十年九月底止

工 程 概 況	工 估 款	
	工 實 款	工 勘 款
修理坦坡拋石護脚補土撐幫翻築 縫穴等工程	六六·九三七·四六八	一四九·七〇八·五三〇
驗收核 准工款	五六·七八〇·二三〇	
	上係驗收核定數	

實 用 款 項	實 用 款 項	
	工 款 報 銷 數	處 用 報 銷 數
工 款 報 銷 數	五六·七八〇·二三〇	九·〇六一·五九八
處 用 報 銷 數		五·四七七·三〇四
防 汎 費 報 領 數		三·八五九·七五五
防 汎 處 用 報 銷 數		七五·一七八·七八七
合 計		

經過事實

(一)該處工程係袁家窪王萬口李家洲唐心口賴家集等處修理坦坡拋石護脚新月堤補土渡船口撐外幫翻築縫穴原估工款洋一四九七〇八元五二工程處設沙洋嗣奉令縮小工程範圍實施工款比原估減少八二七七一元〇五二經水利局委員呂友璋黃麗生前往驗收工款洋五七一五七元二七一因渡船口驗收表手續不合局令發還呂黃兩驗收委員更正未據補送

(一) 該工程處二十年兼辦防汛自六月一日起至九月底止爲防汛期間
(二) 京潛公民韓銀漢等二百餘人以楊煇瀆職吞款貽誤要工密函湖北全省堤工協會轉請水利局查辦同時水利局收到匿名函一件情由相同水利局兩次訓令該堤工處督查員李錫爵詳查呈核旋據李督查員呈復被控各節均非事實水利局指令姑准存查嗣後驗收委員亦未查有舞弊情事

清理情形

(一) 本會令據該驗委呂友璋黃麗生補送沒船口驗收表前來遂將原費各處驗收表檢出逐一審核除木行多交之樁木三根計值洋九元四一暨賴家集護腳石重列之一八元六八均應剔除外計核定工款爲五六七八〇元一三至王萬口唐心口賴家集三處工程崩塌均有特殊情形擬免予置議袁家窪補坦未經大汛即已崩塌該處長不能辭責計損失工料洋一四八元一〇三擬責令賠繳提經本委員會第十四次會議議決准照核定驗收洋數造報坦坡損壞處分如簽辦理等因紀錄在卷當將該處驗收表檢一份函送省政府備查令飭該前處長遵照造報並飭繳回損失工款旋據該前處長編造該項預算書類呈送請免賠繳已將預計算核轉財廳仍飭令繳款在案

(二) 該處籌備費及三四五等月份處用又三月至六月臨時處用各計算書類費由前水利局核轉七月份臨時處用計算由本會轉送財政廳

(一) 查該處六月至九月防汛處用計算書類費由前水利局核轉防汛費計算書類由本會兩轉財政廳
(二) 查該處在前水利局領工款洋三三〇〇〇元由購料委員會代購樁木洋灰洋一三三九一元一三督探處代採礮石洋一一二四三元九一二共五七六三五元〇四二又領防汛費八〇〇〇元領處用一〇八九一元五九八總共領洋七六五二六元六四除右列各項報銷數暨奉令撥觀測生贖儀器洋一九一元一四(此款另案報銷不列入本表)又繳還處用結餘洋八分四厘外尚餘存洋一一五六元六二九加工款剔除洋一〇八元防汛費剔除洋六元八九三又加袁家窪崩塌案應賠工款一四八元一〇三共應繳還一一三一一元七三三業經本會令准該處長如數抵領在車灣堤工任內欠領工款並經轉賬此案完結

湖北水利堤工事務清理委員會清理堤工報告表 (甲組)

湖北水利局潛江高家拐堤工程處

處長朱徽炳

自二十年四月十日起至
二十年九月三十日止

工 程 概 况		實 用 款 項						
建修月堤			工 款 報 銷 數	處 用 報 銷 數	防 汎 費 報 銷 數	防 汎 處 用 報 銷 數	臨 時 費 報 銷 數	合 計
工 勘 估 款	工 實 施 款	驗 收 核 准 工 款	一六·八三七五九八	四·八七三四七四	二九〇三三	一〇三三一四九	二·一四九六四二	二五·三三八八五
五〇·二七八六三	一六·九〇八五四三	一六·八三七五九八	結束辦公費在內					

經過事實

(一)高家拐迎流湍急逼近堤身不能再施坦工前水利局派員勘估計劃退挽月堤長三一·一六尺需工款四九六六三元一七該處長呈准增加雜工料洋六二四元六九三共爲五〇二八七元八六三嗣因陰雨連綿及受軍事影響中間又經五月一日七月二日兩

次匪搶工程不能積極進行該處長奉令於八月十七日停止工作隨實實施圖表呈報實施工款一六九〇八元五四三經水利局委呂友璋黃麗生前往驗收工款洋爲一六八三七元五九八

(二)該處二十年五月一日被搶工款洋二一九元〇三七月二日被搶工款洋一七二〇元又六七八等月份招待保安大隊用費洋二一〇元六一二均呈經前水利局轉呈湖北省政府分別令准核銷在案

(三)該工程處設發截港處用截至八月九日止自八月十日起該處長兼辦防汛至九月底止爲防汛期間

(四)李義愷等控該處長虛耗公款玩視要工等情前水利局令據孫家拐堤工處長劉鎮寰查明均非事實免予置議

清理情形

(一)查該處工程驗收表經前水利局審核相符因該處長所具切結不合發還改具該處長旋即改具補送水利局令准備查驗收表存卷未轉本會以該驗收表既經審核相符檢出函轉湖北省政府備查並令該前處長遵照造報

(二)該處被搶工款及招待保安隊用費因工款處用預算內未列故另列臨時費報銷一欄

(三)查該處各月份處用及防護費與防汛處用各項計算書類費由前水利局核轉工款計算及臨時費結束辦公費各項計算費由本會核轉

(四)查該處原領工款三萬元支用各款共洋二五三一三元八八五兩次繳還未用工款四五〇〇元又繳還工程處用防汛處用結存洋一九四元七九四均經前水利局核收該前處長呈請補發過繳洋八元六七九經本會查核應除去臨時費及結束辦公費結存洋〇元二七九實過繳洋八元四已彙案呈請核發給領清楚此案完結

湖北水利堤工事務清理委員會清理堤工報告表 (甲組)

湖北水利局天潛堤工程處

處長王寶琛

自二十年二月一日起至
二十年九月三十日止

工 程 概 況		實 用 款 項			
修築磚坦及加修土工	工 勘 估 款	工 實 施 款	驗 收 核 准 工 款	工 款 報 銷 數	處 用 報 銷 數
	一四六·一八五三五	一三六·四八六二九	一九·六八六七八	一九·六八六七八	九·〇六五六八
				三·四二七七六九	防汎處用報銷數
				三·三七八〇四〇	防汎費報銷數
				一三五·五八二七三	合 計
					會計專員處用二四〇元在內

經過事實

(一)該處工程計分七段1.三灣磚坦2.施家拐磚坦3.萬家拐磚坦4.五支角上下磚坦5.李家嘴磚坦6.甘家拐加修土工7.姚家月加修土工共估工款洋一四六一八八元五二二五嗣據該處按實際施工情形呈報實施工款洋一三六三四八元六一九旋經局

委黃慶年呂友璋驗收具報該處加修土工二段經過大雨尚無損壞惟三灣施家拐五支角李家嘴等處磚垣均有崩塌因本年水勢過大建垣處河流逼射之匪其阻礙運石船致護腳石不能拋足故新砌之垣多行沖崩此外李家嘴萬家拐施家拐五支角等處磚渣巖石被水沖失者經局派楊煥查復除五支角磚渣五十六方未運抵工次歸包工人負擔外其餘均准列報以故該處工款未核定

(二)該工程處設自二月至六月為施工時期七月至九月為防汛時期

清理情形

(一)查該處各段磚垣崩塌案經本會令據襄河第三段驗收委員朱文藻李萬青查明具報提經第十一次委員會議議決作為特殊情形准予免議共計驗收工款洋一一九六八六元六七八復提於第十三次會議議決照准各紀錄在卷該處工款遂以確定

(二)該處崩塌案呈奉

總司令高指令既據稱查明二十年磚垣崩塌原因實因是年水勢過大建垣處水泓甚深河流逼射匪警阻運護腳巖石到工不及十分之一具有特殊情形姑准免予置議等因在案

(三)該處工款防汛費應領應繳各款均經本會分別結算清楚所有欠領工款尾數及六月份留用會計專員處用亦經呈請核發分飭具領在案

(四)該處工款防汛費及各月份處用預計算書額均費由前水利局與本會先後核轉財政廳備案此案完結

湖北水利堤工事務清理委員會清理堤工報告表 (甲組)

湖北水利局沔天隄工程處

處長張馭宸

自二十年二月一日起至
二十年五月三十一日止

工 程 概 況		實 用 款 項			
土 石 工 程	工 湖	工 實	防 汎	防 汎	工 處
	款 估				
	一三五·三六四·四	一一三·九六七·九六一			七·六五九·六九八
					九·七三三·二四三
					七·六五九·六九八
					八七·三九一·八四一
					結 束 辦 公 費 九 九 元 九 四 及 六 月 份 會 計 處 用 二 七 九 元 八 四 在 內

經過事實

(一) 該處工程係普淵口七家灘前河小林垵陸家灣龔家台金鎖垵熊家灣等處加修土工及補築經穴仙桃鎮蔡家灘青泛垵劉家垵洪山廟窰灣劉家祠等處磚石坦坡廣華堂退挽月堤原估工款洋一三三三六元四一四工程處設仙桃鎮

(二)該處呈費實施數目因廣華堂挽月未修減少工款列洋一三三九六七元九六一至二十年十二月前水利局委梁繼頌何洪前往驗收嗣因呈報驗收表多有不合發還更正旋據改正費局核定驗收數為七八三九七元〇〇四惟洪山廟窰灣二處磚石崩塌令飭候呈省府核示後再行辦理在案

清理情形

(一)本會成立後查悉湖北省政府對於該處崩塌案尙未明令解決因將原費驗收表檢出復加審核並據該前處長張馭宸呈請核發工款尾數到會經錄案提交本委員會第五次會議議決除剔出陷塌之工款一三三三元二八二外餘准予補發紀錄在卷當令該前處長遵照造報旋據該前處長呈述困難請免剔除本會以案經議決未便變更指令仍照前令辦理該前處長復呈稱坦雖崩塌料尙能用仍申前請本會當令二十一年天門堤處長左南屏查明洪山廟窰灣兩處舊磚是否可用據左處長呈復舊磚已經作用九千餘塊並面稱二十一年至該二處開工時崩塌較前或大所用舊磚或不止張馭宸一部份等語自以驗委梁繼頌等列報七千另七十一塊之數為準每塊價洋五分六厘合洋三九五元九七六復提經本委員會第十二次會議議決免予剔除三九五元九七六紀錄在卷是該處工款驗收數應改為七七六五九元六九八亦令飭該前處長遵照辦理

(二)查該處長任內各月份處用及結束辦公費各計算書類費由前水利局暨本會先後轉送財政廳核轉工款計算書類亦遵照核定數造送到會審查相符函送財政廳存轉再該處長在前水利局共領工款處用洋八八四三二元一四五交由後任鄧士強繳還前水利局核收洋六三另七元五八二鄧任又繳還結束費結存洋六分經本會核收再加右列各項報銷數收支兩抵尙應補發洋五六七元三三八業經本會彙案請發轉飭該前處長具領此案完結

湖北水利堤工事務清理委員會清理堤工報告表 (甲組)

湖北水利局沔天隄工程處

處長鄧士強

自二十年六月十九日起
至同年九月底止

項	實 用 款				工 作 概 況			
	合 計	防 汎 處 用 報 銷 數	防 汎 費 報 銷 數	處 用 報 銷 數	工 款 報 銷 數	工 勘 估 款	工 實 施 款	驗 收 核 准 工 款
	九·四六四〇五四	三·七〇六八七四	五·七五七一八〇					
防護本年新工上下五里幹堤								

經過事實

(一)查二十年前水利局對於防汎計劃均飭由各工程處辦理以本年新工上下五里為防護區域其在新工五里以外堤段則劃歸各縣政府負責搶護該處防汎地點係金鎖垸仙桃鎮龔家台熊家灣歐家灣小林垸蔡家灘前河青泛院劉家垸七家灘普淵口洪山

廟密灣廣華堂等處所用防汛材料工款經前水利局委驗收委員何浩梁繼頌查驗尙屬相符

(二)本表與前頁張馭宸處長所修工程係同年同一工程處前後之事實張任經修工程方將告竣水利局改委鄧士強接充處長辦理防汛事宜(附帶工程極微)張任欠發工款及未了手續雖由鄧任清理但經呈准水利局仍由張馭宸造報

清理情形

該處防汛費防汛處用預算書類均經前水利局函送財政廳核轉惟六月份會計專員處用及結束費未據造報經本會令據該前處長呈費結束費計算並稱會計專員六月份處用計算早經辦就交由會計專員陳錦軒呈送因該專員奉委鍾祥鼎捐主任擱置未送請轉飭陳專員費送等語本會復令據陳專員將該項計算書類呈送查核尙無不合業經分別函送財政廳存轉惟結束辦公費及六月份會計專員處用均屬於工程部份已併入前處長張馭宸工程報告表內此案完結

湖北水利堤工事務清理委員會清理堤工報告表 (甲組)

湖北水利局沔川堤工程處

處長張皞樂

自二十年二月一日起
至同年九月三十日止

項 款 用 實		工 程 概 況					
合 計	防汎處用報銷數	防汎費報銷數	處用報銷數	工款報銷數	建築石坦及培修土堤		
					工勘款估	工實款施	驗收核准工款
八四·二〇八四五	三·三三二〇〇	一七五四五〇	六·四九〇一四〇	七四·三〇四六一	八四·一九三二七	七四·六三六〇四〇	七四·四四〇六〇九

經過事實

(一)該處工程計分九處一分水嘴二黃字號三廟字上號四廟字下號五楊林溝六白魚坑七脉旺嘴以上七處均係護岸鑿石坦坡八裴家洲九集木場以上兩處均係培修土堤共估工款洋八四一九三元一一七副經該處按實際施工情形呈報實施工款洋七四

六三六元〇四

(二)開工後因無意外障礙五月底均已完竣惟護腳蠻石尙待繼續拋驗嗣經前水利局委顏守仁驗收具報呈奉湖北省政府核定工款洋七四四四〇元六〇九後因水利局結算各處蠻石該處驗收蠻石有一三五九方四尺八寸每方減價一角應減去一三五元九四八核定工款實爲七四三〇四元六六一令飭該處按照造報

(三)該工程處脈旺嘴二月至五月爲施工時期六月至九月爲防汛時期

清理情形

查該處工款防汛費及各月份處用預算書類均費由前水利局核轉財政廳惟結束辦公費支出計算書由本會令據補費亦經核轉財政廳此案完結

湖北水利堤工事務清理委員會清理堤工報告表 (甲組)

湖北水利局漢川堤工程處

前任處長 鄒天衢
張境

自二十年二月一日起
至二十年九月底止

工 程 概 況		實 用 款 項						
建築月堤砌蠻石坦坡	工 勘 估	工 實 施	驗 收 核 准 工 款	工 款 報 銷 數	處 用 報 銷 數	防 汎 費 報 銷 數	防 汎 處 用 報 銷 數	合 計
		一四六·一三八九三	一二六·一八四三三	一二二·三九七八四	一九·二〇三九四	一一·五五四四四	二·七九七四〇	四·一八七四七〇

經過事實

(一) 該處二十年工程係人和院三合院案子院江西院四五甲八甲謝家院等處挽岸撐封五德院禮字號信字號王家台香花區八股頭尹家院東門外河堤搬載口長灣區四牌江西院四五甲等處砌坦拋石護岸原估工款共洋一四六一三八元九二八嗣因蠻

石採運不及將江西院四五甲護岸工程完全停辦擇幫改爲退挽故實施工程比原估減少二九九五四元五七五前水利局派委梁繼頌何浩前往驗收據呈報各處土工驗收洋二六九六元四七四各處石工驗收洋六四五八五元四江西院四五甲月堤工款因地方不靖未經驗收水利局於二十一年派漢川堤工處長顏守仁督查員萬漢怡就近驗收月堤土方洋一七六二八元五月堤潰口土方洋三一八七元五連前驗收洋共一一二三九七元八九四

(二)江西院月堤於二十年七月潰決前水利局將該處處長鄒天衢工程主任董策收押後經驗收委員查驗該潰口土方計洋三一八七元五水利局呈奉湖北省政府令准責令該處處長該工程主任賠繳潰口土方洋數以一〇九二一〇元三九四爲該處工款報銷數

(三)該處處長鄒天衢因堤潰被押水利局改委張境於二十年七月十八日接辦是年防汛由工程處兼辦防汛期間自六月一日起至九月底止六月份防汛處用由鄒處長造報七月至九月防汛處用由張處長造報工程處設漢川縣城

清理情形

(一)查該處工程驗收洋一一三三九七元八九四該處領工款八七九三二元九八八水利局代付該處石款二一八三一元一挪用防汛費一四七一元二九二兩抵欠領洋一一六二元六一四該處處長與工程主任應賠繳潰口土方洋三一八七元五除扣抵欠領工款洋數及結束辦公費一〇〇元其餘一九二四元九八六繳由水利局令准核收交保開釋轉呈奉湖北省政府指令鄒天衢等可否還押應俟湖北水利堤工清理委員會成立再行函轉核辦此案移轉到會經審查鄒天衢被押一年有餘應賠之款繳抵清楚似可毋庸還押函知省政府查照

(二)查鄒張兩處處長共領防汛費防汛處用洋一一五五六元除支防汛費及防汛處用并挪作工款共洋八四五五元九〇二外餘款先後繳由前水利局堤工局核收并呈經本會將水利局代付該處石款及挪用防汛費分別轉帳

(三)查該工程處處用及防汛費防汛處用各預計算書類費由前水利局堤工局先後核轉工程處用結存及防汛處用結存亦經呈繳水利局堤工局核收該處工款及結束辦公處各預計算書類費送本會審核相符函轉財政廳備查此案完結

湖北水利堤工事務清理委員會清理堤工報告表

(甲組)

湖北水利局荊江堤工局

專員徐國瑞

自二十年一月一日起
至二十年十二月底止

項 款		用 實		工 程 概 況		
合 計	另 案 報 銷 數	防 汎 處 用 報 銷 數	防 汎 費 報 銷 數	處 用 報 銷 數	工 款 報 銷 數	歲 修 特 險 搶 險 等 工 程
二九·〇七·二一〇	三·二九·二九五		一一·〇五·四三〇	二九·〇八·七五·一六	七五·六四·三二·六九	
					特 支 費 在 內	
						工 勘 估 款
						一八八·一五·三〇·三〇
						工 實 施 款
						七三·九七·二五·一六
						驗 收 核 准 工 款
						七七·一六·九·五四

經過事實

(一) 該堤工局二十年工程分歲修特險兩種歲修土石工程自萬分局上漁埠頭四號起郝分局字藏上下首止特險工程係黃灘馬家寨兩處歲修工程原估工款五九九二〇元四四九特險工程原估工款一二〇八二八元九四一該堤工局附屬金城院邵家堵

護脚工程原估工款七四〇三元六四（此款由政府與地方各担負一半）該局長呈報實施工款計歲修工程洋三五八七三元九四一特險工程因蠻石趕運不及黃灘馬家寨坡脚已護好坡岸不再崩陷蠻石停運只支洋三五〇一七元五三六金城院二分之一補助費洋三〇八〇元九三二嗣經前水利局派夏安倫蔡驩前往驗收歲修工程洋為三五八七三元九七九特險工程洋為三五一二六元七七三金城院工程洋為六一六九元二〇二（該工程全部實支洋數）

（二）該堤工局二十年因匪患土費收入減少呈准加發歲修補助費二萬元共為四萬元該局局用准在四萬元內開支特險工款准發六萬元金城院補助費准發三七〇一元八二

（三）黃壽康敖耀南汪觀光楊魁青等先後控徐局長種種違法情事經前水利局分令本局科員趙增訓江陵縣長盧本權該堤工督查員呂友璋嚴密調查據各該員先後呈復以原控各節多有不實令准免議其餘事實與該局十七年表列三四兩項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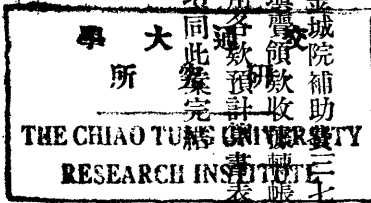
清理情形

（一）查該堤工局二十年領歲修補助費四萬元除支工程費三五八七三元九四一特支洋一六七〇元七六彌補局用洋二三四元二〇九外結存一四一元〇九連同十九年歲修費結存四二〇元八九該局長呈准抵領二十一年歲修補助費並填具領款收據費由本會照數轉帳

（二）查該堤工局二十年領特險工款洋六萬元除支工程費三五〇一七元五三六外餘存二四九八二元四六四該局長呈准抵領本年防汛費一四三八元九六搶險費九六一五元三七及二十一年歲修補助費一三九二八元一三四填具領款收據費由前水利局及本會分別轉帳

（三）查該堤工局二十年領金城院補助費三七〇一元八二除實支三〇八〇元九三二外餘存六二〇元八八八該局長轉呈准抵二十一年該院補助費亦經填具領款收據轉帳

（四）查該堤工局二十年支用各款預計會計書表簿又全年收入計算書表均分別編造費由前水利局及本會先後核轉其他情形與該局十七年表列一二五等項同此案完結



湖北水利堤工事務清理委員會清理堤工報告表 (甲組)

湖北水利局公安堤工程處

處長左 鵠

自二十年三月二十八日起
至二十年九月三十日止

工 程 概 況		實 用 款 項			
工 勘 款 估	工 實 款 施	准 驗 工 收 款 核	工 款 報 銷 數		合 計
			處 用 報 銷 數	防 汎 處 用 報 銷 數	
二〇・三五七・一八七	一九・四二〇・二二二	一七・九八二・三三三	二〇・五五二・三六	一・六一二・〇五〇	二一・一六四・四一四
				一・九九一・六〇五	
					二一・一六四・四一四

經過事實

(一) 該處工程共分三處 1. 白家灣幫修月堤 2. 馬家嘴拋石護脚 3. 西湖廟拋石護脚共估工款洋如上數 嗣據該處長按實際施工情形呈報實施工款洋如上數

(二) 該處開工後因赤匪影響鑿石運拋困難遲至九月底始行完工經前水利局委員夏安倫蔡驊驗收具報呈奉湖北省政府核准工款洋一七九八二元一三三

(三) 該費防汛費亦經驗收委員查驗具報經局核准支洋一六一二元〇五

(四) 該工程處設白家灣三月至六月為施工時期七月至九月為防汛兼施工時期

清理情形

查該處工款防汛費及各月份處用預算書類均費由前水利局與本會先後核轉財政廳惟工款尙欠領洋八二元二六三內應扣抵防汛費剔除洋一〇元〇八再結束辦公費一〇〇元尙未具領經彙案呈請

總部核發給領清楚此案完結

實施工款洋十萬零一千三百餘元比較原估減少十二萬餘元經前水利局委吳仲凡張笏山驗收核准工程款洋一〇〇一一五元七三八比較實施又少工程款洋一千二百餘元

(二) 該工程款報銷數較驗收核准數多列一五六八元六四二係呈准特支器具費五一六元一八棚腳遣散費八四八元暨處屋土台工程款洋二〇四元四六二

(三) 該工程處設車灣以二月至六月為施工期間七月至九月為防汛期間

清理情形

(一) 查該處工程款防汛費及各月份處用預算書類均費由前水利局與本會先後核轉財政廳惟欠繳防汛費剔除洋二三元八暨土台費餘款一四元二〇三而工程款尙欠領一一一五元〇三二

(二) 查該處長經領轉發利濟侯武彝鄭春樹三家存山蠻石料款共洋九七二二元六四二侯鄭二家透支石款已由二十一年份車灣堤工處如數扣清惟利濟公司尙透支石款四千餘元經本會函交江漢工程局收用該公司存石抵扣在該公司未經還清石款以前楊前處長自有連帶責任以不在該處工程款範圍之內另案辦理

(三) 上項欠繳剔除洋二三元八暨土台餘款一四元二〇三業據該員呈請在應領結束辦公費一〇〇元內分別抵扣至欠領結束辦公費暨工程款尾數已彙案呈請核發給領清楚

(四) 該處支用棚腳遣散費案呈奉

總司令部指令既據驗明屬實姑准核銷等因在案此案完結

湖北水利堤工事務清理委員會清理堤工報告表

(甲組)

湖北水利局嘉魚堤工程處

處長吳煥章

自二十年一月十六日起
至二十年九月三十日止

工 程 概 況		實 用 款 項				
加修土工及疊石護岸疊石磯	工 勘	工 實	驗 收	處 用	防 汎	防 汎
	款 估					
	一四·四〇三五六〇	一五一·八六七二五〇	一〇九·五五六七八〇	一〇四·三四三九八	一二·九三六六二八	一二·一七七八五〇
				驗收數內剔除邱家灣疊石洋五二二三二元三八二故如上數		
				籌備費及結束辦公費均在內		
					三·五六九八一〇	三·五六九八一〇
					一·二八〇〇〇〇	一·二八〇〇〇〇
					一三三·二八六六六	一三三·二八六六六

經過事實

(一) 該處工程係合豐垸加修土工邱家灣疊石護岸六合垸建疊石毛磯原估合豐垸工款洋四一三三三元二四邱家灣洋二三二七元八二六合垸洋七九八五二元五共一四四四〇三元五六該處長呈報實施工款預算比原估多七四二三元六九嗣因疊

石土方均縮減前水利局委危文翰過錫祺驗收該處工程據呈報合豐垸工款洋三八六七三元〇九邱家灣工款洋一七八四三元五八六合垸工款洋五三〇四〇元一一共爲一〇九五五六元七八經前湖北堤工局核准以驗收洋數爲該處工款報銷之數檢同驗收表一份轉呈湖北省政府備案

(二) 該處實施工款外尚有彌補炎記公司煤炭洋一二八〇元呈經前水利局轉奉湖北省政府令准在案

(三) 該處兼辦防汛防汛工程分防護搶護臨時搶護三種計防護費六九四九元九六搶護洋二四九六元七六臨時搶護洋二七三一元一三共爲一二一七元八五

(四) 該工程處設嘉魚縣城自一月十六日起至六月底止爲施工期間七月一日起至九月底止爲防汛期間

清理情形

(一) 查該處工款及工程處用又防汛費及防汛處用各預計算書類費由前水利堤工兩局暨本會先後核轉

(二) 查該處工程驗收表經前堤工局核准工款洋一〇九五五六元七八呈由省府轉交本會復核無異令飭該處長遵照造報惟該處邱家灣蠻石內五八五方一一由饒督查員驗明者經前水利局另令撥交二十一年份武嘉堤工處造報轉帳故該項石價及拋碼工資共洋五二二三元三八二應在上列驗收工款內如數剔除

(三) 查該處款項收支情形除透支順興公司石款三千餘元外尚欠領尾款三一二元四二九經提於本委員會第二十次會議議決尾款照發透支石款呈請

總司令部轉飭江漢工程局運石扣抵等因當即依照議決案分別辦理在卷此案完結

湖北水利堤工事務清理委員會清理堤工報告表 (甲組)

湖北水利局武金隄工程處

處長涂允欽

自二十年一月廿五日起
至二十年六月三十日止

工 作 概 況		實 用 款 項						
補修磯坦及拋護壘石工程	工 勘 估 款	工 實 施 款	驗 收 核 准 工 款	工 款 報 銷 數	處 用 報 銷 數	防 汎 費 報 銷 數	防 汎 處 用 報 銷 數	合 計
		一〇・八三七三六	一〇・四五七四三	九・八七五〇七五	一〇・二五三〇七五	二・一〇〇九八三		

經過事實

(一) 該處工程計分十一段
 1. 周家港翻砌陰剝
 2. 楊泗磯坦坡
 3. 上新磯補修
 4. 土磯下首補修
 5. 中磯上首補修
 6. 下新磯補修
 7. 武太蘭補修
 8. 紅廟磯皇華磯暨省會江岸補修
 9. 愷字營暨砲台磯補修
 10. 下新河補修
 11. 紅關補修
 共估工款洋一〇八三七元三

七六嗣據該處按實際施工情形呈報實施工款洋一〇四五七元四七三

(二)該處開工後因無意外障得六月底完全告竣經局派陳英驗收以被水淹未能實地驗收至二十一年元月再委楊煥盧立羣驗收據呈報驗收表不合發回更正在案

(三)該工程處設袁家河二月至六月爲施工時期七月至九月防汛事宜由武太武豐隄開防守處兼辦該處即於六月底撤銷

清理情形

(一)本會成立令擴楊煥等將該堤驗收表費呈經核定該處工款爲九八七五元〇七五提於本委員會第九次會議議決照驗收數核准紀錄在卷當函湖北省政府備查并令該前處長遵照造報

(二)該處剩餘樁木一八一根計洋三七八元七二四未列入驗收表內嗣據該前處長呈請補報前來提經本委員會第十六次會議議決准予列報記錄在卷故工款報銷數多於工款核定數

(三)查該處工款及各月份處用預計數書類均遵令編造費由前水利局與本會先後核轉財政廳至經手款項連同該員在武太武豐防守主任任內兼辦防汛費通盤合計尙欠領洋一〇二元五五四已彙案請領轉發清楚矣此案完結

六呈准特支建築材料廠運石獎金及增加巒石洋灰石灰整理張公堤內外崩塌等款三二四〇〇元三二共計一九一六九八元〇八嗣經前水利局派楊煥盧立羣前往驗收據該員等呈報驗收圖表核有不合并有超過實施之處迭令發還更正旋據更正費呈適前提工局奉令裁撤存未核辦

(二)查該處防汛原分三段第一段由晒甲山至姑嫂樹第二段由姑嫂樹至常關第三段蝦蟆磯上下由沌口至永清寺規定防汛經費七千元嗣因堤綫太長水勢浩大險狀迭出呈准增加二、八九五元二惟造送計算前水利局核以六七兩月支用長伏長划資工與該處防汛計劃不符剔除洋九八一元發回更正旋據將是項書類更正呈送并聲叙不能剔除情形前提工局未及核辦

清理情形

- (一)該處工程驗收表經本會根據堤工局最後指令核定之數審核將開外溝及修理晒甲山各款照案剔除并代更正計該處驗收核定數爲一八〇・九〇八元六八七函知湖北省政府備查并令據該前處長遵照編造計算書類費會核尙相符函送財廳核轉
- (二)該處防汛費前水利局剔除九八一元經本會復查是年七月下旬始有划夫之必要姑准將七月下旬開支長伏長划工資三八元五免予剔除尙應繳還六六二元五准在該處欠領工程款內扣抵隨將該項計算書類函轉財政廳並令飭遵照
- (三)該處各月份處用及結束辦公費計算書類先後費由前水利局及本會核轉工程處用結存一八八元一五防汛處用結存二分已據繳清尙有工程處用剔除洋一〇元六六經本會冷准在欠領工程款內扣抵
- (四)該處原領工程款一七五五七五元四八抵領十六年武泰武豐堤開應繳工程款一八一元五八三十九年潛天堤應繳工程款一七六〇元又抵領本年應繳處用及防汛費剔除各款尙欠領洋二七一八元四六四業經彙案請領轉發清楚矣此案完結

(11) 荆竹咀加修土方(12) 老虎頭及五里荒土方共計工款五七六四六元〇五九後加劉家渡朝陽閣兩處上屆未完工程計洋六七八〇元三七八又因黃石港老滑坡拋石原估每丈拋石一方五尺實施時呈准每丈增拋一方計洋五二五元八四日清門前土坡崩墜呈准增加樁木洋三八六元七六五故實施較原估數加多

(二) 該處工程驗收案奉湖北省政府令准時全省堤工局已奉令裁撤未飭該處造報

(三) 該工程處設黃岡縣城自元月二十三日起至五月底止為施工期間自六月一日起至九月底止為防汛期間六月份只支留用會計專員臨時費二百元

清理情形

(一) 本會以該處工程驗收案既經湖北省政府核准令飭該前處長遵照驗收核准數六四二六〇元四三一造報旋據該前處長遵令編造計算書類費會核轉

(二) 該處在前水利局領工款六一九四五元六六(抵領料款在內)照驗收數報銷尙欠領二三一四元七七一已由本會彙案請領轉發清楚矣

(三) 該處在前水利局領工程處用洋七八二六元〇六五(六月份留用會計專員臨時費在內)除右列報銷數外尙結存洋三四元九七繳由本會核收轉解各月份處用計算已由前水利局核轉又結束辦公費預算計算經本會令據補造費呈亦經核轉其結存洋二分已繳會核收轉解

(四) 該處在前水利局領防汛費五千元領防汛處用二七二〇元除右列各報銷數外防汛費結存七四四元三九防汛處用結存二角七分又經財政廳剔除處用洋一角六分均繳還前水利局核收六七八等月份處用計算由前水利局核轉九月份處用及防汛費計算由前堤工局核轉此案完結

湖北水利堤工事務清理委員會清理堤工報告表 (甲組)

湖北水利局廣春堤工程處

處長余子勤

自二十年二月一日起
至二十年九月三十日止

項 目	實 用 款 項			工 程 概 況		
	合 計	防 汎 處 用 報 銷 數	防 汎 費 報 銷 數	處 用 報 銷 數	工 款 報 銷 數	建 築 石 坦 及 護 腳 工 程
	七〇·八八五六一	二·九一七六四〇	四·九八〇五七八	五·五七六四一九	五七·四二〇一四	
						工 勘 估 款 五八·二九〇〇一九
						工 實 施 款 五七·九一五三三三
						驗 收 核 准 工 款 五七·四二〇一四
	六月份處用及結束費二九九元六在外			六月份處用一九九元八及結束費九九元八在外		

經過事實

(一)該處工程計分五處 1. 中廟疊石坦坡及護腳 2. 土地徑疊石坦坡 3. 水仙祠疊石坦坡 4. 馬家灣疊石坦坡 5. 新塘疊石坦坡共
估工款洋五八二九〇元〇一九

- (二) 該處工程分新修續修兩種中廟與土地徑係新修工程水仙祠馬口灣新塘係續修上屆殘工鈞於五月底修築完竣
- (三) 本年六月後江泛久漲各段工程均被淹沒遲至十二月底水利局始派熊濤譚光祖前往驗收並附帶查明防汛工料經費嗣據分別具報經核定工程驗收洋五七四一一元〇一四防汛費四九八〇元五七八
- (四) 該工程處設武穴自二月至五月爲施工時期六月至九月爲防汛時期

清理情形

- (一) 查該處工款防汛費及各月份處用預計算書類均經前水利局與本會先後核轉財政廳其工款處用均已楚結惟結束辦公費未領除扣抵欠繳防汛費一九元四二二外其餘八〇元三七八已彙案請領轉發清楚矣
- (二) 查廣濟堤保龔文傑等控余處長掘堤省料一案經本會令據驗委熊濤譚光祖呈復查明所控不實等情令准免予置議在卷此案完結

湖北水利堤工事務清理委員會清理堤工報告表 (甲組)

湖北水利局武泰武豐堤閘防守處

主任張 境

自二十年十月十一日起至
二十年十二月十一日止

工 作 概 況

防守堤閘

工 勘
款 估
工 實
款 施
驗 收
核 准
工 款

項 目	實 用 款 項				工 款 報 銷 數	處 用 報 銷 數	防 汎 費 報 銷 數	防 汎 處 用 報 銷 數	臨 時 費 報 銷 數	合 計
	工 款 報 銷 數	處 用 報 銷 數	防 汎 費 報 銷 數	防 汎 處 用 報 銷 數						
		三 八 四 〇 〇 〇							七 六 三 六 〇 〇	一 〇 一 四 七 六 〇 〇

經 過 事 實

(一)張主任於二十年十月十一日接事支十月份二十一天處用前主任涂允欽支十天處用由張主任併案造報再張主任於二十
年十二月十二日交卸支十二月份十一天處用由後任蕭勃併案造報

(二)該處二十十年十月份啟開費呈請核准武太開一二〇元武豐開一一〇元共二三〇元實支二二九元六又呈准武金堤挖洩滯口積水用費一八〇元武豐張公堤下挖溝排水用費三五四元實支數同

清理情形

查張主任任內二十十年十一兩月份處用及各項臨時費各計算書類均費由前水利局堤工局核轉經湖北財政廳復核武金堤武豐堤挖溝洩水用費與預算不合各點將該項預算書發回前堤工局轉飭遵照堤工局裁撤此案移轉到會本會令該前主任遵照財政廳所指各點分別查明具復旋據該前主任申復前來核案尙符即將原預算函轉財政廳辦理惟該預算內註明監工一名係由漢市府調用不應支薪監工旅費及工人工資武金堤多支三天武豐堤多支一天共應剔除洋九七元八七指令該前主任如數繳還迭據該前主任呈復該項用費情形並取其前水利局工程科長陳崇武證明書證明監工劉殿臣並非兼差兼薪武金堤工人於十一月十一至十三日仍繼續工作等情繳還武豐堤多支一天工資旅費本會以監工薪俸暨武金堤多支三天工資旅費既經證明准免剔除當函知財政廳備查此案已結

湖北水利堤工事務清理委員會清理堤工報告表 (甲組)

湖北水利局襄陽老龍堤工局 局長錢瀚聲

自二十年三月三十一日
起至同年九月十五日止

工 程 概 况		實 用 款 項			
新修襄陽長門外三十九至四十兩號坦坡工程	工 勘	工 實	處 用	防 汎	防 汎
	款 估				
准工款	五·八六七六五〇	六·一五四五八〇	三·五六八六九六		
驗收核					
合 計	九·四三六三四六				

經過事實

(一) 該局工款及局用經費自十八年三月起由鎮祥船捐下水六成捐款開支其不足者由湖北全省堤工經費項下撥付
 (二) 該錢局長係二十年三月三十一日到差所有前任局長易震芳任內二十年一二三等月份局用經費開支因易前局長被匪擄

去慘死由該錢局長代爲造報前列局用報銷數即有易局長任內一二三等月份開支在內

(三)前水利局以該老龍堤局工作無多徒糜公帑呈准省政府將該局裁撤以資樽節該局於二十年九月十五日實行裁撤(亦即錢瀚聲卸任之日)所有該局應辦事宜交襄陽縣府辦理

(四)該錢局長經修二十年度工程水利局據潘晦樞張臬鳴兩員驗收具報核定工款爲五八七元六五除該錢局長接收前任移交萬太生存摺提取洋三千元暨鍾祥船捐局撥款一〇七八元三四七井水利局第一次核發洋一〇〇〇元第二次借給洋二〇〇元外尚應補領工款五八九元三〇三前全省堤工局裁撤時未予給領

(五)該局前局長易震芳任內存放萬太生商號之款計六千二百元除錢任提取三千元外其餘三二〇〇元因該商號倒塌報經水利局派員查明屬實旋由襄陽地方法院依破產法將該商號財產變賣金分配該號各債權人前全省堤工局准該法院函復以錢局長尙欠領二十年度工款五百餘元即令該錢局長前往具領報核去後未據具復

清理情形

(一)本會經將萬太生倒款二二〇〇元一案提於本會第七次委員會議決准予核銷并函准襄陽地方法院函復萬太生破產案該老龍堤局應分攤二五六元嗣以錢瀚聲驗收十九年長江第四防汎段工程不實呈奉

總部發交軍法處將錢瀚聲拘押一面函襄陽地方法院將萬太生破產案老龍堤工局應分攤之款逕寄本會核收旋准襄陽地方法院暨湖北全省商會聯合會先後來函以准樊城商會函爲老龍堤工局錢局長瀚聲前爲趕工挪欠太莊款五六〇元尙未歸還該前老龍堤工局應攤領萬太生破產案之款請予免提以之歸還通太莊以清手續轉請查照辦理等因過會經令據錢瀚聲呈復稱當時因工程緊急借通太莊洋二〇〇〇元先後還一六六〇元尙欠三四〇元請以此款償還歸墊等情亦經分別函令准以萬太生破產案分攤之款歸還通太莊各在案

(二)該前局長任內各月份經費計算費由前水利局核轉工款預計算書類費由本會核轉財廳

(三)該局欠領工款尾數五八九元三〇三除萬太生破產案分攤二五六元外應補領三三三元三〇三已彙案請領轉發清楚矣此案完結

湖北水利堤工事務清理委員會清理堤工報告表 (甲組)

湖北水利局樊口湖荒堤工局

局長江暑生

自二十年四月十一日起
至二十年十月卅一日止

工 程 概 况		實 用 款 項				
修理民信閣修補巴鋪坦坡及長堤 修理黃柏山袁家徑滑坡各工程		工款報銷數	處用報銷數	防汎費報銷數	防汎處用報銷數	合 計
工勘估	工實施	准驗收核 工款	二五·九〇五·六三四	一一·三〇八·九一〇	六·七九七·一七〇	四四·〇一七·二四
二七·五七〇·四五	二六·六二·三二	二五·九〇五·六三四				

經過事實

- (一) 該工程係劉維潘海根所估
- (二) 該工程係熊濤譚光祖驗收

(三) 該員移交後任局長周拓疆一案前水利局核明文卷器物多有不符飭令呈復

(四) 該工程驗收委員表報數原為二五七〇六元三八一前堤工局以巴舖補修坦坡潰決應剔除工資一五〇元三核定驗收工款為二五五五六元〇八一呈由省政府轉據堤丁經費管理委員會審核呈復驗收表散總各數均符巴舖坦坡剔除工資與案亦合惟洋松價及運費實施驗收各數或減或增未據附註說明下關閘板表內蘇繩木架橫梁各驗收數均比實施數增加應將各項數量單位單價分別填備查考等情飭由堤工局轉令該驗委等明白聲復在卷

清理情形

(一) 移交文卷器物數量不符案據該前局長呈復稱二十年大水潰堤房屋倒塌搬移不及故多損失等情經本會查核屬實指令姑准核銷

(二) 該局長接收帥前任元敬移交經費餘款一一二元五一連同在水利局請領經臨各費洋一一七九八元五六共收洋一一九一元〇七除報銷經臨費洋一一三〇八元九一及繳還前水利局結餘洋五一四元八三外應尚存洋八七元三三查係帥前任溢交之數已飭逕交帥任核收至江任各月份經臨費計算書類均已送經財政廳核復准予存轉剔除洋一元亦經繳由水利局核收

(三) 該員經支防汛費六七九七元一七計算早已送水利局核轉原領防汛費六一〇〇元應尚欠領洋六九七元一七已由本會請款補發清楚矣

(四) 該工程驗收案經本會飭據驗委熊譚兩員呈復各項不符原由到會查核尚無不合又據該前局長呈復驗收核定數外尚有未用洋灰五十桶價洋三四九元五五三此項洋灰原係水利局購料委員會代辦發交領用未完之五十桶並已移交後任周拓疆接收請准增列報銷等情查核屬實提經本委員會第十一次會議議決照准等因轉飭更正計算書類送核至該項工款該員接收帥前任經領洋三千元連同自領洋二二三八五元七一共洋二五三八五元七一除支驗收二五五六元〇八一及餘存洋灰價款三四九元五五三外應欠領洋五一九元九二四已由會彙案請款補發清楚此案已結

湖北水利堤工事務清理委員會清理堤工報告表 (甲組)

湖北水利局荊門馬良山蠻石採辦處 主任劉澤沛

自二十年三月一日起至廿一年十一月三十日止

此表僅敘述處用經費其蠻石價款收支情形詳蠻石清理表

工 作 概 況		實 用 款 項			
督採蠻石工作		處用報銷數			
		三・〇八七〇〇〇			
合 計		三・〇八七〇〇〇			

經過事實

- (一) 該處二十一年六月三十日被匪搶劫損失公款一八〇元一案前經水利局令飭荊門縣查復在卷迄未呈復
- (二) 該處督採蠻石專備每年各堤工程之需要劉任于二十年三月到差至水利局裁撤止

清理情形

(一) 匪劫損失公款案本會令據荊門縣查復並非事實經以該主任妄報損失本當依法懲處姑念卸職已久從寬免究轉令嚴加申斥在卷

(二) 二十一年七月份以前計算已由水利堤工兩局先後核轉八月份以後至十一月份止係本會核轉

(三) 該主任經領處用均已造報清楚八月份剔除及避匪火食雜費洋六元迭催未繳已於提收該處省銀行存餘料款利息案內扣繳此案完結

湖北水利堤工事務清理委員會清理堤工報告表 (甲組)

漢陽縣政府

縣長畢蔚如

自二十年八月日起
至二十年八月日止

項 款		實 用			工 程 概 況		
合 計	防 汎 處 用 報 銷 數	防 汎 費 報 銷 數	處 用 報 銷 數	工 款 報 銷 數	工 勘 估 款	工 實 施 款	驗 收 核 准 工 款
五·四三〇〇四〇		五·四三〇〇四〇					

經過事實

(一)查前漢陽縣長畢蔚如於二十年八月轉據永鎮堤紳胡敏齋等呈請酌撥永鎮堤搶險費等情當經前水利局撥給搶險費五〇元未據造報前湖北堤工局兩次指令後任縣長柳濟編造該項預計算費核亦未遵辦

(二)查畢前縣長據該縣江永堤堤董李子書等呈報江永堤搶險費三一〇〇元二又據該縣巴茅堤監修員姚燮堂呈稱巴茅堤搶險費一八二九元八四兩共四九三〇元〇四除已領發洋三七〇〇元尙欠領洋一二三〇元〇四呈請撥給具領以便轉飭歸墊等情到局未經核發畢縣長交卸該兩堤防水費預算書類由該縣後任縣長呂宜之柳濟先後轉呈到局經核轉前湖北堤工經費管理委員會函送湖北財政廳其不敷洋一二三〇元〇四由前堤工局陳局長如數給領在卷

清理情形

本會以畢前縣長所領水鎮堤搶險費五百元柳縣長未有造報令據現任縣長鄧炳編造該項預算書類費呈到會核案相符轉函財政廳查照辦理此案完結

湖北水利堤工事務清理委員會清理堤工報告表 (甲組)

湖北水利局鍾祥堤工程處

處長萬勃生

自二十一年二月二十一日起
至二十一年七月十五日止

項 款		用 實		工 程 概 况		
合 計	防 汎 處 用 報 銷 數	防 汎 費 報 銷 數	處 用 報 銷 數	工 款 報 銷 數	工 勘 款 估	工 實 款 施
一四八·二七五八四四			一一·二九八三五	一三七·二五六〇一九	一九二·九七九〇二〇	一四〇·五三三三七七
			該處防汎另行組織故另列表			一三七·一五六〇一九

經過事實

(一) 該處工程計分四段 1. 三四工坦坡 2. 十一工坦坡 3. 十三工加修土堤 4. 老龍堤坦坡原估工款洋一九二九七九元〇二副
據該處按實際施工情形呈報實施工款洋一四〇五二二元三八七

(二) 該工程處設鍾祥縣城又老龍堤工分處設襄陽縣城原定二三四五六等月爲施工時期但老龍堤工分處係二月二十一日成立鍾祥堤工處係三月一日成立至六月底工程尙未完竣經前水利局令准展限至七月十五日停止

清理情形

(一) 該處工程經襄河第一段驗收委員周惠孚錢儒策驗收具報計支鍾祥三四工十一工十三工等處工款一二三二六四元三〇三老龍堤工款六七〇一元四七六又紅石因破爛特殊情形超過原估洋二三八六元二釐呈准追加船捐洋四八〇四元〇四共計洋一三七一五六元〇一九提交本委員會第十五次會議議決鍾祥及老龍堤工款准照驗收數造報船捐准予增加破爛紅石超過數准併驗收數列報等語紀錄在卷當函知湖北省政府備查並令據該前處長遵照編造工款計算書類費呈核尙相符函送財政廳審轉

(二) 該處各月份處用預計算書類費由前水利局堤工局與本會先後核轉財政廳至欠領工款六千六百九十三元六角七分五厘已彙案呈請

總司令部核發給領此案完結

(二) 該工程處設沙洋以三月一日至六月底爲施工時期七月上半月爲留用員役辦理結束時期

清理情形

(一) 查該處工程據驗收委員鄒子珍崔鶴峯驗收具報工款洋一五〇二六六元三六提經本委員會第十一次會議議決照准又洋灰船遭風沉沒一〇五桶被匪劫去一五桶亦經提於第十八次委員會議決准予核銷各等因紀錄在卷再由購料委員會所購樁木被匪劫存仙桃鎮共計樁價運費洋四五四元一八係經前堤工局暨本會另案核准列報不在驗收工款之內故報銷數較驗收數加多四千餘元

(二) 該處工款及各月份處用預算書類費由前水利堤工兩局暨本會先後核轉財政廳在案

(三) 該處欠領工款二五四七元五四八已彙案呈請核發給領此案完結

帶同工程人員前往復估遇匪被擄六月七日始脫險回處復職曹羅兩處得以完工
(二)該工程處設沙洋原規定每月處用一七四五元嗣因深河潭等處工程停辦裁減二等監工四名二三等事務員各一名公役一名公費四〇元共減去二八五元自五月起每月處用爲一四六〇元

清理情形

(一)該處工程經襄河第三段驗收委員李萬青朱文藻驗收具報曹羅兩處工款一三六三七元二一加借用洋灰起力雜費七五元又簡家灣開溝開鎖口洋一九二元六共爲一三九〇四元八一並稱曹八里坦坡長三一八市尺僅七二市尺完整餘均下婢護脚樁亦傾斜強半等語經審核曹八里坦坡崩陷實損失工款三六〇八元九七提於本委員會第十三次會議議決先將處長楊煇工程主任甄士杰扣留限期賠繳並將楊煇歷年修堤崩塌情形呈 總部轉飭永遠停止委用等語紀錄在卷當即依據議決案分別辦理旋准漢口公安局並據武昌縣政府先後函呈已將該楊煇甄士杰傳押並奉 總部秘財鄂字第七一〇號指令已訓令湖北省政府及江

漢工程局將楊煇永遠停止委用該會仍應分飭各該員遵照賠款等因當經分令該處長工程主任遵照在案

(二)該處工程驗收核定數一三九〇四元八一減去應賠損失工款三六〇八元九七應以一〇二九五元八四爲造報數已函知湖北省政府備查令飭該處長遵照造報旋據該處長呈稱驗收表漏列砌坦工款及樁木洋二六七元六二請准列報等情經提於第十次委員會議決照准當令據該處長編造計算書類費會並稱呈准樁木洋數內應剔除撥用跳板洋五元七二等語是造報數應爲一〇五五七元七四經審查計算書類支總數爲一四一七〇元五八係將應賠繳損失工款洋三六〇八元九七列入並多列三元八七業經在原書內剔除并將原費各件函轉財政廳

(三)該處各月份處用計算書類費由本會核轉財政廳

(四)奉 總部先後令據楊煇甄士杰呈請免予賠繳分飭核議具復等因提於本委員會第十八次會議議決可否原情減免呈請總司令部核示紀錄在卷經以該處上年工程緊急之時因匪共障碍運料招工均感困難工程或不免草率似與故意敷衍偷工減料者有別擬將應賠之款予以減免等語呈奉 總司令部秘財鄂字第九〇三號指令查核尙無不合應予照准等因當經分函湖北省政府及財政廳查照並分令楊煇甄士杰知照各在案

(五)該處在前水利局領工款處用共洋二四二二八元二五八除右列各項報銷數及撥張督查員公費二〇〇元已轉賬又繳還處用結存八二元九四外尙餘存二三八三元三一八業經本會令准該處長如數抵領在車灣堤工任內欠領工款並經轉帳此案完結

湖北水利堤工事務清理委員會清理堤工報告表 (甲組)

湖北省水利局 協助第九區方家灣堤附屬 工程事務所 監修員孫宇侗
 自廿一年三月十四日起 至廿一年三月卅一日止

工 程 概 況		實 用 款 項			
修補潰口工程		工款報銷數	處用報銷數	防汎費報銷數	防汎處用報銷數
工勘 款估	工實 款施	驗收 核准 工款	一四八八〇		
二·五三四六八〇	二·四三六六八〇	一·一八〇〇六〇			
					一·三三四九四〇

經過事實

(一) 查該堤潰口附屬工程前水利局令據第九區駐工委員勘估呈報工款為二五三四元六八全係打樁下帶並檢送估表函請第九工賑局派段長孫宇侗按照工賑辦法以美麥就地募夫修復潰口另由局加委該段長為監修員負責辦理附屬工程嗣據該監

修員呈報實施工款二四二六元六八復因搶築潰口對於挽月計劃變更改築對口並於泓口內外護脚各下排椿風箴共領工款二〇〇〇元

(二) 該事務所經費規定兩個月並未具領二月十四日到差後正進行開工因匪擾停頓嗣經前水利局令據第九區駐工委員劉度成查復准予酌給該所三月份全月費用在案

清理情形

(一) 本會成立後令據驗收委員鄒子珍崔鶴峯呈報驗收該堤附屬工程計工款一一八〇元〇六經提於本委員會第十一次會議議決照准紀錄在卷當函知湖北省政府並令據該監修員造具工款計算書類費會核尙相符函送財政廳核轉至結存工款除移挪一四五元作三月份經費外其餘六七四元九四已據繳呈前堤工局核收

(二) 查該所三月份經費預算書類呈由本會核轉財政廳結存一二元已繳呈前堤工局核收此案完結

湖北水利堤工事務清理委員會清理堤工報告表 (甲組)

湖北水利局白沙灘監修員辦公處 監修員胡鍾榮

二十一年

項 款		實 用			工 程 概 况			
合 計	開 闢 閉 闢 費	防 汎 處 用 報 銷 數	防 汎 費 報 銷 數	處 用 報 銷 數	工 款 報 銷 數	工 勘 估 款	工 實 施 款	驗 收 核 准 工 款
五·三五三七六					五·三五三七六			
				工賬局代辦無處用		六·三九八五三〇	五·三五三七六	五·三五三七六

經過事實

該處爲二十一年附屬工程經第九區駐工委員劉度成勘估工款六三九八元五三由第九工賬局第五段段長胡鍾榮代辦據報實
 施工款五三三元七六八劉駐工委員撥用一千元其餘四千餘元由第九區工賬局墊用

清理情形

(一) 本會成立准救濟水災委員會函據江漢工程局呈白沙灘附屬工程墊款情形請核發該項墊款交由江漢工程局轉解等因當函復俟驗收核定後彙案呈請核發歸墊在案

(二) 該處附屬工程本會令襄河第三段驗收委員李萬青朱文藻就便驗收據呈報驗收數與實施相合經提于本委員會第十二次會議議決照准紀錄在卷當令據該監修員遵照編造計算書類費核函轉財政廳

(三) 該監修員係屬代辦故未另支處用

(四) 該監修員撥領工款一千元尙欠領工款四三五三元七六八已彙案呈請核發到會由胡鍾榮備據領訖當經函達江漢工程局轉知救濟水災委員會在案此案完結

湖北水利堤工事務清理委員會清理堤工報告表 (甲組)

湖北水利局 鄧李灣 堤附屬 工程監修所

監修員黃明

自廿一年四月六日起
至廿一年六月五日止

工 程 概 況	
打樁護腳工程	
工勘估	五〇八一九五〇
工實施	四〇五三五〇〇
驗收核	四〇五三五〇〇
准工款	

實 用 款 項				
工款報銷數	四〇五三五〇〇			
處用報銷數	一六八〇六〇			
防汛費報銷數				
防汛處用報銷數				
合 計	四・三二五六〇			

經過事實

(一) 該處工程原屬第九工賑區管轄範圍以工賑局祇修土堤此種打樁護腳附屬工程經第九區駐工委員劉度成報由前水利局撥款興修原估工款洋五〇八一元九五嗣據該監修員黃明呈報實施工款洋四〇五三元五

(二)該監修事務所設鄧李灣原定兩個月為限以四月六日至六月五日為施工時期限滿事務所撤銷

清理情形

- (一)該處工程經襄河第四段驗收委員吳方樛石成併驗收具報核定工款洋四〇五三元五與該監修員呈報實施工款洋數相同
- (二)該處工款及各月份處用預算書額均費由本會核轉財政廳至欠領工款八一元九五暨六月份處用一三元五三已彙案請領轉發清楚此案完結

湖北水利堤工事務清理委員會清理堤工報告表 (甲組)

湖北水利局天門堤工程處

處長左南屏

自二十一年二月十五日起
至二十一年六月三十日止

工 程 概 況		實 用 款 項			
修築坦坡工程		工 款 報 銷 數	處 用 報 銷 數	防 汎 費 報 銷 數	防 汎 處 用 報 銷 數
工 勘 款 估	七〇・八六四〇	四八・四八〇〇五〇	六・四二七五七〇		
工 實 款 施	四九・三四六〇七〇				
驗 收 核 准 工 款	四八・五九三〇〇〇				
		本屆防汎爲監防處另行組織故另列表		本屆防汎歸防汎處另行組織故另列表	
合 計	五四・八九七六二〇				

經過事實

(一)該處工程計分十段 1. 彭市河鮮魚閣新修石坦 2. 彭市河上段整修舊坦 3. 劉家垸上段補修磚坦 4. 劉家垸下段翻修磚坦 5. 江家灣翻修磚坦 6. 奎灣補修磚坦 7. 洪山廟補修磚坦 8. 施家拐翻修磚坦 9. 涂家拐翻修磚坦 10. 太平寺整理舊坦共估工款洋七

○八六元四四嗣以施家拐工程未做據該處按實際施工情形呈報實施工款洋四九三四六元○七

(二)該工程處設岳口以二月至六月為施工時期六月內該工程處即行撤銷

清理情形

(一)查該處工程經襄河第三段驗收委員李萬青朱文藻驗收具報工款洋四八五九三元提經本委員會第十二次會議議決照准紀錄在卷當函知省政府備查並令飭該前處長遵照造報惟該處所用上屆存餘洋灰一三桶三八計洋一一二元三九應從驗收數內減去以故工款報銷數較少於驗收核准數

(二)查該處督查員錢瀚聲曾密陳工程主任孟昭志勾結包工強索回扣左處長忠厚受其挾制等語復據錢督查員呈稱因經局令核減單價該處不得不遵令辦理回扣一節實非最後事實水利局指令既經查明無他免予追究再該處全體職員曾控左處長營私舞弊1.護腳疊石以少報多2.涂家拐護腳樁本細小巧圖便利3.江家灣劉家垸所修之磚半是楊家垸坦坡舊磚該處長報作新購等情現經驗收委員實地驗收所有疊石樁木舊磚均已查驗分別列報並無其他情弊自應免議

(三)查該處各月份處用及工款預算書類均費由前水利局堤工局與本會先後核轉財廳至欠領工款一三六七元一八已彙案請領轉發矣此案完結

(二) 該工程處設仙桃鎮以二月七日至六月底爲施工時期六月底工程處卽行撤銷

清理情形

(一) 該處工程經襄河第四段驗收委員吳方樓石成旻前往驗收具報工款洋八一〇七三元〇九五提經本委員會第十三次會議核准當函知湖北省政府備查並令據該前處長遵照編造計算書類費會核轉財政廳

(二) 據漢川馬鞍山採石主任丁慶康呈稱前民生公司交由順記公司運交各工程處存石二千一百餘方內有四八七方在包約以內應照原價六元一發給復據民生公司具呈聲明本會核案相符惟通盤計算包約內存石應爲五四四方九每方加價八角合洋四三五元九二卽在天沔堤工款內結算經提于本委員會第二十次會議議決照准當經分令知照並分函湖北省政府暨財政廳變更驗收報銷數各在案

(三) 查該處各月份處用預計算書類均費由前水利局堤上局暨本會先後核轉財政廳

(四) 該處欠領工款已彙案請領轉發清楚此案完結

湖北水利堤工事務清理委員會清理堤工報告表 (甲組)

湖北水利局沔川堤工程處

處長伍正林

自二十一年二月十二日起
至二十一年六月三十日止

工 程 概 況		實 用 款 項			
禹王宮淨字號張字號龔家灣各處 坦坡工程		工 款 報 銷 數	處 用 報 銷 數	防 汎 費 報 銷 數	防 汎 處 用 報 銷 數
工 勘 估 款	工 實 施 款	驗 收 核 准 工 款			
七·三〇八六九	六七·六〇八六七	六〇·四八七八〇	六〇·四八七八〇	五·九八五二〇	
			合 計		六六·四八三〇二〇
			水尺工款報銷數		一〇一〇〇

經過事實

- (一) 該堤工程係劉先炳熊佐周傅作楫王今白張書均等先後測估
- (二) 該堤於二月半間開工至六月底如期完竣

清理情形

(一) 該堤工程飭由襄四段驗收委員吳方樓石成舛前往驗收據呈報稱張字號淨字號龔家灣三處工程頗堅實穩固至禹王宮工程上段較堅實下段中間橫有裂縫一條已用洋灰補固係經修工人倚仗匪勢不服管理以致工程草率且該處脚下空鬆幸當時已由該處長選打大椿加拋護腳石六十方故腳槽腳椿尙未動搖惟泓深脚陡護腳石仍嫌薄弱似應再拋數十方較爲妥當等語查禹王宮工程雖未悉臻完善但裂縫既已補固尙未發生危險應暫免議驗收洋數核准爲六〇四八七元八一惟在三年保固期間該堤如有變化按照切結仍應由該處長及工程主任負責至禹王宮下段護腳石薄弱一節擬函請江漢工程局轉飭該處附近工務所加拋蠻石以資鞏固提經第十三次委員會議決如擬辦理當經分別函令各在案

(二) 該處共領工款五一五八九元四一撥領漢川蠻石轉賬價洋八六九〇元二一兩共收洋六〇二七九元六二寔支工款報銷洋六〇四八七元八一水尺工款報銷洋一〇元一繳還前水利局洋七一五元七二繳還前堤工局洋二五〇元八六兩抵尙欠領洋一八四元八七已由會彙案請款補發清楚

(三) 該處各月份處用共領洋六一九一元七二除支報銷洋五九八五元一一外餘款先後繳還水利局核收

(四) 該處會修築水尺一具其用費及工程處用報銷係前水利局工兩局先後核轉工款報銷係本會核轉此案完結

湖北水利堤工事務清理委員會清理堤工報告表 (甲組)

湖北水利局鍾家台監修員辦事處 監修員過錫祺

自二十一年四月十日起
至二十一年六月九日止

實 用 款 項					工 程 概 況		
合 計	防 汎 處 用 報 銷 數	防 汎 費 報 銷 數	處 用 報 銷 數	工 款 報 銷 數	護 岸 工 程		
					工 勘 款 估	工 實 款 施	驗 收 核 准 工 款
六·三九三三〇			二四八〇二〇	六·一三二二〇	六·三三三三〇	六·二〇六七〇	六·三九四〇〇

經過事實

該處河道彎曲水汎逼岸由第八區駐工委員蔡傳書勘估護岸工程局委過技監監修工程處設蔡甸六月工程告竣正值水漲未幾水利局改組旋又奉令撤銷故未派員驗收

清理情形

- (一)本會令據長江第五段驗收委員張安蔭王宗琳呈報驗收該處護岸工程計工款六一三一元三一經提於本委員會第十二次會議決照准紀錄在卷當函知湖北省政府備查並令飭該監修員遵照造報旋據呈覆該項計算書類核尙相符函送財政廳核轉
- (二)該監修員承辦舵落口水尺據驗委等呈報水尺損壞無法驗收本會飭由該監修員賠償旋據呈復損壞情形並非辦理不善請免予賠償等情經以所呈各節不無可原令准核銷該項計算書類亦經核轉此款併列勘測隊襄河組報告表內此表故未列入
- (三)查該處各月份處用計算書類費由前水利堤工兩局先後核轉此案完結

湖北水利堤工事務清理委員會清理堤工報告表 (甲組)

湖北水利局荊江堤工局

局長徐國瑞

自二十一年一月一日起
至二十一年十一月底止

工 程 概 况		實 用 款 項			
歲修土石工程	工勘	實施	驗收	核准	工款報銷數
	估	款	核	工	
	一〇〇・七六三〇	八六・九〇二五四	九四・〇九四八一		八六・五五五三三
		特支費在內	上係荊江堤與金城垸兩處驗收數		三三・四二〇八〇
					七二・二四〇
					六・〇六六〇〇
					一二五・七三三八一
					實支工款七九三四一元三六二特支費一六八〇元四金城垸補助費五五〇三元六六九共如上數

經過事實

(一)該堤工局二十一年歲修工程自萬分局堆金治三號起至郝分局上新愷止原估土石工款二十餘萬元復估土方減少工款減為八九七九六元三一該局長呈報實施工款為七九七一八元四九五加呈准特支一六八〇元四共八一三九八元八九五又該局

附屬金城垸補修工程原估一一〇〇〇元（此款由政府與地方各担負一半）實施工款五五〇三元六六九（此係政府担任之數）前水利局原核定該垸補助費爲五五〇〇元該局抵領上屆該垸餘款多三元六六九故即以五五〇三元六六九爲該垸補助費之數）

（二）該局歲修工程呈准撥發八七〇〇元前水利局已給領六萬元嗣後該局長徐國瑞呈報實支工款七萬九千餘元特支一千六百餘元除已領六萬元外其餘不敷工款呈請抵撥上年歲修結存與特險餘款及本年防汛補助費餘款並請補發尾數前湖北堤工局擱壓未辦

（三）該局附屬金城垸工程在前水利局領補助費四八八二元七八一呈准抵撥上年金城垸補助費餘款六二〇元八八八共五五〇三元六六九未具收據轉賬

（四）該局長本年兼充江陵監防委員領防汛補助費五〇〇元實支洋四八六元七四又歲修費項下支防汛費二三四元五

（五）張金乾金世燦等先後控徐國瑞舞弊分款等情前水利局派該堤督查員盧立羣嚴切確查據呈復原控各節均無實據水利局令准免議在案

其餘專寔與清理該局十七年表列三四兩項同

清理情形

（一）本會成立後該局長徐國瑞呈請二十一年歲修工程不敷之款抵撥上年歲修結存與特險餘款及本年防汛補助餘款共計一八八六二元二八四業經分別繕具領款收據費由本會令准轉賬其歲修工程經令據長江第一段驗收委員陶炯李道宗呈報驗收該堤工款七九三五〇元六二加特支費一六八〇元四共洋八一〇三一元〇二又驗收金城垸工款一四七四三元八六一經提於本委員會第十三次會議議決准照驗收數造報金城垸工人保結免具紀錄在卷當檢原驗收表函省政府備查該局長遵照造報（二）查該局二十一年在歲修費項下支用防汛費造送計算由本會核轉局用截至十一月底止至另案報銷各款以年度計算截至二十一年六月底止各項預計計算費由前堤工經管理委員會暨本會先後核轉二十一年歲修工程暨防汛補助費及金城垸補助費各計算書類均已遵令造報經本會審核相符分別函送財政廳金城垸抵撥上屆餘款六二〇元八八八亦經繕具收據費會轉賬其歲修工款按照報銷數除寔領暨抵撥共洋七八八六二元二八四尙欠領二一五九元四七八已彙案請領轉發清楚矣其他情形與清理該局十七年表列一二五等項同此案完結

湖北水利堤工事務清理委員會清理堤工報告表 (甲組)

湖北水利局公石堤工程處

處長 廖名鑫

自二十一年三月十一日起
至二十一年六月三十日止

工 程 概 況		實 用 款 項			
工 勘 估 款	工 實 施 款	驗 收 核 准 工 款	工 款 報 銷 數		
			處 用 報 銷 數	防 汎 費 報 銷 數	
六五·七九三六	五九·八九五六〇	五九·三〇〇〇〇	七〇·六三五〇	防汎處用報銷數	
				合 計	
				六六·三元二五五〇	
			開辦費三〇〇元在內		

經過事實

(一) 該處二十一年工程 (1.) 麻雀嘴補潰口 (2.) 藕池至西湖廟培修原估工款六五七九九元二六實施完工表呈報五九八一
九元五六竣工後適值水利局改組故未驗收每月處用規定一八五八元共三個月二十一天實支處用及臨時開辦費共七〇六二

(二)工程處設藕池口由二十一年三月十一日成立至六月三十日止七月一日起改組防汛名暨防處

清理情形

(一)該堤工程委員長江第二段驗收委員周少川曾哲前往驗收據報驗收工款五九三三〇元經提於本委員會第十二次會議議決照准紀錄在案當令據該前處長編造計算書類費會核尙相符函送財廳分別存轉

(二)該處三月份處用計算書類由全省堤工局核轉四五六等月份處用計算書類由本會核轉處用結存七〇元一繳前水利局核收支領各款已結算清楚此案完結

湖北水利堤工事務清理委員會清理堤工報告表 (甲組)

湖北水利局監利三帝廟堤工程處 處長常春元

自二十一年二月一日起至二十一年六月三十日止

工 程 概 況		工 勘 估 款	工 實 施 款	驗 收 核 准 工 款
拋石護岸工程		一七六·四〇七·一七〇	一八三·七一一·〇〇〇	一〇三·四三三·七三三

實 用 款 項				
工 款 報 銷 數	處 用 報 銷 數	防 汎 費 報 銷 數	防 汎 處 用 報 銷 數	合 計
一〇五·八三二·五五四	五·四七〇·七三三			一一一·七〇九·六二四
(張鵬心收拋壘石工資在內)				
該專員兼充監防委員另行組織故另列表				

經過事實

(一)該堤原估姚圻腦八老淵井家淵磚密藥師菴楊家台一礮二礮三礮黃公垌十處均係拋石護岸工程計工款洋一十七萬六千四百餘元嗣因呈准壘石增加方價寔施數增爲一八三七·一七元工程處設三帝廟內

(二)該處護脚石前水利局初派張鵬心收方至二十一年二月工程處成立局令張交常處長接收並委楊孟強爲督查員五月楊奉水利局令與武嘉堤督查員饒士彬對調水利局旋通令各督查員任務截至六月底止饒督查於七月一日至七月八日會收拋壘石四百餘方經前水利局認爲不合饒督查迭呈申辯均未照准最後前堤工局有飭驗委密查之令適堤工局奉令裁撤密令尙存卷

清理情形

本會以該處七月一日至八日收拋壘石四百餘方未經前水利局核准因傳詢常處長饒督查據該員等面稱當時雖已逾期其勢不能不收情形隨將所呈各種單據詳加審核尙屬相符提經本委員會第三次會議議決既單據相符准予核銷嗣由本會令長江三段驗收委員陳英汪宗藩前往驗收據呈報驗收工款洋爲一〇三四三三元七一三復提於本委員會第十一次會議議決照准各紀錄在卷先後令該處長遵照並飭將張鵬心自收自拋之石一六三方二尺五寸合洋二二七九元四四一一併造報旋據該處長編造該項計算書類呈核相符已函轉財政廳該處二三四三個月處用計算由前水利局堤工局核轉五六兩月處用計算由本會核轉再該處實領及接收撥抵轉賬各款共洋一〇一八一四元二三七欠領三九九八元九一七亦經彙案請領轉發此案完結

湖北水利堤工事務清理委員會清理堤工報告表 (甲組)

湖北水利局車灣堤工程處

處長郭世英

自廿一年二月一日起至
廿一年六月三十日止

工 程 概 況		實 用 款 項			
工 勘 估 款	工 實 施 款	驗 收 核 准 工 款	拋石護岸工程		
			工 款 報 銷 數	處 用 報 銷 數	
一五·四八〇〇〇	一五·〇三〇〇〇	一五·〇四二六九八	五·四三七一〇	一五·〇四二六九八	
				合 計	
				一五·四七四四〇八	

該處長自七月一日起改爲監防委員另行組織故另列表

經過事實

(一)車灣一帶堤岸爲長江上游著名險工自十五年車灣市堤潰決後歷年挽月加修建礙築坦動支堤款爲數甚鉅二十年大水該堤雖幸未潰決而堤岸損失頗劇除土工由國府救濟水災委員會派員與修外其餘石工仍由前水利局主辦是冬年委鄧士強趙偉

前往勘测估計工款爲一五九四八〇元二十一年元月委郭世英爲處長兼工程主任周震卓爲會計專員郭到工後即在車灣組設工程處積極施工終以工程過大不能如限(六月底)告竣至八月底始完工據報實施工款一五九〇三〇元

(二)該處工程全爲拋石護岸石塊一經拋水即無從查驗前水利局對於考工辦法頗爲注意初委張鳳樓爲該處督查員繼調委沔陽堤督查員王連翹爲該處督查員駐工督查全省堤工局成立復派向道前往該處專負監拋壘石責任

(三)該處長被士紳控告行迹不檢並運用劣石經水利局飭王連翹向道詳查未據呈復

清理情形

(一)該處工程本會調委陳英會同省委汪宗藩前往驗收據呈報工程尙無不合惟青莫碼頭有壘石一堆共四十餘方石質不良只能作九折計算驗收工款爲一五一八八九元九三經提於本委員會第十五次會議議決所有南津港運來石方通按九折發給以示懲罰等因當即分別函令知照嗣據該處六合永盛永興採運壘石三公司各推代表來會請求分別採運秉公辦理復提於十七次會議議決准予分別辦理飭秘書擬具辦法呈核旋據王秘書擬解決辦法以六合公司係奉令指定南津港獅山開採其石價不能折扣利濟公司係存山壘石抵還前欠無折扣之可言永興公司係專運壘石運價當然不能打折永盛公司自運壘石一百五十餘方有劣石四十方零參雜在內應完全作爲劣石將一百五十餘方值洋八四八元二二二剔除以示懲儆等語提經第十八次會議議決照簽呈辦理紀錄在卷該處驗收工款數內應減去八四八元二二二核定爲一五一〇四一元六九八當經呈報總司令部函知湖北省政府並令該前處長遵照造報在案

- (二)該處長控案經本會催飭向道並令據驗收委員先後呈復查無實據運用劣石案詳前(一)項
- (三)該處各月份處用計算書類資由本會核轉工款計算亦據造送經審核相符轉湖北財政廳在案
- (四)該處欠領工款已彙案請領轉發清楚矣此案完結

湖北水利堤工事務清理委員會清理堤工報告表 (甲組)

湖北水利局沔陽隄工程處

局長李鴻斌

自廿一年二月一日起至
同年六月三十日底止

工 程 概 況		
拋石護岸工程	工 勘	八九·五六八四五〇
	工 實	五七·一四七六〇〇
	准驗工收核工款	五六·九九〇〇一〇

實 用 欸 項			
工 欸 報 銷 數	五六·九九〇〇一〇		
處 用 報 銷 數	四·八八七七三〇	內有派員督探疊石臨時費七九元九三	
防 汎 費 報 鎖 數		本屆防汎改為監防處另行組織故另列表	
防 汎 處 用 報 銷 數			
合 計	六一·八七七七三〇		

經過事實

(一)該處工程計分三段(1.)宏恩三磯拋護疊石(2.)葉家洲拋護疊石(3.)茅埠拋護疊石共估工欸洋八九·五六八元四五嗣以匪共障礙疊石不能運齊據該處按實際施工情形呈報實施工欸洋五七一七四元六

(一)該工程處設新堤以二月至六月爲施工時期六月底該處卽行撤銷

清理情形

(一)該處工程經本會調委廖德金會同省委梁韻湖前往驗收具報工款洋五七二三八元三二當以表列葉家洲石方多於實施一方八九雜工洋亦多列五元八未據聲明超過情由照章應予剔除計減去洋一四八元三一驗收洋數核定爲五六九〇元〇一經提於本委員會第十一次會議議決照准當函知湖北省政府備查並令據該前處長遵照編造計算書類送會核轉財政廳

(二)該處各月份處用預計算書類資由前水利局堤工局暨本會先後函轉財政廳

(三)該處工款除透支德昌公司運費二一九三元六二外尙欠領洋一五六元〇六六已彙案呈請

總司令部核發轉給具領德昌公司透支運費因該公司存石足以相抵已函江漢工程局收石照扣此案完結

湖北水利堤工事務清理委員會清理堤工報告表 (甲組)

湖北水利局武嘉堤工程處

處長揭 祐

自二十一年三月十八日起至同年六月三十日止

項 款		用 實		工 程 概 況		
合 計	開辦費報銷數	防汎處用報銷數	防汎費報銷數	處用報銷數	工款報銷數	護岸工程
						工勘款估
四六·六三九九八	九九〇三〇			二·八〇二七〇	四三·七六二七九八	工實款施
			該處長本年兼充監防委員另行組織故另列表		增加石價洋二六八元八六四在內	准工款核
						二八·六三二三〇
						四三·八四一八〇
						四五·八三三五〇

經過事實

(一) 該處工程係邱家灣一二三四礮金居字號一二兩礮蕭家洲等處砌坦拋石護岸原估工款四五八三三元五三實施工款四二八一四元一八嗣於六月十三日據該處長呈報水漲難落請將邱家灣一四兩礮及金居字號一二兩礮砌工改為拋工經水利局核

准以寒電飭知在案

(一)該處按照實施工款應支洋四萬二千八百餘元因邱家灣一四兩礮金居字號一二兩礮樹坦工程水漲後改砌爲拋減少工款二千一百餘元又唐礦山及邱家灣存石上屆已付七四〇〇元亦礮山礮石應扣還透支石款故祇發二萬元

(二)該處所拋蕭家洲礮石一六八二方九尺七寸係上年餘存岸上及散佈各處之石原估實施各表祇列拋礮工資未列山價運力拾碼等費

(三)該工程處設嘉魚縣城以六月三十日爲完工期間七月一日以後辦理監防事宜不支工程處用

清理情形

(一)該處工程本會調委廖德金會同省委梁潤湘前往驗收據呈報驗收工款爲一八六二三元一三經提於本委員會第十次會議議決照辦紀錄在卷惟蕭家洲存石既經該處拋用則山價運力拾碼等費應由該處一併列報除內有五百方已在上屆武嘉河堤工款內列報此次只給拋資外其餘一一八二方九七之山價運力拾碼共洋一四七三九元八〇四以及十九年局委羅湘傑驗收上項存石時雇用員役薪餉公費洋一三二元連同此次驗收表工款合計洋四二四九三元九三四合據該前處長遵編計算書類費會核尙相符函轉財政廳其結存工款一八一元二角三分已繳會核收

(二)該處所用存石內有忠成公司礮石八九六方二一四該公司呈請准予路遠人工加價經提於本委員會第十九次會議議決路遠人工加價始准每方三角等語紀錄在卷計增加石價二六八元八六四當即分令該公司暨該前處長知照由該處長備具領款總收據費會轉賬並函知財廳查照在案

(三)該處各月份處用及開辦費各計算書類費由前水利局轉送前堤委會函轉財政廳開辦費及各月份處用結存一一元八六繳前水利局核收三四五等月份處用剔除洋七元八四繳前堤工局核收此案完結

湖北水利堤工事務清理委員會清理水利報告表 (甲組)

湖北水利局武昌堤工程處

處長何 浩

自二十一年二月一日起至二十一年七月三十一日止

項 目	實 用 款 項			工 程 概 況		
	合 計	防 汎 處 用 報 銷 數	防 汎 費 報 銷 數	工 款 報 銷 數	工 實 施 款	工 勘 估 款
	二九·一四七·二五			一〇七·三五七·二五	一〇九·六八七·三五五	一四四·八五八·四九〇
				一一·七九〇〇〇〇	一〇七·三五七·二五	
			該處長兼辦監防事宜另行組織故另列表			

經過事實

(一)該處工程計分九段(1)武豐全堤補修滑坡(2)武豐潰口新堤乾砌礮石坦坡(3)武豐潰口新堤內脚填沙築土(4)武泰開修補工程(5)武泰開挖口排水及護脚工程(6)武泰開挖口乾砌礮石坦坡(7)武泰開挖口新堤補救工程(8)武金堤挽月

護腳樁及乾砌礮石坦坡(9)袁家河崩陷處臨時護岸工程共估丁款洋一四四八五八元四九嗣據該處按實際施工情形呈報實
施工款洋一〇九六八七元三五五

(二)工程處設溝口市原定二月至六月爲施工時期嗣經呈准展限一個月至七月底爲完工期在此展限期間所有員役兼辦防汛
事宜不另支監防處用

清理情形

(一)該處工程經長江第五段驗收委員張安蔭王宗琳驗收具報工程尙佳灰漿亦好表列驗收工程款洋一〇七三五七元二一五提
經本委員會議決照准

(二)該處運石包工張福堂透支陽夏探石處石款甚巨查傳未獲經令飭該工程處扣發該包工運費尾款六二六元七四呈繳本會
核收轉賬此款歸礮石案解決

(三)該處工程款及各月份處用預算書類均費由前水利局與本會先後核轉財政廳結存款項亦經繳由本會核收此案完結

湖北水利堤工事務清理委員會清理堤工報告表 (甲組)

湖北水利局張公隄工程處

處長劉亮丞

自二十一年二月一日起至二十一年六月三十日止

工 程 概 況		實 用 款 項			
補坦石工	工勘	防汎處用報銷數	防汎費報銷數	處用報銷數	工款報銷數
	估款				
	七九·九〇八一九〇				五九·四九八八四〇
	上係復估數				六〇·七三六五〇
工實	五九·六六五四〇				
驗收核	五九·四九九一七〇				
准工款					
合 計					六五·五七二四九〇

經過事實

該堤原估修補坦坡並晒甲山挖口處乾砌石坦及打樁護腳計工款洋八〇六〇六元二四局委劉亮丞為處長委劉以均為工程主任工程處設姑嫂樹嗣據該處長呈實實施表工款較原估多一萬七千餘元前水利局認為不合再派股長王蔭平技士張鳳樓重行

估勘該股長等以該項工程既係修補只求其全部強弱平衡減爲七九九〇八元一九水利局令該處長照復估與修並派技士馬延益每星期查工一次旋以工程緊急省政府派視察員黃格君督工水利局即改委技正高凌美常川駐工指揮監督最後該處呈報實施數爲五九六六五元四一

清理情形

(一)本會成立調委王宗琳會同省府委員張安蔭驗收該堤工程本會朱委員率領秘書工程師隨往查視認爲工程不良嗣據該驗收委員等呈報驗收該處工款爲五九四九九元一七並稱坦面帶粉刷形狀本會王委員復帶同工程師前往查視亦認爲坦坡上面加飾洋灰漿一層實屬浪費材料且與原施工細則所載不符最後提經本委員會第十六次會議議決工程草率虛糜工款罰洋一千元由處長與工程主任分擔督查員高凌美馬延益應予以申斥處分等語紀錄在卷當令飭該處長劉亮丞該工程主任劉以均遵照繳款並按照驗收數編造計算書類賣核旋據該處長工程主任呈請免賠并賣送該項計算書類業將計算核轉仍令照繳罰款嗣經呈奉

總部司令指令張公堤處罰案准如擬辦理等因經轉飭該處長工程主任遵辦在案

(二)該處二三兩月處用計算由前水利局核轉四五六等月處用計算由本會核轉

(三)該處長兼辦譚家磯水尺支洋七元三三一三已編造計算書類賣會核轉此款併在長江勘測組報告表內本表故未列入

(四)查該處在前水利局領工款三三〇〇元樁木洋灰轉賬洋三〇七三四元七一蠻石轉賬洋四九二二元九七領處用洋六一〇〇元領水尺工款一〇〇元三共計領洋七四八五七元九八除右列各報銷數暨水尺洋數外繳還工款五千元洋灰洋三一二一元五五水尺工款洋二二元九九處用結存二四元五六均經前水利局核收又繳還工款剔除三角二分七厘處用結存一元七九工

款餘存一〇五六元一七四由本會核收兩抵多繳洋一九元二一四

(五)該處長劉亮丞應繳罰款一千元已函湖北省銀行在該工程處存款戶內提取九八一元一一三連同多繳洋一九元二一四合爲一〇〇〇元二三七作爲該處長罰款及應繳工款剔除案並令飭該處長知照

(六)該工程主任劉以均應繳罰款一千元先後函請漢口市政府將劉以均扣留並在該員每月應得薪金項下逐漸扣償嗣准漢市府函復該劉以均薪水微薄生活艱難本年搶險尙稱得力可否免予置議抑或從輕辦理請核復等由本會擬姑從寬扣繳三個月薪水銷案呈奉

總司令部指令應准如擬辦理等因當函知漢市府照扣該劉以均三個月薪水共計二百四十元應繳由堤工專款保管委員會核收並函保管委員會暨江漢工程局繼續辦理在案

湖北水利堤工事務清理委員會清理堤工報告表 (甲組)

湖北水利局黃梅隄工程處

處長楊受慶

自廿一年三月一日起
至同年六月底止

項		用 實				况 概 程 工		
合	計	防 汛 處 用 報 銷 數	防 汛 費 報 銷 數	處 用 報 銷 數	工 費 款 銷 數	工 勘 款 估	工 實 款 施	驗 收 核 准 工 款
	五七·八七九二〇			三〇八一六七〇	五四·七七七四五〇	五七·五七八〇〇	五五·九二七三〇	五四·七七七四五〇

經過事實

(一)查該處工程原估計劃係砌石坦及拋護脚石計工款五七七八元四施工後以天雨連綿蠻石趕運不及致已削土坦隨處崩陷並所砌坦石二七方〇五寸待砌散石三七方〇六寸亦隨之崩入水中經該處長暨前後督查員方景孺張葆辰呈准水利局變更

計劃改爲完全拋護脚石至已崩陷之土方蠻石因情形特殊准予給價右列實施工款即變更計劃後之實施數該處工程地點係黃梅楊家口至劉佐口一帶

(一)該工程處設九江自二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爲施工時期七月一日起防汛即將工程處撤銷

清理情形

(一)該處工程本會調委范鴻兢會同省委湯祖德前往驗收據呈報驗收工款五四七九七元四五以驗收表內有堆存楊家口蠻石八一一方七八係前督查員張葆辰驗報水利局核准尚未拋擲護脚此項蠻石山價運費拾碼工資共支洋九千餘元究係何人保管該驗收等未有聲叙遂派本會股員李道宗前往將該項存石數量及保管情形詳切查復一面函江漢工程局轉飭附近工務所接收應用並分令該驗收委員暨該處長分別具復點交核准江漢工程局函覆楊家口存石據視察員竺士楷驗收已掘出土者實爲六八四方零相差竟至一百餘方之多已分令該視察員及第一工務所繼續發掘等因復據李股員呈稱該處存石并未交人保管地方人對此異常重視除由江漢工程局運去一部建築附近坦坡外其餘仍存放原處尙無盜賣或挪作他用情事惟去冬水落岸崩沿岸蠻石隨之下墜無法查明等語是該處存石祇有根據前水利局核定張督查員呈報之八一一方七八爲準即以驗收洋數爲該處工款報銷數經提於本委員會第十六次會議議決照准當函知湖北省政府備查並令飭該前處長遵照造報各在案

- (二)該處各月份處用計算書類費由前水利局核轉工款計算已遵令編造送會核轉財廳
- (三)該處欠領工款尾數已彙案請領轉發清楚矣此案完結

(一)該駐工委員月薪二六〇元并組織辦事處設技士一名月薪二〇〇元技佐文牘各一名各月薪八〇元辦事員一名月薪五〇元測夫公役各二名各月薪一五元規定辦公費每月二五〇元每月處用預算爲九八〇元該委員任內實支處用五五三五元一二內有四月份浮報之煤炭費及不應列報之白銅熱水瓶西洋瓷痰盂永備手電筒毛巾等物購置費共計一六二四元與六月份不應列報之汽車費二〇元前水利堤工兩局先後剔除令飭照繳並以四五六等月單據諸多欠缺即將各月份計算書表暫存單據發還更正在案

(二)二十一年工賑土工附帶之石工其工款在千元以上者由水利局派員辦理千元以下者由駐工委員商託江賑局段工程師或技術員辦理工款由駐委向水利局具領轉給該區附帶石工有漢陽三合沱溜兩堤之護岸工程前水利局派襄河勘测組組長曾祥俊會同蔡委員勘估列表呈報三合堤需工款九六〇元沱溜堤需工款九三〇元當飭蔡委員領款照章交由第八工賑局第二段工程師楊源代辦旋據蔡委員轉呈實施表計需工款三合堤七四七元沱溜堤八四〇元前水利局以蔡委員原領工款係照估表數目辦理令據轉函楊工程師將實施減少洋三〇二元五角繳還在案

清理情形

(一)本會接收卷內據該委員呈費更正四五五六等月計算單據經核相符當將存卷之四五五六等月份計算書表提出彙轉財政廳并令飭將原案剔除各款共洋三六元六四如數繳會旋據該委員呈明當日事實請准予剔除等情本會核與審計法不合仍令照繳復據該委員聲復情形本會以開支總數尚在預算範圍以內姑免剔除并函財政廳查照在案

(二)三合沱溜兩堤護岸工程經本會調委王宗琳會同省委張安蔭前往驗收關於三合堤工程據該驗委等初次呈送驗收表列工款四四三元四二五較實施數相差甚鉅並據稱驗收時工程師楊源未經會同前往有無特殊情形無從查問等語正飭查問復據該驗委等呈稱查出該處尚有餘存樁木前表漏列應照數補入另具更正驗收表費會計列工款洋五三三八元六較實施數仍少二〇八元九本會即以表列洋數爲該處工款核定數其減少之二〇八元九應責令該工程師楊源如數補繳提經本委員會第十二次會議議決照准關於沱溜堤工程據該驗委等呈稱該堤北開所打樁木已被開壓無從驗收經提於本委員會第十六次會議議決准照實施數造報紀錄在卷當令據蔡委員追回三合堤減少洋二〇八元九繳會核收並按照三合堤驗收核定數五三八元六沱溜堤實施數八四〇元編造計算書類費會核轉財政廳此案完結

湖北水利堤工事務清理委員會清理堤工報告表 (組甲)

湖北水利局協助第九工賑區駐工委員辦事處 委員 萬物生 劉度成 自二十一年一月十二日起 至二十一年六月三十日止

工 程 概 況		工 勘 估 款	工 實 施 款	驗 收 核 准 工 款
協助第九工賑區工程				

實 用 款 項				
工 款 報 銷 數	處 用 報 銷 數	防 汎 費 報 銷 數	防 汎 處 用 報 銷 數	合 計
	四·七三七四六〇			四·七三七四六〇

經過事實

(一)該處任務在協助第九工賑區範圍以內工程並估修鄧李灣方家灣等處附屬工程歸水利局擔任工款該駐工萬劉兩委員先後經領工款七五三四元六八轉發經辦鄧李灣工程黃明五千元經辦方家灣工程孫宇個二千元旋由黃明撥付經辦白沙灘工程

胡鍾榮一千元各該處所領工款即由各該經辦工程人報請核銷

(二)該辦事處設岳口該駐工委員元月係萬勃生二月以後係劉度成六月底工賑事畢該處即行撤銷

清理情形

查該處各月份處用預算書類均費由本會核轉財政廳各月份處用餘款共洋七九四元七九八經萬勃生劉度成兩委員先後繳前水利局核收劉委員經領工款未轉發者尚有五三四元六八業據如數繳會核收此案完結

湖北水利堤工事務清理委員會清理堤工報告表 (甲組)

湖北水利局鍾祥隄工監防委員辦事處 監防員萬勃生

自二十一年七月一日起至二十一年八月三十一日止

工 程 概 況		實 用 款 項				
工 勘 估 款	工 實 施 款	監 督 防 護	工 款 報 銷 數	處 用 報 銷 數	防 汎 費 報 銷 數	防 汎 處 用 報 銷 數
			准 驗 工 收 核 工 款			
					一〇六五九六	九四〇〇〇
						二〇〇五五六

經過事實

- (一) 該處管轄範圍凡鍾祥全縣濱襄幹堤均屬之各該幹堤修防處均聽其指揮監督計支防汎補助費一〇六五元五九六
- (二) 該辦事處設鍾祥縣城原定七八九三個月為防汎期間嗣以水勢退落奉省府令飭縮短一月以八月底截止再該員經辦工程

令准展限至七月十五日在此展限期間兼辦監防事務不另支處用故監防處處用係自七月十六日起支至八月底停止

清理情形

查該處防汎補助費及各月處用預計算書類均費由前水利局堤工局與本會先後核轉財政廳所有款項亦抵領清楚此案完結

湖北水利堤工事務清理委員會清理堤工報告表 (甲組)

湖北水利局京山堤工監防委員辦事處 監防委員梁繼頌

自二十一年七月一日起至二十一年八月三十一日止

工 程 概 況		
工 勘 估 款	工 實 施 款	驗 收 核 准 工 款

實 用 款 項				
工 款 報 銷 數	處 用 報 銷 數	防 汎 費 報 銷 數	防 汎 處 用 報 銷 數	合 計
			一〇五九四九〇	一〇五九四九〇

經過事實

一、該處官轄範圍凡京山全縣濱襄幹堤皆屬之如王家營袁家窪唐心口孫家壩等地皆為最險之處各堤修防處均聽其指揮監督是年共領防汎補助費五〇〇〇元

(二)該辦事處設沙洋原定七八九三個月爲防汛期限迨後水勢退落奉省政府令飭縮短一個月故祇支七八兩月處用經費

清理情形

(一)查該處經預防汛補助費五〇〇〇元原未動支除已繳還二〇〇〇元於前堤工局外其餘二〇〇〇元由工款處用項下抵繳清楚至七八兩月處用預計算書類均費由前堤工局核轉此案完結

(一)查該處處用每月六百二十元自七月一日至八月三十一日計兩整月

清理情形

(一)查該處防汛補助費用經襄河第二段驗收委員李萬青朱文藻查驗呈報東嶽廟楊泗廟填築戰壕土方丈量屬實共計支用二百六十元○七角四分復經本會核准令據該監防委員造報計算核轉財政廳

(一)查該處各月處用計算呈由本會核轉財政廳

(一)查該處領防汛補助費六千元除實支二六〇元七四及抵撥處用一二三九元九七又繳還處用結存三分外尚餘存四四九九元二六業經本會令准該處長如數抵領前在車灣堤工任內欠領工款並經轉賬此案完結

(二)該監防處設岳口原定七八九三個月爲防汎期間嗣以水勢退落奉省府令飭縮短一月故祇支七八兩月份處用經費

清理情形

查該處七八兩月處用預計算書類均費由前堤工局核送堤委會轉送財政廳至防汎用欸據驗收委員李萬青朱文藻查驗具報復經當地各法團具書証明共支洋三九九三元一二該項計算書經本會核轉財政廳結存洋五〇六元八八亦據先後繳由前堤工局與本會如數收訖此案完結

湖北水利堤工事務清理委員會清理堤工報告表 (甲組)

湖北水利局天沔隄工監防委員辦事處 監防委員雷震球

自二十一年七月一日起至二十一年八月三十一日止

實 用 款 項					工 程 概 況		
合 計	防 汎 處 用 報 銷 數	防 汎 費 報 銷 數	處 用 報 銷 數	工 款 報 銷 數	監 督 防 護		
					工 勘 估 款	工 實 施 款	准 驗 收 核 工 款
三·三九七·三七三	七·七九四·五五	二·六二七·九一八					

經過事實

(一) 該處管轄地段凡襄南天門風頭口以下及沔陽禹王宮以上各幹堤皆屬之各該幹堤修防處均聽其指揮監督計領防汎補助費二千七百元

(二)該監防處設仙桃鎮原定七八九三個月爲防汎期間嗣以水勢退落奉省政府令飭縮短一月故祇開支七八兩月份處用經費

清理情形

查該處防汎助補費暨七八兩月處用各預算書類均經本會核轉財政廳所有結存餘款亦據如數繳由本會核收轉解此案完結

清理情形

- (一) 該處原領防汛補助費一·三〇〇元除轉發五六〇元外其餘七四〇元早經繳前堤工局核收
- (二) 已支防汛補助費五六〇元已據編具報銷呈由本會審核尙無不合并據驗委石成研吳方樓查復屬實經將計算書類函轉財政廳核辦矣
- (三) 處用計算書類均已核轉惟應剔除七月份趙之輝出差划費一元二已據該員遵令呈繳到會核收轉解此案完結

湖北水利堤工事務清理委員會清理堤工報告表

(甲組)

湖北水利局漢川堤監防委員辦事處 監防員顏守仁

自廿一年六月十六日起
至同年八月三十一日止

實 用 款 項					工 程 概 況		
合 計	防 汎 處 用 報 銷 數	防 汎 費 報 銷 數	處 用 報 銷 數	工 款 報 銷 數	監 督 防 護		
					工 實 款 施	工 勘 款 估	准 驗 工 收 款 核
二·五〇〇七二〇	一·三三四九三〇	一·一七五七九〇					

經過事實

(一)該處管轄範圍除襄北漢川分水嘴以上幹堤外所有漢川襄南襄北幹堤均屬之至城隍南段修防處楊林幹堤修防處均聽其指揮監督原定防汎補助費六三〇〇元因水勢不大祇實支一一七五元七九

(二)該辦事處設漢川城內原定七八九三個月爲防汛期間惟因該員經辦漢川堤工程提前告竣奉前水利局脈字一三九〇號指令工程處用截至六月十五日止防汛處用准自六月十六日起支迨後水勢退落奉省政府令飭縮短一月故實支六月半月七八兩個月處用經費

清理情形

查該處處用及防汛補助費預計算書類均實由前水利局堤工局與本會先後核轉財政廳至應繳餘款亦繳由前堤工局與本會如數核收此案完結

湖北水利堤工事務清理委員會清理堤工報告表 (甲組)

湖北水利局漢陽堤工監防委員辦事處 監防委員謝濟川
 自二十一年七月一日起 至同年八月三十一日止

工 程 概 况		實 用 款 項				
工 勘 估 款	工 實 施 款	監 督 防 護	工 款 報 銷 數	處 用 報 銷 數	防 汎 費 報 銷 數	防 汎 處 用 報 銷 數
					六六〇〇	一・三三九〇〇
					係照守料具工資每月九元自二十一年九月起至二十二年四月十二日止合支如上數	
						一・三〇五〇〇

經過事實

(一) 該處管轄範圍凡漢陽縣濱江濱漢幹堤及張公堤均屬之所有蔡甸蝦蟆磯張公堤各修防處咸聽其指揮監督惟本年水勢尙小該委員經領防汎補助費四千元毫未動支紙給張公堤材料照守伏工資六十六元六角

(一)該辦事處設漢口寶善堂原定七八九三個月爲防汛期間迨後水勢低落奉湖北省政府令飭防汛期間縮短一月故該處祇開支七八兩個月處用經費

清理情形

查該處經領防汛補助費四千元前堤工局時已據繳還三千八百元本會亦據繳還一百三十三元四角祇支照守材料伙工資六十六元六角業經張公隄堤董李尙珍具文證開朋支屬實本會姑予照准將該項計算書連同七八兩月處用計算書一併核轉財政廳至處用餘款六元一角亦繳還本會核收此案完結

湖北水利堤工事務清理委員會清理堤工報告表 (甲組)

湖北水利局公安堤工監防委員辦事處

監防委員易 榮

自二十一年七月一日起至二十一年八月三十一日止

工程概況

監督防護

項 目	實 用 數	實 用 數	實 用 數	實 用 數	實 用 數	工 程 概 況		
						工 勘 估 款	工 實 施 款	驗 收 核 准 工 款
工 款 報 銷 數								
處 用 報 銷 數								
防 汎 費 報 銷 數		二・〇〇〇〇〇〇						
防 汎 處 用 報 銷 數		一・〇五九五〇						
合 計		三・〇五九五〇						

經過事實

(一)該處管轄範圍凡公安縣濱江幹堤均屬之所有公安縣濱江幹堤修防處聽其指揮監督計支防汎補助費二〇〇〇元但該修防處實支二一〇元三四其溢支洋一一〇元三四由該修防處自行負擔

(二)該辦事處設沙市原定七八九三個月爲防汛期間迨後水勢退落奉省政府令飭防汛期間縮短一月故該辦事處祇支七八兩月經費

清理情形

查該處經領防汛補助費三五〇〇元計付出補助費二〇〇〇元繳還一五〇〇元又領處用一〇六〇元除支七八兩月處用一〇五九元五五外繳還〇元四五收支兩訖至該處處用及防汛補助費預計算書類均費由前水利局堤工局與本會先後核轉財政廳此案完結

湖北水利堤工事務清理委員會清理堤工報告表 (甲組)

湖北水利局石首堤工監防委員辦事處監防員廖名鑫

自一廿年七月一日起至同年八月三十一日止

工 程 概 況		實 用 款 項			
監防石首縣濱江幹堤		工 勸 款 估	工 實 款 施	准 驗 工 收 核 款	工 款 報 銷 數
					處 用 報 銷 數
					防 汎 費 報 銷 數
					防 汎 處 用 報 銷 數
					合 計
					一·八七六〇九〇
					一·〇五九七五〇
					二·九三五八六〇

經過事實

(一) 該處二十一年監防地段 (一) 大興垸 (二) 羅城垸 (三) 橫堤垸 (四) 陳公西垸 (五) 陳公東垸均屬荆江幹堤起自公石交界之處中經藕池石首調弦以至章華港計長一百餘里是年水勢不大規定防險補助費七〇〇〇元實領三五〇〇元實

領處用一〇六〇元

(二) 該監防處設藕池口由七月一日起至八月三十一日止

清理情形

查該處各月處用預算已由前水利局核轉在案處用計算由前堤工局核轉處用結存〇元二三及防汛費餘存一六二三元九一均繳前堤工局核收該局以防汛費計算未經驗收委員查驗以前無從核辦移轉本會令據驗收委員呈報查驗尙符提出函轉財廳此案完結

湖北水利堤工事務清理委員會清理堤工報告表 (甲組)

湖北水利局監利三帝廟堤工監防委員辦事處 委員常春元 自二十一年七月一日起至二十一年八月三十日止

工 程 概 况		
監督防護		
工 勘 估 款	工 實 施 款	准 驗 收 核 工 款

實 用 款 項				
工 款 報 銷 數	處 用 報 銷 數	防 汎 費 報 銷 數	防 汎 處 用 報 銷 數	合 計
		三·五〇〇〇〇	九〇九七〇	四·四〇九七〇

經過事實

該監防辦事處設三帝廟防汎地段以三帝廟堤為主其需用搶護材料由監防委員酌量補助搶護事宜由各修防處負責該處原定補助費為五千元嗣據該委員呈報發給補助費三千二百元車灣借用三百元

清理情形

(一) 查該委員在前水利局領防汛補助費五千元領處用九一〇元所有防汛餘款一五〇〇元除呈准發給該處材料保管員彭次樵七八兩月津貼三二元其餘一四六八元已繳還前水利局核收至借給車灣防汛洋三〇〇元本會飭由該委員追還補助三帝廟上中兩汛不敷之數處用結存洋二角九分繳會核收

(二) 該處各月份處用計算由本會函轉財政廳防汛補助費計算經審核諸多不合發還改造已由該委員轉發監利縣政府改造費轉到會經核相符函轉財政廳在案此案完結

湖北水利堤工事務清理委員會清理堤工報告表 (甲組)

湖北水利局監利車灣監防委員辦事處 監防委員郭世英

自二十一年七月一日起
至同年十月三十日止

項	實 用 款				工 程 概 况			
	合 計	防 汎 處 用 報 銷 數	防 汎 費 報 銷 數	處 用 報 銷 數	工 款 報 銷 數	工 勘 估 款	工 實 施 款	驗 收 核 准 工 款
	一·四六〇五七〇	一·三六四三七〇	九六二〇〇					

經過事實

車灣堤段居長江上游最險之一本屆水利局委處長郭世英承辦拋石護腳護岸工程至防汎期間改委為該處監防委員水利局並令監利縣按各處險要組織修防處分負防護修築之責監防委員則負防護時監督指揮之責酌給各處防護補助費以為臨時搶護

修築之用該處規定防護費五〇〇元監防處用准月支四五元自七月一日起至八月底止以兩個月爲限監防處設車灣市該處監防已告終結忽於九月二十日據當地保衛團修防處商會堤紳雷稱車灣張友記巷下昨十九日忽水湧高丈餘連起十餘次夜間崩岸長百餘丈堤身崩潰大半房屋漂沒灘面堆石數百方亦自崩陷請速設法施工救濟水利局當派該局技士向道會同該監防委員郭世英前往妥爲搶護因之該監防處處用增加一月由十月一日起至月底止開支仍以四五元爲限

清理情形

(一) 該處領監防處用一三六五元實支一三六四元三七預算書經前水利局堤工局先後核轉計算書表單據以手續不合經前堤工局發還改造嗣據補費到會並繳存餘洋〇元六三經本會分別核轉核收

(二) 該處領防汛補助費五〇〇元因上車灣大月堤被風浪洗壞發生危險由該處防汛員鄭鐵夫購料僱工施以搶護用去防護費九六元二餘存四九〇三元八已繳前堤工局核收該項預算書類費由前水利局及本會審核存轉此案完結

湖北水利堤工事務清理委員會清理堤工報告表 (甲組)

湖北水利局沔陽江堤監防委員辦事處 監防員李鴻斌

自廿一年七月一日起至
同年八月三十一日止

實 用 款 項					工 程 概 況		
合 計	工 款 報 銷 數	處 用 報 銷 數	防 汎 費 報 銷 數	防 汎 處 用 報 銷 數	監 督 防 護		
					工 勘 款 估	工 實 款 施	准 驗 收 核 工 款
九〇八三八〇			九〇八三八〇				

經過事實

- (一) 該處管轄範圍凡沔陽濱江各幹堤均屬之各該幹堤修防處均聽其指揮監督計節防汎補助費二千元
- (二) 該辦事處設新堤原定七八九三個月為防汎期間嗣以水勢低落奉省政府令飭縮短一月祇支七八兩月份處用經費

清理情形

查該處經領防汛補助費二千元嗣以水勢尙小原未開支所領二千元已據如數繳還前堤工局再該處處用預算書七月份經前水利局核轉財政廳八月份以單據不合發還改正經本會令據補賈核轉財政廳至結存洋一元六二業經分別繳抵清楚此案完結

清理情形

查該處各月處用計算書類已經前堤工局核轉堤委會轉送財政廳防汛計算書類列支各款據驗收委員梁韻湘廖德金呈報尙符經本會復核無訛函轉財政廳處用結存〇元一七防汛費結存三二四二元五四已先後呈繳前堤工局及本會核收其餘存材料亦經檢同保管切結函送江漢工程局轉飭附近工務所點收矣此案完結

湖北水利堤工事務清理委員會清理堤工報告表

(甲組)

湖北水利局武昌隄工監防委員辦事處 監防委員何浩

自廿一年七月一日起至
二十一年八月卅一日止

工 程 概 况		實 用 款 項				
監督防護		工 款 報 銷 數	處 用 報 銷 數	防 汎 費 報 銷 數	防 汎 處 用 報 銷 數	合 計
工 勘 款 估	工 實 款 施	准 驗 工 收 工 款 核				
				二・二〇〇〇〇	六二〇〇〇	二・八二〇〇〇

經過事實

(一) 該處管轄範圍凡武昌金口以下濱江幹堤均屬之內有武金堤武惠堤武豐堤三修防處均聽其指揮監督計付武金堤防汎補助費八百元武豐堤防汎補助費六百元武惠堤防汎補助費八百元

(二) 該辦事處設武泰閘原定七八九三個月爲防汛期間旋經該委員會呈奉前水利局設字一六五一號令准該員經辦武昌堤工程展限一月至七月底告竣所有工程處留用員役同時兼負防汛責任不另開支迨後水勢退落奉省政府令飭防汛期間縮短一月故該辦事處祇支八月份處用經費

清理情形

查該處處用及防汛補助費預算書類均費由前堤工局與本會先後核轉財政廳防汛補助費餘款二千元亦繳由前堤工局核收此案完結

清理情形

查該員在前水利局領防汛費四六〇〇元處用一五九〇元防汛費支一五五五元七二存餘洋三〇四四元二八繳前水利局核收處用無結存所有防汛補助費及六七八三個月處用計算書類均呈由前堤工局移轉到會當將處用計算書類核轉至防汛補助費據長江第六段驗收委員湯祖德范鴻競查明尙屬實在即將該項計算書類函送財政廳核轉此案完結

湖北水利堤工事務清理委員會清理堤工報告表 (甲組)

湖北水利局兩圻堤監防委員辦事處 委員張筱良

自二十一年六月一日起至二十一年八月三十一日止

工 程 概 況		實 用 款 項				工 程 概 況				
監督防護			工 款 報 銷 數	處 用 報 銷 數	防 汎 費 報 銷 數	防 汎 處 用 報 銷 數	合 計	勘 估 工 款	實 施 工 款	驗 收 核 准 工 款
					三·一七二五七〇	一·五八八三七〇	四·七六〇九四〇			

經過事實

- (一) 該處係防護圻水圻春兩縣濱江幹堤因未設有工程處故另委員充任辦事處設圻春縣城由修防處負擔搶護之責
- (二) 該處因提前防汎處用經費增加一月經前水利局呈奉省政府國字第五二四號令准在卷

清理情形

該處領防汛費洋六〇〇〇元領處用一五九〇元嗣據該委員呈報已用防汛補助費三一七二元五七處用一五八八元三七繳還防汛餘款一五二七元四三繳還處用結存一元六三經長江第六段驗收委員范鴻兢湯祖德查明屬實各項計算書類均轉送財政廳核轉案結

交通大學
研究所
THE CHIAO TUNG UNIVERSITY
RESEARCH INSTITUTE

湖北水利堤工事務清理委員會清理堤工報告表 (甲組)

湖北水利局梅濟堤監防委員辦事處 委員楊受慶

自廿一年七月一日起至廿一年八月三十一日止

工 程 概 況		實 用 款 項				
監防黃梅廣濟兩縣長江幹堤及補修黃梅劉佐口土堤		工 款 報 銷 數	處 用 報 銷 數	防 汎 費 報 銷 數	防 汎 處 用 報 銷 數	呈 准 特 支 報 銷 數
工 勘 估 款	實 施 工 款	驗 收 核 准 工 款				
七〇六二〇〇〇	六〇四四〇〇〇	六〇一五二〇〇				
			六〇一五二〇〇	五〇六五七八〇	一・二三元四二〇	
						合 計
						一一・三二〇四〇〇

經過事實

(一)前湖北水利局二十一年防汎改由地方組織修防處主持政府予以補助費由水利局派監防委員監督指揮黃梅廣濟兩縣長江幹堤監防事宜即委楊受慶辦理

(二) 該監防委員原係黃梅堤工程處長奉令兼辦防汛事宜係自六月一日起因六月份處用經費在該黃梅堤工處開支不另請款故該監防處處用自七月一日起支

(三) 該監防處因黃梅堤工處結束即於七月三日移駐武穴辦公並設分處二所一設黃梅段窰一設廣濟龍坪該委員之下置辦事員六名公役八名

(四) 該監防處於監防事宜之外奉令補修劉佐口土工該項工款原估與實施兩數均係該委員表報之數最初擬補修十廣嗣後改爲八廣致原估與寔施工款數目有差異

清理情形

(一) 本會成立調委范鴻兢會同湖北省政府委員湯祖德前往該處驗收防汛暨兼辦各項工程旋據表報劉佐口土工實支洋六一五元二防汎補助費實支洋五〇六五元七八經提於本委員會第十六次會議議決准照此數造報並飭據該委員遵照造具防汎補助費暨補修劉佐口土工工款計算書類呈費到會經審核相符函轉湖北財政廳

(二) 該處七八兩月處用計算書類已費由本會函轉財政廳

(三) 該處補修工程欠領工款已彙案請領轉發清楚矣此案完結

湖北水利堤工事務清理委員會清理堤工報告表 (甲組)

黃陂縣民生垸防汎

黃陂縣長柳維垣

自廿一年七月一日起
至同年八月三十日止

項 目		實 用 款 項				工 作 概 況		
合 計		防汎處用報銷數	防汎費報銷數	處用報銷數	工款報銷數	工勘款估	工實款施	准驗收核工款
1.000000			1.000000					

經過事實

前水利局修築各處堤防及發給補助費辦法規定以濱襄濱江兩流域幹堤爲限黃陂縣自二十年大水後計十五垸均遭潰決至二十一年由各垸按畝征費從事修築乃工程尙未告竣夏泛期間已屆該縣垸民以民力不堪擔負由各垸堤董保繪具堤防圖表清冊

呈請該縣長柳維垣轉呈前水利局發給防汛補助費二千元以爲臨時救護之用經水利局審核圖表以該縣境除西陵院有濱江幹堤一段外餘均屬民堤又查得該縣由灑口以西有新築民生垸堤一道此雖不濱江但堤外并無其他江堤值江水較大期間卽直抵堤脚亦有抵禦江水之作用自與江堤無異惟查堤線甚短准發給補助費一千元由該縣長具領轉發並飭照濱江幹堤修防處辦法組織修防處負責防禦所有預款發款造具報銷等事由該縣長負責辦理

清理情形

此次本會清理該案卽飭長江第五段驗收委員張安蔭王宗琳前往驗收據呈民生垸堤上有民生閘一道該院土地繁多人民全恃民生閘以爲生活往年因大水屆臨閘門未閉發生危險本年全賴此款以爲搶護之用尙有已用之麻袋可資證明用款尙屬實在復據該縣長柳維垣造費該項預算書表等件到會列支一〇〇三元八經審核手續欠缺飭派人來會更正已據遵辦核轉在案超過之三元八由該縣長飭由該垸自行担任此案完結

湖北水利堤工事務清理委員會清理堤工報告表 (甲組)

松滋縣政府防汛

縣長楊鳳翔

自二十一年七月一日起
至二十一年八月底日止

實 用 款 項						工 作 概 況		
合 計	防 汎 補 助 費	防 汎 處 用 報 銷 數	防 汎 費 報 銷 數	處 用 報 銷 數	工 款 報 銷 數	防 護 濱 江 幹 堤	工 實 施 款	工 勘 估 款
400000	400000							

經過事實

該縣監防事宜由該縣縣長辦理指揮各修防主任及堤董堤保負責搶護本年天福院楊家腦至滋市橫堤七星院之查家月堤上星院之佛心院雙佛院曾發生浪洗墜崩滲漏等險經打樁鋪掃挑土以救護之幸獲安全

清理情形

查該前縣長在前水利局領防汛補助費一千元繳還一五〇元六五經前水利局核收呈費搶護費計算書類移轉到會因未經驗收委員查驗暫存未轉嗣據長江第一段驗收委員陶炯李道宗呈報查驗情形並稱器具費八五元二一雜工工資一六〇元雜費一〇元五七尚有未補發各坑之一九三元五七共洋四四九元三五不應列報可列報者僅四百元等語本會令飭該前縣長遵照驗收委員呈報呈數造報原費計算書類發回改正旋該前縣長呈述改編困難情形並將原計算書類連同剔除洋四四九元三五一併呈繳經審查呈述各節尚屬實情繳還剔除款項轉送堤工專款保管委員會核收原計算書類函送財政廳核轉此案完結

湖北水利堤工事務清理委員會清理堤工報告表 (甲組)

湖北水利局武泰武豐隄閘防守處

主任蕭 勃

自二十年十二月廿二日
起至廿一年九月五日止

實 用 款 項					工 程 概 況		
合 計	臨時費報銷數	防汎處用報銷數	防汎費報銷數	工 款 報 銷 數	工 實 施 款	工 勘 估 款	准 驗 工 工 收 核 款
三·七五八五〇	二·一五五八五〇			一·五六〇〇〇			

經過事實

一) 蕭主任於二十年十二月二十一日接事應於十一月份十大處用前主任張境於十二月十一日交卸支十一天處用前主任張筱良於十二月十二日接事二十二日交卸支十天處用由蕭主任併案造報蕭主任於二十一年九月六日交卸支九月份五天處

歸後任易巽併案造報再二十一年二月起縮減經費該處每月處用洋一六八元比原預算減少二四元

(二)該處二十一年四月份武泰豐兩開漆置開板呈請核准洋一九五三元四八實支洋一九四五元九七又四月份修理武豐開公所呈請洋六〇元八實支數同五月份開闢費呈准洋一五〇元實支一四九元〇八均作為臨時費造報

(三)該處辦公房屋因修築環城馬路由省會工程處派員估計搬運費三七元二折運費一八二元六共二一九元八計發現洋一四一元八九公債洋二六九六元二二六蕭主任當將現金具領旋奉委為湖北堤工局技士遂將所領現金連同公債憑單並繕造武泰開辦公房屋折存磚瓦木料清冊分別移交新主任易巽接收呈報有案

清理情形

查蕭主任任內處用截至二十一年八月底止以及各項臨時費預算書類賣由前湖北堤工經費管理委員會及本會函轉湖北財政廳審核存轉至添置開板結存洋七元五一繳由前堤工局轉送前堤委會核收開闢費結存洋〇元九二繳由本會核收再查該處二十一年二三四五等月份處用預算書未遵照縮減經費案辦理由財政廳送還前堤委會轉發堤工局令飭改編在案本會成立後迭令蕭前主任改編送核現據蕭前主任將改編二十一年二三四五等月份預算書費會核案相符已函轉財政廳備查此案完結

湖北水利堤工事務清理委員會清理堤工報告表 (甲組)

湖北全省堤工局武泰武豐隄閘防守處

主任易 巽

自二十一年九月六日起至二十一年十一月三十日止

工 作 概 況

防守堤閘

工勘 款估	工實 款施	驗收 核准 工款
----------	----------	----------------

項 目	實 用 款 項				
	工 款 報 銷 數	處 用 報 銷 數	防 汎 費 報 銷 數	防 汎 處 用 報 銷 數	臨 時 費 報 銷 數
合 計		四八五二五〇			一〇六〇七〇
					五九一三三〇

經 過 事 實

一、易主任於二十一年九月六日接事支九月份二十五天處用前主任蕭勃支九月份五天處用由易主任併案造報蕭主任於九月一日調充湖北堤工局技士不支防守處薪該處九月份處用除去蕭主任五天薪俸

(二) 該處十月份開闢費呈准一一〇元實支一〇六元〇七

(三) 該主任接收蕭前主任移交該處辦公房屋折遷費現金一四一元八九公債憑單一紙計洋二六九六元二二六並辦公房屋拆存磚瓦木料清冊於二十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連同文卷鉛記及各項材料器具清冊移交江漢工程局第二工務所接收呈報在案

清理情形

查該處九十十一等月份處用及十月份開闢費各預算書類先後費由前湖北堤工局及本會核轉九十兩月處用結存及開闢費結存共洋二一元五六繳前堤工局核收十一月份處用結存洋一元一二轉解本會核收此案完結

清理情形

二十一年八月份以前各月計算書類係呈由湖北水利局堤工局陸續核轉九月至十一月計算書類係本會核轉此案已結

湖北水利堤工事務清理委員會清理堤工報告表 (甲組)

湖北水利局嘉魚馬鞍山蠻石採辦處 主任丁兆魁

自廿一年二月一日起至廿一年十一月十五日止

此表僅敘述處用經費其蠻石價款收支情形詳蠻石清理表石

實 用 款 項		工 作 種 類	
處用報銷數	三·二九六八五〇	督採蠻石工作	
合 計	三·二九六八五〇		

經過事實

查該處二三四五等月份處用計算書類業經前水利局核轉前堤委會轉送財政廳六七兩月份計算書類經前堤委會審核以無旅費計算書未轉八月份計算書類前堤工局亦因無旅費計算書未轉九月至十一月上半月各計算書類於十一月底呈送前堤工局

以奉令裁撤未及核辦所有各月份結存洋一六三元一五二月六日剔除洋一元〇七均經先後繳水利堤工兩局核收

清理情形

該處九月至十一月上半月各計算書類移轉到會經審核手續尚有欠缺惟查丁主任已於二十一年十一月十六日病故承辦人亦不知去向無從令其補具手續遂將六七八等月計算書類在前堤委會堤工局卷內檢出連同九月至十一月上半月計算書類一併通融函轉財政廳此案已結

湖北水利堤工事務清理委員會清理堤工報告表 (乙組)

湖北水利局荊河水利分局

分局長劉炳春

自十六年七月二十日起
至十七年二月三十日止

工程概況

督促荊河上游堤工兼夏秋兩汛防護

工勘 款估	工實 款施	驗收 核准 工款
----------	----------	----------------

三·五〇〇〇〇

防汛預備費

實 用 款 項		工 款 報 銷 數		
合 計	防 汛 處 用 報 銷 數	防 汛 費 報 銷 數	處 用 報 銷 數	工 款 報 銷 數
五·六九六六三			五·六九六六三	

經過事實

該分局管轄地點上起荊宜下至新堤局所設荊河路之郝穴以便居中策應督促各工程處工作及防汛事宜但設置不久奉令撤銷共領防護費及局用洋九一九八元僅支局用五六九六元六一三

清理情形

查該分局各月份局用報冊均彙由前水利局核轉所領防護費三五〇〇元連同局用結存洋一元三八七繳還前水利局核收此案
完結

湖北水利堤工事務清理委員會清理堤工報告表 (乙組)

湖北水利局潛江簡家灣堤工程處

專員魏詩開

自十六年二月五日起至十六年十月二十一日止

工 程 概 況		實 用 款 項			
建築簡家灣及禹王廟兩潰口并防 汛	工 勘 估 款	二六五·八五二·六五二			
	工 實 施 款	二九一·八三六·七六			
	驗 收 核 准 工 款	二八二·七七三·四八四			
	工 款 報 銷 數	二八二·七七三·四八四			
	處 用 報 銷 數	一九·四七三·九八六			計自二月五日至八月三十一日
	防 汛 費 報 銷 數	三·三七〇·二三			
	防 汛 處 用 報 銷 數	一·五〇六·四〇〇			計自九月至十月二十一日七八兩月由工程處兼辦未另開支
	特 支 經 費 及 損 失 款 項	四·九九二·二七六			開辦費及招待駐軍等費(因駐軍調開土匪劫局)
	合 計	三二二·二一五·一六一			

經過事實

(一) 該專員魏詩開係十六年一月奉前湖北水利局委令專辦簡家灣及禹王廟兩潰口堤工兼任防汛事宜於同年二月五日到工因款項不濟時作時輟加以匪患梗阻停止月餘延至八月二十五日始將兩堤工告竣繼續防汛本年水退較遲於十月二十一日防

汎始畢

(一)簡家灣隸襄河上游南岸十五年潰決最爲險要禹王廟在簡家灣下亦時修時潰前水利局因於十六年春一再派員勘估其工程計劃定爲簡家灣應作新堤九十九廣禹王廟應作新堤四廣共需洋二六五八五二元六五二實施時因增加土方礮工等項爲二九一八二二元六六七六竣工後經建設廳委夏鍾武水利局委譚聲蘇干天民會同驗收計簡家灣工款洋二一〇六八九元二六禹王廟工款洋二三九〇〇元九三因變更土廠兩次土礮加價二五九七〇元〇二四外加填泓砌垣等項二二二一四元一〇七共驗收核准洋二八二七七三元四八四

(二)自二月五日起至八月三十一日止共支處用一九四七三元九八六開辦費及軍事招待費共特支洋三八六七元五六六又因宜沙軍事上發生變化將該處駐工軍隊調開被土匪劫局損失工款洋一一二三元六一二特支損失兩項均經呈奉核准在案

(四)防汎費原定爲一〇〇〇〇元實支三三七〇元一一三除八月三十一日以前由工程處兼辦不另支處用外自九月一日起至十月二十一日止共支防汎處用一五〇六元四

(五)簡家灣堤因驗收時已成爲馬鞍形經飭該監修加補准予免議又報銷冊於十七年一月呈局後迭飭更正未據照辦經水利局呈請湖北省政府轉咨湖南省政府令飭該監修原籍衡陽縣長嚴催至十九年十月始自行來局清理

清理情形

查該處工款處用及防汎費防汎處用連同特支損失共支洋三一二一五元一六一各項報冊經水利局一再審查函准財政廳覆開准予彙案存轉此案早結

湖北水利堤工事務清理委員會清理堤工報告表 (乙組)

湖北水利局天門昔灘口工程處

專員 李錦駒
幫辦 曾 攀

自十六年一月二十六日起
至十七年十一月三日止

工 程 概 況		工 勘	工 實	工 驗	工 准
退挽月堤及建坦工程		估 款	施 款	核 收	准 工
		一九二·二七八三			一六三·四六三六八
		十六十七兩年共數計下	未據呈報實施數		

實 用 款 項		工 款	處 用	防 汎	防 汎	特 支	合 計
		報 銷 數	報 銷 數	費 報 銷 數	處 用 報 銷 數	支	計
		一六三·四六三七〇	二〇·六九二五七七	三·三八二三〇〇		一·七〇六〇七〇	一八九·三三七三七
			內有籌備費八九三元一七七				

經過事實

一) 該處工程分三處 1. 昔灘口退挽月堤及老堤加修 2. 密灣磚坦 3. 太平寺磚坦原估工款一三五七八元〇二七工程處設岳口於十六年一月二十六日開工是年十一月建設廳委夏鍾武前水利局委譚聲餘千天民會同驗收工款洋一〇九六〇二元四五七

因有未完附屬工程仍由該專員接續辦理復估十七年工款爲五五三七元八三六工竣後建設廳委蔡學毅前水利局委伍正林會同往驗計工款洋五三八四三元九一一經建設廳核准十六十七兩年均照驗收數造報外有青磚巒石洋九一七元六七又補中央票虧水洋七八八元四均經呈准作特支報銷

(二)該處因存鈔案未經解決不能造報至十九年經前水利局呈奉省政府令准照審查存鈔委員會議決案辦理始轉令造報該處存鈔一八九八元五已繳呈建設廳核收彙解提委會保管

(三)該處堤工水利局委李錦駒爲專員曾鑿爲幫辦嗣因該處工程浩大姚家月挽月工程亦關重要水利局遂令曾幫辦負承修姚家月堤之責姚堤工程款由該幫辦另行造報

清理情形

查該員在前水利局領洋二〇八三二二元三三一除右列各項報銷數及繳還存鈔外尚結存工款洋一〇七元五〇四繳前水利局核收其各項報銷表冊亦費由前水利局函送財政廳核轉此案早結

湖北水利堤工事務清理委員會清理堤工報告表 (乙組)

湖北水利局天門姚家月隄工程處

承修會 摺

自十六年二月五日起至十七年八月十五日止

工 程 概 況		實 用 款 項				
退挽月堤		工 款 報 銷 數	處 用 報 銷 數	防 汎 費 報 銷 數	防 汎 處 用 報 銷 數	特 支
工 勘 款 估	工 實 款 施	准 工 款 核	驗 收 核	合 計	特 支	合 計
八三・三八一六	未據呈報實施數	七九・六七四〇三	七九・六七四〇三	九八・六六七八二〇	三・五五六三〇	三・五五六三〇

經過事實

(一) 該堤係潰口退挽工程原估款八三三一八元一六六十六年二月前水利局王局長委昔淵口堤幫辦曾摺承修工程處設姚家月開工後以鈔洋跌落水勢浩大工程中輟迨後建設廳委顏守仁前水利局委李道宗會估襄河沿岸堤工就便驗收該堤已成工程

經呈報核准爲四二五四九元六〇四約計完成原估工程之半十七年會幫辦奉令繼續興工復估工款爲四〇二四二元八〇一工竣後呈經建設廳委蔡學毅前水利局委伍正林會同往驗具報核准爲三七一二四元四三該堤十六十七兩年工款核定數共爲七九六七四元〇二四再該處開辦修理費一六四元六三軍隊招待費一九二元補紙幣損失洋三二〇〇元均經呈准作特支列報

(一)該處內存鈔案未經解決當時未造報銷至十九年前水利局呈奉省政府令准照審查存鈔委員會議決案辦理始轉令造報並由該幫辦繳還存鈔三六一七九元五經前水利局核收轉送堤工經費保管委員會保存

(二)曾墊原係昔淵口堤工程處幫辦姚家月工程本應統屬於昔淵口因該處工程完全歸會幫辦負責承修一切報銷准其單獨造送昔淵口堤工專員李錦駒並不署名

清理情形

查該承修共領洋一三四九一二元八二四除右列各項報銷數及繳還存鈔外又繳還防汛結存洋六五元四三四工款結存洋七分均經前水利局核收所有各項報銷表冊亦由前水利局函送財政廳核轉此案早結

登南馬家寨穴金果寺拖茅埠五局隄綫長二百一十七里有奇爲江陵及下游各縣之保障

(三) 該隄舊制以荊州府知府專管隄防荆南道職任監修每年由湖廣總督湖北巡撫輪值一人駐工防汛如省城有應辦要件不克分身另委道府大員駐工代防極爲鄭重民國設隄工專局後由局長督率在事員役切實防護遇大汛時江陵縣長及水陸警察均有協同防護之責

(四) 該隄歲修分土石兩工全隄擇要培修土石以沙登馬郝四分局爲最如遇重要情形須辦大工者謂之特別工程

(五) 該隄經費全恃江陵土費開支土費設專局征收(收土費之法向例按照地丁銀每兩不得過二十方分爲三限夏歷四五月爲頭限七八九爲二限十一月爲三限每土一方定價一百六十文頭限完納者每方減少四十文二限減少二十文三限照價不減)迨二十一年湖北省政府據江陵縣公民楊懋青等呈控荆江隄局舞弊請澈底究辦訓令水利局派該隄督查員呂友璋查明條議廢除六土局改派監征員駐縣財政局監征附帶征收之土費省府據以轉令隄工經費管理委員會派員監征抄發條議簡章該會派駐荆沙隄捐手任王世綱暫兼該隄土費監征員廢除從前限期完納制度取折衷辦法以二限所規定之完納數目爲標準每兩銀完土費二元六角隨糧附征並將土費數目附印銀券票內不另製土費券票此該隄沿革暨隄線以及歷來辦理情形與經費之大概也

(六) 該隄工局十六年土工自萬分局中方城五號起至拖分局拖茅埠五號止石工自沙分局觀音磯起至郝分局上新壩一號止前水利局廖調陽會同江陵縣長周國珍該隄工局長徐國瑞勘估計需錢二〇六〇五九串六三三工竣後由江陵財產保管處主任江陵縣長該隄工局長會同驗收計實施工程錢一三一五五〇串四四一文該隄工局呈報實支工款數即驗收錢數

(七) 該隄工局長因本年工程緊迫土費收入不旺籌款無從借洋四萬元經前水利局轉呈核准兩次撥借洋八千元嗣據該局長呈報借洋八千元合錢二七三六〇串先後費送每月收支書表冊據當時水利局以經費不在省庫開支之機關無造送預算算先例原費清冊清摺准予存查書表單據一併發還在案

清理情形

查該隄工局兩次借洋八千元前水利局曾令飭在征收土費內提前歸還據該局長於十七年三月呈復稱自十五年十二月底起至十七年二月底止收支兩品存錢七七六串六一六內有息借沙市志成錢號銀二千兩合錢九千餘串是收支兩抵實有不敷前借領洋八千元無法抽還並請撥款六萬元補修十七年工程等語水利局以該隄具有特殊情形呈奉湖北省政府令准年撥現款二元以資補助轉飭遵照並令造具收支預算書故該隄工局造報自十七年起十六年只造送收支清冊存查

湖北水利堤工事務清理委員會清理堤工報告表(乙組)

湖北水利局沔陽宏恩堤工程處

專員劉炳春

自十六年十二月五日起
至十七年三月八日止

工 程 概 況		
加修工程	工 勘 估 款	一〇·一九五九一
	工 實 施 款	一〇·一二九五九一
	准 驗 收 核 工 款	九·九七三八〇〇

實 用 款 項				
工 款 報 銷 數	九·九七三八〇〇			
處 用 報 銷 數	九·九七三八〇〇			
防 汎 費 報 銷 數				
防 汎 處 用 報 銷 數				
合 計	一〇·八八七二四〇			

經過事實

該處十七年工程係前任專員寧勳未完工程寧停職後水利局委劉炳春接辦原估工款一〇一九元五九一實施同經湖北省政府委葉萬青水利局委劉昇恒會同驗收核減為九九七三元八角各月份處用九一三三四四該處實領水利局洋六五〇〇元二四加

前任移交已給包工趙玉堂工款四三八七元合計爲一〇八八七元二四適敷開支

清理情形

查各項報冊均費由前水利局核轉並准財政廳函復存轉此案早結

湖北水利堤工事務清理委員會清理堤工報告表 (乙組)

湖北水利局漢黃隄第一段工程處

專員張筱良

自十六年一月四日起至十六年九月三十日止

工 程 概 況		實 用 款 項				
退換加修及建担各工程		工 款 報 銷 數	處 用 報 銷 數	防 汎 費 報 銷 數	防 汎 處 用 報 銷 數	特 支
工 勘 估 款	二三〇・三〇七・三三三	二九・四三六・五五八	一五・八九二・四七九	二・六八七・〇一〇	三・七二五・五七四	四・二五九・四一八
工 實 施 款	二三〇・三〇七・三三三	驗 收 核 准 工 款				
	二九・四七二・五八八	合 計				二四五・九八三・〇三九

經過事實

一、該處十六年工程係永固堤退建新堤加補老堤水保堤工程同鼎豐堤新建月堤黃州江堤退建新堤港鄉堤修築滑坡因各處河岸崩塌逼近堤脚或隄身單薄或地近漩流頂頭沖洗非如此修築不足以策安全原估工款洋二三〇三〇七元二二二實施工款

數同後經建設廳及前水利局委員吳大暉劉邦傑驗收據呈稱該處土石工程尙屬實在計驗收工款洋二一八八六四元九一六後又委易翼生黃燮驗收新河老堤土方洋六〇七元六七二共爲二一九四七二元五八八水利局轉呈核准有案再該處復勘工款洋四八元三籌備費三四五元九二駐工警隊津貼一〇九元一九八購水準儀洋二八〇元補紙幣損失洋三四七六元均經呈准作特支報銷該工程處設蘭溪

(二)該處因存鈔關係當時未經造報至十九年水利局呈奉湖北省政府令准各處存鈔案件照存鈔審查委員會議決案辦理始轉飭造報

清理情形

查該處共領工款洋二五〇三三三元一四五除支用各款外繳還存鈔四三四〇元一〇六由前水利局核收轉送堤款保管委員會保存該處工款處用暨各種特支報冊及補修新河老堤工款並防汛費防汛處用各報冊均費由前水利局先後函送財政廳核轉此案早結

湖北水利堤工事務清理委員會清理堤工報告表 (乙組)

湖北水利局漢黃堤第二段工程處

專員郭世英

自十六年一月開辦日起至十六年十二月三十日止

工 程 概 況		實 用 款 項				
護岸加修搶險等工程		工款報銷數	五三·八九五三三			
		處用報銷數	一〇·八〇七二五四			
		防汎費報銷數	五七四〇一七			
		防汎處用報銷數	二·〇〇四〇二六七			
		呈准特支	四四八二〇七			
		合計	六七·七二八八三七七			
						六二·三七四〇〇
						六二·三七四〇〇
						五三·八九五三三

經過事實

(一)該處對於最初原估計劃有變更之處呈准將中廟滑坡工程一部改爲拋石工程郭祥石礙緩修故該處十六年工程係中廟護岸武穴新堤盤塘滑坡盤塘橫堤復估洋爲六二·三七四元四實施工款即復估數工竣後建設廳委葉萬青胡良恕水利局委陳億龍

會同驗收該處四部工程及中廟增加平台共洋五三〇三六元四〇二後又經水利局委朱友椿驗收盤塘橫堤培土洋一九五元五八入中廟築圍搶險工料洋六六三元三四三共計驗收洋五三八九元三三三水利局轉呈核准又籌備費二四二元三一八駐警餉洋一三〇元四各項雜支七五元四八九亦經水利局先後令准作特支列報

(一)該處十六年元月籌備只支工餉及職員火食與雜費自二月一日起實行支薪每月處用規定一五九六元二月至七月爲施工期間八月至十二月爲留用員役期間七八九三個月該專員薪俸在防汛處開支故實支處用如右列數

(二)該工程處設武穴該專員兼辦防汛防汛期間爲七八九三個月只支購材料費五七四元〇一七處用二〇〇四元〇二六七

清理情形

查該處共領洋七六六三五元〇七三七除右列各款外以中鈔二五三三元九按照五一折現發給包工張炎棠以中鈔二〇一五元二按五一折現發給該處九月份處用又繳還存鈔四三五七元一三六收支相合該處各項報冊費由前水利局函送財政廳核轉此案早結

湖北水利堤工事務清理委員會清理堤工報告表 (乙組)

湖北水利局漢黃堤第三段工程處

專員梅景福

自十六年二月一日起
至同年九月底日止

工 程 概 況		實 用 款 項			
修築潰口及補修舊堤	工勘 款估	工實 款施	驗收核 准工款	工款報銷數	處用報銷數
				防汎費報銷數	防汎處用報銷數
	八五·四三七四九二	八五·四三七四九二	五七·一七八八一	四七·四六六二三	一三·二四九五八
					一·一五〇〇〇〇
					六·八六五七三一
					六月份處用及結束費二九九元六在外

經過事實

(一) 該段十六年工程係涼亭口顏家堤翟家堤新堤復興堤子壩堤嚴家開文昌閣楊泗廟新洲堤等處潰口寶賽口顏家堤潘興口三號馬路口梅家口胡家口楊家口劉左口正港口董家口同仁堤等處補修源估工款五八五二七元四九二又馬華堤頭段潰口補

修等工程原估洋二六九一〇元按照向例馬華堤工程款皖省攤百分之三一贛省攤百分之五六應爲一五〇〇六元九六實施工款卽照原估數工竣後建設廳先後委萬良銓易冀生劉昇恒前往驗收據呈報涼亭口等處潰口補修各工程驗收洋三二一六七元〇九二馬華堤潰口補修各工程驗收洋二五〇一一元七八九按百分之五六折算應爲一四〇〇六元六〇一嗣後呈准涼亭口等增加購土費洋四〇〇元高度壓積四十分之一洋五二九元〇九共爲三三〇九六元一八二馬華堤增加高度壓積四十分之一洋三六三元四三共爲一四三七〇元〇三一兩堤共計驗收洋四七四六元二一三右列勘估實施驗收各數係涼亭口等堤工程款及馬華堤全部工程款洋數工款報銷數係涼亭口等處工程款及馬華堤鄂省一部份工程款洋數

(二)該段工程處設九江每月處用規定二五五〇元該專員兼辦防汛因本年水勢不大未發生危險故未動用防汛費只開支防汛處用二月一日至七月十五日爲施工期間七月一日至九月底爲防汛期間

清理情形

查該處在前水利局領工程款洋八六七〇〇元領防汛費五〇〇〇元除前列報銷各款外繳還存鈔一八八〇〇元尙餘存一一〇三四元二六九因該專員繼續承辦十七年工程准留作十七年工程之用再該處各項報冊表據均費由前水利局函送湖北財政廳核轉此案早結

湖北水利堤工事務清理委員會清理堤工報告表 (乙組)

湖北水利局潛江賴家集堤工程處 監修員陳澤榮
 自十七年五月二十三日 起至同年八月二十日止

實 用 款 項					工 程 概 况			
合 計	特 支 報 銷 數	防 汎 處 用 報 銷 數	防 汎 費 報 銷 數	處 用 報 銷 數	工 款 報 銷 數	工 勘 款 估	工 實 施 款	驗 收 核 准 工 款
一·八八二〇二	六三〇〇〇			一·七四〇〇〇	九·九八二〇三	二五·〇〇七·一〇〇	一〇·〇〇二·三三四	九·九八二·二八

經過事實

(一)該處工程係加修外帮建築坦坡估計外帮工款一〇二二三元六坦坡工款一四七八四元五嗣因水勢日漲坦坡工程趕修不及先修外帮實施工款係外帮工程洋數竣工後經建設廳委蔡學毅水利局委伍正林會同驗收加修外帮工款為九九八一元一二

八該處實支工款九九八一元一〇二

(二)該工程處設賴家集自五月二十三日開辦起至八月二十日完竣每月處用規定八六六元實共支一七八四元該處滙水洋六三元亦經呈准作特支列報

清理情形

查該處工款處用特支各項報銷冊據費由前水利局函轉湖北財政廳函復准予彙轉原領洋一一八二八元結存二分六厘已繳前水利局核收此案早結

湖北水利堤工事務清理委員會清理堤工報告表 (乙續)

湖北水利局天門甘家拐堤監修處 監修員徐心武

自十七年三月十六日起
至十七年八月十二日止

工 程 概 況		實 用 款 項				
工 勘 款 估	工 實 款 施	驗 收 核 准 工 款	工 款 報 銷 數	處 用 報 銷 數	防 汎 費 報 銷 數	防 汎 處 用 報 銷 數
			四〇〇四八四七	四〇〇四二七七	四〇〇三五六七	四〇〇三五六七
合 計			四四・三五〇五八			

經過事實

該處建修月隄長四十三廣零原估工款四〇〇四八元四八七實施爲四〇〇四二元一七七經前水利局建設廳先後派委伍正林李道宗驗收核准洋四〇〇三五六七一該工程處設岳口處用支洋四三一九元三八七工款處用共支四四三五元〇五八

清理情形

查工款處用各項報冊均經前水利局核轉並准財政廳函復存轉在案工款處用按實支數具領無結存此案早結

洋一五四五元〇八六共實施工程款洋二一三三〇元二三六十八年一月水利裁撤經建設廳派委伍正林驗收工程款洋爲二〇五六
一元六三五

(二)該工程處設潛江縣城趙家台加修工程五月十一日完竣深河潭砌垣工程因石料青磚趕辦不及延至八月二十五日始完全
告竣

清理情形

查該處工程款處用報冊費由前水利局核轉湖北財政廳工程款處用按實支數具領無結存此案早結

湖北水利堤工事務清理委員會清理堤工報告表 (乙組)

湖北水利局天門彭市河漚蔴院堤工程處

監修員廖名鑫

自十七年三月十八日起
至十七年八月四日止

工 程 概 況		實 用 款 項			
挽月及培修工程		工 款 報 銷 數	處 用 報 銷 數	防 汎 費 報 銷 數	防 汎 處 用 報 銷 數
工 勘 估 款	工 實 施 款	驗 收 核 准 工 款			
10,705.82	10,704.70	10,704.70	2,535.64		
					13,230.64
					10,704.70

經過事實

該處十七年工程係彭市河加修漚蔴院挽月原估工款一〇七〇五元八七二工竣後建設廳委蔡學毅水利局委伍正林會同驗收
工款為一〇七〇四元七七實施數與工款報銷數均係按照驗收洋數該工程處設彭市河處用支洋二五二五元六九四

清理情形

查各項預計算書類均經前水利局核轉並准財政廳函復存轉此案早結

湖北水利堤工事務清理委員會清理堤工報告表 (乙組)

湖北水利局沔陽梅魏家灣堤工程處 監修員吳煥章

自十七年三月八日起
至十七年十一月十一日止

項 款		用 實		工 程 概 况		
合 計		防 汎 處 用 報 銷 數	防 汎 費 報 銷 數	處 用 報 銷 數	工 款 報 銷 數	坦 坡 及 挽 月 工 程
八二·四一五·四三七				五·六三二·一九六	七六·七九二·三四一	復估工款 七六·六二二·八九
			該監修委員辦理襄河第五區防汎另行組織故另列表		特支費在內	實施工款 七七·六四五·二九六
						驗收核准工款 七六·七〇二·九五二

經過事實

(一)該處工程係梅家灣坦坡與魏家灣挽月原估工款四六九三〇元八三嗣因該兩處工程略有變更建設廳先後派張筱良雷仲雲復估均增加洋三萬餘元水利局派工程股長楊道明會同該監修員精確測量據楊道明呈報兩處工款共為六六二五七元四一

比雷仲雲復估數減少一七六七元四二該監修員以楊道明所估之數與實施工程懸絕再三請求增加工款以期完竣並費呈各項實施表冊經水利局派審計股長張鳳樓前往切實查明據呈復稱該處實施工程因為事實所限其勢不能太減估計兩處工程應需工款洋七六六一元二八九由水利局呈請建設廳核准即以爲該處復估工款數一面令該監修員遵照辦理嗣後水利局委伍正林建設廳委蔡學毅會同驗收魏梅家灣土石工款洋共七六七〇二元九五一比復估超過八一六元六二轉呈建設廳核准

(二)該處程工設仙桃鎮自十七年三月八日起至七月底止爲施工期間自八月一日起至十一月十一日止爲留用員役期間

清理情形

- (一)查該處招待軍警用費八八元二九呈准在工款內列特支一項報銷故右列工款報銷數爲七六七九一元二四一
- (二)查該處工款及各月份處用預算書表單據均費由前水利局函送湖北財政廳審核相符合准予存轉該處工款處用按照實支數具領無結存此案早結

湖北水利堤工事務清理委員會清理堤工報告表 (乙組)

湖北水利局荊江堤工局

局長徐國瑞

自十七年一月一日起至十七年十二月三十日止

工 程 概 况		實 用 款 項							
歲修土石工程	工 勘 估 款	工 實 施 款	驗 收 核 工 款	工 款 報 銷 數	處 用 報 銷 數	防 汎 費 報 銷 數	防 汎 處 用 報 銷 數	另 案 報 銷 數	合 計
		一六·六三八八四	二五·四八五二二	八九·三四九二七	二五·四八五二二	一一·八三七三元	五七七二三		一四·六九三三九四
	上係錢數以串為單位	上係洋數以元為單位	上係錢數以串為單位	上係洋數以元為單位下同					

經過事實

- (一) 該堤工局十七年歲修土石工程係自萬分局逍遙湖起至拖分局下孟垸止
- (二) 該堤工局工款原以錢計算勦估數為一一六·六三六串八八四經前水利局委朱友椿易翼生前往驗收工款為八九三四

九串二七一令准報銷時折合洋數以示一律

(三) 該局長呈准自十七年起每年由政府撥補助費二萬元其不敷之款仍由地方擔負

(四) 該堤工局爲常年機關局用自一月起至十二月止以全年計算九分局經費併在總局列報

(五) 該堤工局土費鹽捐項下有撥支沙市商校省立荆南中學江陵北堤中襄河堤等補助費及特支費前水利局令飭另案報銷

清理情形

(一) 查該堤工局十七年防汛費原併在歲修費內報銷特劃出分列防汛期間不另支局用故不填列

(二) 查該堤工局由土費鹽捐撥支各補助費既未併入歲修費內報銷故列另案報銷一欄

(三) 查該堤工局十七年歲修防汛局用等項及土費鹽捐撥支各款各預算書類又全年收入各款預算計算書表均費由前水利局分別核轉

(四) 查該堤工局十七年歲修防汛等費預計算列載洋數係全部實支數目並非照所領補助費洋數列報因造送全年收入數故歲修費列全部實支數以便審核

(五) 該堤工局十七年收支各款手續均已清楚此案早結

湖北水利堤工事務清理委員會清理堤工報告表 (乙組)

湖北建設廳石首陳公東院堤局 監察員 徐國彬 金煥模

自十七年五月一日起
至同年九月三十日止

工 程 概 況		實 用 款 項			
堵塞潰口		工 款 報 銷 數	處 用 報 銷 數	防 汎 費 報 銷 數	防 汎 處 用 報 銷 數
工 勘 估 款	工 實 施 款	驗 收 核 准 工 款	四七·九二〇九六四	七九〇〇〇〇	
五一·九七〇二八四	五三·二五六七四	四七·九二〇九六四			
合 計		四八·七二〇九六四			

經過事實

(一) 該處工程均係堵塞潰口計分五段 1. 調弦後 2. 楊桐院 3. 觀音庵 4. 朱家舖 5. 艾家嘴共估工款洋五一九七〇元二八四嗣據呈報實施復估洋五二一二五元六七四經前建設廳委熊濤水利局委余旦初胡良恕驗收具報計核定工款洋四七九一一元〇

(二) 該堤副局設調弦市以五月一日至九月底爲施工時期

清理情形

查該處工款核定數爲四七九一一元〇九六四除由政府補助四〇〇〇〇元外其餘由地方負擔至其工款及各月份處用預計算書類曾由該局總辦李庚甲等賣送前水利局核轉財政廳此案早結再前後兩監察委員原不負報銷責任合併註明

湖北水利堤工事務清理委員會清理堤工報告表 (乙組)

湖北水利局沔陽宏恩隄石磯工程處 專員劉萬選

自十七年二月廿三日起
至十九年二月九日止

工 作 概 況		實 用 款 項			
工 勘 款 估	工 實 款 施	工 驗 收 核	工 准 工 款	工 款 報 銷 數	處 用 報 銷 數
				防 汎 費 報 銷 數	防 汎 處 用 報 銷 數
一六·五八四四〇	一七八·九四二九六六	一八三·二五四六四五	一八三·二五四六四五	一六·二九三二一	
建修石磯工程					
合 計		一九九·四七三九六六			

經過事實

(一) 宏恩堤堤居荆江幹堤之一該處迎流頂冲河岸崩潰將及堤脚有建磯之必要初由專員劉萬選估計工款洋十一萬七千餘元建磯三座外加預備費一成後由工程師安立森以該地水勢太猛磯身薄弱不足以資抵禦故將磯身加大改估為一六六五八四

元四八〇開工後又經劉專員呈准增加護腳蠻石及礮心填土共洋一二三五八元四八〇故實施工款洋爲一七八九四二元九六六前水利局委涂允成胡鍾琴前往驗收核減實施洋三五六六元九二一又加呈准賠償包工開山地方人阻碍損失洋五八七八元六及磅方應補尾款二〇〇〇元故驗收總數爲一八三二五四元六四五

(二)該工程處設嘉魚縣城自十七年二月二十三日起由專員劉萬選幫辦傅樸誠籌劃一切進行事宜值桃泛將起時機迫起作不及前水利局調劉專員辦理嘉魚龍口堤工及十七年荆河六區防汛傅幫辦調充三帝廟工程師至十七年十二月將標招定同月二十四日礮址掘土開工十八年元月開作礮工中間因蠻石開山發生阻礙不敷應用至十八年六月二十日乃將第二礮報竣至一三兩礮各作一半十八年防汛畢後十二月一日起復由劉專員繼續工作於十九年二月九日一三兩礮完全報竣撤銷工程處

清理情形

查該處工程款處用各預計算書類均費由前水利局函轉財政廳審核相符准予存轉該處工程款處用均係按實支數具領無結存此案早結

湖北水利堤工事務清理委員會清理堤工報告表 (乙組)

湖北水利局嘉魚龍口堤工程處

監修員劉萬選

自十七年五月三日起
至十七年七月三日止

工 程 概 況		實 用 款 項					
工 勘 款 估	工 實 款 施	驗 收 核 款	工 款 報 銷 數	處 用 報 銷 數	防 汎 費 報 銷 數	防 汎 處 用 報 銷 數	合 計

經過事實

該處因上流淤有沙洲河岸崩潰將及堤脚故挽月以資救濟長三十九廣原估工價一一三八九元二工程處設龍口是年五月三日開工至七月三日竣工實施呈報一一三八四元〇四經建設廳委熊濤水利責委胡良恕余旦初驗收核准爲一一三八二元七處用

支洋一一二二元〇九八工款處用共支一二五〇四元七九八

清理情形

查工款處用各項報冊均經前水利局核轉並准財政廳函復存轉此案早結

湖北水利堤工事務清理委員會清理堤工報告表 (乙組)

湖北水利局蒲咸協修堤工程處 監修員李裕掌

自十七年五月五日起
至同年八月十六日止

實 用 款 項					工 程 概 況		
合 計	防 汎 處 用 報 銷 數	防 汎 費 報 銷 數	處 用 報 銷 數	工 款 報 銷 數	工 勘 款 估	工 實 款 施	驗 收 核 准 工 款
三·四五四三三			七八三三三	二·六六一〇〇	二·八三三三一	二·六六一〇〇	二·六六一〇〇

經過事實

該處十七年工程因蔡家甸月堤十六年估修薄弱又被風浪洗刷有加修之必要以十六年工程係該員經修仍委該員繼續辦理原估加修工款二八二三元三一自五月五日開工至八月十六竣工經建設廳委熊濤水利局委余旦初胡良恕驗收工款二六六六

元一實施數與工款報銷數均按照驗收洋數各月份處用洋七八元三三三三共支工款處用洋三四五四元四三三三

清理情形

查各項報冊經前水利局核轉並准財政廳函復存轉此案早結

湖北水利堤工事務清理委員會清理堤工報告表 (乙組)

湖北水利局武泰武豐堤工程處

監修員劉炳春

自十七年三月二十四日起
至十七年七月十六日止

工 程 概 況		
土石各工程		
工 勘 款 估	工 實 款 施	准 驗 工 收 款 核
四六·八六九一三四	四六·一七八九九	四五·五二六〇四三

實 用 款 項				
工 款 報 銷 數	處 用 報 銷 數	防 汎 費 報 銷 數	防 汎 處 用 報 銷 數	合 計
四五·五二六〇四三	二·九八三〇三九			四六·四九九〇八二

經過事實

該處十七年工程(一)楊河廟及寅卯各段修築埧坡(一)杜家海建築小閘(一)舊有三磯補修完整(一)下新河及武泰武豐各堤培修土工共估工款四八八六九元一三四實施呈報四六一七八元九八九經建設廳委張筱良水利局委葉萬青會同驗收核定為

四五五·一六元〇四二各月份應用共支二九八三元〇三九

清理情形

查支用各項報銷均費由前水利局核轉并准財政廳函復存轉在案工款處用係按實支數具領無結存此案早結

湖北水利堤工事務清理委員會清理堤工報告表 (乙組)

湖北水利局張公堤工程處

監修雷仲雲 自十七年三月二十一日
 幫辦丁壽石 起至十七年八月十日止

工 程 概 况	實 用 款 項			工 款 報 銷 數	處 用 報 銷 數	防 汎 費 報 銷 數	防 汎 處 用 報 銷 數	合 計
	勘 估 工 款	實 施 工 款	驗 收 核 准 工 款					
探淤加修及搶護各險要處崩塌工 程	三六·一七四三·一〇	三五·九七五九·三一		三五·九七五九·三三	三〇·八一〇·二七			三九·〇五九·五八

經過事實

該處十七年工程分探淤加修搶護各險崩塌三種探淤加修係監修雷仲雲負責搶護各險崩塌係雷仲雲監修丁壽石幫辦共同負責探淤加修自十七年三月二十一日起至六月十五日止搶護工程自六月十五日起至八月十日止工程處設姑嫂樹原估工款三

八五八四元四四九呈報實施工款三六一七四元三一經建設廳委張筱良陳億龍驗收工款洋三五九七五元九三一處用支洋三〇八一元〇二七工款處用共洋三九〇五六元九五八

清理情形

查工款處用各項預計算書類均經前水利局核轉工程處用係按實支數具領無結存此案早結

湖北水利堤工事務清理委員會清理堤工報告表 (乙組)

湖北水利局昌大堤工程處

監修員程家彝

自十七年三月十六日起
至十七年八月廿三日止

工 程 概 况		實 用 款 項				
翻築及挽月工程		工 款 報 銷 數	處 用 報 銷 數	防 汎 費 報 銷 數	防 汎 處 用 報 銷 數	特 支 報 銷 數
工 勤 款 估	工 實 款 施	工 款 報 銷 數	處 用 報 銷 數	防 汎 費 報 銷 數	防 汎 處 用 報 銷 數	特 支 報 銷 數
一三・三〇四八九	一一・七三三七元	一一・七三三七元	三・六六二二三			六九三五九八
准 工 款	驗 收 核	合 計				
一一・七三三七元		一六・一三三四〇				

經過事實

(一)昌大堤跨黃岡大冶鄂城三縣自黃岡桑樹徑起至大冶黃石港止計長三十里十七年春三縣公民李竟成等及昌大堤工協會分會常委謝正鵠呈請發款填修經水利局飭漢黃水利分局查復認為應建丁壩及修滑坡嗣由建設廳委胡良恕水利局委陳億龍

勘估改爲先在楊葉洲挽築新月堤三十廣一面將昌大舊圍翻淤翻築旋又由廳委蔡學毅局委葉萬青復估造具圖表發交該監修遵辦翻築工程於十七年五月十九日竣工挽月工程因當地民衆推舉代表阮子明等稟請改建爛石磯而被挖壓各業戶又極力反抗迭經派員往查并由水利局長胡忠民親赴該處會同鄂城縣長商定被挖壓損失由獲利各業戶集款補償遲延兩月由鄂城縣長派隊保護開工八月二十三日始告完成廳委易翼生局委黃燮前往驗收據呈報新挽月堤二十七廣較原估少三廣詳加考查無大妨碍高度較原估略低然比老堤尙高七八寸不嫌卑矮共工程款洋一一七三三元七三九水利局轉呈核准飭令造報故實施工款與工程款報銷均依照驗收洋數

(二)該工程處設昌大圍處用自十七年三月十六日開工起至八月十三日完工止

(三)鄂城縣派隊保護招待用費六九三元五八九該監修員呈准作爲特支報銷

清理情形

查該處工程款處用特支各項報冊費由前水利局函轉湖北財政廳經審核剔除處用洋一二元四九轉飭該監修委員繳由前水利局核收各項報冊已准財政廳函復准予存轉此案早結

湖北水利堤工事務清理委員會清理堤工報告表 (乙組)

湖北水利局漢黃堤第二段工程處

專員梅景福

自十七年一月一日起至十七年九月三十日止

工 程 概 況		實 用 款 項				
挽建及築口加修		工 款 報 銷 數	處 用 報 銷 數	防 汎 費 報 銷 數	防 汎 處 用 報 銷 數	呈 准 特 支 報 銷 數
工 勘 款 估	工 實 款 施	驗 收 核 准 工 款				
八一·六五三六〇	八一·六五三六〇	八〇·二六五〇九〇	六〇·五四六六〇	一一·三四九三六〇		三二六三三〇
						七二·二二二六〇

經過事實

(一)該段十七年工程係劉左口楊家口挽建復估工款三〇八〇三元六七馬華堤築口加修復估工款五〇八四八元九五照十六年鄂皖贛三省分攤原案鄂省按百分之五六攤派為二八四七五元四一二竣工後建設廳委易冀生水利局委黃燮會同往驗據呈

報劉楊兩口挽建工程驗收洋三〇九五八元八四馬華堤築口加修工程驗收洋四九三〇六元二五以百分之五六折算爲二七六一元五劉楊兩口驗收數較復估加多一五五元一七因復估冊未列雜工驗收將遠土路弓及車水移墳各雜工均併在內右列勘估實施驗收各數係劉楊兩口工款及馬華堤全部工款洋數工款報銷數係劉楊兩口工款及馬華堤鄂省一部份工款洋數再馬華堤爲鄂皖贛三省同修本年工程皖省尙欠三五二九元一九未經照撥贛省遂多付洋四五八元七九鄂省多付洋一九七六元三五其未經修築之水台及全堤溝缺需洋三五二九元一九原不在正式工程之內該專員曾經呈明將來皖省欠款撥到修築水台及全堤溝缺鄂贛兩省不再支款該專員並奉有安徽省政府建字第二〇五九號訓令尾開本省俟下屆修堤如數籌撥等因原費付款總表說明欄內亦經詳細聲叙前水利局以鄂省多付之一九七六元三五既實用于馬華堤工程准併在馬華堤驗收洋數內計算共爲二九五八七元八五故工款報銷數爲六〇五四六元六九并經前水利局呈請湖北省政府咨請皖省政府轉飭該省前派馬華堤會辦濮道宏將懸估未修之水台溝缺按照估冊補修以完十七年三省會修之工程抑或將鄂省多付之款撥還去後皖省府迄未見復

(一) 該段工程處仍設九江每月處用規定一七三六元一月至六月爲施工期間七月以後爲留用員役期間

清理情形

(一) 查該處在前水利局先後領洋六四一七八元〇一一連上屆存餘工款一一〇三四元二六九共七五二一二元二八除右列報銷各款外尙餘洋三〇〇〇元繳前水利局核收再該處各項報冊表據費由前水利局函送湖北財政廳核轉

(二) 該前專員領支各款早已清結本屆工程鄂省多付洋一九七六元三五皖省府迄未歸還已作爲皖省府欠款另行登記

湖北水利堤工事務清理委員會清理堤工報告表 (乙組)

湖北水利局襄河路第一區防汛處

主任丁雲翔

自十七年六月一日起至十七年八月三十一日止

項 款		用 實			工 概 作 工		
合 計	防汛處用報銷數	防汛費報銷數	處用報銷數	工款報銷數	工實款施	工勘款估	准驗工工
一·八九八三二五	一·七二九〇三二五	一六九二八九					

經過事實

該處防汛堤段上起鐘祥下迄白口分爲三小段各派人員負責防護支用防汛費及處用如右數

清理情形

查該主任僅領防汛費二〇〇〇元除支防汛費及處用共洋一八九八元三二一五外餘款一〇一元六七八五經局令准抵領本屆工程處工程款其各項報銷亦經函轉財政廳各在案此案早結

湖北水利堤工事務清理委員會清理堤工報告表 (乙組)

湖北水利局襄河第二區防汛處

主任朱徽炳

自十七年六月一日起至十七年八月三十日止

實 用 款 項					工 作 概 況		
合 計	防 汎 處 用 報 銷 數	防 汎 費 報 銷 數	處 用 報 銷 數	工 款 報 銷 數	防 護 沿 襄 幹 堤		
					工 實 施 款	工 勘 估 款	准 驗 工 收 核 款
二·六三八二〇	二·三元〇四三	二四七七八					

經過事實

該防汛區自白日起至張家港止計分王家營李家洲唐心口賴家集四段防汛處設多寶灣期限規定夏歷六七八三個月

清理情形

查該防汛處原領洋三千元除右列各項報銷數外結存三五九元〇九一繳還建設廳核收又結餘二元六九九繳還前水利局核收各項計算書類由前水利局函送財政廳核轉此案早結

湖北水利堤工事務清理委員會清理堤工報告表 (乙組)

湖北水利局襄河第三區防汛處

主任祁運春

自十七年七月十七日起
至十七年十一月八日止

項 款		用 實			工 作 概 况		
合 計	防汛處用報銷數	防汛費報銷數	處用報銷數	工款報銷數	工勘估	工實施	准驗收核
三·四二二六	二·三元一八七	一·〇二九三九					
	計廢歷六七八三個月又九月份二十七天 (因留夫役一名看守餘存材料呈准支臨時費二九元八角)	關於使用防汛材料器具等項					

經過事實

查該區防汛地段原計劃上自沙洋起下至趙家台止皆在襄河以南東荆河以西該防汛主任以深河潭隸東荆河以東與趙家台對峙指揮不便呈奉水利局核准將深河潭改歸第四區管轄該區以自沙洋至白鶴寺為第一段計二十五里自白鶴寺至上蚌湖為第

二段計三十里自土蚌湖至三洲爲第三段計二十五里自官洲至趙家台爲第四段計二十五里每段均有險要各設防汛員一人負責任事防汛處設簡家灣期限三個月以廢歷六月初一日起至八月三十日止期滿撤防點驗餘存材料委員未到經呈准留用夫役一名看管至九月二十七日始點交清楚竣事

清理情形

查該處支防汛材料器具等費洋一〇二九元二二九支六七八三個月處用洋二三六二元〇八七支九月份二十七天留用夫役看守材料臨時費洋二九元八共支洋三四二一元一一六原領三七二〇元結存洋二九八元八八四繳前水利局核收各項報冊費由前水利局函送湖北財政廳核轉此案早結

湖北水利堤工事務清理委員會清理堤工報告表 (乙組)

湖北水利局襄河路第五區防汛處

主任吳煥章

自十七年六月一日起至十七年八月三十日止

項 目		實 用 款 項			工 作 概 況		
合 計	防 汎 處 用 報 銷 數	防 汎 費 報 銷 數	處 用 報 銷 數	工 款 報 銷 數	防 護 沿 襄 幹 堤		
					工 勘 款 估	工 實 款 施	驗 收 核 准 工 款
二·一四九五六一	一·五九九二〇	五五三六四一					
		預算數二·五五七元六八八					

經過事實

該防汛區域襄北上自天門彭市河起下至漢川分水嘴止襄南上自沔陽蕪藤院起下至漢川三汊潭止分最險次險擇要防護防汛處設仙桃鎮防汛時期前水利局規定為夏歷六七八三個月

清理情形

- (一) 查該處防汛期間未能正式工程防汛報銷費概係防護所用無從驗收故未填驗收數
- (二) 查該處防護費與防汛處用預計算書表簿據費由建設廳函轉財政廳審核相符准予存轉
- (三) 查該防汛處領洋二五六九元二二二除支防護費防汛處用洋二一四九元五六一餘存四一九元六七一當即繳由建設廳核收此案早結

湖北水利堤工事務清理委員會清理堤工報告表 (乙組)

湖北省水利局荊河第二區防汛處

主任劉萬選

自十七年六月一日起至十七年八月三十日止

項 款		實 用			工 作 概 況		
合 計	防汛處用報銷數	防汛費報銷數	處用報銷數	工款報銷數	工實款	工勘款	准驗工款
二〇〇二五七一	一六〇四六八三	三九七八八八					

經過事實

該區是年防汛上起監沔交界之界牌下抵沔陽宏恩垸長一百二十餘里居荊河北岸內有洲垸參雜其間防護分三段(一)由界牌至新堤下之老灣(二)由老灣至龍口下之汪家洲(三)由汪家洲至宏恩月堤共設防汛三處一設沔陽新堤一設嘉魚龍口一設沔

陽宏恩垸是年水勢不大只支防汛材料費三九七元八八支處用一六〇四元六八三防汛處用共支二〇〇二元五七一

清理情形

查各項報冊均經前水利局核轉此案早結

湖北水利堤工事務清理委員會清理堤工報告表 (乙組)

湖北水利局荊河第三區防汛處

主任劉炳春

自十七年六月一日起
至同年八月三十日止

項 款		用 實		工 作 概 况			
合 計	防汛處用報銷數	防汛費報銷數	處用報銷數	工款報銷數	工勘款估	工實款施	驗收核准工款
二·三五六三六	二·〇七三〇九	二八三三九					
		預算數七·三一七元九處用在內					

經過事實

該區是年防汛上起嘉魚下抵金口計長一百餘里防汛處設嘉魚規定實發洋五〇〇〇元合舊存料價二三一七元九共計七三二七元九爲該區是年經費規定之總數以百分之三十開支處用開辦後因水勢不大防護費支洋三八三元二五九處用支洋二〇七

清理情形

查各項報銷均經前水利局核轉財政廳并准函覆分別存轉在案原領洋三五〇〇元結存一一四三元六六二已繳還前水利局核收此案早結

湖北水利堤工事務清理委員會清理堤工報告表 (乙組)

湖北建設廳武泰武豐堤開防汎處

主任劉昇恒

自陰歷十七年六月一日起
至同年八月底日止

項 目		實 用 款			工 作 概 況		
合 計	防汎處用報銷數	防汎費報銷數	處用報銷數	工款報銷數	準備土牛及一切防護事宜		
					工實款	工實款	工勘估
1,740,301	1,649,755	90,546			准工款	驗收核	

經過事實

- (一) 查該防汎處設武泰開原編為特二區規定防汎費為三八一九元〇一該處實支洋一七四〇元三〇一
- (二) 查十七年各防汎時間以陰歷六七八三個月為限經建設廳長石提奉省政府議決准予沿用陰歷造報

清理情形

查該處領洋二一〇〇元除開支一七四〇元三〇二分外結存洋三五九元六九九於十七年十月如數繳前水利局核收該處報銷表冊簿據經轉財政廳審核准予分別存轉此案早結

清理情形

查該防汛處原領洋七一八六元九八除右列各項報銷數外結存一一八元四一五繳前水利局核收各項預算書類費由前水利局送財政廳核銷此案早結

湖北水利堤工事務清理委員會清理堤工報告表 (乙組)

湖北水利局漢黃路第一區防汛處 主任張筱良

自十七年六月一日起
至同年八月三十日止

項 款		用 實			工 作 概 况		
合 計	防 汎 處 用 報 銷 數	防 汎 費 報 銷 數	處 用 報 銷 數	工 款 報 銷 數	工 勘 估 款	工 實 施 款	驗 收 核 准 工 款
二·六八八六〇	二·六八八六〇						

經過事實

該區沿江堤線北岸自黃岡之龍口起至蕪春縣城止南岸自鄂城境內昌大堤之觀音港起至陽新縣屬之黃額口止約長四百餘里
按最險次險地段派員防護本年未發生危險故未動支防汛費

清理情形

查該主任在前水利局領洋二六八八元八六係按實支數具領無結存各月份預算書經建設廳函送財政廳核轉此案早結

湖北水利堤工事務清理委員會清理堤工報告表(乙組)

湖北水利局漢黃第三區防汛處

主任 梅景福 朱有庸

自十七年六月一日起
至同年八月三十日止

工 程 概 況		實 用 款 項			
防護濱江幹堤		工款報銷數	處用報銷數	防汛費報銷數	防汛處用報銷數
工湖	工實	工實	工實	工實	工實
款估	款施	款核	款收	款准	款准
四·四一五四〇〇					
預算數處用在內					
					一·三三七三〇
					一·三三七三〇
					合計

經過事實

漢黃三區十七年防汛主任前為梅景福後為朱有庸防汛地段上起鄂屬之龍坪下抵鄂皖贛三省共築之馬華堤長二百六十餘里防汛處設九江防汛處用兩費規定四千四百十五元四角有舊存料價一三二三元七六包括在內以十分之三開支處用每月應支

四四一元五四是年水勢不大防汛費未開支處用支洋一三二三元七三

清理情形

查該處處用報銷手續早了并准財政廳函復存轉在案存洋九元三五已繳前水利局核收此案早結

工款及工款報銷數

清理情形

查十八十九二十等年補助費均由鍾祥縣商會主席雷震鄒廣珍堤紳徐箎具領并出具收據別無手續此案早結

湖北水利堤工事務清理委員會清理堤工報告表 (乙組)

湖北建設廳京潛王唐簡堤工程處 專員易翼生

自十八年二月八日起至十八年十一月三十日止

工 程 概 況		實 用 款 項			
護岸護脚及撐幫工程	工 勘	防 汎	防 汎	處 用	工 款
	估 款				
工 實	一七·三五七〇三			一三·二七八六一	一三·二七三九九
款 施	一九·六六八八五				
驗 收			專員兼辦防汎另行組織故另列報		
准 工	一三·二七三九九				
款 核					
合 計	一三六·四〇一八五〇				

經過事實

查該工程處設沙洋工程地點計王家營唐心口簡家灣三處王家營河流彎曲冲刷堤岸唐心口河曲流急距堤甚近簡家灣月堤太低又嫌單薄故修築之法各有不同王家營則修築土工並石坦以保護之唐心口則修築石工以抵浪刷簡家灣則加高堤身撐幫堤

脚以圖穩固原估工款一二七三五七元〇二三該處呈報實施工款一一九六九六元八八五嗣後水利局委伍正林胡漢藻驗收三元工款共洋一〇八二〇五元六三二又委張鳳樓張葆緯驗收唐心口加拋護脚蠻石洋五〇六八元三五七共計洋一一三二七三元九八九經水利局核准呈報省府並函財政廳備查轉飭造報

清理情形

查該處工款及處用各預算書類均經前水利局函送財政廳核轉處用結存三九元五三九亦繳前水利局核收此案早結

湖北水利堤工事務清理委員會清理堤工報告表 (乙組)

湖北建設廳天門周涂彭堤工程處

專員葉宅聲

自十八年三月一日起至十八年十二月五日止

項 目	實 用 款 項			工 程 概 況		
	防 汎 處 用 報 銷 數	防 汎 費 報 銷 數	處 用 報 銷 數	工 款 報 銷 數	工 款 報 銷 數	工 款 報 銷 數
合 計			八·五六九七三	五三·二八九六七	五三·三三四六二	五三·八四二〇五五
						四八·六四二五五
						五三·八四二〇五五
						五三·三三四六二
						六〇·八五九四九

經過事實

(一)查該堤原估坦坡三處一·岳口周家月青磚坦坡二·涂家拐壘石坦坡三·彭市河壘石坦坡其修坦原因周家月岸被冲刷十五年會出危險涂家拐河岸逼近堤脚彭市河岸崩距堤在二十五英尺以內堤寬只十英尺河流深速形勢危險故均須護岸以策

穩固

(一)該堤工款原估四萬八千餘元嗣呈准建設廳加鑿石運費洋五一九九元五四故實施工款爲五萬三千八百餘元十九年元月前水利局委梁仲麓胡漢藻驗收據呈報驗收各坦工款洋五三三四二元四六二水利局轉呈省政府核准令飭造報但該處實支工款洋數較驗收數減少一〇五二元七六五

(二)該工程處設彭市河處用自十八年三月一日到工起至十二月五日結束止

清理情形

查該處工款處用各預計算書類均經前水利局函送財政廳核轉各項結存洋九一元四六繳前水利局核收此案早結

湖北水利堤工事務清理委員會清理堤工報告表 (乙組)

湖北建設廳天沔馬桑高陳等堤工程處 專員危文翰

自十八年三月一日起至十八年十二月二日止

項 款 用 實		工 程 概 况				
合 計	防 汎 處 用 報 銷 數	防 汎 費 報 銷 數	處 用 報 銷 數	加 修 七 工 及 磚 坦 工 程		
				工 款 報 銷 數	工 實 施 款	工 勘 估 款
六六·四四〇五八三			一〇·六一五二三五	五五·八三四四八	五五·四八九五二	五八·六三三七五
			該專員兼辦襄河第六防汎段另行組織故另列表	准工款	驗收核	五〇·九二八三四六

經過事實

(一) 該處加修土工分五處 1. 馬家院加修 2. 高家院加修 3. 陳家院加修 4. 黃家院加修 5. 湯家院加修至磚坦工亦分二處 1. 桑家院磚坦 2. 高家院磚坦共估工款洋五八六二二元二七五

(一) 該工程處設新堤以二月至六月爲施工時期六月底該處卽行撤銷

(二) 該處設麻洋潭自三月一日開辦嗣因兵燹陰雨材料遲滯種種障礙延至七月二十日始完工經水利局委梁仲箎胡漢藻驗收核准洋如上數

(三) 該處工款報銷數較驗收核准數多八九七元二〇二卽係呈准列報之被搶五二八元二〇二懋業倒款三〇〇元遷墳折屋六九元

清理情形

查該處工款及各月份處用預算書類均實由前水利局核轉再查經領工款較少工款計算數一六〇元以剩餘洋灰轉售襄河第六防汛段計洋一六〇元收支兩訖此案早結

湖北水利堤工事務清理委員會清理堤工報告表 (乙組)

湖北建設廳沔陽白家壩堤工程處

專員范新培

自十八年二月二十三日起
至十八年十一月三十日止

工 程 概 況		實 用 款 項			
白家壩堤加修工程		工 款 報 銷 數	處 用 報 銷 數	防 汎 費 報 銷 數	防 汎 處 用 報 銷 數
工 勘 估 款	五〇・三三七八	四七・四七九四四	六・四九一九二四		
工 實 施 款	四七・八九四四〇〇				
驗 收 核 准 工 款	四七・四七九五五四				
		結束辦公費在內			
		該專員辦理防汎另行組織故另列表			
合 計	五三・九七二七七八				

經過事實

查該堤工程係建設廳委黃燮蔡懷義所估於三月二日開工六月二十日全部完竣六月二十一日至十一月三十日為留用員役期間後經前水利局派梁仲篪胡漢藻驗收具報核定為四七四七九元五四並呈奉省政府令准有案

清理情形

查該專員經領工款處用結束辦公費共洋五四〇九六元三五四除支五三九七二元三七九外餘款均已呈繳水利局核收其計算書類亦經審計委員會核銷有案此案早結

五元八三經水利局委梁仲篋胡漢藻驗收據呈報石坦工程甚堅結礮工并無偷減情事計驗收工欸洋九八〇七五元三六七水利局轉呈奉 省政府令准備查

清理情形

查該處共領洋一〇九八七二元七四一除支用外結存洋二六元八四七九月份處用剔除洋九元二均繳前水利局核收工欸處用預算書類亦經前水利局函送財政廳核轉此案早結

湖北水利堤工事務清理委員會清理水利報告表 (乙組)

湖北建設廳荊江堤工局

局長徐國瑞

自十八年一月一日起至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

工 程 概 況		實 用 款 項				
歲修土石工程	工 勘	工 實	驗 收	准 工	工 款	
	估 款	施 款	核 款	款	報 銷 數	
	一四〇·六二〇·一八五	三四·六八五·一〇八	一三四·九七四·五〇九		三四·六八五·一〇八	
	上係錢數以串為單位	上係洋數以元為單位	上係錢數以串為單位		上係洋數以元為單位下同	
					二〇·六三八·三四五	
					一·二八五·二六二	
					五·六〇〇·一九一	
					六二·二〇八·八〇六	
					合 計	

經過事實

查該堤工局十八年歲修工程地段自萬分局上方城五號起至拖分局中孟院五號止原估錢一四〇六二〇串一八五嗣經前水利局委員朱有庸胡良恕前往驗收實施工款計錢一三四九七四串五〇九本年領補助費二萬元其餘事實與清理該堤工局十七年表

第二三四等項同

清理情形

查該堤工局十八年歲修防汛局用等項及土費鹽捐撥支各款各預計算書類又全年收入各款預計算書表均費由前水利局分別核轉其餘情形與清理該堤工局十七年表列一二四五等項同此案早結

湖北水利堤工事務清理委員會清理堤工報告表 (乙組)

湖北建設廳公安白家灣隄工程處

專員朱徽炳

自十七年十二月廿六日起
至十九年二月十五日止

工程概況

建修月隄及蠻石護岸

工勘 款估	一三四·二九四九〇
工實 款施	一三〇·〇一六〇九六
驗收 核准 工款	一二八·〇九三七六

項 目	實 用 款 項			合 計
	工 款 報 銷 數	處 用 報 銷 數	防 汎 費 報 銷 數	
	一二九·七〇七〇二二	一三〇·五三〇八三		一四二·七六〇一〇五
			該專員兼辦荊河第一區防汎另行組織故另列表	

經過事實

(一) 該處工程係白家灣新挽月隄附湖堤蠻石護岸原估月隄洋八八四六二元一一護岸洋四五八三二元五八共爲一三四七九四元六九該處按實際施工呈報實施工款月隄洋七四八八八元三一一護岸洋五五二七元七八三共爲一三〇〇一六元〇九

六經前水利局委朱有庸胡良恕驗收土工洋七三五九〇元九六四繼委蔡懷義何子佳驗收石工洋五四五〇二元三一二共爲一二八〇九三元二七六

二·該處月堤土方因天然積壓不免縮減驗收委員會聲明驗收該月堤時係就工程現狀按照實際收方所有天然積壓縮減土方數目未能併入驗收表內核算該專員呈經前水利局准照積壓土方增加洋一·二九二元七四六並呈報湖北省政府備案又該處津貼駐工團丁洋八四元折賣懋業鈔票損失洋二三元均經呈請前水利局核准併在工款內造報

三·該工程處設白家灣自十七年十二月二十六日起至十八年六月底止爲施工時期七月一日至十一月十五日止爲留用員役時期十一月十六日起十九年二月十五日止爲繼續工作時期

清理情形

該工程處工款及各月份處用預計算書類均費由前水利局核轉該處工款處用結存洋均繳由前水利局核收此案早結

湖北水利堤工事務清理委員會清理堤工報告表 (乙組)

湖北建設廳監利三帝廟堤工程處 專員吳煥章

自十七年十一月十三日起
至十八年十二月十九日止

工 程 概 況		實 用 款 項			
臨時搶獲及正式護岸與填土加修等工程	工 勘 估 款	防 汛 處 用 報 銷 數	防 汛 費 報 銷 數	處 用 報 銷 數	工 款 報 銷 數
	工 實 施 款				
工 驗 收 核 准 工 款					
	二五二·二四二〇〇			二二·二八一九九	二三三·二四七七八
	二二八·三四三一五〇				
	二二六·三八九三六五		該處防汛另設機關故另列表		
					臨時搶護費在內
					二五三·五二六七七
					合 計

經過事實

(一)十七年秋季三帝廟江岸崩塌前水利局初委陳億龍搶護繼委楊道明搶護最後委吳煥章為該處專員繼續搶護是為臨時搶護工程共用洋一七五二·一元四六八不在正式工程原估實施驗收之內

(一) 該處河流灣曲近流頂其冲刷之兇實非普通防護方法可以救濟工程師安立森計劃用鉛絲籠裝石擲下以資護岸估計全部工款爲二五二，二四四元二吳專員移交冊列未完工程需洋三三，九〇一元〇五故吳專員任內實施工款爲二一八，三四三元一五前水利局派委胡鍾榮驗收該處正式護岸材料做工及一二兩礮搶護並建築材料廠暨臨時搶護材料做工共洋一七〇，〇五一元八〇五派委王祥甫驗收該處箭堤月堤削坦及二三兩礮填土加修工程共洋四六，三三七元五六總共該處全部工程驗收洋二一六，三八九元三六五

(二) 該工程處設三帝廟自十七年十一月十三日起至十八年一月七日止爲臨時搶護時間十八年一月八日起至六月底止爲施工期間七月一日起至十月底止爲留用員役縮小範圍期間十一月一日起至十二月二十日交卸止爲繼續工作期間

清理情形

(一) 查該處正式工程報銷比驗收數少二，六六六元〇五五加陳楊吳三任臨時搶護費洋一七，五二一元四六八故右列工款報銷數爲二三一，二四四元七七八

(二) 查該處臨時搶護工款處用及正式工程工款各預算書類均費由建設廳及前水利局先後核轉惟結束辦公費洋八〇元未據造報本會令飭補造旋據該前專員編造該項預算書類費會審核相符兩轉湖北財政廳備查

(三) 查該處領工款洋二四二，七九七元七八四處用及結束辦公費洋一八，八七四，八六六共領洋二六一，六七二元六五共支工款處用及結束辦公費洋二五二，五二六元七七其餘九一四五元八七三繳還工款處用結存洋三，三七七元二二三過付協昌公司石款三五三七元〇四德順公司石款二二三一元六一一再查該前專員過付協昌之款會奉建設廳訓令移交探石專員劉國威統收統付以昭劃一在案過付德順之款前水利局於十九年底將德順探辦蠻石結算一次就三帝廟車灣兩處楊吳桂黃各專員任內總收石方總付石款計算尙應補發該公司洋四一五元五三三吳專員與車灣楊專員過付之款卽後任桂專員黃專員欠付之款既經結算吳專員過付德順之款當然予以承認至吳專員過付協昌之款奉
總部令以該員亦不能置身事外予以永不叙用處分在案
吳專員經支工款處用報計各手續早已完結

湖北水利堤工事務清理委員會清理堤工報告表 (乙組)

湖北建設廳監利觀音洲堤工程處 專員廖名鑫

自十七年十二月二十三日
起至十九年一月九日止

工 程 概 況		實 用 款 項			
挽修月堤	工 勘	工 實	處 用	防 汎	防 汎
	款 估				
	九四·二四二五〇	九三·〇四七六五三	九三·〇四七六五二	一一·二七六五八二	
		九三·〇四七六五三			
		九三·〇四七六五三			
合 計		1027·3141133			

經過事實

該處因河岸崩潰將及堤脚於老堤內估修月堤一道長五百四十二丈十七年十二月二十三日在城陵磯成立工程處開始工作至次年六月底報竣至十九年一月九日驗收完畢工程處始撤銷該處原規定十八年五月十五日報竣嗣以天雨軍差發生阻礙呈准

展限至六月底竣工自七月起該專員廖名鑫調充荊河第三區防汛主任因工程尙未驗收呈准酌留員役數人防護新工故至十九年一月九日驗收完畢始裁撤原估工款九四一四四元二五工竣後水利局派俞武耀黃明驗收核減爲九三〇四七元六五三實施數與工款報銷數均按照驗收洋數處用核准洋一一二七六元五八一處用工款共應支洋一〇四三二四元二三四繳還餘款二五六元四二與所領總數一〇四五八〇元六五三適合又繳還三六兩月份處用內經財政廳剔除洋一八元一一此數在核准處用報銷之外

清情埋形

查各項預計算書類均經前水利局轉財政廳並准函覆存轉在案所繳餘款及剔除洋亦經前水利局核收此案早結



利局委常春元鄒天衢驗收工欸洋四一六九七元九五九該處實施工欸爲四一八一三元二因包工罰欸賠椿計洋一一六元七七未列在驗收表內故比實施數減少

(二)該工程設姑嫂樹自十八年三月十三日至六月底爲施工期間至七月一日至十一月二日爲留用員役期間

清理情形

查該處工欸及各月份應用預計算書類均費由前水利局轉送湖北財政廳核轉原領工欸四一七〇〇元九六收包工罰欸洋一一六元七七共四一八一七元七三原領用三六六一元六三八收售椿木頭尾洋七五元共三七三六元六三八除實支外繳還工欸結存四元六一處用結存一三元一五實多繳六分六厘此案早結

礮工價是否覈實俟派員驗收時切實查明具覆再核嗣由前水利局委常春元鄒天衢前往驗收據呈復該專員所列礮價尙屬核實增加削坦挖槽土方經委員等寸量尺度於原估雖有增加比該專員呈報實施土方總數實已減少等語水利局令准以驗收洋四三九六四元二二四爲該處實施工款之核定數其超過原估洋九二九元八六一在該處工款一成預備費項下開支并呈報湖北省政府函知財政廳備查

(二)該工程處設漳原口自十八年二月二十一日起至六月底止爲施工期間七月一日起至十一月二十三日止爲工竣後留用員役期間

清理情形

查該工程處工款及各月份處用預算書表簿據費由前水利局先後函轉財政廳審核相符准予存轉該處工款係照實支數具領無結存處用領洋六二八一元一七一除實支洋數外結存二四元五三已繳前水利局核收此案早結

湖北水利堤工事務清理委員會清理堤工報告表 (乙組)

湖北建設廳廣濟郭中五地工程處

專員張馭宸

自十八年二月十五日起
至同年十一月十四日止

工 程 概 況		實 用 款 項			
砌垣加修各工程	工 勘 款 估	工 實 款 施	驗 收 核 准 工 款	工 款 報 銷 數	處 用 報 銷 數
				防 汎 費 報 銷 數	防 汎 處 用 報 銷 數
	三・五四三五〇	三・三五二九四	三・三五二九四	三・三五二九四	五・六六八〇三
合 計				三六・九八二〇九七	

經過事實

該處是年工程一郭麻石磯補修完整二中廟滑坡補修兼延長三地藏寺五里廟加修老堤共估工款三一五二四元三五工竣後前水利局委常春元鄒天衢驗收計工款三一三一五元二九四實施數與驗收數同該工程處設中廟處用支洋五六六元八〇三工

款處用共支三六九八二元〇九七

清理情形

查該處工款處用各預算計算書類均費由前水利局函轉財政廳分別存轉原領二七〇一一元八九除支用各款外餘存二九元七九六已繳還前水利局核收此案早結

湖北水利堤工事務清理委員會清理堤工報告表 (乙組)

湖北省政府水利局襄河第三區防汛處 主任楊鴻勛

自十八年七月十一日起至同年九月底日止

工 程 概 况		實 用 款 項			
防護沿襄堤岸	工勘 款估	工實 款施	驗收 核准 工款	工款報銷數	處用報銷數
				防汎費報銷數	防汎處用報銷數
				三三三二七〇	二二二二七三〇
					二五五四八九〇

經過事實

該防汛處分設四段以阮家土地東岳廟周家堤王家橋為一段簡家灣為二段老龍淵王家台為三段深河潭趙家台史公碑關家榨高家潭劉家潭龍頭拐為四段規定防汛洋五一三六元處用每月八四八元防汛處設簡家灣

清理情形

查該處防汛費結存四八〇二元八三處用結存三二二元二八均繳前水利局核收各項計算書類費由前水利局函送財政廳核轉此案早結

湖北水利堤工事務清理委員會清理堤工報告表(乙組)

湖北建設廳襄河第六區防汛處

主任危文翰

自十八年七月一日起
至同年九月三十日止

項 目	實 用 款	工 程 概 況		
		工 款 報 銷 數	處 用 報 銷 數	防 汎 費 報 銷 數
合 計	四·七〇七·二九四			
		二·〇〇八·〇三六	二·六九九·二五八	
				預 算 防 汎 費 五·五九二·〇〇〇
				實 施 防 汎 費 二·六九九·二五八
				驗 收 核 准 工 款

經過情形

- (一) 該防汛地段上自彭市河街尾起下至陳家院新工止
- (二) 該防汛辦事處設麻洋潭預算防汛費為五千餘元後因水勢尙小祇實支二千餘元

(三) 該防汛工程計分六處：1. 翻鐘家灘下全河雜穴 2. 澗麻院埝堤制土用麻袋鑿石等以護隄基又拾築該院雜穴二處 3. 撐幫關廟右首土隄 4. 填補廣義堂崩塌缺口 5. 馬家院用石渣篋箕等以護堤基 6. 高家院坦坡兩頭做保險磚溝

清理情形

查該段防汛費及各月份處用預算書類均費由前水利局核轉再該主任經領洋七六八〇元除上列防汛費及處用共洋四七〇七元二九四外又繳還防汛餘款二八九二七四二及處用餘款七九元九六四收支兩訖此案早結

湖北水利堤工事務清理委員會清理堤工報告表(乙組)

湖北建設廳襄河路第七區防汛處

主任范新培

自十八年七月一日起至十八年九月三十日止

工 程 概 況		實 用 款 項			
防護沿襄幹堤		工款報銷數	處用報銷數	防汛費報銷數	防汛處用報銷數
工勘估	工實施	驗收核	准工款	合 計	合 計
				一·一三三〇九	二·三六一〇九
					三·四六五四八

經過事實

該段防區甚長水漲時曾沿線搶護共支防汛費如左列數

清理情形

該主任共領防汛費及處用洋七六八〇元除支洋三四六五元四一八餘欸四二二四元五八二均已繳呈水利局核收各項計算書類亦經審計委員會核銷此案早結

湖北水利堤工事務清理委員會清理堤工報告表 (乙組)

湖北建設廳襄河路第八區防汛處

主任張筱良

自十八年七月一日起至同年九月三十一日止

工 程 概 况		實 用 款 項					
防護沿襄幹堤	工 勘 款 估	工 實 款 施	准 驗 工 收 款 核	工 款 報 銷 數	處 用 報 銷 數	防 汎 費 報 銷 數	防 汎 處 用 報 銷 數
				合 計			
						二·七九四〇〇	二·二七九八九〇
				五·〇七四二九〇			

經過事實

該處防汛堤段北岸自蕭家灣下起至分水嘴止南岸自高字號起至太安垸止長約六十里全段形勢除北岸新修之陳廟黃等處暨南岸挽月之太安垸均為特別防區分為最險次險各地段派員役防護并選購材料以備不虞防汛處設分水嘴

清理情形

查該處防汛費處用預計算書類均經前水利局核准函轉原領洋七六八〇元除去定支洋數尙結存二六〇五元七一已繳前水利局核收此案早結

清理情形

查該處防汛期間未做正式工程防汛報銷數概係搶護所用驗收隄工委員只點驗存餘材料造冊具報故本表未填驗收洋數再該處防護費及防汛處用預算書類均賈由前水利局函轉湖北財政廳審核相合准予存轉防汛處及處用結存洋二，八〇八元〇四七繳前水利局核收此案早結

湖北水利堤工事務清理委員會清理堤工報告表 (乙組)

湖北建設廳荊河路第二區防汛處

主任朱徽炳

自十八年七月一日起至十八年九月三十日止

工 程 概 況		實 用 款 項						
防護荊河幹堤	工 勘 估 款	工 實 施 款	驗 收 核 准 工 款	工 款 報 銷 數	處 用 報 銷 數	防 汎 費 報 銷 數	防 汎 處 用 報 銷 數	合 計
							一六三〇〇〇	一二七五〇〇

經過事實

查該防汛區上起藕池下迄調關分爲五段藕池至沙湖爲第一段沙湖至孫家拐爲第二段孫家拐至二聖寺爲第三段二聖寺至王海爲第四段王海至調關爲第五段防汛處設藕池口防汛主任之下設防汛員一人事務員二人堤丁十名公役三名

清理情形

查該處領處用洋一六三八元如數支領防汛費洋四一二二元除支用外結存二八四三元二五如數繳前水利局核收防汛費及處用預算書賴費由前水利局轉送湖北審計委員會准予核銷此案早結

湖北水利堤工事務清理委員會清理堤工報告表 (乙組)

湖北建設廳荊河第三區防汛處

主任廖名鑫

自十八年七月一日起至十八年九月三十日止

工程概況

防護長江第三區幹堤

項 目	實 用 數	實 用 數	實 用 數	實 用 數	工 程 概 況		
					工 勘 估 款	工 實 施 款	驗 收 核 准 工 款
工 款 報 銷 數							
處 用 報 銷 數							
防 汎 費 報 銷 數		一·六二五九八四					
防 汎 處 用 報 銷 數		一·六二六五三三					
合 計		三·二三三二五七				五·六七〇〇〇	預領防護處用數

經過事實

該處十八年防汛地段上起調關下至塔市驛內有陳公東坑馬家坑史家坑均在濱江幹堤之內位居荊河南岸是年上游水勢不大共領防護費四〇三八元實支防護費一六一五元九八四繳還防護餘款二四二二元〇一六共領處用一七二二元實支處用一六

一六元五三三繳還處用餘款一〇五元四六七防汛處設調弦口

清理情形

查該處各項預計算書類均經前水利局核轉並准財政廳函復分別存轉繳還結存已由前水利局核收此案早結

湖北水利堤工事務清理委員會清理堤工報告表 (乙組)

湖北建設廳荊河路第四區防汛處

主任吳煥章

自十八年七月一日起
至同年九月三十日止

工 程 概 況		實 用 款 項			
防護荊河幹堤	預算防 護費	實施防 護費	驗收核 准工款	工款報銷數	處用報銷數
	六〇六〇〇	三・七九八一九七			
合 計					六・三六五四四

經過事實

查該主任以三帝廟堤工專員辦理防汎事宜另行組織薪俸由防汎處開支防汎處仍設三帝廟防護地段自三帝廟起至上車灣止
防汎期間為七八九三個月

清理情形

- (一) 查該處防汛期間未做正式工程防汛報銷費概係搶護所用無從驗收故未填驗收數
 - (二) 查該處防護費及各月份處用預計算書表冊簿據均費由前水利局核轉
 - (三) 查該處領防汛費六〇六六元處用洋二四三五元九九八除開支洋數外共結存洋二二七五元四五四已繳前水利局核收
- 此案早結。

湖北水利堤工事務清理委員會清理堤工報告表 (乙組)

湖北建設廳荊河第六區防汎處

主任劉萬選

自十八年七月一日起至十八年九月三十日止

工 程 概 況		實 用 款 項			
防護荊河第六區幹堤		工 勘	工 實	工 驗	工 准
		估 款	施 款	收 核	收 款
工 款 報 銷 數	處 用 報 銷 數	防 汎 費 報 銷 數	防 汎 處 用 報 銷 數	合 計	
		五四八三六〇	二・一八七四三〇	二・七三五七八〇	

經過事實

該區是年防汎上自監沔交界之界牌起下至漢沔交界之宏恩垸堤止中經新堤葉家洲老灣龍口各處長一百二十餘里設第一分處於新堤第二分處於沔陽宏恩垸總處設嘉魚龍口以便居中策應共領防護處用五七六〇元支防護費五四八元三六處用二一

八七元四二繳還洋三〇二四元二一

清理情形

查各項預計算書類均經前水利局核轉在案欠繳一分以爲數甚微故未催繳此案早結

清理情形

查該處原領防汛費五〇八二元完全繳前水利局核收原領處用洋一六三八元結存四三九元二〇七亦經繳局各月份預計算書類轉呈湖北省政府令發審計委員會核銷此案早結

湖北水利堤工事務清理委員會清理堤工報告表 (乙組)

湖北建設廳漢黃路第二區防汛處 主任蔡懷義

自十八年七月一日起至十八年九月三十日止

工 作 概 況		實 用 款 項			
防護沿江幹堤		工款報銷數	處用報銷數	防汛費報銷數	防汛處用報銷數
預算防	五·九五二〇〇			五·四六五〇七五	
實施防					二·六八七五九〇
護費	五·四六五〇七五				
驗收核					
准工款					
合 計	八·一五二六六五				

經過事實

(一) 該區地段十八年設兩圻北永荆唐等堤工處及鼎成堤工處至防汛事務專委鼎成堤工專員蔡懷義辦理迨八月間茅山五里荒堤段崩陷建設廳令飭兩圻北永等堤工專員胡宗棟協同搶救胡專員經手支用款項令由蔡主任併案造報

(二)該防汛處設漳原口防汛期間爲七八九三個月

清理情形

- (一)查該區防汛期間未做正式工程防汛報銷費概係搶護所用無從驗收故未填驗收數
- (二)查該處防護費及各月份處用預算書表單據先後費由建設廳及前水利局函轉湖北財政廳審核相合准予存轉
- (三)查蔡主任領防汛費洋五九五二元胡專員領防汛費洋二一〇〇元共領洋八〇五二元蔡主任又領處用洋二六八八元除支用各款外結存防汛費洋二五八六元九二五處用洋四一元均繳存前水利局核收此案早結

岸舊湖義成堤設堤丁一人堤董堤保六人防汛事宜由第一段兼顧第二第三兩段防汛事宜由防汛處兼顧防汛處設武穴

(二)該區防汛經費由水利局支配五五〇〇元以百分之四劃作防汛視察員及小火輪租金等費以一八〇六元作處用其餘三四七四元作實行防護費在此數內以一〇〇〇元為預備費以二四七四元為材料費

清理情形

查該處原領防護費三四七四元領處用一八〇六元防護費結存一三四四元八一七處用結存洋九五一元均繳前水利局核收再該處防護費處用預算書類先後賣由前水利局呈省政府轉發前審計委員會核銷此案早結

用六一〇元嗣以路線過長呈准增加防汛員二人事務員二人處用改爲八四六元故防汛總費亦因此增加共領經費五九七〇元因是年水勢不大防汛工作不多僅實支防汛費八七二元處用二五三六元五八六防汛處設小池口

清理情形

查該處防汛費及防汛處用各預算書類均費由前水利局核轉結存洋二五六一元四一四已繳還前水利局核收此案早結

清理情形

查該專員在建設廳領洋九四二元六月份六天處用由後任並案造報二三四五各月共用洋七七四元三三七結存洋一六七元六六三繳由建設廳核收所有各月份計算書早經函送財政廳核轉此案早結再該員透支石欸一案已呈奉

總司令部指令應予以永不叙用處分另詳蠻石清理表

湖北水利堤工事務清理委員會清理堤工報告表 (乙組)

湖北建設廳監利三帝廟車灣等堤督採蠻石 專員辦公處 專員吳伯崙

自十八年六月七日起至十九年四月十四日止

實 用 款 項		工 作 種 類		
處用報銷數	三・一四六七七	督採蠻石		
合 計	三・一四六七七			

經過事實

該專員於十八年六月七日接辦採石事務其經費十八年十二月半以前仍舊每月支二六四元十二月十六日起增加事務員一員
巡工四名旅費十元共為三六二元辦公處仍設塔市驛

清理情形

查該專員在前水利局領處用洋三一四六元九三自十八年六月七日起至十九年四月十四日止共支處用洋三一四六元七七
計算書類費由前水利局函送財政廳核轉處用結存一五三元因移交後任洋尚多二元九三故未追繳此案早結
再該員透支石款一案已呈奉

總司令部指令應予以通緝處分另詳蠻石清理表(該員尙在申訴中)

湖北水利堤工事務清理委員會清理堤工報告表 (乙組)

湖北水利局嘉魚馬鞍山蠻石專員辦事處 專員江奐若

自十八年十一月十八日起
至十九年二月二十四日止

此表僅敘述處用經費其蠻石價款收支情形另詳
蠻石清理表

實 用 款 項		工 作 種 類	
處用報銷數	一·四六七三四	督採蠻石	
合 計	一·四六七三四		

經過事實

查該處設嘉魚縣城自十八年十一月十八日成立規定每月處用四五四元至十六年二月二十四日交卸止共支處用一四六七元二五四計算書類已費由前水利局轉送財政廳准予存轉

清理情形

查該前專員在前水利局領局用洋一四六七元九二二據原賣書表列載領洋一四六七元九一六除支用外結存〇元六六二移交後任葉開寅接收是書表所列領款數目比實領數相差六釐因爲數甚微故未追繳此案早結

湖北水利堤工事務清理委員會清理堤工報告表 (乙組)

湖北水利局鍾祥堤工程處

專員王伯威

自十九年二月二十日起
至十九年六月十五日止

工 程 概 況		實 用 款 項			
修整坦坡及加修工程	工勘 款估	工實 款施	驗收 核准 工款	工款 報銷 數	處用 報銷 數
	九四·八三六一〇六	九〇·九七四六六〇	八·一八〇三六二	八〇·一八〇三六二	七·五九二七二二
合 計		八七·七七三〇九四			

經過事實

(一)該處十九年工程分爲九處係新修紅石坦坡蠻石坦坡整理舊紅石坦坡缺窪翻築繃穴及幹堤加高培厚原估工款九四八三六元一〇六開工後因第四工續有崩潰形勢險惡該處電呈水利局核准按照實際情形造具實施圖表分別進行七月間該專員呈

報第三工兩同碑地段紅石坦坡因水勢暴漲掃壞一廣餘等情水利局令飭賠修旋據該處防汛主任孫衛伯呈同前情水利局指令會同視察員詳查具復孫主任呈復稱該段崩潰確因河泓變遷形成不可抗力所致水利局指令仍候視察員報核未據視察員呈報嗣後水利局令據孫衛伯呈覽驗收圖表冊結聲稱該處石工除兩同碑坦坡工程因地勢關係各已損壞餘均堅實又加修工程當時適值水泛匪擾不免草率幸於本身無危險自應依量核減實驗收該處工款爲八〇一八〇元三八二水利局轉呈核准令飭該專員遵照造報

(二)該工程處鍾祥縣城於邢公祠十一弓等處設分處自十九年二月二十日開工至六月十五日完竣

(三)原在該處工作被撤鄂城人嚴本莊於二十一年三月呈控王專員舞弊欺公浮報工款等情經湖北省政府發交水利局令據鍾祥堤工處長丁雲翔查復原控各節未盡屬實並取其商店章據實核轉呈奉省政府令應准免究

清理情形

查該處工款處用預計算書類均費由前水利局轉送湖北審計委員會財政廳並准函復准予存轉該處原領工款八一八七七元一九四處用七六七八元六六三共結存洋一七八二元七六三連同處用內剔除洋八元七九三均繳還前水利局核收此案早結

湖北水利堤工事務清理委員會清理堤工報告表 (乙組)

湖北水利局京潛堤工程處

專員鄒天衢

自十九年二月廿二日起
至同年六月十五日止

項 目	工 程 概 況			實 用 款	用 款	項 目
	工 勘 估 款	工 實 施 款	驗 收 核 准 工 款			
加修及砌坦工程	六四·二九四七七	五九·九〇〇四五	五八·一八二七七	五八·四〇六七二七	五·二四〇九七一	處用報銷數
						防汎費報銷數
						防汎處用報銷數
合 計				六三·六四七六九八		

經過事實

(一)該處十九年工程係八百八十弓鮑家嘴楊堤灣加高撐幫鮑家嘴楊堤灣翻築雜穴砌青磚坦坡原估工款六四二一九元四七七該處早報實施工款比原估減少四三一九元〇五二前水利局派襄河第二段防汎主任楊聲溢就近驗收據呈報驗收八百八十

弓工款洋四一九八三元八九鮑家嘴工款洋一一二四九元六九楊堤灣工款洋四九四八元一四七共爲五八一八一元七二七再
灣家嘴傍堤房屋折遷費二二五元該處迺居戶房屋間數表經前水利局核准在該處工款結存項下開支列表

(二)該工程處設沙洋十九年四月十一日被匪搶去公款及陳文釐遇害衣棺搬運費胡夏二職員受傷醫藥費共洋六六六元該專
員以具地方法國證明書暨各項單據費送水利局呈奉湖北省政府令准核銷轉飭作爲特支處用列報

清理情形

查該工程處工款及各月份處用預計算書類均費由前水利局函轉湖北財政廳審核相合分別存轉再查該處工款係按實支數具
領無結存處用結存洋二五九元(一)已繳前水利局核收此案早結

湖北水利堤工事務清理委員會清理堤工報告表 (乙組)

湖北水利局天門堤工程處

專員梁仲篔

自十九年二月十九日起
至十九年六月十五日止

工程概況		實 用 款 項			
建築坦坡及加修月堤等工程	工勘估	工實施	驗收核	准工款	合 計
	七五〇三四七四	八九六〇六三〇	七五〇三四七四		
工款報銷數	七五〇三四七四				
處用報銷數				五二二九六〇九	
防汎費報銷數					
防汎處用報銷數					

經過事實

(一) 該處工程計五段 1. 楊家月坦坡 2. 涂家拐坦坡 3. 周家月坦坡 4. 詹家拐坦坡 5. 普淵口加修土工共估工款洋八九六〇六元

三三嗣經前水利局通令限六月十五日停工全部工程尙未完全告竣故未據報完工實施表旋經局委金超能濤周衆懷先後驗收

具報計核定工款洋七五〇三四元七七四

(二)該工程處設岳家口二月十九日至六月十五日爲施工時期

清理情形

查該處工款及各月份處用預算書類均費由前水利局核轉財政廳此案早結

湖北水利堤工事務清理委員會清理堤工報告表 (乙組)

湖北水利局天河隄工程處

專員張馭宸

自十九年二月十六日起
至十九年六月五日止

項 款		實 用			工 程 概 况		
合 計	防 汎 處 用 報 銷 數	防 汎 費 報 銷 數	處 用 報 銷 數	工 款 報 銷 數	磚 坦 及 撐 內 幫		
					工 勘 估 款	工 實 施 款	驗 收 核 准 工 款
七四·五七四三·五			五·一五五·一九三	六九·四九·三三	七六·九七六·八二〇	七五·六二三·五六	六九·四九·三三

經過事實

該處是年工程分瀝蘇院馬家院修舖青磚坦坡又瀝蘇院堤撐修內幫共估工款洋七八九七六元八二〇實施呈報七五六一二元二五六經前水利局派襄河第六段防汎主任熊濤驗收核減爲六九四一九元一二二該工程處設瀝洋潭處用支洋五一五五元一

九三合計支工款處用七四五七四元三一五

清理情形

查各項預計算書類均費由前水利局核轉財政廳並准函復存轉原領工款處用共洋七四七一四元二六四除支用各款外餘存一三九元九四九該前專員繳還一三九元九四七由前水利局核收僅欠繳二厘此案早結

湖北水利堤工事務清理委員會清理堤工報告表 (乙組)

湖北水利局漢川第二堤工程處

主任楊受慶

自十九年二月十一日起
至十九年六月十五日止

工 程 概 况	工 勘 估 款		實 用 款 項				
	工 勘 估 款	實 施 工 款	驗 收 核 准 工 款	工 款 報 銷 數	處 用 報 銷 數	防 汎 費 報 銷 數	防 汎 處 用 報 銷 數
新修坦坡加修內蔕及拋蠻石護脚等工程	一〇七·八五七〇〇	九九·七六一二七五	九六·七七二一六五	九六·九五八三六五	六·九二九七七九		
合 計			一〇三·八八二四四				

經過事實

(一)該工程處設蚌湖口開工後因運到蠻石零碎添購石灰三千五百九十擔又裙帶垵永福院坦脚由七廣至八廣沙多土少土質鬆疏該兩處均加挖脚槽長十丈寬二尺深三尺土方碎石亦各增加六方又護脚蠻石因河泓逼近隄身迎流沖頂崩陷可慮較原估

增加五十六方零一寸九分均呈准有案以上乃實施與原估不同之最重要事項也

(二)該處工竣後水利局委傅樸誠金超驗收呈准核定驗收工款洋數爲九六七七元一六五并經令飭該處遵照造報該處呈復稱裙帶院等六處保脚蠻石每方單價均係十四元七角驗收冊將智信垵保脚蠻石二百方單價誤寫爲十四元四角以致核減洋六十元又雜工料項下灰桶等木工洋五五元八穿跳等木工洋七〇元四於寔施表內漏列亦奉令剔除惟穿跳灰桶等物爲工程上所必需且經襄河第八防汎段主任傅樸誠接收而所報者亦僅木工工資請鑒原錯誤准予更正藉免賠累等情經彭前局長令准照更正數造報在案是即前列驗收核准工款數與工款報銷數不同之故也

清理情形

查該處共領洋一〇三九八二元二四五除去報銷各款結存洋九四元一〇一又各處用內剔除洋七元六九均繳前水利局核收其工款處用各預計算書類費由前水利局函送財政廳准予存轉此案早結

前水利局委蔡懷義何子佳驗收工款洋三四〇九〇元四四二轉呈湖北省政府備查令飭該處遵照驗收洋數造報

清理情形

查該工程處工款處用預計算書類均費由前水利局函轉湖北財政廳審核相符准予存轉再查該處工款處用係按實支數具領只處用結存一三七元繳前水利局核收此案早結

湖北水利堤工事務清理委員會清理堤工報告表 (乙組)

湖北水利局武泰武豐堤工程處

專員左叔平

自十九年二月廿一日起
至同年六月十五日止

項 目		實 用 款			工 程 概 況			
合 計	防 汛 處 用 報 銷 數	防 汛 費 報 銷 數	處 用 報 銷 數	工 款 報 銷 數	護 岸 培 修 整 閘 等 工 程	工 勘 估 款	工 實 施 款	驗 收 核 准 工 款
五二·三三七五〇九			三·六六四九八〇	四八·七三三三二九		五二·〇八四一三〇	五〇·二六六一四〇	四八·七三三三二九

經過事實

該處工程係武泰開修理關家河護岸杜家海等二十九處培修原估工款共洋五二〇八四元二三該處實施工款五〇一六六元一四前水利局派委桂翁九易冀生分別驗收據呈報武泰開關家河南兩處驗收洋四六九二一元五四八杜家海等二十九處驗收洋一

九〇六元〇九八經水利局審核剔除武泰閘所用鐵環及搭行人橋超過實施表列洋六二元二七多用青沙洋四二元八四七故驗收核准數爲四八七二二元五二九轉呈省政府一面函財政廳備查同時令飭該專員遵照造報

清理情形

查該工程處工款及各月份預算書類均費由前水利局函轉財政廳准予分別存轉再查該處工款處用係按管支數具領無結存惟處用報銷經水利局剔除洋五元七六二已繳水利局核收此案早結

湖北水利堤工事務清理委員會清理堤工報告表(乙組)

湖北水利局陽夏堤工程處

專員 劉法善 邵惕公
沈恩綬

自十九年二月十日起
至同年六月十五日止

工 程 概 況		實 用 款 項				
加修土工修補礮坦及修換閘板	工 實 施 款	工 勘 估 款	工 款 報 銷 數	處 用 報 銷 數	防 汎 費 報 銷 數	防 汎 處 用 報 銷 數
	准驗收核 工款	三·一〇五八八	四八·六七三八四〇	三·一〇五八八	四·六四八〇九〇	
合 計	三五·七五三九〇八					

經過事實

(一)該處工程計分四處1,張公堤七八公里加高培厚2,蝦蟆礮修補石礮石坦3,七里廟藥王廟堤外撐幫4,漢陽永豐閘修換閘板始由彭前局長委劉法善為專員設工程處於張公堤姑嫂樹繼由方前局長改委沈恩綬旋沈恩綬辭職又改委邵惕公接辦

(一)劉法善在職二十五天工程甫經開始即更換沈恩綬三月十六日任事工程僅做十分之四五至五月二日辭職邵惕公於五月三日接收至六月十五日奉令停止工程尙未完竣嗣由水利局方局長委工程科技士張俊良前往驗收張公堤工款洋一九六五八元六四七委長江第九防汛段主任劉備誠驗收蝦磯工款一〇三九九元七七一兩共洋三〇〇五八元四一八漢陽永豐閘修換閘板則委技士涂允成驗收計洋一〇四七元四經前水利局核定一併轉呈省政府備查並飭邵專員遵照造報

清理情形

查該處工款劉法善領洋九〇〇〇元沈恩綬領洋一二〇〇〇元邵惕公領洋一一〇四七元四共洋三二〇四七元四嗣後由邵惕公照驗收核定數造報並繳還工款九四一元五八二該處處用劉法善領洋九〇五元沈恩綬領洋一八三二元邵惕公領洋二〇三二元所有二月至六月上半月處用由各任負責造報共計洋四六四八元〇九〇共繳還結存洋一一九元九一所有工款處用各項計算書類均由前水利局函送財政廳核辦准函復存轉此案早結

湖北水利堤工事務清理委員會清理堤工報告表 (乙組)

湖北水利局春廣堤工程處

專員 朱文藻
後任專員 聞錦文

自十九年二月九日起
至同年六月十五日止

工 程 概 況		實 用 款 項						
修整新舊坦坡	工 勘 估 款	工 實 施 款	驗 收 核 准 工 款	工 款 報 銷 數	處 用 報 銷 數	防 汎 費 報 銷 數	防 汎 處 用 報 銷 數	合 計
		四三·七七四一八四	四四·三〇五〇六	二七·一九八三一	二七·一九八三一	四·九四二一六〇		

經過事實

(一)該處十九年工程計分五處1.鄧家門首挖槽乾砌2.土地徑折舊坦砌新坦3.新塘修舊坦坡4.馬口港新砌坦坡5.馬口灣新砌坦坡原估工款洋四三七七四元一八四該處呈報實施工程計洋四三二四六元四八又先後呈准增加馬口灣護脚樁木及整修

土地徑坦坡洋一〇五八元五二六共爲四四三〇五元〇〇六後經前水利局委劉成垓李亞楠驗收據呈報鄧家門首馬口港兩處完竣新塘土地徑馬口灣三處工程未完尙待繼續修築其原因由於該工程處探石地點適當長江著名匪區之黃陂口而工作地段恰爲黃陂口之正對岸加以天時人事種種牽制其情不無可原實驗收已成工程洋數爲二五九一六元九二一又存餘材料洋一八一元三共計二七一九八元二二一其未完工程若仍發原包人承辦則餘款尙能完成等語水利局據以轉呈湖北省政府並函財政廳備查令飭該處專員遵照造報

(二) 該工程處設田家鎮水利局初委朱文藻爲該處專員於十九年二月九日到工四月六日交卸繼任專員聞錦文於四月六日接事六月十五日結束朱專員任內處用洋一九八五元五六七聞專員任內處用洋二九五元五九三共爲四九四一元一六

清理情形

查朱聞兩任共領工款三三一六三元〇七六除實支外結存五九六四元八五五朱任處用結存一一二元〇三三聞任處用結存一〇元四〇七又處用剔除洋〇元一七三均繳還前水利局核收再該處工款及朱聞兩任各月份處用預算書類亦經費由前水利局先後轉送湖北審計委員會及財政廳並准函復審核相符分別存轉此案早結

湖北水利堤工事務清理委員會清理堤工報告表(乙組)

湖北水利局黃梅楊家口堤工程處

專員 張鳳樓 石保極

自十九年二月十日起至十九年六月十五日止

工程概況

挽修月隄工程

工勘 款估	三五·九八六〇三七
工實 款施	三三·三四八二三〇
驗收核 准工款	三三·二六二二二

實費用款項

工款報銷數	三三·二六二二二
處用報銷數	三·七〇八三三
防汛費報銷數	
防汛處用報銷數	
合計	三六·九七三〇四五

經過事實

(一)該處工程係挽修月堤三十一廣估工款洋三五九八六元〇二七嗣據該處按實際施工情形呈報實施工款洋三三三四八元
 二三經前水利局委胡鍾榮驗收具報計核定工款洋三三二六二元二二二

(二) 該處專員自二月十日至四月十日係同仁堤監修委員張鳳樓兼充四月十一日以後由石保極接充專員以完竣未了之工程

(三) 該工程處設楊家口劉神仙廟復於九江縣政府內設駐簿辦公處二月十日至六月十五日全係施工期間

清理情形

查該施工款及各月份處用預算書類均費由前水利局核轉財政廳所有款項亦已清楚此案早結

清理情形

查該處四個月處用計算書共列支處用洋一四〇四元收支兩訖各該月計算書類經前水利局彙送財政廳查核旋准函復准予存轉此案早結

湖北水利堤工事務清理委員會清理堤工報告表 (乙組)

湖北水利局天門天沔沔陽堤視察員辦事處 視察員金 超

自十九年四月十日起
至十九年八月九日止

項 目	實 用 款 項			工 作 種 類		
	合 計		處 用 報 銷 數	准 收 核 工 款	工 實 施 款	工 勘 估 款
	一·五〇八九六二		一·五〇八九六二			

經過事實

查前水利局委任該員為天門天沔沔陽三堤工程處視察員職在考察各該處工程監視費用於十九年四月十日到差據報因匪患襄河交通阻塞無法前往視察等情經前水利局指令暫緩啓行嗣據呈報往各堤視察情形并遵照規定按週填表報告有案照規定

四個月期限至十九年八月九日結束每月處用洋三九一元計共領處用一六三七元五七五

清理情形

查該處四個月處用計算書共列支處用洋一五〇八元九六二計存餘洋一二八元六一三據繳一二八元七三計多繳洋〇元一一
七經前水利局令飭領去未據具領各月計算書類均轉送財政廳并准函復准予存轉此案早結

湖北水利堤工事務清理委員會清理堤工報告表 (乙組)

湖北水利局漢川堤視察員辦事處

視察員吳級佛

自十九年四月廿一日
起至同年八月廿日止

實 用 款 項		工 作 種 類		
處用報銷數		視察各堤工程		
一·三六九〇七二				
合 計	一·三六九〇七二			

經過事實

查前水利局於十九年呈准設置視察員十人專為考察各處工程監視各處費用以期欸不虛糜工必徵實并規定各視察員赴工之前須將各該處工程種類工程地點工欸概數查卷錄記以便到工後考查一切又視察員到工後每一週須將各項工程進展詳查確

寔列表呈報如工程有爲將來不能驗收者視察員須將各該處工程已完部份之種類數量價額隨時另表列報以爲將來驗收之根據該視察員考察漢川第一第二兩處堤工辦事處設漢川分水嘴於十九年四月二十一日到差至八月二十日裁撤共計四個月規定每月處用洋三五一元實領洋一三九六元二三九

清理情形

查該處四個月處用計算書共列支洋一三六九元〇七二共計結餘洋二七元一六七已據如數繳由前水利局核收各月處用計算書類均經前水利局轉送財政廳并准函復准予存轉在案再查該員欠繳洋七厘因爲數甚微故未追繳此案早結

利縣

清理情形

查該處應用計算吳任造報者自四月十六日起至六月三日止何任自六月四日起至八月十五日止兩共列支處洋一五五二元一七六計結餘洋七元八五四已據吳煥章繳由前水利局核收各月計算書類已由前水利局轉准財政廳函復存轉此案早結

湖北水利堤工事務清理委員會清理堤工報告表 (乙組)

湖北水利局武泰武豐視察員辦事處 視察員秦真吾
 自十九年四月九日起 至十九年八月八日止

實 用 款 項		工 作 種 類	
處用報銷數	一·四〇三五七	視察各隄工程	
合 計	一·四〇三五七		

經過事實

該處十九年視察地點武泰武豐陽夏三處自四月九日起至八月八日止共領視察經費一四〇四元處用一四〇三元五五七繳還結存〇元四二欠繳〇元〇二三

清理情形

查該處經費預算書類均經前水利局核轉在案欠繳〇元〇二三以爲數甚微故未令催此案早結

湖北水利堤工事務清理委員會清理堤工報告表 (乙組)

湖北水利局治鄂治春廣堤視察員辦事處 視察員邱志莘

自十九年四月十九日起
至十九年八月十八日止

工 作 種 類

視察各堤工程

實 用 款 項		實 用 款 項		實 用 款 項		實 用 款 項	
處用報銷數	一·三九五七四一						
合 計	一·三九五七四一						

經過事實

該員為治鄂治春廣三堤工程處視察員自四月十九日到差至八月十八日結束計四個月每月規定處用洋三五一元共定領處用洋一三九七元二〇六

清理情形

查該處四個月處用計算書共列支處用洋一三九五元七四一，共結存處用洋一元四六五。已據繳由前水利局核收各月處用計算書類，均由前水利局轉送財政廳，并准函復准予存轉此案早結。

湖北水利堤工事務清理委員會清理水利報告表(乙組)

湖北水利局廣濟楊家口堤視察員辦事處 視察員張致安

自十九年四月二十一日起
至十九年八月二十日止

工 作 種 類		實 用 款 項			
視察各堤工程		處用	報銷	數	合 計
					一·三九五〇九

經過事實

前水利局委任張致安為廣濟楊家口兩堤工程處視察員自十九年四月二十一日到差至八月二十日結束計四個月每月規定處用三五一元共實領處用洋一三九六元四五

清理情形

查該處四個月處用計算書類共列支洋一三九五元〇〇九計結餘洋一元四四一已據繳由前水利局核收各月處用計算書類均經水利局轉送財政廳并准函復准予存轉此案早結

湖北水利堤工事務清理委員會清理堤工報告表

(乙組)

湖北水利局襄河第五段防汛處

主任楊鴻勛

自十九年七月一日起至十九年九月十五日止

項 款		用 實			工 概 作 工		
合 計	防汛處用報銷數	防汛費報銷數	處用報銷數	工款報銷數	防護沿襄幹堤		
					准工款	驗收核	工實款施
三·八三九七七	二·三〇六三五	一·五五三四二					

經過事實

該防汛處管轄地段北岸自張截港起至岳口止南岸自五支角起至岳口南岸止規定防汛費四一四四元防汛處設岳口每月處用規定九五二元

清理情形

查該處防汛費結存二六一八元六五八處用結存七三元三六五均繳前水利局核收各項計算書類亦經費由前水利局函送財政廳核轉此案早結

湖北水利堤工事務清理委員會清理堤工報告表 (乙組)

湖北水利局襄河第六段防汛處

主任熊 濤

自十九年六月二十三日起
至十九年九月十五日止

工 作 概 況		實 用 款 項			
防護沿襄幹堤	預算	實 施	防 護 費	驗 收 核	准 工 款
	防 護 費				
	三·五四〇〇〇				
		一·〇四一四三			
			一·〇四一四三		
			二·五四四七四		
合 計					三·五八六一四七

經過事實

查該防汛處設麻洋潭防汛地點上自岳口起下至仙桃鎮止以彭市河下端廣華堂雙湖院張家院楊家月馬家院高家院陳家院白家腦歐家灣等處為最險要分段防護尚未出險右列防汛報銷數概係搶護所用再本年防汛期間規定六月十五日起至九月十五

日止該防汛處於六月二十三日成立故自成立之日起支

清理情形

查該防汛處原領防汛費三五〇四元領處用洋二五七八元三九二防護費二四六二元五七七處用結存三三元六六八又防汛費別洋除五元〇一八均繳由前水利局核收防護費處用預計算書類費由前水利局函達湖北財政廳經審核相符准予存轉此案早結

湖北水利堤工事務清理委員會清理堤工報告表 (乙組)

湖北水利局襄河第七段防汛處

主任 左叔平
童禹

自十九年六月十五日起
至同年九月十五日止

項 目	實 用 款 項				工 作 概 況		
	合 計	防 汎 處 用 報 銷 數	防 汎 費 報 銷 數	處 用 報 銷 數	工 款 報 銷 數	防 護 及 搶 險	預 算
	五·五二六〇八〇	二·七五三三三〇	二·七六二七五〇			實 施 防 護 費 二·七六二七五〇	二·八〇四〇〇〇
						驗 收 核 准 工 款	

經過事實

(一) 該段防護襄河兩岸幹堤北岸自仙桃鎮北市起至漢川縣屬之分水嘴止南岸自仙桃鎮起至漢川縣屬之太安院止堤線約長八十里劃分三段南岸楊家垸為第一段北岸脈旺嘴為第二段分水嘴為第三段該防汛主任到工時南岸金鎮垸堤身崩裂楊家院

新堤潰口經設法搶救幸未成災支用搶護及防汛材料器具等費共洋二七六二元七五

(二)該防汛處設仙桃鎮左主任於七月二十六日交卸處用截至二十五日止七月份處用計算仍由左主任併案造報童主任自七月二十六日起至九月十五日止僅造入九兩月處用計算

清理情形

查左主任領防汛費二八〇四元童主任領防汛費一〇〇〇元左主任支用二七六二元七五餘存四一元二五移交童主任接收左任內處用結存洋四二元六七童任內處用無結存所有防汛費結存及已領未用之一〇〇〇元由童主任繳還處用結存由左主任繳還均經前水利局核收至防汛費及各任處用預算書類費由前水利局分別核轉並准湖北審計委員會及財政廳先後函復審核相符准予存轉各在案此案早結

湖北水利堤工事務清理委員會清理堤工報告表 (乙組)

湖北水利局長江第一段防汛處

主任蔡懷義

自十九年六月二十一日起
至十九年九月十五日止

項	款	用	實	工 作 概 況		
				防護沿江堤幹	預算	實施
丁款	報銷數			預	三・二八〇〇〇	
處用	報銷數			實	一・三四二〇五〇	
防護費	報銷數	一・三四二〇五〇		驗		
防汛處用	報銷數	二・三九三八一		收		
合	計	三・六六一四三二		核		
				准		
				工		
				款		

經過事實

該段防護公安石首兩縣沿江幹堤防汛處設公安白家灣防汛期間規定自六月十六日起至九月十五日止該主任於六月二十一日到工故從六月二十一日起辦理防護事宜

清理情形

- (一)查該處防汛期間未做正式工程防汛報銷費概係搶護所用無從驗收故未填驗收數
 - (二)查該處防護費及各月份處用預計算書表簿據均費由前水利局分別函轉湖北財政廳審核相符准予存轉
 - (三)查該處領防汛及處用洋五四六二元六六四除支用各款外結存洋一八〇一元二二二已繳由前水利局核收只欠二厘未繳
- 此案早結

湖北水利堤工事務清理委員會清理堤工報告表 (乙組)

湖北水利局長江第三防汛段

主任劉鎮寰

自十九年六月二十日起
至十九年九月十五日止

工 作 概 況		
防護沿江幹堤		
工 勘 款 估	工 實 款 施	驗 收 核 核

項 目	實 用 款 項		
	工 款 報 銷 數	處 用 報 銷 數	防 汎 費 報 銷 數
合 計			
	五三三六七	一九一七二七六	二·四五〇六四五

經過事實

該段防區自調弦關起至塔市驛止堤線九十里防汛開始之時曾據呈送防汛計劃書經局令准存查水漲時購料搶護計實支防汛費如左列數

清理情形

該主任共領防汛費及各月份處用洋五一五九元八六六除支洋二四五〇元六四五外繳局洋二七〇九元二二一收支兩清各計算書類均經前審計委員會核銷有案六七兩月份剔除洋二元一亦已繳前水利局核收此案早結

湖北水利堤工事務清理委員會清理堤工報告表 (乙組)

湖北水利局長江第九段防汛處

主任劉備誠

自十九年六月十五日起
至同年九月十六日止

工 程 概 况		實 用 款 項			
防護及搶築工程		工 款 報 銷 數	處 用 報 銷 數	防 汎 費 報 銷 數	防 汎 處 用 報 銷 數
工 勘 估	一・五八〇〇〇	一・五二四八二〇		四・一三五五〇〇	二・八三七二七〇
預 計 防 護 費	四・一四四〇〇〇				
驗 收 核 准 工 款	一・五二四八二〇				
合 計	一八・四九七五九〇				

經過事實

查該段防汛地點係張公堤及蝦蟆磯等處防汛處設張公堤本年六月張公堤七八公里間塌陷水利局令飭該防汛主任搶築據呈報七八公里堤內幫工款六二〇〇元展築襄壩工款洋五三二八元共一一五二八元嗣經水利局派股長任宗海驗收工款洋一一

五二四元八二並派委易發驗收防護零星工程洋一四四二元又防護材料器具特支等費洋二六九三元五共防護費洋四一三五元五

清理情形

查該處原領工款洋一一五二八元防護費四一四四元處用洋二八五六元各項結存共洋三〇元四一已繳前水利局核收該處工款防護費及防汛處用各預計算書類均費由前水利局先後核轉審計委員會並准函復審核尚無不合應予核銷分別存轉此案早結

湖北水利堤工事務清理委員會清理堤工報告表 (乙組)

湖北水利局長江第十一段防汛處

主任楊受慶

自十九年六月廿一日起
至同年九月十五日止

實 用 款 項					工 程 概 況		
合 計	防 汎 處 用 報 銷 數	防 汎 費 報 銷 數	處 用 報 銷 數	工 款 報 銷 數	防 護 沿 江 幹 堤		
					工 勘 款 估	工 實 款 施	驗 收 核 准 工 款
四〇八五五〇	二六〇九五〇	一四七九〇〇〇					

經過事實

查該防汛區自樊口堤開起至陽新縣屬之東境止計長二百餘里樊口至黃石港為第一段黃石港至漳源路為第二段漳源口至陽新縣屬之東境為第三段防汛主任之下設防汛員二人事務員二人堤丁十八人公役五人防汛費係購買防汛料具及預備土牛用

防汛處設黃石港

清理情形

查該處原領防汛費二八〇四元處用二六〇九元六事竣後計防汛費結存一三二五元處用結存洋五分均繳前水利局核收防汛費及處用預算書額經前水利局轉送財政廳函復准予存轉此案早結

湖北水利堤工事務清理委員會清理堤工報告表 (乙組)

湖北水利局長江第十二段防汛處

主任 潘毓藻 揭 程邦瑞

自十九年六月廿日起至十九年九月十五日止

實 用 款 項					工 作 概 況		
合 計	防 汎 處 用 報 銷 數	防 汎 費 報 銷 數	處 用 報 銷 數	工 款 報 銷 數	防 護 沿 江 幹 堤		
					工 勘 款 估	工 實 款 施	准 驗 工 收 核 款
二·九二五三三	二·六七七三三	三〇八〇〇					

經過事實

查該段防汛處潘主任於十九年六月二十日在九江組織成立該段堤綫長百數十里規定防汛費二八〇四元每月處用九三二元
 嗣據潘主任呈請辭職水利局委防汛員揭祐代理主任於七月十九日接交清楚復改委程邦瑞為主任揭祐為副主任於八月二十

日接交至九月十五日結束

清理情形

查潘揚兩主任內支用防汛費及處用均由程主任造報計算經前水利局核轉財政廳准函復准予存轉防汛費結存二四八三元
二除抵領九月份上半月處用外剩餘二〇一七元二已繳前水利局核收此案早結

七二元

(三)該處二月份修理房屋費四三九元七八購置器具費五四元七五及五月份關閉武泰武豐兩閘用費九〇元均經呈准作為臨時費列報

清理情形

查該防守處各月份處用及臨時費各預算書類均費由前水利局函轉湖北財政廳審核相符分別存轉又查該主任於十九年九月六日復任至九月二十五日交卸計二十天所支處用由後任主任涂允欽併案造報故未列入本表此案早結

清理情形

查該主任內各月份計算書類經核轉財政廳准予存轉此案早結

湖北省水利堤工事務清理委員會清理堤工報告表 (乙組)

湖北省水利局嘉魚馬鞍山蠻石採辦處 主任葉開寅 自十九年二月廿五日起至十九年四月廿五日止

督採蠻石

此表僅敘述處用經費其蠻石價款收支情形詳蠻石清理表

工 作 概 況		實 用 款 項			
				處用報銷數	
				五四八一〇	
				一七八二四七〇	
合 計					二·三六二八〇

經過情形

查該主任自十九年二月二十五日接辦並收前任處用結存洋六角六分至四月五日移交時將此款移交後任同年九月十六日復任並接收前任處用結存洋九角一八連本任處用結存共洋九角四八及蠻石餘款於二十年一月五日交卸時一併移交後任

清理情形

查該主任前後兩任各月份處用計算書類均費由前水利局核轉處用結存及盤石餘欸亦經移交清楚此案早結

湖北水利堤工事務清理委員會清理堤工報告表 (乙組)

湖北水利局督採嘉魚蠻石辦公處

專員鄭思緯

自十九年四月六日起
至同年八月十日止

此表僅述處用經費其蠻石價款收支情形詳蠻石清理表

工 作 種 類		實 用 款 項	
督採蠻石			處用報銷數
			二·一四四八三
		合 計	二·一四四八三

經過事實

該辦公處設嘉魚縣城該前專員十九年四月六日到差是年八月十一日交卸領處用洋二一四五元一九除右列報銷數外結餘洋二角另七釐已移交後任喻化龍接收有案

清理情形

查該辦公處四月六日至八月十日止處用計算書類業費由前水利局函送財政廳核轉此案早結

湖北水利堤工事務清理委員會清理堤工報告表 (乙組)

湖北省水利局督採嘉魚馬鞍山蠻石辦公處

專員喻化龍

自十九年八月十一日起
至十九年九月十五日止

此表僅敘述處用經費其蠻石價款收支情形詳蠻石清理表

實 用 款 項		工 作 種 類	
處用報銷數	五九二六〇	督採蠻石	
合 計	五九二六〇		

經過事實

- (一) 前任鄭思燁移交結存洋八元六八已遞交後任葉開寅接收
- (二) 本任結存洋五分已移交後任葉開寅接收

清理情形

查該專員任內計算已造呈水利局核轉財政廳准予存轉此案早結

湖北水利堤工事務清理委員會清理堤工報告表 (乙組)

湖北省政府水利局襄河路督採馬良蠻石辦事處 專員張岳鍾 自二十年四月十日起
至二十年十月四日止

工 作 類 種	
督採蠻石	
此表僅敘述處用經費其蠻石價款收支情形詳蠻石清理表	

實 用 款 項	
處用報銷數	二・一九三七八九
合 計	二・一九三七八九

經過事實

查該專員自二十年四月四日接辦至十月十日交卸止每月經費三六六元周前專員支用四月份三天經費移交該專員作整月報銷該專員十月份十天處用經費移交後任羅專員併案造報

清理情形

查該專員任內處用結存二元二二一及剔除四月份處用洋七元二四均繳前水利局核收各月份計算書類亦經賣由前水利局
函送政廳核轉此案早結

交通大學
研究所
THE CHIAO TUNG UNIVERSITY
RESEARCH INSTITUTE

湖北水利堤工事務清理委員會清理堤工報告表 (乙組)

湖北省水利局荊門馬良山蠻石採辦處 主任羅仲堃
 自二十年十月十日起至二十一年三月五日止

此表僅敘述處用經費其蠻石價款收支情形詳蠻石清理表

實 用 款 項		工 作 種 類	
處用報銷數		督採蠻石	
1,852.00			
合 計	1,852.00		

經過事實

羅主任係二十年十月十日到差二十一年三月五日交卸前任張岳鍾十月份九天處用併入羅主任十月份處用報銷故羅主任十月份處用計算仍係全月羅主任三月六日交卸二月份五天處用併入後任劉澤沛三月份處用報銷故羅主任處用報銷係自二十

年十月一日起至二十一年三月底止（因該採辦處係常年機關處用報銷前後任以造報全月爲原則）

清理情形

查該主任任內二十一年一月份剔除廚房器具洋一元三角又處用結存洋八角均繳前堤工局核收各月份處用計算書類亦經前堤工局核轉堤委會函復准予存轉此案早結

湖北水利堤工事務清理委員會清理堤工報告表 (乙組)

湖北水利局嘉魚馬鞍山蠻石採辦處

暫管採石事宜

趙增訓

自二十年一月六日起至二十年十一月三十日止

此表僅敘述處用經費其蠻石價款收支情形詳蠻石清理表

工 作 概 況		實 用 款 項	
督採蠻石		處用報銷數	
		四·四九一五五〇	
合 計		四·四九一五五〇	

經過事實

該採辦處設嘉魚縣城月支薪水洋一二〇元收方員二人月各支薪四十元二等事務員一名月支薪三十元勤務四名月各支餉十四元每月辦公費六十元二十年二月二十日呈奉前水利局愛字第八六三號令准增加事務員一名月支薪四十元

清理情形

查該員任內領處用洋四四九二元接收前任結存洋九角四分除右列報銷數外結存一元三九八已繳前水利局核收各月份處用計算書類費由前水利局函送財政廳核轉此案早結

清理情形

查該主任在前水利局領洋七七二元兩月報銷計洋七七一元七八九結存洋已繳前水利局核收計算書類已函財政廳准存轉此案早結

清理情形

查是年大水泛溢漢市被淹該署臨時奉令搶險一切開支由水利局撥給應辦計算手續均已清結

湖北水利堤工事務清理委員會清理堤工報告表 (乙組)

漢口濟生廣益兩保安會防水處

主席委員 朱康世 余松齡

自二十年八月起 至二十年八月止

項 目	實 用 款			工 作 種 類			
	工 款 報 銷 數	處 用 報 銷 數	防 汎 費 報 銷 數	防 汎 處 用 報 銷 數	工 勘 估 款	工 實 施 款	驗 收 核 准 工 款
合 計			100000				100000

經過事實

查該兩會經辦防水工作由前水利局發給洋二〇〇元嗣據報銷共支五三六元一七經前水利局轉送堤委會准兩復不敷洋三百餘元應由該會等担任以達其救災恤鄰見義勇爲之本義暨呈奉省府令准以二〇〇元作爲補助費並牌示該兩會知照各在案此

湖北水利堤工事務清理委員會清理堤工報告表 (乙組)

湖北水利局第五工賑區駐工委員辦事處 委員楊曉秋

自廿一年一月八日起
至同年六月三十日止

協辦第五工賑區七石各工

工 程 概 況		實 用 款 項				工 程 概 況		
工 勘 估 款	工 實 施 款	工 驗 收 核 准 工 款	工 款 報 銷 數	處 用 報 銷 數	防 汎 費 報 銷 數	防 汎 處 用 報 銷 數	合 計	合 計
			五·五七二四〇				五·五七二四〇	五·五七二四〇

經過事實

(一)該區計長三百九十餘公里由漢陽大軍山起至武穴下黃梅江堤止分十一段計一五七潰口全區土方約四百二十九萬餘市方工賑美麥約需一萬七千四百餘噸由湖北水利局派委楊曉秋駐工協助所有潰口及培修各土工均歸賑款美麥辦理其餘潰口

防護及一切應修石工仍由水利局派員修築

(二)該駐工委員辦事處設漢口自二十一年一月八日成立至同年六月三十日工竣撤銷每月規定處用九八〇元

清理情形

查該處各月處用預算書類均經前水利局堤工局先後核轉再該處共領洋五七五三元五五除右列處用報銷數外餘存一八二元一四又二月四月處用剔除洋七角五分亦經先後繳由前水利局堤工局核收此案完結

湖北水利堤工事務清理委員會清理堤工報告表 (乙組)

湖北省水利局第七工賑區駐工委員辦事處委員孫自平
 自二十一年一月十一日起
 至二十一年六月三十日止

工 程 概 況		實 用 款 項						
協助第七工賑區土石工程	工 勘 估 款	工 實 施 款	驗 收 核 准 工 款	工 款 報 銷 數	處 用 報 銷 數	防 汎 費 報 銷 數	防 汎 處 用 報 銷 數	合 計
					五·六四八四五〇			

經過事實

查二十一年各處土工係全國救濟水災委員會設局辦理第七區工賑局址設岳州其工程地段自城陵磯以上至荊江堤止計分十段前水利局派員駐工協助設辦事處於工賑局內每月經費由水利局呈准省政府在堤款項下開支其駐工日期與工賑局工程完

竣時爲止

清理情形

查該員在前水利局領經費洋五七二一元九三六，所有元月二十天至六月各月份處用計算均經前水利局函送財政廳及堤委會分別核轉各月份結存洋七三元四九及三月份財政廳剔除洋三角四月份堤委會剔除洋一元九六均遵令呈繳前水利局核收此案已結

清理情形

查該局長任內元二三四等月份計算書類先後轉送堤委會函轉財政廳核辦結存洋一角繳前水利局核收此案早結

湖北水利堤工事務清理委員會清理堤工報告表 (乙組)

湖北省水利局樊口湖荒堤工局

局長郭 桓

自二十一年五月十二日起
至廿一年七月三十一日止

項 目	防 汎 處 用 報 銷 數	防 汎 費 報 銷 數	處 用 報 銷 數	工 款 報 銷 數	工 作 種 類		
					未 做 工 程	工 實 施 款	工 勘 估 款
合 計			六 四 八 〇 〇		准 驗 工 收 核 工 款		
			五 六 七 等 月 全 月 計 算 數				

經過事實

查該局長自二十一年五月十二日接辦至七月底該局奉令撤銷止每月經費二一六元周前局長任內五月份十一天支用經費併於該局長任內造報故五月份報銷仍為全月數目

清 理 人 袁 鏡 如

清理情形

查該局長任內五、六、七等月計算書類先後轉送前堤委會函轉財政廳核辦六、七兩月實支數超過預算二角八已據該局長聲叙自行賠償此案早結

由舊城基加高培修請改作沿江馬路之基本工程等語水利局轉呈請省政府函令各機關查照辦理經省府第八次委員會議決以江漢關水尺爲準如水位高至四十七呎時即組織武漢臨時防水委員會等因紀錄在卷

(二)二十一年七月由建設廳水利局會呈組織防水堤路事務所並議定簡章呈省政府備案省政府隨分令建設廳水利局公安局堤委會各派一人爲委員省政府派一人爲主任委員即由鄭梅賢充任七月十六日專務所成立設科學實驗館內

(三)自武泰閘起至下新河止分爲四段以武泰閘至保安門爲第一段保安門至黃鶴樓爲第二段黃鶴樓至大堤口爲第三段小堤口至下新河爲第四段其工款連民房撤遷費並加一成處用共估定洋爲一五八〇一一元八八呈奉省政府指令准如擬辦理當即招工修築

清理情形

查該所在前堤委會領工款洋四萬元領處用洋二八九五元二該所僅作一四兩段土工第三段工程由建設廳辦理第二段未曾興修第一第二兩段經省政府派員驗收計工款洋一八三〇六元〇〇七工款計算書業經水利局局長代辦呈送省政府核轉所有七八兩月處用計算書類由該所選呈省政府前水利堤工兩局無案可查其工款結存洋九八五五元九七八處用結存洋三八三元八八分別繳前堤委會核收此奉早結

湖北水利堤工事務清理委員會清理堤工報告表 (丙組)

湖北水利局監利三帝廟隄工程處

專員桂負蒼

自十八年十二月十九日起
至十九年六月十五日止

工 程 概 况	工 款 報 銷 數			實 用 款 項	合 計
	工 勘 估 款	工 實 施 款	驗 收 核 准 工 款		
挽月及護岸	三五·四九〇〇〇	二九四·七四〇五〇	一六九·〇六〇一六	一三·六七二二八	一八二·五七四八三四
			上係核定數		

經過事實

(一)該處十九年工程經水利局技正劉盛德技士陳澤榮估定挽月護岸兩種護岸計劃用鉛絲編成大小籠子裝石拋下護脚計工款二二四八四一元監利南門外退挽月堤長四十九廣計工款九〇六〇八元二共三一五四四九元

(二)護岸所用鉛絲籠由桂專員與同豐漢長兩公司訂約包造約載造大籠三三九個每個價洋一二六元小籠三八五二個每個價洋三元二六裝抬拋等工價在外除已下大籠十個小籠一六五一個業經驗收不計外關於未下就者經前水利局以一七五一號訓令桂專員一概不予驗收嗣因桂專員一再申明困難水利局令驗收該處護岸工程委員易冀生等將編造數目及時期並鉛絲號碼就便查報復兩次委令常春元暨王祥甫張鳳樓等查報所報之數均不相同經加派李錫爵易榮會同王張兩委再查又委吳仲凡查驗據先後呈報未下之籠水淹損壞無從點驗二十一年水利局改委三帝廟堤工處長常春元復查彙報未下鉛絲籠數當以前派王張兩委驗報大籠二九二個小籠一五五一個為較確實其因鉛絲號碼及做法不合包約擬具八折給價辦法結算與該兩公司請補發洋數相差甚目不確且折價標準及保管責任均有問題迄未核定迨堤工局接辦以按所擬八折給價辦法結算與該兩公司請補發洋數相差甚鉅復令據原委常春元呈復稱鉛絲號碼不符約估點驗全部十分之三因公家承認該項鉛絲籠與否尚未確定故無權交人保管等語而該承包公司前後所報鉛絲籠數亦不相符故案懸未結

(三)月堤堤綫係前水利局工程師安立森所選定原估共四十九廣開工後桂專員以實施土方超過三萬餘方原估計算錯誤呈經水利局委技正劉盛德前往復估據呈稱該月堤實施土方超過原估係因該工程處擅將原定堤綫全盤改移擬具救濟辦法四項約可省工款一二萬元水利局復電嚴斥桂專員不應擅改堤綫並飭該技正按照所擬辦法會同切實辦理因交通阻滯復電到時該堤已照變更之綫築成大半所擬救濟辦法時效已失堤長仍為四十九廣桂專員奉復電後當以月堤改綫係技士王祥甫所為惟事前失於覺察應請嚴予處分水利局以劉技正復估工款尚未超過原估所請暫毋庸議並呈奉省府令准備案在卷

(四)月堤包工羅正卿等前以桂專員欠發補土及路弓加價兩款一再呈請轉飭速發水利局迭次批令逕向桂專員結算復據該包工等以逕批前往請求結算含糊不清等情呈局又經分別批令從速會算該包工等又以桂前專員現任黃梅縣長家中無人負責經局令桂前專員派人來省結算在卷未據呈復

(五)該處月堤護岸尚未竣工防汛期間已屆局局長江第四段防汛主任劉盛鑫第四五兩段防汛視察員吳綬佛會同驗收其未完工程交劉盛鑫繼續辦理據呈報護岸工程已被淹僅將月堤已完工程逐廣測驗計驗收土方洋六六一二二元八六後委錢瀚聲驗

收土方推弓加價洋四〇八七元二七水退後委易冀生錢潤聲驗收月堤雜工料款一二八九元九一二內除舊有料款三二一元五三二實收雜工料洋九六八四元三八共驗收月堤工款洋七九八九元五一二內漏列翻淤加價七五七元九局令該委員等更正改造驗收表並飭取具包工保固切結迄未照辦故驗收數未轉呈省府

(六)護岸工程水退後經易冀生等驗收工款洋五〇四四六元二九除取用舊料洋一五三二元〇八一外計驗收洋四八九一四元二〇九因未下鉛絲籠案未解決故驗收數亦未確定

清理情形

(一)本會成立奉 總司令部訓令飭將同豐公司承修鉛絲籠子工款糾葛查核辦理具報察奪等因當將該案全案詳加查核並傳同豐公司經理楊振山到會詢問復經摘錄疑點令據桂前專員呈復所答多非所問嗣據該前專員來會而陳經過仍屬不得要領以致無憑解決

(二)月堤改綫本會以該前專員漫不經心致有此重大疏忽似未便輕予解除責任而當時水利局長及承辦此案之重要員司似亦均不能辭其咎

(三)包工欠款自應會算解決乃該前專員懸擱累年任催罔應是否別具隱情無從懸揣

以上各節究應如何辦理依照本會議決案檢同本案全卷一併呈請

總部核辦旋奉秘財鄂字第三七七號指令已訓令湖北省政府將桂負責先行停職扣留并勒令到會清算抄發秘書處審核清單一份清單略開1.鉛絲籠照原卷一七五一號訓令以實下者為限其餘未下者以係該專員擅做應由該專員自行負責與本案無涉至該專員所用超過實下鉛絲籠之款應勒令該專員負責賠償之責2.月堤改綫情形事隔數年不便窮究今茲清理在於所用工款是否實在到工有無侵蝕問題應由該會按照工程實施算法將原卷所報用款逐一審查核定是否合法抑係浮冒如有不盡不實發見有未到工之款項再由該會呈請勒追3.包工欠款問題應由債權者向該處當時負責人桂負責清算等因本會遵令復加審查該處月

堤經先後驗收洋七九八九元五二推弓加價因核算錯誤多列四六五元七五二雜工料項下應減此次審核剔除數共一七六五元六一五應共減二二三一元三六七外加滿列翻淤加價七五七元九是月堤工款核定數應爲七八四二一元〇四五至護岸工程驗收工款爲四八九一四元二〇九內壘石運費加價一五〇元姑准一併列報除未下鉛絲籠外餘無問題

(四)該處共領工款處用洋二三三四一三元四八四核定處用一二六七二元一一八改估前支用各款四二五六七元四六二已造具計算費由前水利局核轉審計委員會核銷在案處用剔除一元八未繳其餘一七八一七三元九〇四爲領用工款未報銷之數

(五)該處月堤護岸工程共核定洋一二七三三五元二五四繳還前水利局洋一五〇〇元移交後任劉盛益洋四〇〇元撥付前任吳煥章工款洋二九七七元七八四共計一三五八一三元三八與已領未報之一七八一七三元九〇四相抵尙餘工款洋四二三六〇元八六六該處工款結餘及處用剔除共洋四二三六二元六六六尙未據繳月堤護岸工款計算未造報嗣奉

總司令部訓令據民政廳呈稱桂負責在新任黃梅縣長未到之前藉詞離任在逃未獲等情已訓令各省軍政機關轉飭所屬一體緝拿歸案法辦在案應俟桂負責緝獲本案方能辦結

湖北水利堤工事務清理委員會清理堤工報告表

(丙組)

同仁堤和字段搶護工程

黃梅縣長桂負蒼

自二十年七月十四日起
至二十年九月三十日止

項	款	用	實	工 程 概 況		
				工 勘 款 估	工 實 款 施	驗 收 核 准 工 款
合						
計			1.000000			
	防汎處用報銷數		1.000000			
	防汎費報銷數					
	處用報銷數					
	工款報銷數					

經過事實

同仁堤爲鄂贛皖三省所屬係濱江幹堤鄂之黃梅贛之九江皖之宿松適當其衝大修則由鄂贛皖三省平均攤款歲修則鄂担任和字號康樂兩字號歸贛皖分修二十年七月大泛期間前湖北水利局據黃梅縣長桂負蒼代電稱同仁堤逼處江邊近因江水大漲江

岸崩塌及堤脚危險高狀請撥款救護並祈轉電九宿南縣政府協助一切水利局當即電復除轉電九宿南縣政府外准撥款一千元並飭附近之廣春堤工處處長余子勤速馳赴該堤和字號段協同防護以免出險將防護情形逐一呈報旋據余處長呈報防護情形局令將前准補助費一千元如數發給由該縣長桂負其領並責令負責造報在案

清理情形

查桂前縣長領補助費一千元未據造報現該前縣長因十九年修監利三帝廟堤工一案虧款甚鉅業經總司令部通令各省軍政機關轉飭所屬一體緝拿歸案法辦在案應俟桂縣長緝獲再行併案辦理

湖北水利堤工事務清理委員會清理堤工報告表 (丙組)

湖北水利局長江第四段防汛處

主任劉盛鑫

自十九年六月十六日起
至十九年九月十五日止

工 程 概 況	辦理防汛事宜兼辦蠻石護岸及挽月	
	工 實 施 款	工 勘 估 款
工程	驗收 准工 款	勘估 款
	八二·九九七六四五	一〇四·六五三〇八三

實 用 款 項	工 款 報 銷 數	處 用 報 銷 數	防 汛 費 報 銷 數	防 汛 處 用 報 銷 數
	三·七四一九三七	五二七五九九	六·八七二六〇〇	三·四〇八〇〇〇
合 計	四二·五三九二三六			

上係核定數該處報銷數為八一九九七元六四五剔除五〇二五五元七〇八

經過事實

查劉盛鑫於十九年六月奉委充長江第四段防汛主任兼辦三帝廟護岸及月堤未完工程護岸蠻石係德順協昌兩公司採辦採石專員爲何滌琴至劉盛鑫任內工程旬報表六月二十五日起至八月底止共收蠻石六一四五方七尺並呈稱到工蠻石除一部份用

於險工外其餘均拾放岸邊儲存留作下屆正式工程之用等語經前水利局委錢瀚聲易冀生前往驗收具報土石工程共洋八一九七元六四五驗收蠻石數量與旬報表同驗收表附註該處泓深無法丈量祇可根據採石處發票及防汛處賬據等語水利局以劉主任任內祇兩個月零六天運到蠻石六千餘方之多是否實在岸邊是否存有蠻石令錢易兩委員詳查具復旋據該驗委等呈質德順協昌兩公司單據各一紙蠻石數量仍與前報同並聲明岸有存石因柱前專員餘石混雜未能區別驗收水利局派常春元文節裁等澈查據呈復稱運石船頭載福堂來函與吳南山日記均只有一九〇二方四尺劉盛鑫謂船頭有楊長發拾工頭爲趙玉堂徧查楊無其人趙亦未充三帝廟拾工沿岸堤邊劉主任無石存儲桂專員亦無堆存之石等情前水利局以劉盛鑫浮報蠻石證據確鑿與採石專員何濂琴不無勾結又以劉盛鑫來呈係用燕京大學三院信封送呈湖北省政府電咨北平市政府緝拿並咨請安徽省政府轉飭劉盛鑫原籍合肥縣長查封劉盛鑫全部財產備抵一面令飭蕪水縣長查封何濂琴財產旋據蕪水縣呈費查封何濂琴房屋田產清冊轉發到局北平市政府函復燕大並無劉盛鑫其人安徽省政府迄未函復

清理情形

前水利局以劉盛鑫係其胞兄劉盛德電招來鄂任事查明劉盛德充浙江水利局工程師呈請湖北省政府咨請浙省府轉令劉盛德交出劉盛鑫或將劉盛德派隊押解來鄂准浙省府函據浙江水利局呈以工程緊急暫緩提解在案

(一)本會成立後劉盛鑫由上海三馬路孟淵旅社二十號郵寄呈文到會抄附前在防汛任內各文件及經過情形說明書各一冊當函令遵照本會所登通告自行投會申訴上海郵局將原函退還函面註明該旅社無此客

(二)本會以德順協昌兩蠻石公司及劉盛鑫呈報之拾工頭趙玉堂均與此案有關分別傳詢據德順經理莊炳宸季鴻坤協昌公司經理楊子嶼均稱蠻石數量與船戶拾工姓名均記不清趙玉堂稱十九年未在三帝廟包工並不認識劉盛鑫

(三)本會以劉盛鑫與採石專員何濂琴勾結舞弊浮報蠻石四二四三方三尺浮領工款四二一一三元二九一叙述經過呈請

總司令部通令各省軍政機關嚴密查緝劉盛鑫何濂琴並飭安徽省政府轉令合肥縣長將劉盛鑫全部財產查封標賣一面令行湖北第三區行政專員轉飭蕪水縣長將已查封何濂琴之財產估價變賣又以劉盛鑫之胞兄劉盛德係介紹入驗收委員錢瀚聲易冀

生調查不實均不無連帶關係應如何議處并請敘復詢莊炳宸李鴻坤楊子嶼趙玉堂情形一俟呈請核示旋奉 總部指令劉盛鑫何濬琴已准分別辦理劉盛德錢瀚聲易冀生等均屬不無嫌疑應由該會併案核議具復本會以錢瀚聲易冀生扶同徇隱應請按照刑法第四十四條第三百五十七條第一百二十九條究辦劉盛德既奉令行浙省府嚴飭限期交出劉盛鑫解鄂擬俟浙省府呈復後再行核辦等語呈請核示嗣奉

總部令據浙省府呈劉盛德案前咨准湖北省政府咨復准其從緩提解除暫飭建設廳責令劉盛德負責從速探尋劉盛鑫到案或查明真實地址密報緝獲外先行電復抄附鄂省府咨一件等情仰知照等因各在案

(四)該防汛處十九年六七八等月兼辦工程處用及防汛費與各月份防汛處用各預算書類均費由前水利局核轉工款計算書類亦經費奉水利局指令該處工程險收未核定以前照例不應先行造報始念該員辦理測量事務不便攜帶該項書類准予暫存

(五)該處驗收工款為八一九九七元六四五除浮報石方洋五〇二五五元七〇八實應支洋三一七四一元九三七該主任并在水利局領二五二二一元接收桂前專員洋四千元又何濬琴經領轉賬洋四五〇〇〇元共計七四三二一元除應支洋數並繳還工款四六五元七七二尚應追回四二一一三元二九一

結束辦法

(一)此案奉 總司令部發交軍法處核辦准軍法處來函調卷本會遂將前水利局堤工局關於本案卷宗檢送由軍法處將錢瀚聲收押易冀生逃逸嗣奉

總部法字第一一二七號指令除將驗收員錢瀚聲一名拘案依法判處徒刑外其餘在逃之劉盛鑫劉盛德易冀生三名業經本部通令豫鄂皖蘇各省政府飭屬一體協緝並電浙省府轉飭嚴密派探將劉盛德之保人尋獲限期勒交如逾限不交即沒收其所繳保證金之文契權利抵償劉盛鑫之侵蝕部份及通飭所屬一體協緝務獲歸案從嚴法辦等因在案

(二)本會清理前水利局歷年鑿石糾紛根據各關係處所賬冊查得協昌公司在劉盛鑫任內交石六三一一方二領洋五五五四元五

六德順公司在劉任內交石五五一四方五領洋四八五二七元六各具有簽名蓋章之領據存卷據常春元等調查實運到工者共僅一九〇二方四協昌交石六三一一方二以兩個月零六天之時期計之尙在情理之中德順本祇運一二七一一方二乃出具五千五百餘方之領據就兩個月零六天之時期計之手續上實難辦到是德順公司與劉盛鑫勾結舞弊情節顯然德順經理莊炳宸季鴻坤似不宜聽其逍遙法外經呈奉 總都秘財鄂字第一〇三六號指令已密令軍法處將德順公司季鴻坤莊炳宸緝拿究辦並令江漢工程局按浮報數目扣回石款矣等因在案

此案須俟各關係人緝獲究辦方可結束

湖北水利堤工事務清理委員會清理堤工報告表 (丙組)

湖北水利局監利車灣隄工程處 專員黃子良

自十八年十一月十七日起
至十九年六月三十日止

工 程 概 况		實 用 款 項							
工 勘 款 估	工 實 款 施	工 驗 收 核	工 准 工 款	工 款 報 銷 數	處 用 報 銷 數	防 汎 費 報 銷 數	防 汎 處 用 報 銷 數	呈 准 特 支	合 計
				二八三·七四〇〇〇	二二·七〇〇〇〇			二〇九·八八九〇九九	一三·九六九二七
				係該處所領工款數					
								二礮下腮搶護費四九九八元八九一已據報銷船戶袁青雲卹金六〇元技士徐家鎮棺衾卹金七六五元八九四蓋屋費五一一元二均經呈准尙未造報	

經過事實

(一)該處工程計分九段1.車市後身月堤2.蔣家大腦月堤3.各礮看堆拋石護脚4.一二礮上下削坦土工5.大月堤加修土工6.棠棣湖撐帮土工7.鍾家舖翻築窰穴8.胡家油榨翻築土工9.何王廟撐帮土工共估工款洋二八三七六元嗣據該處六月十九

日呈報工程進度表內列已成工程1.車市後身百分之七十四2.蔣家大腦百分之五十五3.各礮石堆拋石護脚百分之四十三4.一二礮上下削坦已告竣5.大月堤加修百分之八十九6.棠棣湖擇幫已告竣7.鍾家舖翻築已告竣8.胡家油榨翻築百分之九十七9.何王廟擇幫已告竣該處因奉令於六月十五日停工(旋呈准展至六月底)全部工程尙未完竣故未造送全部完工實施表嗣後黃專員造具收支四柱清冊內列支工款洋念一萬三千七百餘元查該處在前水利局共領洋二二九一九四元三〇一除搶險費用經費已經報銷及恤金蓋屋費已經核准外其餘二〇九八八九元〇九九即該處所領之工款

(二)該處工程車市後身蔣家大腦曾據李錦駒等驗收具報黃子良以李錦駒係接辦工程之人故意少收土方聲稱不照旋委易翼生錢瀚聲楊聲濠黃明吳仲凡張笏山等先後驗收或以該處匪共障礙或因工程被水漬淹卒未實地驗收二十一年十日前堤工局令飭黃子良將經辦各處工程需用工料及拋護礮石鉛絲籠各項單據暨各承包人領款清摺攜帶來局清算黃子良曾遵令赴局因楊聲濠等未繳還該處工程實施表無憑清算遂以停止

(三)該工程處設車灣自十八年十一月十七日至十九年一月十四日未正式開工爲舊組織期間自十九年一月十五日至六月底實行施工爲新組織期間六月底遵令停工即移交長江第五防汛段李錦駒繼續辦理

清理情形

查該處工程未經驗收情形複雜糾紛頗多就其最著者而言(一)船費糾紛1.木船包月運費損失七千餘元2.萬興輪壞舵期間租金三百餘元(二)鉛絲籠子糾紛據該專員十月十四日呈報於五月十四日奉令停止編籠時計已編就者大籠一百七十個小籠一千五百個但於奉令停止時未據呈報(三)被控糾紛1.包工談玉坤等與黃子良算賬爭執2.胡大德等控黃子良販賣煙土3.楊長炳控黃子良騙欠運費并侵蝕工款剝削工資等情本會成立後一面令飭本屆驗收委員附帶查驗該處工程一面令飭黃前專員迅速投會聲訴當面清理旋據驗收委員汪宗藩等呈復事隔三四年中經匪禍及工賑局水利局歷次加修土石混雜無法驗收等語而黃子良雖經迭令催促卒未投會遂於四月十五日錄案密呈

總司令部請先電該員服務機關南京市救濟院及該員原籍枝江縣政府嚴密查緝務獲歸案清理旋奉秘財鄂字第七四〇號訓令以據枝江縣政府呈復黃子良并未歸里無從緝拿已通飭各省軍政機關一體認真緝拿歸案訊辦等因在案是則本案須俟黃子良緝獲歸案再行辦理

湖北水利堤工事務清理委員會清理堤工報告表 (丙組)

湖北水利局塔市驛鑿石督採處

專員何濂琴

自十九年四月十五日起
至同年九月二十日止

此表僅敘述該處應用經費數目至該處鑿石價款
收支情形另詳鑿石清理表

工 作 種 類		實 用 款 項	
督採鑿石	處用報銷數	二·五三一七五	上係四五兩月報銷數暨六七八九等月預算數
	臨時費	一·四八〇〇〇	醫院經費及醫藥費一二四六元工匠郵金二四〇元
合 計		四·〇一一七五	

經過事實

(一)該督採處每月經費原規定二六二元何專員自十九年四月十五日接事起至九月二十日停辦止四五兩月份處用仍按原規定數自開支六月份呈准增加一六八元共為五三〇元因各項增加自六月九日奉令起支故六月份處用為四八五元二七月份又

呈准增加督運員二名各支三六元故七月份處用爲六〇二元八月份將督運員二名裁減處用仍爲五三〇元九月份二十天處用按五三〇元計算爲三五三元三二該前專員在前水利局其領處用洋二六九元五三八四四五兩月份計算造送前水利局核轉共洋五四元六四一其六七八九等月份計算未造報七八九等月份處用預算數和四五兩月份處用實支數共爲二五二五元一七五領支兩抵尙應餘洋一七二元三六三未據繳還

(二)該前專員因天氣炎熱採石工人最易發生霍亂病症呈請組織臨時醫院以資救濟經前水利局令准發補助洋八五〇元德順協昌兩鑿石公司各出洋二〇〇元該前專員在前水利局兩次領洋一二四六元多領洋三九六元未據繳還該項計算亦未造報又領工匠吳幹臣卹金二四〇元亦未造送計算右列臨時費係實領數

清理情形

本會清理此案因該前專員與長江第四段防汛主任劉盛鈺勾結舞弊業由前水利局呈請省政府轉飭該員原籍蘄水縣政府查封財產本會復錄案呈奉

總司令部令准分令各軍政機關轉飭所屬一體緝拿劉盛鈺何濼琴歸案法辦該員透支協昌公司存款一萬餘元亦經呈准歸併勾結舞弊案內辦理各在案是該員領處用經費及臨時費未了各手續應俟該員緝獲到案再行核辦

湖北水利堤工事務清理委員會清理堤工報告表（丙組）

湖北水利局孫家拐堤工程處

監修員廖調陽

自十六年八月下旬起至
同年十一月二十六日止

工程概況

加脩月堤內幫及添做幹堤內撐幫

工勘
款估

三·二四一〇〇

工實
款施

驗收
核准
工款

項	實 用 款 項				工 款 報 銷 數	處 用 報 銷 數	防 汎 費 報 銷 數	防 汎 處 用 報 銷 數	合 計
	原領	支用	結存	備用					
	三〇·五三〇〇〇								

經過事實

該處調陽係十六年八月下旬由水利局委為孫家拐堤監修委員於八九月先後領去工款洋三〇五三〇元并兩次呈報開工至十一月二十六日水利局飭調該員回省另委蔡懷義前往接收該員竟擅自先離職守既不派人辦理交代復未到局聲明理由另據

潛江公民劉錫爵等呈控該員營私舞弊以公款販賣烟土棉花等情飭蔡懷義等查復屬實并稱廖調陽到工數月未會開工經水利局呈報湖鄂臨時政務委員會嚴飭查緝未獲復令行湖南省政府轉飭該員原籍衡山縣長嚴拿歸案併查封財產變價抵久未見復嗣經轉請限期遵辦至十七年十一月始據衡山縣長報稱該員廖調陽確不在家查封財產約值四千餘元除應扣還佃戶押金洋一千餘元外所餘不過三千元上下因金融緊迫一再標賣無人承受等情經湖南省政府指令妥爲保管迄未辦結

清理情形

本會以此案懸擱多年該廖調陽既未緝獲歸案一再咨行原籍地方官查封財產變價備抵亦未辦結實不足以懲貪污而資儆惕經呈請 總司令部通令所屬軍政各機關一體嚴密查緝務獲解究並令行湖南省政府查照前案嚴飭衡山縣長將前此查封財產變價解抵業奉指令准予照辦在案

結束辦法

俟湖南省政府轉據衡山縣長將查封廖調陽財產變價解鄂並將廖調陽緝獲歸案究辦方能結束

湖北水利堤工事務清理委員會清理堤工報告表 (丙組)

湖北水利局嘉蒲咸武等堤工程處

專員

劉鎮寰 程忠之
張曙辰

自十九年二月八日起至
十九年七月三十一日止

項 款 用 實	工 程 概 況		
	工 期 估 款	工 實 施 款	驗 收 核 准 工 款
工 款 報 銷 數	七五·七六九〇三		預計算均係本會核轉
處 用 報 銷 數	八·七〇五二二		內三四兩全月及五月份上半月共洋三七七四元八六六係預算數未據程忠之透報其餘劉任二月份計算係水利局核轉張任五月份下半月及六七兩全月計算水利局核存在卷本會提出函轉
防 汎 費 報 銷 數			
防 汎 處 用 報 銷 數			
結 束 辦 公 費 報 銷 數	一〇〇〇〇		預計算均係本會核轉
合 計	八四·五七四二七四		

經過事實

- (一) 該堤工程委陳澤榮李邦粹測估
- (二) 該堤工程係劉成棧李亞楠驗收
- (三) 劉鎮寰於二月八日到工處二月二十日奉令交卸程忠之於二月二十一日接事五月十五日交卸張曙辰於五月十六日接

事七月底結束

(四)該處歷時半載三易專員各任交接清冊未據造送到局送經局令嚴催迄未遵辦程忠之且匿不到案由局一再呈奉湖北省政府先後令飭省會公安局及該員原籍蘄水縣查拿亦未緝獲以三任經手各款糾葛不清無憑審核故該處已完工程雖經局委劉成核李亞楠前往驗收具報並經局將土工鑿石兩款數目核定在卷但全案終莫由解決

清理情形

(一)本會成立據張曙辰將劉程兩任移交冊據暨本任雜支單據呈覽到會當經傳集劉鎮寰張曙辰探石專員鄭思煒包工趙慶純等來會即將本案糾紛各點逐一清算詳加審核除因鄭思煒空填憑單報運水淹鑿石一案照前水利局原案剔除並將列報不實各款悉予剔除外計由前水利局核定驗收之土工洋二三〇一一元三八八護岸鑿石值洋四九六四〇元九三四由本會核定樁木價洋三〇四五元六三任各項雜支洋七一四共准支工程款洋七五七六九元〇二二惟查該專員等三任共領工程款經費洋一一八四九五元除劉張兩任各月份處用經費造報列支洋四九三〇元三八六劉任繳還水利局結存洋五角八二張任繳局餘存工程款洋六一三〇元八〇五三任透發鑿石山價應轉入探石處帳內二一一〇八元〇一六及上列核定工程款洋七五七六九元〇二二外計尚餘洋一〇五五六元一八九內應歸程忠之賠繳者雖僅八百餘元但應負責追繳之款則有四千餘元之鉅未造報及未核准者亦在四千元以上迭經本會通告迄未投會清理責任所在未便任其逃匿不理致令鉅款虛懸提經本委員會第十三次會議議決准照驗收核定工程款七五七六九元〇二二先行造報程忠之呈請

總部通緝等因呈由

總部通令嚴密緝拿並飭張曙辰造具工款預計算書類呈會核轉

(二)劉鎮寰應賠繳工程款洋一十元已飭據遵繳到會彙解

(三)張曙辰透支土工款洋四八五元三七一不應開支之雜工洋九二元五處用結存三角九三共洋六七八元二六一除抵領結東辦公費百元外實應繳洋五七八元二六一已飭據該員遵繳到會彙解在案

(四)程忠之接收劉前任處用單據洋九八五元二及本任三月份處用洋四九二元六六四月份經費洋一四七八元四月份增加事務員及辦公費五元洋二十元五月份上半月處用洋七九九元均未造報又欠繳劉任移交段長李伯植具領洋二十元本任不應開支之雜工洋一一八元羅雲塔透支工洋七四〇元二四六透支文良記及其他各雜幫運費洋四二九二元七四已支未核准之下帶工款洋九二二元〇七六總共洋九八六七元九二八責任手續均待清結

結束辦法

程忠之欠繳款項未了手續應俟緝獲歸案再行核辦

湖北水利堤工事務清理委員會清理堤工報告表 (丙組)

湖北水利局長江第七防汛段

主任李壯懷

自十九年六月廿四日起
至十九年九月十五日止

項 款		用 實			工 作 概 況			
合 計	防 汎 處 用 報 銷 數	防 汎 費 報 銷 數	處 用 報 銷 數	工 款 報 銷 數	辦 理 防 汎 事 宜	工 勘 估 款	工 實 施 款	驗 收 核 准 工 款
五、四九七七〇	三、三八二〇	二、一〇九六五〇						

經過事實

查該段防汛路線由武昌金口至嘉魚馬鞍山原定防汛經費三千五百八十元除已支及繳還外尙餘九百另六元五角五分二厘迭經前水利局令飭解未據遵辦於二十年六月呈請省府令飭漢口公安局票傳押追嗣於是年七月據該主任請以分作四個月攤

繳前水利局飭以八十兩月爲攤繳期限迄未遵辦

清理情形

查該處各月份處用及防汛費各計算書類均准財廳函復准存轉處用結存七百七十六元二角另二厘已繳清至防汛費除已繳五百六十三元七角九分八厘外其欠繳九百零六元五角五分二厘本會登報通知後據該主任呈請以前在漢宜路省道工程處欠薪八百九十元零三角抵銷等情經提交本委員會第四次會議議決函建設廳查明該主任是否曾充漢宜路工程主任有無欠領薪水情形最後准建設廳函復查漢宜路管理局前局長王景一積欠清冊並未列有欠發李前主任薪金復查前工程處於上年歸併路局時亦未據該前主任報有積欠薪俸情事到廳是該主任請以欠薪抵償欠繳隄款一節顯係藉詞搪塞等因本會即經錄案呈請總司令部通令所屬軍政各機關一體查緝歸案押追以重公帑而儆效尤旋奉 總司令秘財鄂字八三八號指令已訓令各省軍政各機關一體查緝歸案押追等因各在案

結束辦法

俟該員緝獲到案再行辦理

湖北水利堤工事務清理委員會清理堤工報告表 (丙組)

湖北水利局張公堤修防處

修防委員 楊道明 陳億龍

自十六年七月二十一日起
至十六年九月二十日止

工 程 概 況		實 用 款 項			
補修張公堤土工	工勘 款估	工實 款施	驗收 核准 工款	工款報銷數	處用報銷數
				防汎處用報銷數	防汎費報銷數
				二四·六四七八四二	
				二四三〇〇〇	
				二四·八九〇八四二	合 計

經過事實

該處工程原係華洋義賑會修築因辦理草率發生危險前水利局以堤非局修不敢負責呈經建設廳指令會同華洋義賑會負責補修並趕籌防險方法等因當委楊道明陳億龍辦理計補修六七段崩塌八處黃家大灣崩塌一處防汎費及處用共報銷洋二四六四

七元八四二十七年三月呈局經胡前局長審核冊據內有購辦杉木松木單據洋數比較木行帳簿多列洋一千五百一十三元二角四分八厘據該委員等呈復所有一切材料均由王前局長任內會計王獵鹿務魏冕南二人經手呈經建設廳轉呈省府咨請湖南省政府飭王魏二人來鄂聽候審查十八年七月淮湘省府咨復據衡陽縣查復王魏二人均未歸家並無消息無從傳喚等情又留守員役薪工洋二百四十三元未據造報

清理情形

查該處留守員役薪餉報冊業經該委員等補具冊據由本會核轉至王獵魏冕南浮報料價侵蝕公款一案本會迭次登報限期來會清理該王魏二人竟不投會顯係情虛畏宕經錄案呈請

總司令部行知湖南省政府轉飭衡陽縣政府認真查緝務將王獵魏冕南兩人緝獲歸案訊辦以儆貪污而重公帑旋奉秘財鄂字第七三八號指令已電達湖南省政府轉飭衡陽縣政府切實查緝歸案訊辦接奉秘財湘字第五號訓令據湘省府電復已令飭衡陽縣遵緝歸案訊辦在案

結束辦法

俟王獵魏冕南緝獲到案方能辦結

湖北水利堤工事務清理委員會清理堤工報告表 (丙組)

湖北水利局沔陽堤工程處

處長

范新培 張水如
潘晦根

自二十年二月一日起至
二十年九月三十日止

工 程 概 况		實 用 款 項	
葉家洲護岸及毛埠坦坡各工程		工 款 報 銷 數	二四·六七八二九〇
工 勘 估 款	一六八·八二五〇〇	處 用 報 銷 數	八·八七二八三九
工 實 施 款	一五四·三五八一八〇	防 汎 費 報 銷 數	一一·六六六五五〇
驗 收 核 准 工 款	一二四·六七八二九〇	防 汎 處 用 報 銷 數	三·二九二六四〇
因毛埠水漲脚淹坦坡呈准未做故工款減少甚鉅		結 束 辦 公 費 報 銷 數	一〇〇〇〇〇
		合 計	一三六·六〇九三三九
			(三處長之總數)

經過事實

- (一) 該工程係趙用予涂允成勘估
- (二) 該工程係危文瀚過錫祺驗收

- (三) 該工程驗收洋數前堤工局業已核定呈請省政府核示去後未奉指令
- (四) 范任於二月一日到工因案停職張水如於三月二十一日接替六月一日又改委潘晦根接收辦理防汛并兼辦未完工程
- (五) 張任交代案糾紛甚多經局派工程師李藩昌股長馬延益前往監交報經水利局分別核定在案

清理情形

(一) 范新培任內具領工款一萬七千元除支豐記公司石款五千二百一十元及志成公司運費七百九十元外餘款移交張後任接收又領二月份處用二千〇三十元除實支二〇一八元八六一業已報銷核轉外結存亦移交張後任接收是該任工款處用收支兩清

(二) 張水如任內接收范前任移交現款一一〇一一元一三九豐記志成兩公司收據洋六〇〇〇元領水利局發給工款處用洋六五九七三元三九三共洋八二九八四元五二九除支工款洋六一〇五七元四五處用洋五八六五元五〇八移交後任潘晦根洋三一六六元〇九七暨潘晦根代扣回透支洋八三七元八九外應尚存洋一二〇五七元五八四(內處用結存洋二九五元六三一多付樁木運費洋八六元五六四透支志成公司運費洋三六八元六四透支五福公司運費洋二八五〇元四六透支豐記公司山價洋八〇一九元六透支蠻石起拋碼方工資洋四三六元六八九

(三) 潘晦根任內接收張水如移交洋三一六六元〇九七領水利局發給工款處用防汛各費共洋六六二九八元實扣回張任透支各包工洋八三七元八九三共洋七〇三〇一元九八七除支工款五三六二〇元八四防汛費一一六六元五五工程處用九八七元四七防汛處用三二九二元六四繳還前水利局處用結存洋四元八九繳還本會處用結存洋一角三分防汛費結存洋六分透支豐記公司石價洋一三四八元七七外應尚欠領洋六三二元二三三連同結束辦公費一百元已由會彙案請款補發

(四) 張潘兩任透支豐記公司石款共計洋九三六八元三七實係預付存石之價與其他透支款項性質不同且經前水利局飭由二十一年沔陽隄工處長李鴻斌運用該公司存石扣回洋四四六八元五實尚透支洋四八九九元八七本會函由江漢工程局丈驗該公司存石現有一六五〇方以每方探石工資四元四計算應值洋七千餘元以之抵償尚屬有餘業經函請江漢工程局運用此石悉

數扣回自應俟扣還後始能解除責任綜計張水如任內無可抵償之透支及欠繳結存經費實有四〇三七元九八四本會成立半年
屢經登報通告迄不投會辦理已呈請

總司令部核辦矣

(五)防汛處用計算剔除洋六角二分已據潘晦根呈繳到會

(六)該堤驗收工款前堤工局最後核定爲一一三三一五元八三六內張任五九六九四元九九六潘任五三六二〇元八四檢同驗
收表呈送湖北省政府去後未奉指令本會成立函准湖北省政府函據財政廳呈復轉會查核復核亦無不合提于本委員會第十一
次會議議決照准嗣據該堤採石包工豐記公司經理田義明呈以前水利局剔除之水淹崩塌壘石九一方六不在前項驗收數之內
該項壘石上船既有發票可憑抵工又有運單可証水淹崩塌各在公家仍請發給山價以昭大公而恤商艱等情經查該隄崩塌壘石
原有二百六十餘方內中其他公司之石既經核准該公司事同一律而處分獨異似欠平允提由本委員會第十八次會議議決照准
照每方山價五元六運費四元六角計算應增加洋九三四元三二後又據范新培呈以前水利局責令賠繳之椿木損失洋四二八
元一三此項椿木原係水利局購料委員會代購繼任張水如點收不實而圍量時又以皮褲帶代尺其損失未甘賠累等情復經本委
員會第二十次會議議決准免賠繳故該隄工款共增加爲一一四六七八元二八六據潘晦根造呈計算列支洋一一四六七八元二
九尙屬相符已予核轉

(七)前長江第六段料具保管員凌慕陶所支薪餉公費共洋二五一元九二二原係前水利局直接發給其單據令發該堤工程處造
報嗣據張水如編造呈局又以編造不合轉發後任潘晦根選辦在卷本會清理此案飭據潘晦根呈復稱並未奉到發還令文該工程
處因被水患一再遷移不知是否投郵遺失等情經提由本會第十八次委員會議決准免代造等因令示知照矣

結束辦法

- (一)豐記公司透支石款四八九九元八七應俟江漢工程局運用存石扣償
- (二)張水如透支及欠繳各款共洋四〇三七元九八四已呈由

總司令部電達湖南省政府轉飭郴縣縣政府勒限追繳在案應俟追獲再行結案

湖北水利堤工事務清理委員會清理堤工報告表 (丙組)

湖北水利局襄河第四段防汛處

主任徐伯成

自十九年七月一日起
至十九年九月十五日止

項 款		用 實			工 程 概 況			
合 計	被劫損失及 收同仁堤旅費	防汛處用報銷數 二·四二五 四四七	防汛費報銷數	處用報銷數	工款報銷數	防護工程		
						工勘 款估	工實 款施	驗收 准工 款核
二·五二九 五六	一四〇 六九							
	應俟補具計算書等項再行核轉	計七八兩月九月份半月已據造具計算書惟用款有由防汛費內移挪者應補具領款手續方能轉賬						

經過事實

(一)該前防汛主任徐伯成係十九年六月奉委因同月二十九日該管孫家拐堤潰決該員尙未到防至七月一日始由岳口據情呈報經水利局呈准湖北省政府俟防汛畢再行議處并於九月十五日防汛期滿後以玩職貽害等情呈奉省政府令准將原領防汛經

費如數追繳復咨行江蘇省政府轉飭該員原籍武進縣長查緝迄未歸結

(一)該員原向水利局領有一個月處用九八〇元防護費四七六〇元除繳還一五〇〇元外據造具六七八九等月處用計算書及報支防護費一千三百九十餘元水利局均未核准

(二)據報堤董丁玉春購料被劫損失五〇元已由局令知潛江縣長轉飭該堤董賠繳又報驗收同仁堤旅費五四元〇六九經局飭另造報迄未遵辦

清理情形

本會對於此案詳加審查核擬辦法如次

(一)徐伯成遲不到防其原因不專在該員一人當時既未撤懲現予免究

(二)該員自七月一日至九月十五日並未停止職務所報七八九等月處用計算書應予核轉惟六月實未到防據報八天處用自應剔除右列處用報銷數係七八九等月處用有由防汛費內挪移者應補具領款收據轉賬

(三)據報開支防護費一千三百九十餘元既無工作報告復無計算書據指明設防地點及材料可資查驗前水利局既未核准應如數追繳

(四)據報堤董被劫損失及驗收同仁堤旅費等項准予造報應補具預計算書類呈核

結束辦法

依上核擬辦法關於各種款項有應繳未繳者亦有應領未領者收支兩抵該員實應繳還一七一〇元四七四並須補具手續方能結束經提於本委員會第五次會議議決呈請

總司令部電知江蘇省政府轉飭武進縣長切實查追並咨令該員投案清理免予究辦奉指令照辦在案應俟該員到會清結

湖北水利堤工事務清理委員會清理堤工報告表 (內組)

漢口市政府

市長何葆華

自二十年八月起
至二十年八月止

工 作 概 況		實 用 款 項			
防水工作		工款報銷數	處用報銷數	防汛費報銷數	防汛處用報銷數
合 計		四九·九七七九二〇		四九·九七七九二〇	
				(係暫就實領數填列)	

經過事實

查該市府二十年担任漢口市防水工作在前水利局領用一〇九七七元九二領前提委會洋三五〇〇〇元領武漢防險事務處四〇〇〇元共四九九七七元九二水利局呈准省政府由該市府自行彙報漢市府遵即編造該項預算算書類呈由省政府令發前提

清 理 人 袁 鏡 如

工經費管理委員會審核該會以漢市府防水費內工資薪袋兩項開支最鉅疑問之點甚多其餘各單據亦多不合分別開列連同原件呈送省政府發還改編轉飭聲復旋經漢市府逐節聲復呈由政府發交堤委會查核辦理該會復加審查以工餉表冊列載工人名額互有歧異薪袋單據與商店賬簿均不覈實煤炭單據與商店賬簿不符共應剔除洋一萬八千九百餘元呈復省政府核示漢市府亦聲述工餉薪袋煤炭三項支用情形將原計算書單呈經省政府令發堤委會復核該會遂提交委員會議決呈省政府指派人員審查二十一年五月二十五日審查委員會成立當時決議先審查水利局防水報銷再審查漢市府防水報銷至十月間正繼續審查漢市府防水報銷適黨政委員會監察處函堤委會轉知原審查人攜帶漢市府防水報銷卷宗赴處繼續審查堤委會當派原審查人攜帶該項卷宗單據赴監察處會同審核其審核結果未有見覆堤委會旋奉令裁撤

清理情形

本會成立後函准黨政委員會監察處復函該項計算原列報七一二二五元二七零查結果應剔除三三六七七元〇八已經具文檢舉並請先將該市長何葆華原籍黃岡財產查封備抵等由是該項防水報銷已核定准支洋三七五四八元一九就領去總數抵算該何葆華當應繳還洋一二四二九元七三

結束辦法

應候黃岡縣將何葆華財產查封變賣備抵再行核結

湖北水利堤工事務清理委員會清理堤工報告表 (丙組)

湖北省政府水利局

局長陳克明

自二十年七月份起
至二十年九月份止

項 款		實 用			工 作 概 况			
合 計	防汎處用報銷數	防汎費報銷數	處用報銷數	工款報銷數	工 勵 估 款	工 實 施 款	驗 收 核 准 工 款	
								三五二・三三二五九
		暫就實支數填列						

經過事實

查前水利局二十年武漢防水支用洋三五二・三三二五九編造預算書類費由政府轉發前堤工經費管理委員會經審核計算書單編造籠統與審計法不合將原件呈送省政府轉飭改編水利局當即改編送堤委會核辦該會以款額過鉅案情重大呈奉

省政府令准由省府秘書處暨民財建三廳水利局各派一人在堤委會組織審查委員會共同審查因內容複雜一面分途派員調查各商店賬據一面根據計算情形分別列表互相勾稽自二十一年五月二十五日起至十月初間審查將次完竣適奉

總司令部令將該案全卷呈送核辦並由黨政委員會監察處函堤委會通知原審查人赴處會同繼續審查其結果計共剔除一六三二六六元二四一准列支洋一八七九六五元〇一八監察處縷述經過情形造具表冊呈經

總部核准將陳克明及經手人等連同全卷解送軍法處追繳款項並盡法治罪軍法處以本案情節重大應不厭精詳以期證據確實而免失平一面傳集各商店質訊並飭陳克明暨經手人答辯一面分函江漢工程局漢口市商會及本會各派一人會同審核本會派股員唐必參加嗣據唐股員報告會同各機關人員參照審計法規監察處決議陳克明答辯理由及水利局防水剩餘材料清冊將列報各單據逐一審查准列報者三三一六七七元四九五剔除者一九五五三元七六四等語究竟如何解決尙未奉到明令

湖北水利堤工事務清理委員會清理堤工報告表 (丙組)

湖北水利局樊口隄閘委員會 委員劉鏡清等

自十六年四月十日起至十六年十二月卅一日止

工 程 概 況		實 用 款 項				
培修堤閘及防護工程	工 勘 估 款	工 實 施 款	驗 收 核 准 工 款	處 用 報 銷 數	防 汎 費 報 銷 數	防 汎 處 用 報 銷 數
				五・〇〇〇〇〇〇	二・九二〇〇〇〇	二・〇〇〇〇〇〇
合 計			九・九二〇〇〇〇			

經過事實

- (一) 該會設樊口由政府派委員四人其餘由管轄該處土地之武大黃鄂四縣各派委員共同組織
- (二) 該會原係常年機關乃自四月成立至十二月間會務停止另行改組該委員等均行裁撤

(三)五月間該會以培修堤圍籌款無着呈請撥借洋二〇〇〇〇元俟征收畝費仍如數繳還七月間復呈准搶險在即征收畝費緩不濟急等語經前水利局先後奉建設廳令撥借工程費五〇〇〇元防險費二〇〇〇元同年九月曾據該會以中交鈔洋如數繳還到局當以中交鈔洋比較現洋價格相懸甚鉅未便照收批飭候呈建設廳核示遵辦奉令應先查明該會征收畝費有無隱蔽營私情形再行移辦由局令飭漢黃水利分局查復以值大軍過境該會委員逃避一空一時暫難澈查復令飭該會遵照廳令具復乃令文甫下該會即行改組迄未據復上項借款遂懸未解決

(四)該會省派委員四人每員規定月薪一二〇元八月後改爲一百元原由建設廳發給七月後水利局先後奉建設廳令發給省委員劉鏡清吳煥章唐榮驥宛思演四人薪洋二九二〇元

清理情形

(一)查上項借款七〇〇〇元照案應由征獲畝費項下撥還現該會文卷事務統歸樊口堤修防處接收辦理是該修防處即上項債務之承繼人

(二)查省委員四人薪洋預計算書經廳令規定九月以前由該委員等自編十月份起由局造報現委員早經星散無從飭補局長亦更易數人難於遵造

結束辦法

以上二項提經本會第六次會議議決(一)函湖北省政府查追(二)免予另編等因當經函請湖北省政府查照在案

湖北水利堤工事務清理委員會清理堤工報告表 (丙組)

湖北清理樊口堤閘內湖荒業局

委員 余新尚
王 道

自十六年 月 日起
至 年 月 日止

項 款		實 用			工 程 概 況			
合 計	借 墊	防 汎 處 用 報 銷 數	防 汎 費 報 銷 數	處 用 報 銷 數	工 款 報 銷 數	工 勘 估 款	工 實 施 款	工 驗 核 工 收 准 款
五・三〇〇〇〇〇	五・三〇〇〇〇〇							

經過事實

查十六年四月間湖北財政處水利局奉政務委員會公佈清理樊口堤閘內湖荒業單行條例即由財政處委余新尚水利局委王道會同前往樊口設局清理其經費暫由水利局撥墊俟將來該堤征收畝費內歸還水利局途墊發四五兩月開辦費洋四三〇〇元六

月份經費洋一〇〇〇元會令飭該兩委撥還以清手續未據遵辦

清理情形

本會以該局借墊之款迄未歸還現在局已撤消經提於本委員會第七次會議報告函請省政府查追已准函復飭民政廳辦理在案

結束辦法

此項借款應由民政廳追回歸墊方能結束

湖北水利堤工事務清理委員會清理堤工報告表 (丙組)

湖北水利局潛江堤工程處

專員王兆虎

自十九年二月十三日起
至十九年六月十五日止

項 款		用 實		工 程 概 況		
工 款 報 銷 數	七·五五七三六	處 用 報 銷 數	七·七三六二六	工 勘 估 款	一六·〇二四〇三	賴家集接修磚坦趙家台石坦深河潭
防 汎 費 報 銷 數		防 汎 處 用 報 銷 數		工 實 施 款	一一〇·三三九二五	磚坦並加高修補舊磚坦李家拐磚坦
呈 准 特 支 報 銷 數	一·一七一〇〇〇			准 驗 工 收 核 款	七二·五五五九〇九	因匪擾水漲工未完成故較勘估實施減少數萬
合 計	八〇·四五五三六一		團防招待費結束辦公費在內			

經過事實

- (一) 該工程係駱家本門錫恩勘估旋委張冰如黃麗生驗收
- (二) 該處開工伊始即誤於匪共之橫行四月中旬復阻於連綿之陰雨桃花水泛新坦坐崩勘估重修延未舉辦開工雖歷四月而

實行工作未及半數是以削坦挖槽尙未蕪事拋石砌坦方始經營以甫削未砌新築浮鬆之土坦禦臨流頂衝洪濤駭浪之水勢以致崩潰相繼不可收拾至防汛期間賴段受孫堤潰決之影響深段受舊坦坐裂之牽動其情形尤爲特殊材料損失先後兩次六月間因堤波及事出意外不及預防七月以後則因保管堤紳避難遠徙乏人照料均據隨時呈報有案驗收委員查復屬實驗收表內僅列具已做工程材料並將存工未做及損失各項材料分段列具附表呈經水利局查核以手續未完尙未核准

清理情形

(一) 該處各月處用及團防招待費結束辦公費共支洋七七三八元六二六其計算均已送經財政廳函復准予存轉

(二) 本會以該堤已成工作概付東流存工材料亦多損失虛糜公帑本屬責有攸歸詳核卷宗皆屬不可抵禦之天災酌理準情不無可恕經提於第五次會議議決擬准核銷仍俟呈請 總司令部核示等語紀錄在卷並呈奉

總司令部指令應准如擬核銷等因轉飭造報去後嗣據遵令編具計算書類呈會核尙相合已予函轉湖北財政廳存轉

(三) 查該員共領洋九二九八元除支處用及團防招待費結束辦公費洋七七三八元六二六呈准特支洋一一七一及工款七一五四五元七三六又據繳還工款洋一一〇〇〇元繳還處用結存洋三角七分四釐五項合計支總洋九一四五元七三六外尙應餘存工款洋一五二八元二六四內有一一四九元〇七五查係過付荆門馬良山探石處石價已轉入探石處賬內結算該前專員實尙欠繳洋三七九元一八九已迭令嚴限照繳未據遵辦

(四) 呈准特支預算均係本會飭令造具呈會核轉

結束辦法

該前專員欠繳洋三七九元一八九應續嚴追(該員歷年經辦堤工欠繳款項甚多已併案函湖北省會公安局押追在案)已移交江漢工程局核辦

湖北水利堤工事務清理委員會清理堤工報告表 (丙組)

湖北水利局潛江孫家拐等堤工程處

處長 王兆虎 劉鎮寰

自十九年十二月六日起 至二十年九月三十日止

工 程 概 况		實 用 款 項			
孫家拐潰口合龍挽月及王家拐趙家台深河潭李家拐各段坦坡工程		工 款 報 銷 數	處 用 報 銷 數	防 汎 費 報 銷 數	防 汎 處 用 報 銷 數
工 勘 估 款	三〇九·三七五·三一	三三五·八八三·七一	四〇〇·九四四·二五三	四·九八九·一三六	四·四二九·一四四
工 實 施 款	二七〇·〇三三·六五	三三五·八八三·七一	內籌備費核定洋二三三元九四五計算暫存未轉又特別費一四六七元五六撥付保安隊姚隊長洋六二四元銅元六二運變四一四元二八均在內其計算除合龍處用籌備期間員役薪餉銅元運費姚隊長懸欠各計算係本會核轉外餘均係前水利局核轉	計算本會核轉	前水利局核轉
准 工 收 核 款	三三五·八八三·七一	計算本會核轉	計算本會核轉	計算本會核轉	計算本會核轉
合 計	二七六·四四三·五四六	二七六·四四三·五四六	一九八·六四〇	一九八·六四〇	一九八·六四〇

經過事實

- (一) 該堤工程係傅樸誠趙用予黃 雙胡漢漢顏守仁王蔭平等先後勘估
- (二) 該堤工程係何浩梁繼頌方家耀趙用予等所驗收

(三) 該堤處長初爲王兆虎三月間因撤職改委劉鎮寰接辦在劉未到工之時中間會由督察員趙用予王蔭平等組織臨時委員會維持數月王兆虎旋即押解來省清算一切羈押數月始呈准湖北省政府保釋辦理各項手續

(四) 孫家拐工程王兆虎任內已合龍完竣劉鎮寰接做土方五月底全部成功七月間局委方趙兩員前往驗收驗收數呈奉湖北省政府准爲一八五八四五元三二五

(五) 王趙深李四段工程係劉鎮寰兼修王段係新工趙深李三段係續修上屆未完工程四月間先後開工王趙兩段于五六月間次第告竣深李兩段僅成三分之一二月間據劉呈報王深兩工業已崩壞以致驗收案迄未解決

(六) 二十年五月間潛江公民何敏之等稟控劉鎮寰勒款生息尅扣伏費礙工敷衍因循漁利各節前水利局飭交技士原充該堤督察員趙用予查明均屬子虛又二十一年元月間潛江災民代表李桂卿等稟控劉鎮寰賄通密戶復出收據贖領磚資一千七百餘元又防汛期內并未親臨該地工役亦未僱用一人且私住岳口義茂恒逐日尋花問柳一案經前水利局令飭襄河三段驗收委員何浩梁繼頌澈底偵查具復嗣據呈復曾經詳細調查并無相當證據等語又經局轉令潛江縣長澈查具復以憑究辦各在卷此後即未據呈復此劉鎮寰兩次被控之情形也

(七) 深趙李三處十九年度剩餘材料曾經局發劉鎮寰點收應用嗣據呈復點驗結果深李兩工舊存青磚相差三萬一千餘塊局以舊存之磚果係不足抑或該處長所報不實令飭該堤督查員王蔭平詳查具復王蔭平未奉此令即已回省嗣又以此項青磚損失與李桂卿等控案或有關係先後令飭驗收委員何浩梁繼頌暨潛江縣長確查旋據何浩梁繼頌呈復該項青磚因十九年冰雪凍壞駐軍填築溝路一併使用淨盡本屆工程處收買之磚渣大半取給於此等情又令候飭二十一年驗委會同潛江縣長復查各在卷

清理情形

(一) 孫家拐堤工款計算據劉鎮寰呈送到會經核明雖未超過前水利局核准驗收總數但查內中王兆虎經支工款方趙兩驗委曾在驗收表內註明應以清查呈府核准之數爲準劉鎮寰所編計算并未遵照減去殊有未合根據清查王任交代原案該堤工款王劉兩任合共僅准列報洋一八五三〇七元九二九提經本委員會第十四次會議議決照辦等因并就原書剔除核轉

(二) 王趙深李工程係何浩梁繼領兩委驗收王深兩段發見崩壞王段原係臨時護岸深段據該驗委等稱係二十年大水沖擊所致經本會查明王段既非永久工程自應免議深段迭據呈報兵差水雨阻碍進行且下游六處潰口急流突加洗刷力猛有非人力所能抵抗又值匪共佔據未能施以相當防範及搶護情形亦屬特殊亦應從寬免究該四段工款總數應為四〇五七四元四四二最後提經本委員會第十五次會議議決照准等因并將工款計算函轉矣

(三) 王趙深李損失青磚及李桂卿呈控劉鎮寰賄通密戶賤領磚資兩案本會以與劉鎮寰透支胡盛豪青磚價洋案不無關係飭令本會及省府所派驗收二十一年工程委員朱文藻李高青附帶查復青磚損失屬實李桂卿徧查無此人等情自應免議

(四) 王兆虎任內經支銅元運費四一四元二八八及撥付姚大隊長起卸行李軍火添僱民船洋六二四元六二均經本會查核屬實先後提會議決准予開支飭令造具報銷核轉矣

(五) 該處王劉兩任共領工款處用防汛費防汛處用以及籌備費結束臨時費總共洋三〇一三五四元一三五又加所用馬良山礮石值洋二一一元七一一三二共洋三〇一五六五元八四八除支各項報銷數洋二七六四三元五四六繳還前水利局洋二〇八三二元六八三繳還本會洋九五九元一九外下欠繳洋三三三〇元四二九內歸劉鎮寰負責者一六七〇元七七七歸王兆虎負責者一六五九元六五二外王兆虎任內各項計算剔除洋一八元八八二已繳洋一元四一二欠繳洋一七元四七

(六) 劉鎮寰原欠繳洋一九六五元六二係透支合大公司礮石運費八〇四元〇一胡盛豪青磚定洋一一六一元六一經前水利局暨本會迭令該員負責追賠嗣據呈復當時透支此兩款之原因祇以限期迫促追繳困難自願負責認賠百分之十五仍懇破格通融核銷等情提經本委員會第十七次會議議決准其照數認賠百分之十五暫予解除責任胡盛豪欠款令潛江縣轉飭具結將來需磚時照數交磚抵欠李合階蔡廣大(即合大公司)欠款令縣查明追賠等因經錄案令行潛江縣遵辦並飭據劉鎮寰遵繳洋二九四元八四三到會故欠數為一六七〇元七七七

(七) 王兆虎共欠繳洋一六七七元一二二數次提經本委員會議決限期嚴追等因迭令遵辦迄未遵繳嗣復函請湖北省會公安局傳案押追准復以該員業已挈眷搬往長沙無從查傳等由

結束辦法

- (一) 胡盛豪及合大公司欠款應照案令縣續追
- (二) 王兆虎欠款應繼續查追

湖北水利堤工事務清理委員會清理堤工報告表 (丙組)

湖北水利局協助第七區第七段合壠工程事務所

監修員 江暑生 王兆虎

自廿一年元月廿一日起 至二十一年六月四日止

工 程 概 况	
朱三弓潰口合壠	
工 勘 估 款	二八·八七四七九〇
工 實 施 款	六五·二四六二〇
驗 核 工 收 准 款	六四·九九八〇二五

實 用 款 項	
工 款 報 銷 數	六四·九九七九九〇
處 用 報 銷 數	七·一七七七九〇
防 汎 費 報 銷 數	
防 汎 處 用 報 銷 數	
開 辦 費 報 銷 數	九九五三〇
合 計	七二·二七七三〇

經過情形

(一) 該處工程係王璋陳任所估

(二) 該處監修員初為江暑生三月間因江辦事不力改委王兆虎接充

(三) 該處限期原定兩個半月後呈准展限兩個月以六月四日爲止

(四) 該處工程實施洋數前水利局核與助理工程師張南凱所報不符迭經駁斥未准令候驗收委員查明核辦并據王兆虎檢同摺據呈局亦以不能認爲完全無理令准將各方呈費表冊交驗委詳細勘驗呈復再核

清理情形

(一) 該處工程本會委派陳英會同省委汪宗藩前往驗收呈復張南凱等報告表列數目諸多不實挖土查驗一面詢問當地附近堤邊居民于椿木帶工施工情形核與該處實施計劃大致不差再綜核包約摺據亦相符合間有浮濫支用者亦查實核減等情列具驗收表由會復加核算計驗收洋數應爲六萬四千九百九十八元另二分五厘提會議決照准在卷

(二) 查該事務所共領工款八七五·一三元〇六除支工款報銷數六四九九·七元九九外應結餘洋二二五·一五元〇七已繳還前水利局洋一六九二·一元七九抵繳應領元月份經費五六七·四三四五各月份經費共四千八百元六月份經費二一三·元三三繳還本會洋一二元二一收支兩訖

(三) 該事務所共領開辦費一百元除支報銷數九九元五三外餘款四角七分已繳本會

(四) 該事務所領二月份經費一千六百元抵領元三四五六各月份經費五五八·一元〇七共收洋七一八·一元〇七除支報銷數七一七·九元七九外餘洋一元二八已呈繳本會核收

(五) 開辦費工款及各月份經費計算均係本會核轉開辦費內應剔除厨具洋三三元三五二月份經費內應剔除廣鍋洋二元二已據江暑生遊繳到會三月份剔除厨具洋一元六三私人電報費六元四二四月份剔除團防給養費四〇元招待軍警團防酒席費二二元四共洋七〇元四五應由王兆虎遵繳

(六) 據驗委查報朱三弓餘存洋釘二桶已交第四工務所接收業由本會函達江漢工程局在卷

結束辦法

王兆虎欠繳三四兩月經費剔除共洋七十元另四角五分應續追

湖北水利堤工事務清理委員會清理堤工報告表 (丙組)

湖北省水利局監利三帝廟堤工程處

處長 張鳳樓
王祥甫

自二十年二月十六日起
至二十年九月三十日止

項 目	實 用 款		工 程 種 類		
	防 汎 處 用 報 銷 數	防 汎 費 報 銷 數	工 款 報 銷 數	工 實 施 款	工 勘 估 款
合 計	五〇·七二九八七	一〇·〇七一四三七	二七·七八八二三	一四七·九四三八元	一七五·八九〇〇〇
	三·七二九九〇元	九·一三七八二八	九·一三七八二八	二七·七八八二三	
				籌備費一八三元七七一搬料修廠費二八三元九九七程開誤看守費四四元 結束辦公費一〇〇元均在內	
				驗收核 准工款	

經過事實

(一)該處工程計分四段1.三磯至黃公院柴帶工程2.八老院柴帶工程3.蔡姚鄒黃等堤身填築戰壕4.一二三磯黃公院拋護蠻石共估工款洋一七五八九〇元嗣據該處按實際施工情形呈報預定實施工款洋一四七九四三元八二九經前水利局委吳仲凡

張笏山前往驗收具報 呈奉 省政府核准驗收工款洋二七七八二元八一三較前呈報實施洋減少十二萬餘元其原因由蠻石開採不足改變柴帶護岸所致

(一)該處處長原係張鳳樓四月間張辭職照准調王祥甫充處長所有款項文卷公物等件張均移交清楚
(二)該工程處設監利縣城二月至六月為施工時期七月至九月為防汛時期

清理情形

(一)查該處籌備費及二月至九月份處房各預算書均費由前水利堤工兩局核轉至工款防汛費搬料修廠費暨六月至九月防汛處用各預算書由前水利局核轉各計算書均由本會核轉再程開誤看守費結束辦公費曾經本會令催造報未據齊來

(二)查該處經領現款六〇元六〇〇〇暨塔市驛石款轉賬五六四〇元七二一〇元七二一〇元共計領洋六六二四〇元七二一〇元除表列實用款五〇七二一元九八七暨繳江款餘數一二四八〇元七八六繳籌備費餘款三二二九繳防汛處用餘款二元〇九一其支洋六三二三元六元〇九二外尚欠繳洋三〇〇四元六二八又欠繳六七八九四個月防汛處用內剔除每月流用特支一六元共六四元

(三)上列欠繳洋數據該前處長王祥甫迭次呈費支付清單列德順公司欠洋一五〇元協昌公司欠洋一一二元船戶戴紀堂欠洋一一七九元九七二取方員趙同漢欠洋一九五元監利縣借搶護費洋九百元查所列各欠款除戴紀堂透支款已於當時呈報外其餘各款均係事後呈報且趙同漢欠款係私人借貸統應由該前處長負責賠繳再單列支付工款比較驗收數多四〇四元一八三又餘存工款六三元四七二均應繳還迭飭未據遵辦經第十八次委員會議報告彙案呈請核辦復提於第二十次委員會議議決照案追繳亦經嚴令催繳在案

(四)查該處所存蘇袋一千個鉛絲一九三三斤據該前處長稱三礮下踩帶用去而驗收表內註明存餘此數經本會以堤七四四號令飭聲明在案

(五)查王祥甫供職浙江水利局屢飭投會清理未據遵辦經呈奉總司令部令准轉行浙江水利局勒令該員投會清理旋該員蒞漢其文聲訴以款已用罄無力呈繳請求免究為詞並稱該員借欠各款應由政府直接追究等語本會再三限期該員仍不遵辦最後始函武昌省會公安局飭傳押追限期繳款

結束辦法

此案應繼續函催武昌湖北省會公安局傳押追繳見復再行呈請總司令部核辦

湖北水利堤工事務清理委員會清理堤工報告表 (丙組)

湖北水利局公安堤工程處

處長 呂學謙 易 榮

自廿一年二月五日起至廿一年六月三十日止

工 程 種 類		實 用 款 項			
工勘估	工實施	驗收核	准工款	工款報銷數	處用報銷數
二五·二五六〇	一〇七·二四五〇	一〇七·〇八四九五	一〇七·〇八四九五	一〇七·〇八四九五	八·五九三七九〇
		呂任五三五七九元四一〇 易任五三五〇五元五七五			因易任報銷數驗收核准數少列洋七分
					呂任五〇一〇元內有駐軍招待費三〇元 易任三五八三元七九內有駐軍招待費一〇四元
					本屆防汛改為監防處另行組織故另列表
					此係呂任呈准管教糧糶費用費一八九元工人禹華卿金八〇元工人壬老五醫藥費二三元七三 派員赴監利查看洋灰旅費五七元六四工用器具費四元七六
					防汎處用報銷數
					呈 准 特 支 八〇三·一三〇
					合 計 一六·四八一八三五

經過事實

(一)該處工程計分八段1. 料湖隄坦坡2. 二聖寺磯坦3. 馬家嘴磯坦4. 朱家灣坦坡5. 王家菜園護岸6. 西湖廟護脚7. 白家灣護脚8. 朱家灣護脚共估工款洋一二五二〇五元六〇〇 嗣據該處按實際施工情形呈報實施工款洋一〇七二九四元五〇〇

- (二) 四月間呂處長學謙以妄報損失撤職當調該處督察員易察接充處長
- (三) 該工程處設於湖隄沙市亦設有辦事處以二月至六月為施工時期

清理情形

- (一) 該處工程經本會派周少川曾哲驗收具報計呂任支洋五三五七九元四一〇易任支洋五三五〇五元五七五共支工款洋一〇七〇八四元九八五惟據稱二聖寺磯頭崩塌部分約五分之二等語經本會第十七次會議議決原估復估設計人員吳仲凡張鵬心停委兩年主管處長呂學謙易察除虧款追繳外從寬予以申斥處分科長技正股長各員予以申斥處分等語呈奉總司令部秘財鄂字第八七七號令准照辦在案

(二) 查前任處長呂學謙經支工款係併入後任易處長整個造報再二月五日至四月底處用及駐軍招待費萬華卿郵金王老五醫藥費各預算書係費由前水利局核轉各計算書概費由本會核轉程耀碧營救費赴監利旅費工用器具費三項已令飭造具呈准特支臨時費預算未造送計算書費會函轉至呂任經手款項收支兩品尙欠繳二九四七元四六正在押追中

(三) 查後任處長易察經支工款係連同前任呂處長造具整個預算書經本會核轉再五六兩月處用及駐軍招待費各預算書係費由前水利局核轉各計算書概費由本會核轉至易任經手款項收支兩品尙欠領一五〇三元二七五已彙案請領轉發清楚矣

結束辦法

易任手續已清呂學謙呈准特支預算已造送虧欠公款二九四七元四六未繳仍應繼續催繳

湖北水利堤工事務清理委員會清理堤工報告表 (丙組)

湖北水利局監利縣一弓堤

縣長 萬樹銘

自二十年六月起
至 年 月止

項 款		用 實			工 程 概 況		
合 計	防 汎 處 用 報 銷 數	防 汎 費 報 銷 數	處 用 報 銷 數	工 款 報 銷 數	工 勘 估 款	工 實 施 款	驗 收 核 准 工 款
七四八八二				七四八八二			
					五·六三二五〇		

經過事實

(一)該堤工程係建築柴磯原估工款洋五六二五元二五擬定六月間開工前水利局即將原估工款洋如數交監利縣長萬樹銘具領未經興工該堤潰決萬縣長報支購辦材料費七四八元八一二當以前後所報支用工款數目不符經局派員密查呈復所支工款

尙屬寔在旋令飭造報並催繳餘款洋四八七六元四三八迄未堪呈費

(二)該堤未興工以前隄已潰決故未設工程處無起止月日可述亦未支處用與防汛費

清理情形

(一)該處材料費支出計算書額經本會令據萬前縣長呈費前來核轉財政廳

(二)該項欠繳餘款四八七六元四三八經本會函請民財兩廳轉飭遵繳去後准民政廳函復暨萬前縣長呈稱均謂由現任縣長在該前縣長欠領行政經費內撥還報解云云惟財政廳尙未函復

結束辦法

萬前縣長欠繳洋四八七六元四三八應繼續函請民財兩廳嚴令現任縣長撥還報解

欸洋二七七四元五〇七餘存材料計洋一一七二元一二四共爲一一五八三元五六七水利局當將驗收洋數及該處未完工程歸下屆新工辦理情形轉呈湖北省政府及函財政廳備查并令飭該前專員遵照造報

(二) 該工程處設黃石港朝陽閣該專員於二十年六月十六日起組織防汛處其工程處處用截止六月十五日止

清理情形

(一) 查該處各月份處用預計算書類費由前水利局轉送湖北審計委員會核銷該處工欸預算經水利局審核不合發還改造工欸計算未據造報右列工欸報銷數係按驗收核准數列入

(二) 查該處原領工欸洋一四〇〇〇元除驗收核准洋數及繳還洋一〇〇〇元外尚餘存工欸洋四一六元四三三前水利局會兩次訓令該前專員限期繳還在案本會成立後即將該前專員姓名登報通知飭遵限來會清理未完手續復專案嚴令該專員趕造工欸預計算費核并繳還餘存工欸因該員地址不明此項令文尙未發出

結束辦法

王之鈞結存工欸四一六元四三三元未繳工欸預計算未辦應調查該員住址再行飭辦

湖北水利堤工事務清理委員會清理堤工報告表 (丙組)

湖北水利局長江第十段防汛處 主任王之鈞

自十九年六月十六日起
至十九年九月十五日止

項 款		實 用			工 作 概 況		
合 計	防 汎 處 用 報 銷 數	防 汎 費 報 銷 數	處 用 報 銷 數	工 款 報 銷 數	工 勘 款 估	工 實 款 施	驗 收 核 准 工 款
四·一四七八七九	三·〇八七八七九	一·〇六〇〇〇〇			四·〇六〇〇〇〇	一·〇六〇〇〇〇	

經過事實

查該段防汛地點由黃岡永貞隄起至廣濟盤塘馬口灣止中經蘄水永保永固兩圻茅山圻春上湖下湖永成永全等堤擇要防護該
防汛處設黃石港朝陽閣期限三個月

清理情形

查該防汛處未做工程僅支防護費無從驗收故未填驗收數該處六七八九等月份處用及防護費計算書類經財政廳審核手續諸多欠缺八月份處用應剔除洋三元〇七一當將六月份處用及防護費單據簿并七八九等月計算書表簿據發還前水利局轉飭該前主任更正並繳剔除洋在案本會成立後即將該前主任姓名登報通知飭遵限來會清理未完手續復專案嚴令該前主任趕將各計算書類更正費送繳還剔除洋三元〇七一因該員地址不明此項令文尙未發出

結束辦法

該前主任各項計算書類未補送剔除洋未繳應併洽鄂堤工程處案繼續查追

湖北水利堤工事務清理委員會清理堤工報告表 (丙組)

湖北水利局長江第六段防汛處

主任 王寶琛
劉存忠

自十九年六月廿一日起
至十九年九月十五日止

項 目	實 用 數	處 用 報 銷 數	防 汎 費 報 銷 數	防 汎 處 用 報 銷 數	工 作 概 況		
					工 勘 估 款	工 實 施 款	驗 收 核 准 工 款
合 計	四·二七五四一		九四六〇七〇	三·三三二四七			

經過事實

- (一) 該段防區自界牌起下至沌口止兩岸防汛事宜均歸負責防汛處設新堤
- (二) 七月底因王寶琛經辦沔陽堤上揚坑堤防潰決停職示懲改委劉存忠接充王於七月三十一日交卸劉於八月一日接收

清理情形

(一) 該段防汛費初由王任經領三五八〇元除實支九四六元〇七已造具計算書類呈轉前審計委員會核銷外餘款二六三三元九三如數移交劉任接收繳局

(二) 王任經領六七兩月份處用洋一五二〇元除實支洋一四九〇元一二八已造具計算書類呈轉財政廳准予存轉外其結存洋二九元八二七前水利局曾令飭繳還迄未遵辦本會再令嚴催始據該前主任具呈到會在二十年天潛堤工處長任內應領結束辦公費一百元內抵繳

(三) 劉任經領八九兩月份處用洋一八四三元八七六除實支洋一八四一元三四三外結存洋二元五三三迄未繳局計算書類呈經水利局核轉財政廳函復九月份准予存轉八月份應剔除超過預算及浮列洋一二一元六六三經發還單據令飭該主任更正呈繳去後迄未遵辦本會清查此案即經嚴飭該前主任一併遵照水利局前令分別更正呈繳因不明該員住址公文無從送達該員亦迄未自行投會清理遂致仍懸未辦

結束辦法

劉存忠任內八月份單據未補送結存及剔除洋一二四元一九六未繳應調查該員住址令飭遵辦

湖北水利堤工事務清理委員會清理堤工報告表 (丙組)

湖北水利局襄河路督採馬良山蠻石辦公處 專員楊鴻賓
 自十八年一月一日起至十九年十一月二十一日

督採蠻石

本表僅敘處用經費蠻石價款情形詳蠻石清理表

工 作 概 況

實 用 款 項		工 作 概 況	
處用報銷數	五·七六五三二	內有該員在白口被匪損失五六二元	
合 計	五·七六五三二		

經 過 事 實

查該員於十八年一月經建設廳委充馬良山採石專員辦公處設馬良鎮每月處用二二三元十九年三月該員在白口被匪搶劫損失五百餘元經前水利局呈奉省政府令准於是年六月補發

清理情形

查該專員先後在建設廳前水利局領處用洋五九三〇元四實支洋五七六五元三一二繳還結存一六五元八八收支符合各月份計算書均費前水利局送財政廳核辦准財政廳函復該處各月處用有超過預算應剔除洋一一六元二一八欠貼印花一八九分前水利局曾經轉飭呈繳未據遵辦本會清理此案嚴令催繳該前專員僅將欠貼印花繳會呈請免繳剔除洋本會當指令嚴斥不准并飭速繳在卷該處收支蠻石款項係由用石工程處轉賬造報另詳蠻石清理表

結束辦法

該專員對於剔除之款項經本會兩次令飭繳還迄未遵辦應繼續追繳

(二) 該主任之下設防汛員二人會計專員一人隕丁十八人公役五人

(三) 該處處用結存洋一八七元四〇五已繳還前水利局核收該處領防汛費洋四八四元除支用一六八二元七九外結餘三一六一元二一已據先後繳還洋二六六一元二一亦經前水利局核收尚餘五〇〇元係駐潛防汛員熊華東經手領去該防汛員呈報被匪搶劫損失器具值洋七元五五及公款一二五元兩共一三二元五五經轉呈奉湖北省政府准予核銷在案其餘存未用之三六七元四五照原案應由該前主任呈明熊華東住址以憑飭傳追繳乃時隔數年未據呈明

清理情形

本會成立以熊防汛員手中餘存未用之防汛款三六七元四五係該前主任經手給領仍應由該前主任負責繳還經令飭遵照辦理去後旋據該前主任復稱熊防汛員籍隸黃岡曾一再查訪并登報招致迄無音信且原係上峯直接委用懇飭黃岡縣查獲勒追等情經本會駁斥再令仍遵本會前令辦理而該前主任已離武漢公文無從送達

結束辦法

查胡良恕任內結存款項與報計手續均早清楚該員既離武漢熊華東存亡莫卜錄案提經第十八次委員會議決彙呈總司令部核銷已依照議決案辦理矣旋奉指令欠繳防汛費三百六十七元四角五分係胡良恕經手給領其是否已向熊華東追繳無從懸揣所請核銷之處應勿庸議等因在案

工經費管理委員會等因并令由前堤委會令知堤工局轉飭魯方才將補助費餘款遵令繳會各在案迄未遵繳

清理情形

本會成立委派長江第五段驗收委員張安蔭王宗琳前往驗收據呈以該堤砌垣之石新舊夾雜難於辨別並稱前監修員葛儒卿係當日在工人員見聞較真所報之數自較正確請以該監修員呈報之數為核定該堤工款之根據等語經提於本委員會第十三次會議議決照葛監修員呈報驗收洋數飭造計算書餘款追繳當經令飭該堤紳遵辦旋據呈復工程用款為數約三萬餘元今歲仍繼續興工等語復提於第十六次委員會議決飭造計算餘款令逕呈省政府核示亦經令飭該魯方才遵照辦理各在案該項計算書類迄未造送

結束辦法

應續飭魯方才造送計算繳還餘款

湖北水利堤工事務清理委員會清理堤工報告表 (丙組)

廣濟縣羅城關

縣長王丹侯

自二十年 月 日起
至二十年 月 日止

項 款		實 用			工 程 概 况		
合 計	防 汎 處 用 報 銷 數	防 汎 費 報 銷 數	處 用 報 銷 數	工 款 報 銷 數	補 修 閘 板 工 程		
					工 勘 估 款	工 實 施 款	驗 收 核 准 工 款
一・二七〇〇〇〇				一・二七〇〇〇〇			

經過事實

(一) 該隄開原不濱江不在水利局經修範圍之內以奉省政府統字第三四二一號令據廣濟縣長王丹侯呈據羅城隄局解塘隄工修防所會呈請撥補助羅城閘板費三千元飭查核辦理等因當經酌撥一千五百元交由該縣長王丹侯具領濟用

清 理 人 劉 邦 傑

(二) 該工程係羅城隍局經辦不屬水利局管轄故其起止日期亦無從記載

清理情形

查上項補助費一千五百元未據造送預計算書經本會令據現任縣長周朗秋呈稱已轉函王前縣長遵辦報計手續旋據現任縣長劉震新呈轉前羅城隍整理委員會委員朱道修等呈報上項闢板補助費預計算書類到會經核轉財政廳計列支洋一二七〇元餘二三〇元係王前縣長丹侯虧欠已飭現任縣長嚴催王前縣長如數遵繳復據劉縣長呈請將王前縣長虧欠洋二三〇元撥交羅城隍本年修補用費并稱已由王前縣長出具兌條一紙等情羅城隍本年應否補助非本會職權礙難照准令劉縣長負責兌現呈繳在案

結束辦法

王前縣長丹侯虧欠洋二三〇元應繼續追繳以重公帑

湖北水利堤工事務清理委員會清理堤工報告表 (丙組)

湖北水利局京山潛江鍾祥視察員辦事處

視察員朱敏和 李載民
自十九年五月一日起至同年八月三十一日止

工 程 概 況		實 用 款 項			
工 勘 估 款	工 實 施 款	准 驗 收 核 工 款	視察京山潛江鍾祥各堤工程		
			處 用 報 銷 數	防 汎 費 報 銷 數	
			一·五五〇二〇五		
				防汎處用報銷數	
				合 計	
				一·五五〇二〇五	

經過事實

該處十九年視察地點分京山潛江鍾祥三處視察員前為朱敏和後為李載民朱自五月一日起至同月三十日止李自六月一日起至同年八月三十一日止朱領經費三九一元實支三八八元繳還三元李領經費一六二元一〇五實支一六二元一〇五

清理情形

查朱任內處用預算已核轉計算審核相符存卷未轉李任內處用預算已核轉計算經財政廳審核不合發還改造並剔除七月份內四角一分迄未遵辦本會登報并專令催促因李載民住址不明公文無從送達

結束辦法

應調查李載民住址函辦

湖北水利堤工事務清理委員會清理堤工報告表 (丙組)

湖北水利局治春堤工程處

專員 楊鴻勳
程邦瑞

自十九年二月十一日起
至十九年六月十五日止

工 程 概 況		實 用 款 項				
工 勘 估 款	工 實 施 款	驗 收 核 准 工 款	工 款 報 銷 數	處 用 報 銷 數	防 汎 費 報 銷 數	防 汎 處 用 報 銷 數
			七一·八六四七二	七一·五四五一八	五五·二三三四六	五五·二三四八六
	即復估工款數					
坡坦培修各工程						
合 一 計			六一·四五四六一			

經過事實

該處十九年工程共計十處一鍾家嘴二唐林岸三絲茅徑四五里荒五道士湫六荊竹嘴各處修築壘石坦坡七華家屯八鼎豐堤九成真堤十五里荒各處培修老堤共估工款七一八六四元七二一工程處設黃石港該處呈報實施工款七一五四五元一八一因開

工稍遲水起趕作不及原估之華家屯鼎豐堤成真堤及五里荒培修各工均未動工後經水利局委會武耀常秉忠驗收工款洋爲五五二二三元四八六未做工程留待下屆修築

清理情形

查該處前任專員楊鴻勳自十九年二月十一日起至四月十日止繼任專員程邦瑞自四月十一日起至六月十五日止楊領工款一四〇〇元程領工款四一二三元四八六共五五二二三元四八六係按實支數具領工款計算費由前水利局核轉并准財政廳函復准予彙轉楊任領處用洋二二七六元實支二二二五元六七五結存五〇元三二五已繳前水利局核收處用許算費由前水利局函轉湖北審計委員會核銷程任領處用及結束辦公費共四〇〇元各月份處用預算已核轉財政廳計算未據造報本會成立後將程專員姓名登報通知並專令催造在案右列處用報銷數係楊任實支數與程任實領數

結束辦法

程專員踪跡不明本會令文未經送達應調查程邦瑞住址飭辦

梅軒水利局委馬延益會同驗收具報到局呈奉省政府核定工款洋五五九七元九再該處原購洋灰一百二十桶未用撥交武昌隄工處應用仍由該處報銷驗收表未列此種洋灰價洋故工款報銷數較驗收數加多

(二) 該工程處設漢川縣城內二月一日開工因提前告竣故處用經費截至六月十五日爲止

(三) 該處另奉局令建築固定水尺原估工款洋二六〇元九六開工時襄水陡漲水尺地址被淹祇支榕木壁石磁漆等費一六三元四五另案造報

清理情形

(一) 查該處工款暨各月份處用以及水尺經費各預計算書類均費由前水利局與本會核轉財政廳

(一) 水尺經費併入襄河勘測組報告表內本表故未列入

(一) 該處各項餘款除該處會計專員彭寄塵虧欠九一元三四未繳外其餘均經顏處長分別繳清惟顏處長手續雖已完結寄彭處未繳之款該處長尙不能解除責任經令據該處長呈稱彭會計專員由前水利局直接委任並取具殷實舖保該專員虧欠之款係經領未交之款應請追繳等情本會嗣以彭寄塵住址不明仍令該處長負責料理清楚據該處長呈請將彭寄塵虧欠工款及其匿避不呈復各情形據實轉呈以備將來緝究等情本會因清理期限已滿遂列爲該處欠款彙報

結束辦法

彭寄塵虧欠公款九一元三四應續飭顏處長負責追繳

斷春之合興鼎豐等處莫不險象環生各險要堤段均由各處紳民設有修防所經水利局核定組織章程該監防委員考查各處情形發給各修防所防汛補助費以爲臨時出險搶護之用並負指示監督及領款支款造報之責

(二)該監防處組織設委員一人辦事員五人每月規定處用五三元由七月一日起至八月三十日止計兩個月監防處設鄂城縣城內以爲居中策應之便規定防汛補助費九〇〇〇元

(三)定領處用一〇六〇元各月份預算書已呈前水利局核轉在案計算書類經前堤工局審核不合發還改造並剔除七月份浮支洋三一元七二八月份浮支洋一角六因該委員住址不明文件無從投遞尙存卷內

(四)實領防汛補助費三六〇〇元支二一五〇元繳還一四五〇元經前堤工局核收預算早經費呈前水利局核轉前堤委會准函復存轉在案其計算書類前堤工局因防汛工程尙未派員查驗無從審核暫存未轉

清理情形

本會成立後令據長江第六段驗收委員湯祖德范鴻競轉據西晒四顧兩處修防主任呈稱各該處領補助費二〇〇元林委員內扣勘估費各二〇元及檢查該委員前費該項計算對於該兩處補助費材料單據仍各爲二〇〇元實不免有更換單據之嫌其餘不合之點亦多令飭改造計算並繳還扣發之款仍以該委員住址不明文件未經發出

結束辦法

應調查林茂住址再行飭辦

湖北水利堤工事務清理委員會清理堤工報告表 (丙組)

湖北水利局黃蘄冶堤工程處

處長 向道

自廿一年三月二日起至廿一年六月三十日止

工 程 概 況		實 用 款 項			
土石工程	工勘	防汎	防汎	處用	工 款
	估 款				
	六二·三三·七〇				五七·三七·九二
工實					五·五〇·六〇
施 款	六〇·七二·六九一				
驗收核					
准工款	五七·三七·九二				
					係驗收數
合 計					六二·八三·五二

經過事實

(一)該處二十一年工程1.樊口民信廟修理閘門趨積石踏步翻築土堤2.袁家徑至黃柏山鑿石護腳翻築加修滑坡3.黃柏山至王家祠翻修滑坡4.巴舖潰口新堤至月堤加修滑坡乾砌鑿石5.巴舖潰口上首翻修滑坡鑿石護腳6.荖果園迴風礙樁石護腳7.

黃石港劉家渡椿石護岸 8. 黃石港鄉圍護購原估工款共計六二一三三元一七據該處呈報實施工款爲六〇七一一元六九一
(一) 該工程處設鄂城城內於六月三十日工竣撤銷

清理情形

本會成立調委范鴻競會同省政府委員湯祖德前往驗收據報驗收工款五八〇九〇元一八六對於巴舖腳槽深度颶風磯坦坡高度與原估不符原因暨民信開洋八三合土門限是否修理材料運費是否併列在單價之內以及鉛絲樁頭實存與損失情形均未詳細聲氣而驗收表附註多係照實施表附註抄錄種種疏忽則驗收之不實在目不待言比經復委本會股員李道宗前往翔實復驗嗣據李股員呈復以巴舖腳槽深度及颶風磯坦坡高度雖比原估減少不成問題民信開門限並未修理前驗收表所列該項工款自應剔除洋灰麻袋等物係水利局購料委員會代購其運費則由該工程處付給列表呈明鉛絲樁頭實存與損失數目查尙屬實等語其復驗工款洋數與湯范兩委員原驗數多有變更計復驗洋爲五七二七八元一九二經提於本委員會第十六次會議議決准照復驗數造報驗收委員湯祖德范鴻競驗收不實函知各本機關撤職並停發欠領薪水等因當即依案分別辦理

- (一) 該處各月份處用計算經前水利堤工兩局函送堤委會核轉財政廳
- (二) 該處工款計算尙未據遵令造報

(一) 該處欠領工款五三〇元六〇二已彙案呈請核發到會因該員計算延未造送本會結束仍將此款繳還

結束辦法

該前處長未造送工款計算未請領工款尾數應續備補造具領

湖北省水利堤工事務清理委員會清理堤工報告表

(丙組)

湖北省水利局荊門小江湖鄧家湖堤工監修事務所委員柯紹文

自二十一年三月十五日起
至二十一年八月十四日止

工 程 概 況		
潰口工程		
工 勘 估 款	工 實 施 款	驗 收 核 准 工 款
五六·六八五〇〇	五八·九三〇九九〇 (補助民堤性質)	四七·七〇〇〇六

實 用 款 項				
工 款 報 銷 數	處 用 報 銷 數	防 汎 費 報 銷 數	防 汎 處 用 報 銷 數	合 計
四〇·〇〇〇〇〇	一·二八四三〇〇			四一·二八四三〇〇
上數係補助數				

經過事實

(一)查小江湖鄧家湖堤工計分楊林頭磨山灣宋家嶺劉家坊各潰口退挽工程又楊家口劉家口開口橫堤各潰口暨補修工程晏公廟補修工程原估工款五六八五元實施工款五八九三〇元九九經前水利局呈准湖北省政府發給補助費四〇〇〇元其

不足之數征收餉費補足由局委員監修電令荊門縣政府轉飭各該堤堤董遴委殷實業民組織潰口委員會并訂該會暫行規則抄發遵辦荊門縣政府暨監修委員負指揮督修之責

(二)該處工程自三月十五日起規定四個月完工該事務所經費應截至七月十四日止嗣因地方發生障得呈經前水利局核准展限一個月前堤委會以該所經費已發至七月底止該處是否於七月底完工抑於八月十四日截止令行前堤工局轉飭將停止工作日期據實呈轉核辦在案

清理情形

(一)本會成立後令據驗收委員周惠孚錢儒策呈報查驗該處工款爲四七七〇〇元〇〇六除協款四〇〇〇〇元外不敷之數統由餉費內開支等語提經本委員會第十五次會議議決准照發款數報銷紀錄在卷當函知湖北省政府備查並訓令荊門縣政府暨該監修委員轉飭潰口委員會遵照造報在案

(二)該事務所三四五等月份經費計算費由前堤工局移轉到會復據該監修委員呈送六七八等月份計算前來經核以八月份截止日期俟驗收委員查復再奪其餘各月份計算書類先行核轉嗣據驗收委員周惠孚等呈復該事務所確於二十一年十一月上旬撤銷遂將八月份計算書類函轉財政廳八月份十四天經費已彙案請領轉發矣

結束辦法

該處工款計算應催令荊門縣政府轉呈再行核辦

湖北水利堤工事務清理委員會清理堤工報告表 (丙組)

湖北省水利局第六工賑區駐工委員辦事處 委員姚德安
 自二十一年一月十七日起 至二十一年六月底日止

工 程 概 況		實 用 款 項						
協 助 工 賑 土 工	工 勘 估 款	工 實 施 款	驗 收 核 准 工 款	工 款 報 銷 數	處 用 報 銷 數	防 汎 費 報 銷 數	防 汎 處 用 報 銷 數	合 計
					五・三七四一六〇			

經過事實

(一) 查全國經濟委員會對於鄂省二十一年堤工分設五六七八九等區辦理前水利局以湖北堤工關係重大又值二十年大水之後各處堤防損壞甚多於仲工賑區設駐工委員協助進行並令飭各委員將各該區工程進度按旬造報該第六區計分十段分設金

口鱉洲嘉魚陸溪口新堤螺山城陵磯等處全係土工該駐工委員辦事處設新堤

(二)駐工委員以六個月爲限辦事處人員計技士技佐文牘事務員各一人測夫公役各二人每月经費規定九八〇元

清理情形

查該辦事處二十一年一月份應用計算書類呈經前水利局核轉二三兩月份計算書類發還未補送四月份計算書類核存未轉五
六兩月計算書類未造報本會成立後曾將該委員姓名登報通知復專案令催限文到五日內趕將二三五六等月份計算繕造齊全
連同前水利局剔除各月份洋數及旅費結存一併呈繳並飭遵照本會指示各點明白呈復因該委員地址不明此項令文尙未發出
右列處用報銷數係該委員在前水利局實領洋數

結束辦法

應調查姚德安住址再行飭辦

湖北水利堤工事務清理委員會清理堤工報告表 (內組)

湖北水利局三帝廟驗收蠻石委員辦事處 委員張鵬心
 自廿年十二月十五日起 至廿一年二月廿八日止

項 款		用 實		工 概 作 工	
合 計	防 汎 處 用 報 銷 數	防 汎 費 報 銷 數	處 用 核 准 數	工 款 報 銷 數	驗 收 蠻 石
					月 支 費
三 八 七 五 二			三 八 七 五 二		一 八 〇 〇 〇

經過事實

查三帝廟堤逐年需用蠻石甚夥未開工之前即先運儲河岸以備應用前水利局于二十年十二月委張鵬心為三帝廟蠻石驗收委員在三帝廟設辦事處每月經費預算為一八〇元次年二月四日該員調充公安堤工程主任所有拋石事宜飭交新任三帝廟堤工

程處長常春元接收其工款單據餘存款項亦交常處長在工款內彙報

清理情形

該員在前水利局領洋一七四〇元前水利局核准拾碼拋工資洋一〇二〇元五六二該員移交常處長一百八十餘元其整鐵絲籠洋五三元透支拾碼工資二元〇七五及二月份全月處用均駁斥未准本會成立據該員呈述困難請予核銷等情前來經審查情尙可原將修整鐵絲籠透支拾碼工資均准核銷令飭常處長彙報其二月份處用除該員薪水准支三天計洋八元五七一以免重支外餘均按全日照准飭即造費處用計算呈核惟二月薪俸該員已經挪支計多支洋七一元四二九此項多支之款前水利局電飭公安堤處長易鑾將該主任六月份薪俸扣留易處長已遵令繳會現張鵬心因公安堤二聖寺礮頭崩塌逃逸前在三帝廟收方時處用計算迄未造報右列處用報銷數係核准數尙有欠繳旅費案另詳旅費清理表

結束辦法

應調查張鵬心住址飭造計算



湖北水利堤工事務清理委員會清理堤工報告表 (丙組)

湖北省政府水利局陽夏米糧山蠻石採辦處 主任 劉醒吾 夏赤臣 陶器成
 自二十年十二月廿四日起 至廿一年十一月三十日止

工 程 概 況		實 用 款 項			
督採蠻石	工勘 款估	工實 款施	驗收 核工 款	工款報銷數	處用報銷數
				防汎費報銷數	防汎處用報銷數
					三·七三四六〇
開辦費在內又內有十一月份經費三二二元未據造報					
		合 計			
		三·七三四六〇			

本表僅敘述處用經費數目其蠻石價款收支情形詳蠻石清理表

經過事實

(一) 該處係爲督採二十一年度工程應用蠻石而設初委劉醒吾開辦旋劉辭職改委陶器成接充陶於元月十五日接事嗣陶病故又派夏赤臣充任夏於八月二日視事遂至撤銷時止

清理情形

(一) 該處開辦費自成立起至二十一年十月份止各月處用預算書類并十一月份處用預算書均經前水利堤工兩局先後核轉財政廳准予存轉

(二) 該處歷任領支開辦費及處用除報銷數外餘款均已繳局

(三) 十一月份經費堤工局並未發給已由本會在透支石款內抵領轉賬惟未據報計

結束辦法

十一月份經費已抵發洋三百二十二元應飭報計

再該處收支疊石款項係由用石工程處轉賬造報此表故未列入且有糾紛待決另詳疊石清理表

湖北水利堤工事務清理委員會清理堤工報告表 (丙組)

陽新縣政府

縣長馮昌言

自二十一年一月日起
至二十一年月日止

實 用 欸 項					工 程 概 況		
合 計	防 汎 處 用 報 銷 數	汎 汎 補 助 費 報 銷 數	處 用 報 銷 數	工 欸 報 銷 數	准 驗 工 收 欸 核	工 實 欸 施	工 勤 欸 估
1.000.000		1.000.000 (防汎補助費)				1.000.000	2.000.000

經過事實

查前水利局規定陽新縣防汎補助費二〇〇〇元由該縣縣長馮昌言造送預算具領水利局先發一〇〇〇元未據造報

清理情形

本會成立後各該縣現任縣長梁樹人轉知馮前縣長將所領防汛補助費一〇〇〇元編造計算費核旋據梁縣長呈稱馮前縣長領回一〇〇〇元當轉發海口隄四〇〇元葛湖隄五三〇元四顧隄七〇元葛湖海口兩處報冊造送四顧一處尙未造報除嚴催並分別咨行外先行呈復等語本會當即指令候四顧一處催齊卽彙編計算書類資會核辦復據長江第六段驗收委員湯祖德范鴻競呈報陽新縣二十一年防汛情形亦經訓令梁縣長趕將該項報冊催齊彙編呈核最後令梁縣長自本會發文之日起限七日內將該項補助費趕造計算費核各在案迄未遵辦

結束辦法

本會以馮前縣長所領防汛補助費係爲地方公益所用各修防處報冊已繳縣政府故責令現任造報迄未遵辦仍應續飭補造

(三)巡目一名月支十八元工巡三名月各支十四元共計六十元原無其他公費亦未另設辦公處即由襄陽縣長負報銷責任

清理情形

查該工巡費各月支付預算書均費由前水利局核轉財政廳惟自二月以後各月計算書經本會令據襄陽縣長呈費前來一併核轉財政廳惟十一月份計算尚未造報

結束辦法

俟十一月份計算書呈費核轉後方可結束

湖北水利堤工事務清理委員會清理堤工報告表 (丙組)

湖北水利局王唐黃袁等堤工程處

專員 史

維 楊道明
王兆虎

自十六年二月十三日起
十七年十一月廿一日止

項、款	實 用		概 况	
	工 款 報 銷 數	處 用 報 銷 數	工 實 地 工 款	工 勘 估 工 款
王家營磯坦脚帶石堆唐心口磯坦 黃傅口袁家窪李家洲王萬口各坦 坡熊家店加修簡家灣裁蘆各項工	二四三·三八二·三六	三三·二七·一五·五三	工 實 地 工 款 未據呈報故不列數	工 勘 估 工 款 二四八·九一四·六三三
防汛費用報銷數	九·二七·九一·七五	單據破頭切損失無從報計經本會飭據顏守仁證明屬實提由本委員會第十 五次會議議決准予免造	驗收核 准工款 二四二·三八二·三六	
防汛處用報銷數	四·二八·六〇〇〇	全石		
呈准特支報銷數	三·七二·八六三			
郵金報銷數	四七·二〇〇			
合 計	二九三·三九·六三七			

經過事實

- (一) 史維於十六年五月四日交卸楊道明於十六年五月五日接辦至七月一日又委王兆虎接充
- (二) 該堤工程係胡良恕黃燮張筱良先後勘估

(三)該工程係廳委伍正林局委蔡學毅會同驗收經轉呈奉省政府核准有案
(四)該處巒石單據列購之數較實施驗收之數多三萬四千六百餘元經建設廳水利局查明確有特殊情形呈奉省政府令准照單據列購之數報銷在卷

清理情形

- (一)該處工款處用特支各項早經造具報銷核轉財政廳有案
(二)查該處三任共領洋三〇一三三二元一三七提取前王唐黃堤局存公信錢莊洋三三七元五共收入洋三〇一六六九元六三七計支右列報銷數二九三三一九元六三七繳還廢鈔洋八元三五〇共支洋三〇一六六九元六二七收支兩楚
(三)案內劉兆佑郵金三六〇元袁希正郵金一二二元由會飭據編造預算書類呈轉財政廳矣
(四)該處防汛費單據損失案呈奉
總司令部指令應俟訓令江漢工程局覆查具報再行核辦等因在案

湖北水利堤工事務清理委員會清理堤工報告表 (丙組)

湖北水利局沔陽宏恩堤工程處 專員 寧 勵

自十六年一月十日起至十六年十一月三十日止

工 程 概 況		實 用 款 項			
挽月及培修老堤各字號工程	工 勘 估 款	工 實 施 款	准 驗 收 核 工 款	工 款 報 銷 數	處 用 報 銷 數
	一〇三・二九二六〇〇	八五・二一九四〇	四六・二九二一五三	九二・〇四四〇〇〇	一六・九六九〇〇〇
合 計		一〇三・〇一三〇〇〇			

經過事實

該處十五年大水恩字幹堤潰決有興修之必要恩字新挽月堤估洋四五一八一元五培修宏田上田各字號估洋五八一一一元一
共洋一〇三二九二元六丁程處設恩字號實施呈報挽月土工及雜費計洋四三二二三元四五培修元工及雜費計洋四一八八八

元四九共洋八五一一一元九四後經廳委張樵樵局委吳煥章劉萬選三人會同驗收挽月土工洋二四三〇七元三〇三雜工料洋三四五二元九六五培修土工洋一八五三一元八〇八共計驗收洋四六二九二元一五三該處先後共領工款洋一一四四〇〇元除應支工款洋四六二九二元一五三核准處用防汛一七九六九元又移交後任洋四三八七元共計六八六四八元一五三尙應繳還餘款四五七五一元八四七後經建設廳令該員速將賬款清算連同冊據呈繳以便核奪據該員呈費表冊及申辯情形不獨無款可存尙須補領五千餘元復經建設廳令飭水利局已將該員案件呈請湖北省政府組織臨時審判委員會審理尙未審判伊妻審胡氏呈報其夫寤病故經建設廳派員調查屬實呈經省政府提交六十五次會議議決以犯罪主體既經銷滅應予撤銷原案故原支領各款亦未造報

清理情形

查該處驗收結果及核准防汛處用各數與所領總數比較應結存洋四萬五千餘元據該員申辯及呈費各冊尙應補發五千餘元究竟其中有無浮濫當時既未審理又經省府提交會議議決以犯罪主體既經銷滅准予撤銷本會成立後錄案提交本委員會第四次會議議決既經省府會議議決准予撤銷毋庸再議等語紀錄在卷并呈呈

總部備案一切報冊免予補造款即照支用總數一一〇〇一三元核銷旋奉

總司令部指令寧勵案其浮報工款在四萬五千元以上犯罪主犯雖已死亡此項浮報工款應否准予核銷應俟訓令湖北省政府復議具報再行核奪等因在案

湖北水利堤工事務清理委員會清理堤工報告表 (丙組)

湖北水利局漢川太安垸堤工程處

段長 何芳麒
趙作霖

自十六年六月起至十七年四月十四日止

申文
三·四六三三〇

工 程 概 況		實 用 款 項			
內外幫修護脚及塘護堤身	工 勘 估 款	防 汎 處 用 報 銷 數	防 汎 費 報 銷 數	處 用 報 銷 數	工 款 報 銷 數
	工 實 施 款				
	三·四六三三〇			四九五三八	二·三三五一五七
					二·八二〇二九五

經過事實

查該院工程原由該垸工程委員會委員何芳麒估計工款七二四六三串三四〇文除派敵費一四二七〇串四〇〇文外不敷五八一九二串四九〇文由漢川縣長何澄之呈經前水利局轉呈建設廳准補助一〇〇〇元令飭襄河水利分局長潘毓藻監修是

年七月該分局長呈准以該院民衆推舉何芳麒爲段長嗣因何段長染有嗜好不能任事呈請撤換先將工程材料款項交該分局測繪員朱炳炳接收旋於九月二十六日呈准委趙作霖爲該院段長十七年三月該分局長呈報趙作霖辭去段長職務水利局改委夏鍾武爲監修員旋據夏監修員鍾武呈費何前段長清冊單據及趙前段長清冊分條單據經前水利局批示何段長交代冊據應移交後任趙段長審核趙段長交代冊據應移交該監修員負責審核仰該監修員轉致趙前段長分別遵辦原件發還嗣據趙作霖呈請飭夏監修員迅速查明賬項轉呈核辦前水利局當令夏監修員將趙段長移交賬據等件審查確切具報此後未據夏監修員呈復

清理情形

- (一)查前襄河水利分局長潘毓藻領洋一〇〇〇元發給何段長洋四千元繳還六千元
- (二)何前段長芳麒領洋四千元支付工款雜費洋二二二五元一七五元繳還一六七五元多繳〇元一五七(繳還數係中央漢鈔)又賠償損失橋木洋八六元九八計移交後任趙段長洋六一元八二三繳解二五元一五七
- (三)趙段長作霖接收何前段長洋六一元八二三領襄河水利分局洋九五元兌取李芝山等代何段長所出兌條內洋三四〇元共四九六元八二三支處用洋四九五元一三八移交後任夏監修員鍾武洋一元六八五夏監修員經支各款另列表
- (四)趙段長兌取李芝山等代兌之三三四〇元迭經李芝山呈請令催歸還前水利局以何芳麒存餘公款悉數繳清不應動用何芳麒兌交之款亦經迭令夏鍾武將趙作霖交代核明由公家撥給歸墊在案本會成立後令飭夏鍾武遵照前水利局迭令迅將何趙兩任冊據辦妥呈會核辦因夏鍾武住址不明公文未經送到

結束辦法

查何趙兩任經支款項因夏鍾武未有審核呈報故未核銷嗣查明夏鍾武於數年前遠遊利川音信未通而何段長已死趙段長不能再取具單據造報經錄案提於本委員會第十八次議決案彙呈總部核銷已依照議決案辦理矣旋奉 總司令部指令應俟本部訓令利川縣長查明夏鍾武下落並飭將當時審查情形報由該縣長轉呈本部再行核辦等因在案

湖北水利堤工事務清理委員會清理堤工報告表 (丙組)

湖北水利局武嘉沔隄工程處

處長 劉萬選
伍正林

自二十年二月一日起至
二十年九月三十日止

工 程 概 況		工 勘 估 款	工 實 施 款	驗 收 核 准 工 款
宏恩楊樹林拋石護脚一二三磯拋 石修坦蕭家洲拋石護岸大珍嶺加 修土堤金居字號建毛磯各工程		一三三·五〇五四三	一三一·五〇四一五	六〇·〇九三六
				因赤磯山蠻石開採過遲金居兩字號磯址已淹未 做又各項材料多係舊存故較原估實施減少甚鉅

實 用 款 項		工 款 報 銷 數	處 用 報 銷 數	防 汛 費 報 銷 數	防 汛 處 用 報 銷 數	合 計
		六〇·二七五三六	九·二五七九六	五·四九八三〇	二·七九四七六	七七·八二六三六
		呈准特支洋二四五元九五三增報在內故較驗收數加多	開辦費在內結束辦公費百元亦在內			

經過事實

- (一) 該工程係楊聲溢李錫爵涂允成趙用予翟道宗孫衛伯分別勘估
- (二) 該工程係危文翰過錫祺驗收

- (三) 赤磯山巒石因當地民衆阻止開山展轉交涉至四月底始行開採時期過遲遂未運工拋用
- (四) 劉萬選於元月三十一日到工旋即呈辭改委該處工程主任伍正林兼代於四月六日交接清楚
- (五) 該處工程據驗委表報數原爲六〇〇五五元一八六因未據該處前後任處長備具保固切結呈局故未核准

清理情形

(一) 本會據伍正林遵具保固切結到會經查核驗委所報各處坦坡間有崩塌磯頂亦沖洗甚深大珍嶺加修之堤江水漫溢約深三四尺遂被沖洗崩潰餘均完整等情與水利局對於二十年各堤工程因洪水突過歷年水位凡水溢堤面致被洗刷者准予免賠呈准省府之通案相合似應免議惟巒石山價驗收表每方多列五釐應核減洋二元八角七驗收工款應改爲六〇〇二元九角三一六提經本委員會第七次會議議決准照驗收數目造報等因轉令迅速造報並飭據劉萬選補具保固切結到會嗣據該伍正林遵造計算前來增列呈准特支洋二四五元九五三共爲六〇二七五元二六九核案相符已予函轉惟應補領尾款六〇六元〇〇七應俟赤磯山支扣清再行核發取據轉廳

(二) 該處各月工程處用共領洋九六一四元共實支洋九一五七元九六八應結存洋四五六元〇三二已飭令抵領工款備據呈經本會轉賬矣各月計算亦早送局核轉

(三) 防汛費共領洋六〇六〇元除支五四九八元二二外餘數早已繳局計算亦轉

(四) 防汛處用原領二七九六元除支二七九四元七六九外餘數早已繳局計算亦轉

(五) 結束辦公費一百元經本會飭令造具計算書類呈經核轉矣

(六) 透支亦磯山忠成公司石款六六二〇元華清公司石款二〇一〇元經二十一年武嘉堤揭帖扣回忠成洋三九〇三元六五四華清洋七五四元六五又扣抵武嘉河應給華清包做土工尾款二二元七六八計忠成實應透支洋二七一六元三四六華清實應透支洋二二二三元五八二存石均不敷抵已由會函請公安局傳押嚴追該前處長仍不能卸責

(七) 前水利局發交該處造報之嘉蒲咸武材料保管費單據據稱徧尋未見提經本委員會第十五次會議議決准免代造等因飭知在卷並奉 總司令部指令其單據係如何遺失應着伍正林詳晰聲叙呈候核奪等因亦經將伍正林原呈各節照錄呈復在案

(一) 忠成公司透支石款二七一六元三四六華清公司透支二二二三元五八二現准江漢工程局呈復已飭在各該公司存石及本年包辦工程押款內照數扣抵矣

(一) 該處欠領工款尾數六〇六元〇〇七已給領此案完結

南屏院跑馬三天以所得贏餘爲南屏院補助之資華商跑馬會以湖北堤工名義賽馬三天共得贏餘八千餘元政務委員會分水利局將此款暫撥五千元爲南屏院補助費由何縣長具領轉發未據造報

清理情形

本會以前前縣長所領補助費五〇〇〇元漢川縣政府當有案可稽何縣長早已去職因令飭該縣現任縣長陳振鈞查案造報再該款係補助性質未經派員勘估驗收亦未據呈報實施工款故勘估實施驗收三欄均未填數目右列工款報銷數係照所領洋數填入嗣據陳縣長呈述造報困難情形核尙屬實提經本委員會第十三次會議議決准免造報彙呈總部等語紀錄在卷當即指令知照并呈奉

總司令部指令應俟本部再令漢川縣長將此項帳據損失詳情查照具復再行核轉等因在案



清理各採石處蠻石報告

查湖北水利局辦理堤工以蠻石爲最重要材料自十八年起先後設置監利塔市驛漢川馬鞍山荆門馬良山嘉魚馬鞍山陽夏米糧山五採石處常年督採迄二十一年冬始行裁撤四年來採交各堤蠻石因二十一年工程尙未驗收以前三屆工程驗收案亦多未核准交石若干付價幾何無從得其確數採石處所採之石用之者不僅一處堤工而一堤所用之石採之者又非同公司牽扯既多分析不易採石公司所領之欸採石處堤工處往往雙方發給堤工處發欸若干率多無案可考非俟各該堤清理完畢無從知悉發欸之堤工專員採石專員間有不止一任者如已透支欲明其責任之誰屬尤匪易本會從事清理頗費時日成立之初即着手解決歷年糾紛案件嗣就各採石處交石概數暫行計算關於透支欸項設法嚴追其有約定石方採存未用因而透支或追繳無着而有存石可抵者經商由江漢工程局收石扣價各採石處堤工處收石付欸數目一經核明確實並予分別轉帳迨各堤新舊工程均已驗收核准復行結算綜計各採石處歷年採交各堤蠻石共爲九萬七千二百四十一方一尺六寸九分值洋七十一萬五千八百九十三元五角九分領支石欸除已由會陸續清理追還外其因時間限制本會不及辦結尙待江漢工程局運用存石扣抵之透支計洋九萬四千三百另二元一角六分八厘應行繼續追償之透支計洋一千四百四十八元五角七分九厘呈准沒收山場財產器具作抵餘欸免究之

透支計洋二萬二千七百二十九元四角七分一厘茲逐處列表附說於後

嘉魚馬鞍山採石處

共石一九六四九方五
總價三八三三八元七

漢昌公司 共石一九一〇三方〇
總價三八三三八元七

德昌公司 共石五四七方三
總價三二八元九四

十九年宏恩堤工程處—石五四四方六—價四一四七元九四(每方七元六〇)※1

十九年嘉蒲咸武堤工程處—石四三二方三—價三六一二元四四(每方七元六〇)※2

二十年嘉魚堤工程處—石三二七方七—價二〇五七三元五〇(每方六元九五)※3

二十年武嘉河堤工程處—石五二七方九—價三四六三元五二(每方六元六〇)※4

二十一年武嘉堤工程處—石二二三方九—價九〇六二元五〇(每方七元六〇)※5

二十一年沔陽堤工程處—石五四七方三—價三二八元九四(每方五元八〇)※6

附

註

- * 1 專員曾祥俊
- * 2 專員劉鎮寰程忠之張曙辰鄭案剔除蠻石一千餘方在外
- * 3 處長吳煥章
- * 4 處長伍正林
- * 5 處長揭祐此石係十九年水利局派羅湘傑所驗收原儲備二十年武嘉沔堤之用嗣以方數發生糾紛仍存未拋至二十一年武嘉堤始行拋護故列爲二十一年武嘉堤之石
- * 6 處長李鴻斌

(甲)經過事實

一，成立及裁撤日期 十八年十一月十八日成立至二十一年十一月半裁撤

二，歷任專員或主任 該處專員初爲江奐若十九年二月二十五日起由葉開寅接充四月六日起

由鄭思煒接充八月十一日起由喻化龍接充九月十六日起由葉開寅復任二十年元月六日起

由趙增訓暫管旋改稱專員爲主任十二月一日起由常春元接辦二十一年二月一日起又由丁

兆魁接充遂至裁撤爲止

三，採石包工 該處採石包工有二一漢昌公司經理趙慶純二德昌公司經理陳新民

四，訂採方價

1 漢昌公司 十八年十二月第一次合約訂採數原爲一萬五千方旋以約內有因工程需要得酌

量增減之規定經前水利局呈准核減爲一三八五方九十九年七月第二次續訂六千方兩

共訂採一九八五五方九每方價洋均爲七元六角六分

2 德昌公司 二十年四月二十二日成立合同訂採一萬五千市方每方價洋五元八角八分

五，糾紛案件

1 約定方數之爭執 十九年六月間水利局據嘉蒲咸武堤工專員張曙辰之呈請令由該採石處

轉飭漢昌公司續採八千方旋因水漲不能拋護於七月二十一日令飭停採該公司以奉令停採

時已採出四千五百方應請照約給價經局批斤未准同時水利局又與訂續採六千方之約備下屆工程之用並將該公司存石一律驗收惟在約定數內者照原約每方七元六角六分給價餘石均按德昌新標價五元八八計算該公司以續採八千方案內已採出之四千五百方係遵令辦理當然有效且照原約酌量增減之條亦非毫無根據迭次呈請照約給價迄未批准

2 磅方折價之爭執 查漢昌公司包約載明每一市方(體積)應爲一三五〇〇磅(重量)運抵河岸上船價洋七九六六由收方員掣給運石聯票即照票載方數結算石欸前水利局旋以此項辦法流弊滋多通令自二十年一月月底以後所有石方均須運抵工次碼方過磅後方能照數結算該公司以與約定河邊交方之辦法不符一再呈訴批斥未准旋因該公司運抵工次之石碼方數量較河邊所交方數減少甚多抽堆過磅每方平均重量僅一一七九一磅又按約定一三五〇〇磅價洋七元六六之數比例推算每方折給洋六元六九該公司以到工收方合約未載且水運係他商承包到工方數不敷當然不能負責况上船時已過磅算方到工後又復碼方過磅一再折減賠累不堪請免磅折等情呈經前水利局暨湖北省政府先後駁斥嗣由局定折衷辦法凡在二十一年一月以前運工之石按七元六六計算以後到工者照六元六九給價該公司仍以受虧太大請求體恤迭呈未准

3 因鄭案牽涉剔除石方之爭執 查十九年五月據戴紀堂魯守成先後稟控嘉瀟咸武堤工專員

程忠之因預支運費無法報銷與漢昌經理趙慶純賄通嘉魚馬鞍山採石專員鄭思煒空填聯票虛報船數等情經前水利局飭查未復同年八月據鄭思煒彙送運石聯票繳覈到局查有十二張日期不相銜接又據繼任專員喻化龍呈賣蠻石旬報表核與鄭思煒所送週報表多列一千餘方均屬可疑飭據驗收委員劉成垓李亞楠查復以運石聯票有此聯與彼聯列數不符者有騎縫號碼不相銜接者有日期前後顛倒者亦有船戶溢算方數者以上各票列石九十五方四尺七寸已悉予剔除再查鄭思煒文代電報稱河岸存石一〇六八方於四月九日被淹乃所賣石方週報表自四月十日以後將此項淹石分日報運計共開除一〇四〇方僅存二八方面後任旬報表附註欄仍聲明河岸被淹石一千餘方查驗屬實又押運員孫子江六十餘日三易名章均不無弊竇可疑等情經局核定報運水淹之石係空填聯票悉數剔除令飭鄭思煒照數造具四柱清冊並按驗委查報各項呈復一面分令前後任堤工專員劉鎮寰程忠之張曙辰及宏恩堤工專員曾祥俊各將經手收石確數造表呈核僅據張曙辰遵照呈復嗣又呈由省府轉飭公安局押令程鄭兩專員赴局造報日久始據鄭思煒再三申辯略稱結算石款向憑聯票週報無關錢帳視等具文事後補造未經留意致將裝運河岸存石誤在河岸淹石項下開除至日期不相銜接則因是年三月漢昌補運前任蠻石十一船商由本任專員劉鎮寰權作本任新石派員驗收適劉卸職遲至五月十五日始補填聯票票面仍填三月六日以存其真再押運員三易名章實因名章遺失臨時刊刻本章

暫應急需嗣復改用另刻之牙章其餘各條則均諉爲事忙疏忽所致等情經局指令逐條駁斥旋又飭令該員候程忠之到案再核

(乙)清理情形

一、點驗存石 本會成立准江漢工程局函請派員會同點驗該採石處存山蠻石經委令王德裁會同局委張書鈞前往驗收據報德昌公司山場存石四二二七方七七河岸存石五〇一方七七漢昌公司山場存石二八八四方二五河岸存石八四〇方三七

二、解決糾紛

1 約定方數 本會成立迭據漢昌公司仍以原案請求到會查漢昌第二次續採案內已探出之四千五百方雖未訂約確奉局令原約又有酌量增減之條自非毫無根據且續採與停採兩令相距四十餘日在此期間需石孔急續有採獲自屬情理之常前水利局一概屏諸包約以外似欠平允但同時既已訂有續採六千方之約約內雖未明言此已採之四千五百方包括在內然實際即不啻併入此數本會爲體恤起見將水利局令飭續採之八千方仍照原案不予承認惟第一次約定數曾經局令核減爲一三八五方九五擬仍照原訂之一萬五千方如數補足計增加一一四四方〇五以資調劑提經本委員會第十次會議議決照辦等因並批示遵照在卷

2 磅方折價

本會成立迭據漢昌公司仍以受虧太大呈請體恤到會查河邊交方合約上雖無明

文規定但該公司既未承包水運則到工後方數不敷似不能令其負責祇以到工收方過磅減折辦法係當時通令辦理之案倘竟准予變更各採石包工勢必援例踵起匪獨公帑損失過鉅且恐治絲益棼故本委員會第十次會議議決仍照原案辦理並批示遵照詎該公司堅持原請屢瀆不休爰提經第十七次會議議決函江漢工程局就現運存石重行過磅即以所磅重量作解決依據等因當即查照議決案函知江漢工程局去後旋准函復未能照辦復提於第二十次會議議決照第十七次議決辦法呈請

總司令部令江漢工程局照辦等因

3 剔除虛報蠻石 據趙慶純以聯票週報互相錯誤與漢昌公司無關屢懇將剔除之蠻石一〇四

〇方如數給價並據鄭思煒投案迭訴冤抑經令飭提出反証呈核旋僅據呈繳收方員日記一冊漢昌帳簿數本本會以該公司經理趙慶純為被控賄通之人賬簿不足為據收方員日記又不完全不能作為反証惟運石聯票關係處所各有一聯有互相對照之作用為勾稽石欸之依據週報表則列載逐日收採運存之石方為考察工程進度之用故表列每日運石方數應與同日票載方數相符乃鄭思煒任內週報表填註每日運石方數幾無一日與聯票列數相合據稱週報表視等具文未經留意等語未便遽信再查該表內於四月十·十九·五月三·六·十四·十九·二十四·等日開除蠻石數目核與各該日聯票所載運交石方總分各數均不相同其運至嘉蒲咸

武者僅四百方有零亦無一千另四十方之巨前水利局以表內開除水淹蠻石爲空填聯票之証自爲防止弊竇正當辦法復查聯票與週報表爲稽核石方之重要証據乃竟發見種種瑕疵紛亂莫可究詰該專員又不能提出有力反証僅以疎忽二字含糊呈復其爲勾通舞弊無疑提經本委員會第十六次會議議決擬具解決辦法呈請 總部核示等因嗣經一再研討擬將虛報之一千另四十方仍照案剔除並將鄭思燾予以永不叙用處分以示懲儆

以上三案解決辦法業經本會呈奉 總司令部令准照辦并分飭江漢工程局重行過磅在卷

三、透支石欸 本會成立初就漢昌德昌兩公司已領石欸已交石方概數暫時計算各應透支一萬三千餘元迭經彙案函請江漢工程局運用存石扣抵在卷現在各堤驗收業已核准糾紛案件亦已決定據此復行核算其透支確數如左

1 漢昌公司 該公司在該採石處鄭思燾任內領洋八千二百元喻化龍任內領洋二萬另八百元葉開寅復任內領洋三〇一九元八九六趙增訓任內領洋二六六三〇元連同十九年嘉蒲咸武堤工處專員劉鎮寰任內撥領洋二萬另五百元程忠之任內撥領洋一萬六千五百元張曙辰任內撥領洋一萬六千七百一十九元四角七分宏恩堤工處專員曾祥俊任內撥領洋四一四七八元五九四合共領洋一五三八四七元九六除已交到土石方值洋一三八三三八元七二外應透支洋一五五〇九元二四

2 德昌公司 該公司在該採石處趙增訓任內領洋八八四〇元常春元任內領洋五一〇〇元丁兆魁任內領洋三三二二元八七七連同二十一年沔陽堤工處長李鴻斌透支該公司運費洋二一九三元六二（經水利局暨本會先後核准在應領該公司石款項下扣償有案在未扣清以前仍由該處長負責）合共領洋一九四四六元四九七除已交到工石方值洋三二一八元五九四外應透支洋一六二二七元九〇三

漢昌德昌兩公司透支石款已由會彙案列表函送江漢工程局運用存石扣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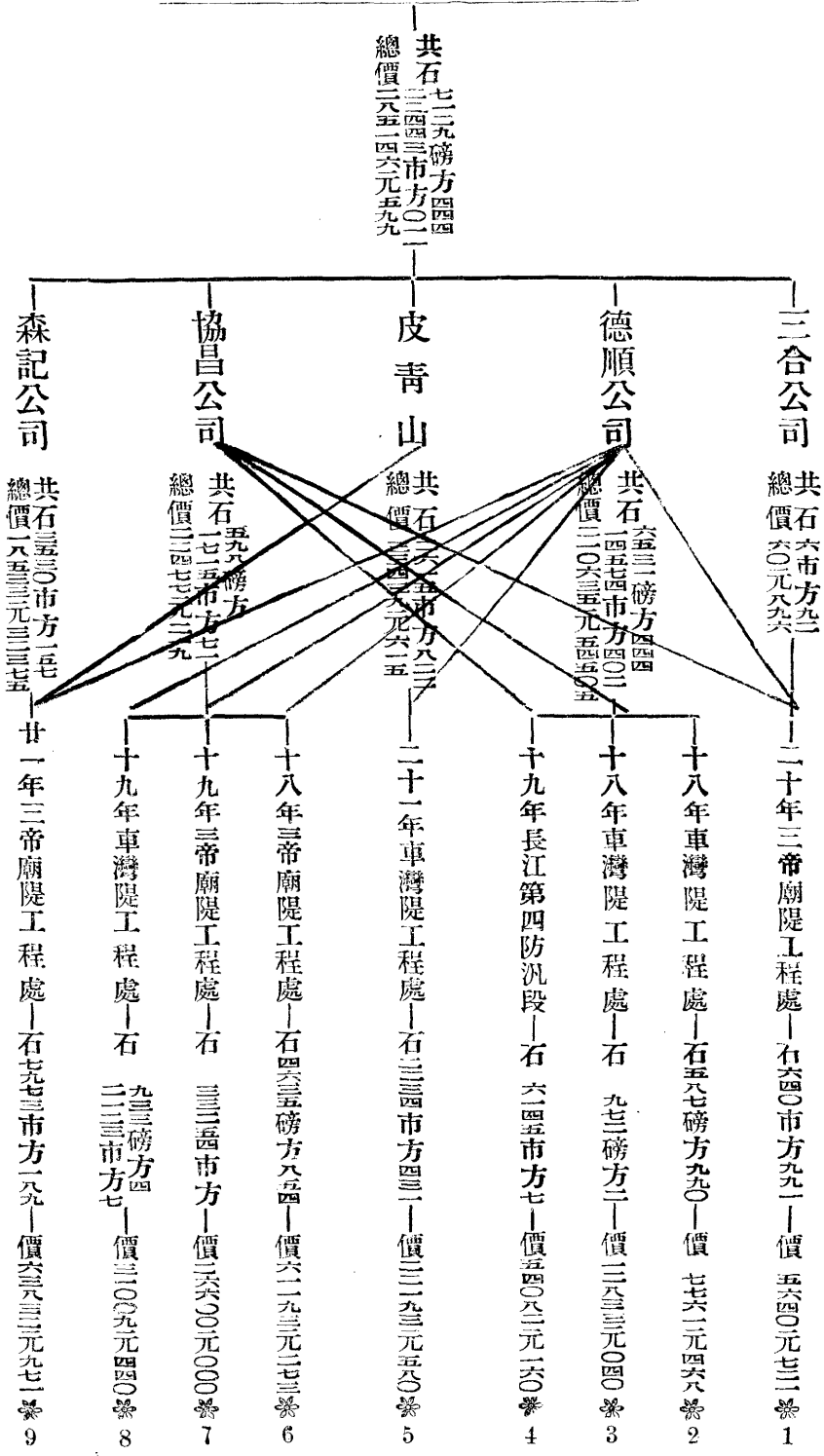
四，石款總計 查該採石處專員江奕若具領石款二三〇〇〇元鄭思煒具領石款八二〇〇元喻化龍具領石款二〇八〇〇元葉開寅復任具領石款四八五七元二七五趙增訓具領石款三八八〇〇元常春元具領石款二〇〇〇元丁兆魁具領石款四六九五元十九年嘉蒲咸武堤工處劉鎮寰程忠之張曙辰三任共撥石款五三七一九元四七宏恩堤工處會祥俊撥石款四一四七八元五九四連同二十一年沔陽堤工處李鴻斌透支德昌公司運費二一九三元六二合共收洋一九九七四三元九五九除交歷年各堤蠻石值洋一四一五五七元三一四江奕若任內轉帳繳還洋二二〇〇〇元丁兆魁任內繳還現款洋三四四九元五〇二合共支洋一六八〇〇六元八一六外應尙存洋三一七三七元一四三即爲透支漢昌德昌兩公司之數

(丙) 結束辦法

一，漢昌德昌兩公司透支應俟江漢工程局運用存石扣清

二，二十年嘉魚堤及武嘉沔堤兩工程處所用漢昌公司蠻石係按磅方折減原案計算如將來江漢工程局重行過磅或有變更則單價總價均須隨之增減

監利塔市驛探石處



附

※1 每方八元八內協昌一七九方六二價洋一五八〇元六五六德順四五四方四五一價洋三，九九九元一六九三合六方九二價洋六〇元八九六（處長王祥甫）

※2 每方一三元二（專員楊煥）

※3 每方一三元二內德順八八二方價洋一一六四二元四協昌九〇方二價洋一一九〇元六四（專員吳煥章）

※4 每方八元八內德順五五一四方五價洋四八五二七元六協昌六三一一方二價洋五五四元五六（主任劉盛鑫）

※5 內皮清山六〇四方六五二每方一四元四合洋八七〇六元九九德順採塔市驛石一三八八方八〇二每方八元八合洋一

二二二一元四六德順採東嶽山石二四〇方九七七每方五元二五合洋一二六五元一三（處長郭世英）

※6 每方一三元二內德順四一二八方〇五四合洋五四四九〇元三一三協昌五〇七方八合洋六七〇二元九六（專員吳煥

章）

※7 每方八元內德順二六八一一方七一合洋二一四五三元六七七協昌六四三方二九合洋五一四六元三二三係比例算得

（專員桂負蒼）

※8 此處工程未經驗收方價暫照採石處所報數列載磅方每方一三元二市方每方八元八內德順九三三磅方四又一八

六二市方一共合洋二八七〇七元三六協昌二六一市方六合洋二三〇二元〇八（專員黃子良）

※9 內皮清山二〇一一方一七每方一二元三合洋二四七三二元六二森茂三五三〇方一五七每方五元二五合洋一八

五三三元三二四德順採塔市驛石二一九五方七五四每方八元八合洋一九三二二元六三五德順採東嶽山石二三六方

一〇八每方五元二五合洋一二四四元三三三（處長常春元）

註

(甲)經過事實

一，成立及裁撤日期 十八年二月二十四日成立至二十一年十一月三十日裁撤

二，歷任專員或主任 劉國巖奉委開辦至十八年六月七日由吳伯崙接充十九年四月十五日何滌琴接充十二月十七日由文節裁接充爲主任至裁撤爲止

三，採石包工 劉吳何三專員任內採石包工一德順公司二協昌公司文節裁任內除德順協昌外又添三合公司森茂公司及皮清山等三家三合公司係德順公司及承包車灣等處工程之利濟懋翹兩公司臨時合組而成交石甚少仍歸德順公司主持皮清山在宜昌平善壩採石因仍係供給三帝廟車灣兩處故由塔市驛採石處管理

四，訂採方價

1 協昌公司 包採二千磅方二萬市方每磅方價一三元二每市方價八元八角

2 德順公司 包採磅方數若干卷無可考祇知已交到工之石尙在約定範圍以內磅方方價爲一

三元二又包採市方三萬一千方(祇採不運) 每方價八元八後又續包採東岳山之石四千市方(採運併包)採價每方五元二五

3 森茂公司 包採四千市方每方五元二五

4 皮清山 包採三千市方(採運併包)連車灣每方一四元四角連三帝廟每方一二元三角

5 三合公司 係臨時組合採石未包方數每市方單價八元八五，糾紛案件

1 協昌透支 該採石處已交歷年各隄蠻石及發款洋數自劉國歲到差起至何滌琴交卸止前水利局曾暫時結算一次協昌應透支洋三萬一千餘元當經函由省會公安局將該公司經理楊子璋傳案押追並呈奉省政府令示轉飭歷任採石專員負責追還嗣又迭次追催迄無結果

2 劉盛鑫案 查劉盛鑫於十九年六月奉委爲長江第四段防汎主任兼辦三帶廟護岸未完工程需用蠻石係在塔市驛採辦當時採石專員爲何滌琴劉盛鑫造送工程旬報表自六月二十五日起至八月底止共收石六一四五方七驗委易冀生錢瀚聲以泓深無法丈量水利局迭飭據該委等呈復均稱根據發票帳據當時運石船頭戴福堂來函在劉主任任內共運石一九〇二方四又據拾石伏頭吳南山日記所載包招蠻石數量亦同是劉盛鑫呈報防汎任內蠻石實際多列四二四三方三浮領洋四二一一三元二九一前水利局查明劉盛鑫係安徽合肥縣店埠人通訊處爲北平燕大三院會呈請湖北省政府迭咨安徽省政府轉飭合肥縣政府嚴拿歸案並查封其全部財產備抵一面電北平市政府密緝均無結果後又呈由省政府咨轉浙江省府緝追其胞兄劉盛德亦朱歸案

(乙) 清理情形

一，點驗存石 該處存石由本會與江漢工程局派員會同前往驗收計塔市驛存八四七方七二姚圻墻存二一六方七三三帝廟存一一二方五三三共計一一七六方九八暫以八折扣算實合九四一市方五八均係德順公司之石

二，透支石款

1 協昌公司

劉國歲任內發給洋六九八〇元

係三帝廟隄吳煥章撥付

吳伯崙任內發給洋二二三〇〇元

內車灣隄

吳煥章撥付洋四〇〇元三帝廟隄吳煥章撥付洋三二六〇元三帝廟隄桂負發撥付洋一三〇〇元

何滌琴任內發給洋二二一九六元六九文節裁任內發

給洋二七三〇元合共發給洋五五二〇六元六九除已交各隄蠻石值洋二二四七七元二一九

外應透支洋三二七二九元四七一內文節裁任內透支洋一一四九元三四四劉吳何三任共透

支洋三一五八〇元一二七本會成立之初查照前水利局原案迭令劉國歲吳伯崙文節裁趕速

負責追賠並呈報 總部將何滌琴併入前長江第四防汎段主任劉盛鑫勾結舞弊通緝案內辦

理又准湖北省政府函轉前湖北隄工局擬具採石抵欠及沒收財產兩辦法到會復飭該文前主

任查明該公司及已故經理李為桂在押經理楊子璵各財產若干具報核辦嗣據該文前主任呈

復到會稱該公司財產已於上年查報水利局在卷楊子璵在湖北實無財產其原籍湖南有無財

產無從查悉李為桂房地經函商監利縣政府擬有查封存留各半辦法同時復據該縣政府呈報

前情並迭據該在押楊子璵訴請保釋前來經分別擬具解決辦法呈奉

總司令部指令准接收該公司山場財產但應將所存石料及各建築物器等項一律公允估價計算抵償其不足之數准予免究已故李爲桂受分田產四畝二分八厘五毫四絲又與伊弟爲順共有住房一所自應依此以定封賣標準惟所值無幾且李爲桂已被匪殺斃情尤可憫除共有房屋一所業經伊父李永祿書約押支六百元應仍依約抵償外其受分田產四畝餘即參照破產法案內贍養費之規定如數留作李爲桂妻子四人生活之資以示體恤在押楊子璵迭據呈稱原係赤貧此次飭據文前主任查覆亦未指明有何財產該經理等辦理不善固咎無可辭然尙未據查有私自侵佔情事既經押追逾年毫無效果未便再行羈押即予保釋用昭寬大至歷任經手發款專員其責任實較包商爲重應從嚴懲辦以肅官方何滌琴既已併入劉盛鑫案通緝究追應俟緝獲時併案核辦吳伯崙有操縱包工行爲不啻白居包工地位商人僅作傀儡操縱之罪尤甚于勾結應准通緝歸案嚴懲劉國歲當時既經由局撤職應予以永不叙用之處分工程處專員吳煥章亦不能置身事外應一併予以永不叙用之處分文節裁對於本案情節較輕准免置議並經總司令部分別令行在卷

2 德順公司 劉國歲任內發給洋四七七一元九八四

車灣隄楊煥撥洋一二〇八四元〇六三帝廟隄吳煥章撥洋三五六八七元九二四

吳伯

崙任內發給洋六三五八四元

三帝廟隄吳煥章撥洋二一〇三四元車灣隄楊煥撥洋一〇〇〇元三帝廟隄桂負着撥洋一一一五〇元車灣隄黃子良撥洋一五四〇〇元車灣隄吳煥章撥洋五千

元 何滌琴任內發給洋六六四三四元文節裁任內發給洋四六九四〇元六九九〇四合共發

給洋二二四七三〇元六八三〇四除已交各隄工處蠻石值洋二一〇六三五元五四五〇五外應尙透支洋一四〇九五元一三七九九已函請江漢工程局運用存石扣償惟查已交各隄蠻石內有劉盛鑫何滌琴共同浮報之四千二百四十三方三尺按每方八元八角計算實浮領山價洋三七三四一元〇四劉盛鑫何滌琴業經呈請 總部通飭嚴緝並令縣查封財產復查此項浮報石方浮領石款該公司既均出有收據自係勾通舞弊並經本會專案呈請 總部嚴辦各在卷

三、石款總計 查該採石處專員吳伯崙任內領石款二萬元何滌琴任內領款五萬元主任文節裁任內領石款十萬零二千元連同十八年車灣隄楊煥撥洋一三〇八四元〇六十八年三帶廟隄

吳煥章撥洋六六九六一元九二四十九年三帶廟隄桂蒼撥洋三二四五〇元十八年車灣隄

吳煥章撥洋一五四四〇元十九年車灣隄黃子良撥洋三五四〇〇元

查黃子良冊報列撥塔市驛採石處洋三萬七千九百元但何滌琴

歷次冊報經核算連吳伯崙任內共僅收黃子良洋三萬五千四百元故暫以探石處爲準相差之二千五百元究係如何錯誤俟何黃兩人緝獲歸案再算何滌琴自報墊發洋三四九〇元六九

吳伯崙溢交何滌琴洋二元九三合共收洋三三八八二九元六〇四除吳伯崙任內抵領處用洋

一五六二元九三何滌琴任內轉帳繳還洋五千元文節裁任內繳還洋一九九元一抵領楊梓林

恤金洋六十元繳還本會洋三六元三六二及該處歷年已交各隄蠻石共值洋二八五一四六元

五九九合共支洋二九二〇〇四元九九一外應尙存洋四六八二四元六一三即係德順協昌兩

公司透支之數

(丙) 結束辦法

- 一，協昌公司山場財產及李為桂房屋應由江漢工程局接收辦理
- 二，何滌琴劉盛鑫應俟緝獲歸案究辦
- 三，黃子良所用石方應俟緝獲歸案後始能確定
- 四，德順公司透支石款應由江漢工程局運用存石扣償
- 五，德順公司浮領石款已呈 總司令部嚴辦

漢川馬鞍山採石處

共石三三三二方九九
總價一五八八三元〇一九

裕記公司

共石四一八三方七二六
總價二七六三元五三六

十九年天河堤工程處—石二四四方一九七—價七五二元七〇第 1

十九年沔陽堤工程處—石六四三方八五〇—價四四九元四一〇第 2

德記公司

共石三三九七方五六一
總價一八四一八元五五三

十九年漢川第一堤工程處—石二七四方三二一—價七七五〇元五二八第 3

十九年漢川第二堤工程處—石三六四方四九一—價三五五七元六八七第 4

鄧喻零石

共石二五〇方二八七
總價一五八六元八〇八

二十年沔天堤工程處—石二八四方二四二—價八〇九〇元七二〇第 5

合昌公司

共石四六七方〇〇四
總價二〇八八二元六五七

二十年沔川堤工程處—石三五五九方四八一—價二三四元七三第 6

民生公司

共石四九七方五五六
總價三〇九三元五九九

二十年漢川堤工程處—石三三六五方二四一—價二八三元一〇〇第 7

良記公司

共石三二二方四一八
總價二二五元九三三

廿一年天門堤工程處—石九六六方六〇一—價四六二九元七五〇第 8

廿一年沔川堤工程處—石一九九方七六一—價八六九〇元二〇〇第 9

順記公司

共石二九〇方〇七三
總價一六〇四元七三三

廿一年天沔堤工程處—石一九五方一八〇—價二七八元四二〇第 10

廿一年漢川堤工程處—石三二二五方九六一—價一五四三元七九〇第 11

附

註

- * 1 * 2 * 3 * 4 * 每方六元六角
- * 5 每方六元三角內有零石二五〇方二八七
- * 6 每方六元三角內有二千方六元四角
- * 7 每方六元三角內有德記石一四四方〇九一合昌裕記四七六方六七
- * 8 每方四元四角八分內有順記公司石三三五方
- * 9 每方四元四角八分
- * 10 內有民生公司蠻石六三八方六三七其在包約內石五四四方九每方六元三角餘爲五元五角與順記同
- * 11 每方五元五角內有民生公司石一四九五方四二六山價與順記同

(甲) 經過事實

- 一，成立及裁撤日期 十八年元月一日成立至二十一年十一月三十日裁撤
- 二，歷任專員或主任 專員陳建勛自成立起至十九年七月三十一日卸職張鴻自十九年八月一日接事起至十月十五日卸職陳建勛復任改稱主任自十九年十月十六日接事起至二十年十一月六日卸職丁慶康自二十年十二月七日接事起至二十一年十一月卅日裁撤
- 三，採石包工 陳初任爲德記裕記兩公司張任爲良記公司陳復任爲合昌裕記公司民生公司鄧喻兩姓零石丁任內爲良記公司民生公司順記公司
- 四，訂採方價 十八年元月陳專員與德記公司訂約採石八千方每方五元五角備十八年工程之用其料價均由各工程處直接付給故未列入本表十八年十一月該專員與德記公司續訂蠻石三千五百方每方六元六角同時與裕記公司訂採五千二百方每方六元六角十九年十月專員張鴻向良記公司訂採二千方每方六元五角(未交石)十九年十一月陳主任與合昌裕記公司訂採二千方每方六元四角二十年三月陳主任與合昌裕記及民生兩公司各訂採蠻石三千方每方六元三角二十一年元月丁主任與良記公司訂採五千方每方四元四角八分又與順記公司訂採一萬方每方五元五角總計該處共約訂蠻石四萬餘方收石付款情形詳後

(乙) 清理情形

一，點驗存石 本會成立淮江漢工程局函請派員會同驗收存石當由本會委派賀子良會同該局職員李鴻斌前往查驗計驗收順記公司山場存石二二四八方四一河岸存石一九五四方五共爲四二〇二方九一其他公司均無存石

二，透支石款

1 順記公司 該公司交石二九八〇方〇七七值洋一六〇四八元七二三領石款洋二九三七三元〇五四兩品透支洋一三三二四元三三一

2 良記公司 交石二五一一方四一八值洋一一二五一元一五三該公司在張鴻任內領洋一千七百元未交石全數透支在丁慶康任內領石款洋一一五〇〇元透支二四八元八四七除二十一年沔川堤伍正林扣回洋四五三元九三又扣抵民生公司應領洋四六元三三八應歸丁慶康負責自行追償轉付外該公司共透支洋一四四八元五七九（在張任內透支洋一二四六元〇七在丁任內透支洋二〇二元五〇九）

3 德記裕記合昌裕記
民生及鄧喻兩姓另石

在陳建勛前後兩任共交石一四九四五方八四一共值洋九六四〇九元八五

九陳主任前後共領支洋九六六八四元八九兩抵計結存洋二百七十五元另三分一厘又鄧喻另石方價原爲五元九角二十年天河堤驗收表誤作六元三角每方應多四角共多洋一百元一角一分五厘合共爲三七五元一四六已令據陳主任繳還世吉祥期條洋二百元現款七十五元

一角四分六厘經提於本委員會第二十次會議議決照准

4 民生公司 二十一年交存石二一三四方○六三內有五四四方九係補足二十年包約尙未交足之數前水利局令准照二十年包約原價每方六元三角計算其餘照二十一年新標價每方五元五角計算總共值洋一二一七三元二八四該公司領洋一二一六元九四六兩抵應補領洋四六元三三八已扣抵丁任內良記透支之款

5 丁任欠款 該主任丁慶康在前水利局領洋五三六○○元付給各公司石款五萬三千元繳還本會現款四八三元下餘一一七元已由該主任繳順記公司領條作抵經提於本委員會第二十次會議議決照准

三、石款總計 歷任專員主任在水利局共領洋一一八五四○元○六五十九年漢川一堤范新培撥付石款洋七七七二元○二八漢川二堤楊受慶撥付石款洋二五五七一元六八七天沔堤張馭宸撥付石款洋七五五一元七沔陽堤王寶琛撥付石款洋四二四九元四一總共領洋一六三六八四元八九陳建勛轉帳繳局洋一一七○○元丁慶康繳會餘款四八三元陳建勛交漢川堤鄒天衢石價洋二一八三一元一交沔川堤張際樂石價洋二一三六四元七二四交沔天堤張馭宸石價洋八○九○元七二二一年丁慶康交漢川堤顏守仁石價洋一五五四二元七九交沔川堤伍正林石價洋八六九○元二一交天門堤左南屏石價洋四○六一元七五交天沔堤雷震

球石價洋一一一七八元四一十九年陳建勛交漢川一堤范新培石價洋七七五〇元五一八交漢川二堤楊受慶石價洋二五五七一元六八七交天河堤張馭宸石價洋七五五一元七交沔陽堤王寶琛石價洋四二四九元四一總共支洋一四八、〇六六元〇一九兩品應存洋一五六一八元八七一此款即係前項所列順記良記兩公司透支及陳丁兩任欠繳之數（鄧喻另石多列洋一〇〇元一一五在外）

（丙）結束辦法

- 一、順記公司 透支石款應俟江漢工程局運用該公司存石扣抵
- 二、良記公司 透支石款已函請漢口公安局押保勒追自應繼續追賠惟據該保人余興昌呈稱該公司在江漢工程局包武豐堤工程請轉函在押款內扣抵等情已函請江漢工程局查照扣抵矣但未扣抵償清以前仍應由張丁兩任負責
- 三、陳建勛所繳世吉祥期條二串係八月半及八月底期計洋三百元到期照兌在未兌清以前仍由陳建勛負責已函請江漢工程局到期兌取
- 四、丁慶康所繳順記公司領條一百一十七元應由江漢工程局在該公司應領石款內扣抵

荆門馬良山採石處

共石二九五方四三
總價二二六三三九八四

德記公司
共石一九八五方五五
總價二二六〇八元七三

森記公司
共石二五九方八八
總價一三〇三四元〇七六

- 十九年鍾祥隄工程處—石八二方八—價五〇〇元〇〇 1
- 十九年京山隄工程處—石六九方四六—價三三三元四七 2
- 十九年潛江隄工程處—石二七九方四九—價二〇八元九二五 3
- 十九年潛天隄工程處—石九二方〇七—價五五五元五二 4
- 十九年天門隄工程處—石九四方九七—價六〇〇元〇〇 5
- 二十年鍾祥隄工程處—石三〇六方四四—價二〇九元八三 6
- 二十年潛京隄工程處—石二八四方六二—價二三四元九三 7
- 二十年天潛隄工程處—石五四方三—價二七元一九 8
- 二十年沔天隄工程處—石四方〇六—價二四元四八 9
- 廿一年鍾祥隄工程處—石三二方二六—價三〇三元六九 10
- 廿一年荆潛隄工程處—石四三方四九—價二四九元〇二 11
- 廿年潛江孫家拐隄工程處—石三二方二—價三二元七三 12
- 廿一年京山隄工程處—石六八三方四—價四二三元〇四 13

附 註

※1至※12每方價值均爲六元另三分

※13方價同內德記四六九六方六三合洋二八三二〇元六七九

(甲)經過事實

- 一·成立及裁撤日期 十八年元月一日成立至二十一年十一月三十日裁撤
- 二·歷任專員或主任 專員楊鴻賓自成立起至十九年十一月二十一日卸職主任周衆懷自十九年十一月二十二日接事起至二十年四月三日卸職張岳鍾自二十年四月四日接事起至二十年十月九日卸職止羅仲堃自二十年十月十日接事起至二十一年三月五日卸職劉澤沛自二十一年三月六日接事起至二十一年十一月三十日裁撤
- 三·採石包工 該處採石包工係德記森記兩公司德記自開辦起至結束時止森記自二十年四月起至結束止

四·訂採方價 十八年元月由專員楊鴻賓與德記公司訂採蠻石一萬一千方每方五元五角係備十八年工程之用(其石款概由各工程處直接付給)故未列入本表十八年十一月續訂採石一萬方每方六元另三分(因生活程度日高該公司要求加價故較上屆增加五角三分)二十年六月主任張岳鍾與該公司訂採三千方方價同前二十一年元月主任羅仲堃與該公司訂採一萬方方價仍舊

二十年四月主任張岳鍾與森記公司訂採蠻石二千方每方六元另三分後該公司溢出約訂之蠻石計五百二十四方餘經前水利局令准收方在案

(乙)清理情形

一·點驗存石 本會成立由江漢工程局函請派員會驗經本會委派成勛會同該局所委嚴崇教往驗計驗收德記河岸存石四一四〇方七六並白案存石五〇四方二森記河岸存石五四二方六

二

二·透支石款

1 德記公司 德記公司交各工程處蠻石一九八三五方五五五值洋一一九六〇八元七七二該公司共領洋一三三三九二元三二兩抵應透支洋一五七八三元五四八

2 森記公司 森記公司交各處蠻石二一五九方八八值洋一三〇二四元〇七六該公司領洋一五二八七元八九五兩抵應透支洋二二六三元八一九

三·石款總計 該採石處歷任專員主任在水利局領洋一一五〇四六元五二六十九年撥收潛江

隄王兆虎石款洋一二〇〇〇元撥收京山隄羅仲堃石款洋二二二五三元四七四撥收天門隄

梁仲箎石款洋六千元撥收潛天隄楊鴻勛石款洋五千元撥收鍾祥隄王伯威石款洋五千元合

共收入洋一六五三〇〇元支出部分楊任轉賬繳局洋一萬四千元劉澤沛繳會現金二十七元

○五分該採石處付二十年鍾祥隄丁雲翔石價洋一二〇九八元八三三付孫家拐堤劉鎮寰石價洋二一一元七二三付十九年潛江堤王兆虎石價洋一〇八五〇元九二五付二十一年荊潛

堤楊煨石價洋二四九〇元〇二八付鍾祥堤萬勃生石價洋一三〇九二元六九八付京山堤梁
繼頌石價洋四一一三三元〇四二付十九年鍾祥堤王伯威石價洋五〇〇〇元付十九年京山
堤羅仲堃石價洋二二二五三元四七四付十九年潛天堤楊鴻勛石價洋五八五元五五二付
十九年天門堤梁仲篋石價洋六〇〇〇元付二十年潛京堤楊煨石價洋一一二四三元九一二
付二十年天潛堤王寶琛石價洋二三七八元一九付二十年沔天堤張馭宸石價洋二四元四八
一合共付洋一四六六五九元八九八收付兩品該採石處應存洋一八六四〇元一〇二內德記
透支洋一五七八三元五四八森記透支洋二二六三元八一九其餘五九二元七三五實爲該公司領去並
任澤沛照繳嗣據劉澤沛暨德記公司分呈到會均稱其餘五九二元七三五實爲該公司領去並
賚呈收據前來請一併在存石價款內扣抵等情經令准照辦函請江漢工程局查照矣

丙) 結束辦法

- 一、德記公司透支洋一萬六千三百七十六元二角八分三厘森記公司透支洋二千二百六十三元八角一分九厘應俟江漢工程局收用存石扣償

陽夏米糧山採石處

湖北水利墾工事務清理委員會清理報告書 鑿石

三二一

共石 $\frac{345}{2067391}$ 方
總價

張福堂

共石 $\frac{333}{184742}$ 方
總價

二十一年武昌隄工程處 一六二方四〇 一五七五〇元八四釐 1

同順公

共石 $\frac{333}{153694}$ 方
總價

二十一年張公隄工程處 一八五方八〇 一四九三元九七釐 2

附

註

參 1 每方六元另二分(處長何浩)

參 2 該處收用同順公鑿石三百二十方每方六元另二分收張福堂六一方六每方四元二角五分又四五四方

二八每方六元另二分(處長劉亮丞)

(甲) 經過事實

- 一· 成立及裁撤日期 二十年十二月二十四日成立至二十一年十一月三十日裁撤
- 二· 歷任主任 劉醒吾奉委開辦不久辭職改委陶器成于二十一年元月十五日接收旋陶病故又委夏赤臣於八月二日接事至裁撤止

三· 採石包工 原僅張福堂一家旋因工程緊急曾呈准水利局收買同順公鑿石三百二十方

四· 訂採方價 張福堂包採一萬二千方每方價六元〇二分

(乙) 清理情形

一· 點驗存石 本會成立據夏赤臣呈以山場河岸存石甚多請予點驗等情經函准江漢工程局派員會同前往驗收具報山場存石計爲二三八六方六五河岸存石計爲二三七方九七又已運到工未用之石據武昌隄工處長何浩呈報武豐隄畔約存一百方左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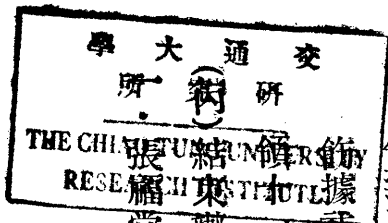
二· 透支石款 該採石處所採鑿石係供武昌張公兩隄之用在該兩堤工程尙未驗收核定以前本會根據所報收到鑿石概數照約到工者九五算價存山者六成算價張福堂應透支石款九千六百餘元即令到工存山均按十足算價亦透支約四千元該前主任負責採石重責給價辦法既已明白規定何以任其透支如是之鉅經一面函請江漢工程局責令該包工運石扣抵一面責成該前主任負責追繳嗣准江漢工程局函復該包工訂約許久迄不開工後竟匿不見面已由局另行僱

工裝運旋武昌張公兩隄均已驗收核准根據驗收數復算該包工到工蠶石價值洋一八七四七元四一據夏赤臣呈費該包工領款收據共已支洋三六三八三元六應透支洋一七六三六元一九(內有碼方費三百元係夏赤臣自墊已駁斥不准)存石十足算價值能抵洋一萬二千零五十四元其餘五五八二元一九無可抵償迭令夏赤臣負責追賠並提本委員會第二十次會議議決先將張福堂拘押追繳等因已函請湖北省會公安局照辦

三．石款總計 查該採石處共領石款三萬八千零一十元除付同順公一九二六元四及張福堂應領到工蠶石驗收價值一八七四七元四一外其餘一七三三六元一九全為張福堂透支經本會飾據武昌隄工處長何浩扣抵該包工應領該隄蠶石運費尾款六二六元七四及抵發夏赤臣應領一月份處用經費三二二元已予分別轉帳張福堂實尚透支石款一六三八七元四五

結束辦法

張福堂透支石款一六三八七元四五應俟江漢工程局運用存石扣抵不足之數繼續押追賠款



上海图书馆藏书



A541 212 0214 8990B

